

# 白菜之歌

(中篇小说)

余一鸣→

从八月中旬开始，镇邮电所就常常有些人候在门口，望穿双眼地等县邮局的车子扔下属于本镇的邮袋，这些人都是本乡今年高考上了分数线的考生，或者是家长。拿到了录取通知的欣喜若狂，当即买了烟和糖逢人就发，拿不到的叹口气，第二天这辰光还来，学校是依分数的高低录取的，当然先拿到的都是些名牌大学，然后是一般大学，再后来就是些大专和中专了，好在茅墩乡的人大多不计较学校的高低，凡是考取了的都称是考取大学。若从父母心上想，倒还是考取个中专，早两年毕业挣钱实惠。

八月底的时候，刘云宝开始出现在邮电所里，不过不是天天来，而是隔三岔五。刘云宝的分数是很惊险的，只比中专体检线多了五分，板凳沿上放鸡子，擦了个边，他不敢抱太大的指望，心里却又偏偏指望着。这天，邮递员小许解开邮袋，果真发现一个署着刘云宝名字的牛皮纸信封，就停下手里的活，冲云宝喊：“云宝，云宝，你的通知来啦！”

刘云宝先是不信，小许和他开过几回玩笑，弄得他差点失了等的兴致，就说：“算了吧，小许，我才不吃你那一套。”

小许说：“这回是真的，不信你看信封上的名字。”

刘云宝晓得是真的了，名字看不清，但落款的地方是苏北的那个农业学校，这学校是本省录取分数最

低的学校，有一年招不满还连续降了两次分数，报志愿的时候刘云宝死活不肯报，刘云宝考学校，是梦想能出去体验体验城市生活，若补考了五年，还只考在那个苏北角落里，终归觉得对不起自己。可他爹说，你别跟我扭，我图的是你考取了大学这名声，你要玩，我给你钱，有了钱你呆在这茅墩供销社也觉得有意思。将来出息成什么样子，人是活的事是死的。北京上海好，那地方你考得去？

刘云宝只好依了他爹，他晓得他爹有这本事，能将圆的变成方的，将方的能变成圆的，没想到，他就真录取在这个该死的农校了。

刘云宝伸手拿那封录取通知时，小许的手又缩了回去，伸出另一只摊开五指的手，云宝晓得他的意思，掏出袋中的“希尔顿”烟送过去，小许看看，已拆了封。云宝说，我刚抽了一支，不信你数数，小许才笑着将那封通知书给了他。

刘云宝将牛皮信封拆开，录取通知很啰嗦，除了开学日期，还讲了要带被单行李饭盆等一些琐碎事情。刘云宝觉得真没劲，那些名牌大学的录取通知都精致得很，贺年片一样，有的还烫了金，哪像这种纸，简直跟擦屁股纸一样没筋没骨。小许还咋呼着要他买糖发时，他便说：“考了这种鬼学校还张扬，不是抹屎往脸上糊！”

讲是这样讲，刘云宝心里还是有点激动。最起码用不着再上那牢狱一般的补习班了，但是走在路上，云宝扪心自问到底有多少高兴，却也回答不出来。人家都说快乐莫过于金榜题名，云宝觉得这句话夸张了点，或许并不是夸

**余一鸣**，南京外国语学校教师。中国作家协会会员，江苏省、南京市作协理事。著有长篇及中短篇小说选十三本。小说八十多次入选选刊和年度选本、年鉴，并数次进入中国小说排行榜。曾获2012年人民文学奖、第四届和第五届江苏省紫金山文学奖、第八届南京金陵文学奖、第三届叶圣陶教师文学奖。《中篇小说选刊》2010-2011双年奖、2011《小说选刊》年度奖、2011《人民文学》年度小说奖、《北京文学》2013年-2014年优秀转载作品双年奖、2014《创作与评论》年度文学奖等奖项。2014年4月，2017年5-7月，应邀为德国哥廷根大学驻校作家。



张，而是由于自己中的不是金榜，银榜铜榜都不是，简直是个泥榜。元宝这样想的时候，就觉得很乏味，他捡起块石子，向远处的田野狠狠砸去。

元宝走到门口，他的狗便迎了出来，元宝将手中的信封往空中扔，自顾摸钥匙开院子门。他的狗是驯好了的，双腿一提，嘴便接住了信封，跟他挤进了院门。

“是宝伢么？”元宝娘在里面问。

元宝是不肯应这称呼的，在这一带，“伢”在上年岁的女人口中不光指男孩，还是类似心肝宝贝的昵称。元宝是二十二岁的大小伙子了，他娘还不分场合“宝伢宝伢”的喊，叫得他那些同学都捂着嘴笑。可元宝讲了他娘许多次，她还是改不了口。元宝只能恨恨地不睬她，表示抗议。

元宝进了自己的房间才知道，有件事能够表示对自己考取的庆贺，书架上办公桌上那些复习资料可以一把火烧光，以前高考一完，他熬不住要去烧，可烧光了暑假一过，又得乖乖地去买。他双手抄起一叠书，兴冲冲往后院奔，娘正坐在堂屋听录音机里放的越剧，大声说：“你做什么去啊？”

元宝怕娘跟他添烦，就说：“我把书理出来晒晒。”

娘说：“你过来，这是谁的信，没送到公司送到家里来了，你认是你的还是你爹的。”

娘将手里的信颠过去倒过来看了一下，递到元宝跟前，元宝很认真地看了说：“娘，这是给你的呢！”

“滚你个调皮伢子。”娘晓得元宝是跟他捣蛋，就将信放到了桌上。元宝娘嘴里骂着，心里是开心的，元宝整个热天在家里都闷声不响，难得有这样的心情，正想说点什么，后院一股烟就窜了进来，她捂住鼻子追过去：“你犯毛病了是不是，是不是？”

元宝一边用棍子拨着火，一边说：“娘，我是替你着想，省得你七月里祭祖宗再烧纸。”

“放你娘的屁！”娘骂了一句，想想骂得不妥，又说：“你不能拿到货郎担上去卖掉么！多少能换包烟钱，比鬼鬼祟祟地偷你爹的烟抽强。”

“娘您别管，我就是想看看这书如何烧成灰，想闻闻这书烧出的这股臭烟味。”

“你这伢，你这伢，读书读出毛病来了。”

前院的门响了起来，“哐当哐当”，敲得很重。这几天元宝爹在家，找的人多，元宝娘嘀咕着急忙去开门了。一般情况下，元宝娘是将门关着的，常常有一些穿得破烂的陌生人敲门进来，开口便跟她要钱，给一元二元还不肯走。有一回来了个年轻人，给了他二元他还不走，说我知道这是刘经理家，我才开了这乞口，好像来乞讨也是抬举了他家。爹怕烦，娘心疼钱，爹叫人将刘姓几个村里的五保户统计了，每年送三百元一个。娘呢，叫爹的徒弟们在门前拉起个院子，装上院门。

来人是茅墩中学教导主任芮安之，元宝娘在心底里不欢迎这个教书先生。前一阵子元宝爹心血来潮要捐献

十万元给中学盖楼，就是他和云宝爹在一起鼓捣了几回的结果。但这次门一开，见了云宝娘，他没有查问刘经理，倒先冲云宝娘道喜：“恭喜恭喜，云宝录取了。”

云宝娘立即改变了对芮主任的冷淡，请他上座，泡茶，递烟，一番忙碌下来，要等芮主任的下文，又想起应该喊云宝过来。

云宝将第二摞书扔进火堆时，就觉得不能烧，应该给青水留几本有用的书，手脚忙乱地抽出来几本书，又是拍又是踩，还是少了封面封底或者缺了角。云宝想，只要没烧了铅字就能给青水派上用场。娘喊他，进了堂屋，看见是芮主任就立在一边，娘跟上来又忙了一番，替他拍打头上身上的灰。

云宝娘坐定了就急忙问：“芮主任，我家宝伢被录取到了哪个地方？”

侧着脸划火柴的芮主任，抬起头疑惑地问：“你们还不晓得么？我是听邮电局的小许说的。”云宝娘还盯着他等着，他又挺不自在地加了句：“我也不晓得哩！没打听仔细！”

云宝就拿了那封信递给芮主任，替他解了围。芮主任拆开来，一字一句地念给云宝娘听，娘喜滋滋地听着，嘴里还骂云宝：“这个混账这个混账。”云宝就进自己的屋子去了。

云宝路过爹的房间，依然听不出里面有什么声音，只见门上面的气窗一缕缕地飘出烟云。云宝想象得出，爹肯定是躺在那张藤椅里，一支接一支地烧香烟。

爹的事云宝永远弄不清，外人传说刘云宝家有几万几十万，甚至说几百万的，外人说不清，云宝更说不清，云宝从来不问爹的事，爹也不喜欢别人多嘴，可是上次青水告诉他，他爹要捐款十万给中学盖楼，他实在弄不懂了。青水说是芮主任跟她娘说的，云宝知道青水不会说瞎话，可是白白地捐十万块给学校，这实在不像爹做的事了，云宝认为这个数字太大了点，报上的人物花个几百几千块就能买个表扬了，爹是个不会算账的人。云宝不敢直接问爹，就把这事悄悄告诉了娘。

爹和娘在饭桌上当即闹了起来，娘说：“刘金宝，你现在阔了，你现在抖了，花上十万送人情，吭也不吭一声，你眼里没有我们娘俩了，你忘了老娘跟你的时候，你穷得连拜堂穿的褂子都是我扯的。你现在才晓得不把我当人，你个没良心的货！”

没有人敢像娘这样指手划脚地骂爹，云宝看看爹，

他睬都不睬，自顾喝酒。

娘劈手夺过酒杯，往桌子上狠狠一掷，说：“我晓得你的心事，你是记着那个死鬼，我前世遭孽，为你刘家累了一世，不如一个没沾过刘家门槛的死鬼呀！”

娘后来的声音带着哭腔了，伸手要去抓爹的脸，爹的脸铁青，顺手给了娘一巴掌，娘一个趔趄，就势倒下去，在地上干嚎了起来，爹恶狠狠地说：“钱是我挣来的，我往天上撒，我往水里漂，我高兴怎么样就怎么样，你管得着？”

娘在地上发狠地打滚，嚎得更加厉害，云宝呆呆地在边上看着，娘的形象很难看，白衬衫和头发上沾满了灰尘，腰部还露出一截肥胖的皮肉。云宝觉得很无趣，早知闹成这样，还不如不告诉娘好。

娘连续几天躺在床上不做家务，爹就叫来公司招待所的服务员料理。有一天，爹忽然走到娘的床前，说：“好了，这下子称你的心如你的意了，你不肯拿这十万，人家还不要我姓刘的这十万！”

娘和云宝都莫名其妙，娘是一下子高兴了，云宝晓得，爹跟谁斗上了气，是不肯轻易罢休的。但是，云宝想象不出谁肯不要整整十万捐款呢？谁敢这样拍板？爹这一阶段果然就闷在家里，鼻子不是鼻子，眼睛不是眼睛，看谁都不舒服，弄得云宝走过他的房间，像绕过地雷阵一样小心。

爹的门却突然开了，爹说：“云宝，谁来了？”

“芮主任。”

爹关上门，就要下去，云宝忽然觉得自己应当让爹高兴一点，就说：“爹，我的录取通知来了，是那个农校。”

爹果然眉眼间晴朗了不少，走过来扶住他的肩膀，跟他走进了房间，说：“好，好，让我看看。”

云宝说：“在芮主任那里。”

爹搓了搓手，又按在儿子的肩膀上：“云宝，你给爹争了气，值得爹为你挣下份家当，爹忙来忙去为了谁，还不是你！只想我一个人，我现在就可以躺在家里吃喝无忧了。只要你争气，爹为你去折腾心里也舒坦。”

云宝无法理解，爹这一辈人为什么将一些虚无的东西看得那么重要，云宝听爹多次说过，由于爷爷的地主成分，爹从小是怎样受尽别人的气，但是，到现在这样的辰光，爹想得到的不是都得到了吗？爹为什么总是不甘心，耿耿于怀呢？不过，爹第一次对儿子讲这番话，实在



是让他这做儿子的触动了心绪，有些不曾有过的感慨，从某种程度上讲，爹是为了他。

爹下去陪芮主任说话了，云宝拎起书包，朝中学走去。

青水的爹原来是个杀猪匠，因为娘生青水便是难产，此后不能生育，爹对娘和青水就有了仇恨，常常无缘无故地殴打娘俩，青水小时候看见爹就发抖。后来有一回，她爹起早雇了拖拉机去买猪，遭了车祸便没有回来，那一年正是青水高中毕业，没考上大学，青水就听娘的话去学了裁缝，学了一年快出师时，娘嫁了芮安之，搬到了学校住。青水原来是做芮主任学生的，现在要她做芮主任的女儿，多少有点不适应，怎么也喊不出个爹来，娘就让她喊伯，好在芮主任说不在乎喊什么。伯比起她的爹实在好得没话说，搬过来没多久，就问她：“青水，想不想读书？”

“当然想。”高考青水的分数只差了十几分，第二年有些比她差的都考走了，青水点点头。

“那就读书吧！今天到师傅那里打个招呼。明天到补习班去报到。”伯转身拿出一叠书，说：“课本和复习资料我都替你买齐了。”

青水不敢自己拿主意，问娘，娘说，那是你伯昨天就跟我商量好的，女儿啊，你伯是个好人，你要对得起他。

第一年考下来，离分数线差了十分，伯说比第一次进了五分，第二年差了五分，伯说再努力一年，就在里面了。今年一下子差二十分，青水哭着躲在房里不肯出来吃饭，伯说，你这次是没发挥好，反正你年龄还有三年考，伯相信你终归能考取的。这时候娘总是坐在边上，一声不响，伯走了娘才说话，娘总是说：“女儿啊！这考学校就是比登天还难，你也要争这口气，你伯这份苦心，就是你死鬼爹活着也不会有，做人要咬得牢筋骨。”

青水擦干眼泪，准备再上补习班。

补习生之间男女是不讲话的，补习班年年开办，但正应了“铁打的营盘流水的兵”这句老话，补习学生不断更换，但到后来，补龄长的人不熟悉也熟悉了。云宝和青水坐前后座，补习班的自习课多，俩人就渐渐有了话题，在云宝的眼中，青水是一个很有意思的姑娘。

云宝说：“人不是猿而是猫进化而来，人眼都是猫眼。因此看别人都恨不得把别人看得变了发抖的老鼠才快乐。”

青水说：“你这话有道理，我学裁缝时我师傅看我一眼，我就像做了贼一般，明明踏得笔直的线缝就走歪了，可刘云宝你不是老鼠，你是经理的公子，别人都争着拍你马屁。”

云宝说：“你也不理解我？别人在我面前嘴是甜的，眼睛是毒的。”

凭什么理解你呢？青水想，凭我们都是上过三回考场的败将？

后来青水就先开口同他说了一次话：“我发现老师们都有毛病，都是白色狂，这四周的墙上本来都是黑的，硬是让老师写白了的，倘若我们每天不擦黑板，老师写白了黑板，会将桌子板凳，将我们的脸上都写成一片白。”

青水再想了想，笑了，说：“那时候我们坐在课桌前就像台布上摆着的两只白瓷花瓶。”

青水原来很幽默。云宝就买了一盒彩色笔放在课桌上角，青水说，不行，我伯是左撇子，云宝又买了一盒彩色粉笔放在左上角。这下子不论谁都可以左右开弓赤橙黄绿青蓝紫。可是一个星期下来，真的就没有老师动一支彩笔，云宝问芮主任：“芮老师，你们怎么都不用彩笔啊？”

芮主任托了托眼镜，说：“我以为你一下子变用功了，会向教师请教问题了，原来是问这个。我们又不是幼儿园，又不上美术课，用彩笔干什么。”

青水就在座位上得意地笑了，青水对云宝说：“据说有些动物的血也不是红颜色，比如蚯蚓，血就是蓝色的。我猜测，老师们的血大概是白色的。”

云宝从此更喜欢和这个青水讲话了，补习班的气氛很压抑，云宝觉得只有和青水在一起，脑子才能活泛些。可是没想到，这回自己考取了，青水却没上分数线，见了她，该说些什么呢？空洞的安慰只会让青水反感。

芮安之的宿舍是一间半旧教室隔成的两个房间，本来芮安之和青水娘住在里面的半间，外面用芦席隔成两个半间，一处做堂屋，一处就是青水的住处，后来芮安之说，芦席不隔音，来了人影响她看书，就让青水搬进了里面那个半间，自己和老伴搬了出来。云宝进来，家中好像没有人，青水房间的门关着，他敲了一会门才开了，青水看见是他，就说：“是你呀！来发喜糖的吧？”

云宝有点尴尬：“哪里哪里。”

房间小，青水把椅子让给了云宝，自己就坐在床沿上，云宝坐下来，不问青红皂白把那个苏北的农校臭了



一通，比得像泡臭狗屎。

青水正在剪指甲，抬起头说：“云宝，别难为你自己了，我无所谓的，真的，无所谓。”

云宝就没有话说了，只好看着她剪指甲。青水的指甲粉红粉红，很好看，只是留得很长，渐渐的尖下去，像一只只鹰嘴似的，青水说：“你有指甲钳吗？”

云宝就将钥匙圈递给她，那上面还有一把指甲锉，是他爹手下的一个项目经理送的，那家伙还对他说，城里的姑娘现在对待弄指甲很讲究，先要剪，然后锉，末了，再涂上几层指甲油。云宝向青水推荐那把锉子。青水说，我不需要。

青水真的不用指甲锉，青水剪指甲原来只剪那没有肉撑着而耷拉下来的那一点点，剪的也很特别，五只指甲尖得像五把小匕首似的。青水用另一只手的手心抵上去试试，手心上粉红色的肉就留下五个对应的白点点。青水满意了，接着修右手指甲，她左手使剪刀，居然也使得很灵活。

云宝看得很专注，青水说：“一个大小伙子，一门心思看人家姑娘剪指甲，真没出息。”

云宝的眼睛就不知道往哪里看了，四处转了转，还是回到青水的身上。云宝坐在椅子上，位置比青水高，顺理成章地就看到了她雪白的脖梗，云宝的眼睛是有过几回不老实的历史的。他坐在后面座位，常常注意前面女生的脖子上那毛茸茸软乎乎的汗毛，看得心猿意马。有一回学校开运动会，女子长跑比赛起跑时，他不经意地看到了女运动员胸前两个白乎乎的乳房，一下子竟忘了自己鸣发令枪的职责。云宝平时注意青水，青水总是将自己裹得严严实实，即使夏天，也长裤长褂，云宝看到她脖子上的皮肤，就熬不住沿着脊梁骨向前发展，他看到了意想不到的东西，几道带着血痂的伤痕交错着伸向两边的蟹壳骨，深深的伤口像是刀尖划过。

青水突然说：“大学生，发什么傻啊？”

云宝不晓得青水有没有发现自己的窥视，脸一慌就红了，青水说：“怕是在遐想你未来的光明生活吧？”

云宝就镇定了些，说：“青水，你总是笑话我，我走了。我以后会给你写信。”

青水说：“谢谢你的关心，你知道，我是不愿意和所有考取的人联系的。”

云宝走出学校，想不到因为一纸通知书，青水和自己就一下子有了这么多的隔阂。心里像丢失了什么，一

边走一边狠狠地踢路上的石子。下午的土路上，泥巴都让太阳晒成了浮尘，云宝踢一下，皮凉鞋就被弥漫的尘雾添上一层灰土。

“云宝。”有人远远地招呼他。

云宝连头都不高兴抬一下，不睬，继续踢自己的石子。“刘云宝，你在干什么？”

堵到面前，才知道是老校长罗荣成，茅墩中学所有的学生都畏惧老校长，云宝也不例外。老校长身上背了大包小包，像是从外面才回来。

“蔫不拉几的，怎么了，通知来了没有？”

“来了。”云宝老老实实在地回答。

“那你还没精打采的干什么，嫌学校不好？录了那个农校？农学专业也一样是我们社会不能缺少的行当么！”罗校长立即教育了他一通。

云宝不停地地点着头，心里有些莫名其妙。回到家，爹和芮主任还在说话，云宝回自己房间时，在楼梯上不知为什么又回头对他们说：“罗校长回来了。”

爹从沙发上站起来，芮主任也放下了茶杯，爹说：“是你们罗校长回来了？”

云宝点点头。

“他怎么样？”

“什么怎么样？”云宝弄不清他们是问什么。

“好了，没你的事，你去吧，你去吧。”

爹和芮主任又陷进了沙发里。

## 二

罗荣成去上海时，出门的感觉很陌生，他从床底下翻出一个大帆布袋，上面尽是灰尘，拍打干净，才露出“大海航行靠舵手”几个字样。寻衣服的时候，他老是犹豫不决，究竟带哪几件合适才不寒酸呢，还是周月英进来，替他选了几件衣服。周月英住在他隔壁，经常替他洗衣服什么的，对他的衣服几乎比他还清楚。周月英寻了一块塑料纸将衣服包了，然后放进帆布包里。

收拾停当，周月英说：“罗老师，这出远门，您的钱放妥了没有？”

周月英是文革前最后一届高中毕业生，罗荣成教过周月英三年的高中数学，周月英一直喊他罗老师，没有改过口。

罗荣成说：“钱么，放在皮夹里。”

周月英熟门熟路地找到他抽屉里的针线，说：“这样不行，上海的小偷听说掏钱跟变魔术一样快呢！还是缝起

来。”

罗荣成觉得有点好笑，周月英把他当成几十年没出过门的老农民了，但也不好拂了她一片好意，就说也行，夏天穿的是衬衫，缝了等于是明摆着告诉人家，于是就缝在他的西装短裤上。

罗荣成到了上海，一下火车，车站已经不是原来那地方了，新车站当然富丽堂皇，罗荣成掏出弟弟的名片，不认得怎么走了，恰恰有一个看上去面善的老头走过去。他就上去打听，老头很热情，说：“近煞咯路，依跟牢阿拉后头好啦。”

老头三拐二拐就将老罗领到街面上一幢大楼前，老罗核对了一下门牌号码，正是这地方，老罗就连声向老头道谢递过去一根烟。老头接了烟，说：“谢是用勿着谢的。阿拉是有偿服务，依付五块服务费吧！”

老罗想不到是这回事，脑筋转不过来，老头说：“阿拉是实实在在的，换个朋友，说勿定会带依多绕几个圈子呢！”

老罗掏钱给了他，老头走了很远，老罗才想着进去。这事听是听说过，没想到一下车就让他老罗遇上了。老罗不敢嘲笑店堂里那些举着旗帜的老头子了，赚钱快呢。回到家，就说给周月英听，说幸亏她把钱给缝在裤腰上了，周月英说，也不一定，主要是你这个人不是别人，容易成别人的目标，老罗自嘲地笑起来。

老罗跟别人说去上海是去看望看望弟弟，实际上是盘了心事去的。弟弟跟老罗是同父异母，是老爹的三房姨太生的，由于老罗娘和三姨太不和，从小俩人也玩不到一块，解放后更是各去东西，不通音信，忽然有一年，弟弟忽然拎着个包出现在茅墩中学门口，老罗认了半天也不知道是谁，弟弟说，政府要给爹落实政策，寻他回上海继承遗产，老罗就被这种亲情感动了，毕竟血脉里都是流着同一个爹的血。这次被刘金宝逼急了，老罗第一个想到的就是弟弟，弟弟在上海开了家公司，要肯真心帮助，应该是有办法。

老罗先来了信，然后就来了人。

弟弟的公司原来就是这座大饭店的两个单间，门口连个牌子都没挂，连弟弟在内也就六个人。老罗先提出跟弟弟借三万，用他在上海的那份房产作抵押，弟弟说银根紧，只能给他两万现金，老罗想了想，不要，他提出来他无偿借给弟弟三万，三个月后弟弟还给三万，但必须另外再借给他七万。这交易谈不上划算，弟弟想了

想，答应了，问他急需这么多钱做什么，老罗只笑笑不吭声，弟弟就叮嘱他，现在做生意黑吃黑，你得谨慎点，老罗也不辩，赶着开学之前回来了。

罗荣成一下农村公共汽车，先找到了学校的会计，把学校账上的三万元汇到了上海，这三万是上面拨下来作为学校校办企业投资资金的，茅墩乡地处偏僻，乡里的几个厂子都半死不活，凭这三万元中学又能搞出什么名堂。打听各学校这笔钱的用处，都是跟乡办厂做了交易，把这笔钱投资进去，然后让厂子挂校办工厂的牌子，这样可以享受校办工厂免税等其它优惠，年终时，可跟厂里要一点钱解决教师的奖金福利问题。茅墩乡的几个厂子都风雨飘摇。罗荣成不敢随便扔出来，这笔钱就留在了账上，在银行填汇票时，会计有点担心，二十多年前，那还是“万元户”时代，有一万元的身价在乡下就是大款了，会计说：“罗校长，这可不是个小数目，您要考虑好了。”

银行的几个营业员也都抬头看看老罗，老罗觉得很扫面子，说：“叫你填你填就是，我到时候给你垫上去，一分不少。”

会计就只好听他的办。

老罗静下心来，第一桩要做的事情是洗个热水澡，他去食堂里拎了热水，往澡盆里倒。暑天里木头澡盆只几天没见水就漏，他将屋里弄得一汪一汪的，到处都是水，老罗已经赤了膊，也顾不得了，赶紧端起庞大的澡盆往门外跑。周月英正在外面收衣服，见了只穿裤头的罗荣成，不好意思地将头扭过去，说：“澡盆干裂了吧！将我家的拿去用，就在门边。”

茅墩这一带乡里有习惯，男女澡盆是不混用的，老罗倒不是封建，只是觉得这样不妥，一时只能站在那里，不晓得去拿好，还是不拿好。

“罗老师，你莫非也嫌女人身子脏？”

周月英这样说，老罗就没有退却的选择了，干笑了两声，走过去拖了澡盆就走。澡盆重，老罗的脚步慌，跌跌撞撞弄得老罗坐进了澡盆，心里还挺狼狈。老罗作为一校之长，平时穿着都极注意，即使大热天也不在室外穿背心拖鞋，他想想自己刚才撑着搓衣板一样干瘪胸脯的样子，愈发不自在。怪只怪那只破澡盆，叹口气，还是上海好，上海那大理石浴缸一拧就来热水。

老罗浸得舒服了，就想搓肥皂，再一想，走之前肥皂已用光了，只能沮丧地随使用手搓搓算了。门外面突

然有了怯怯的敲门声，老罗很恼火，问：“谁？”

“爷爷，是我，是我娘让我给你送肥皂。”

是周月英八岁的儿子峰峰，老罗就失掉了火气，说：“好，爷爷谢谢你，你将肥皂放在窗台上。”

老罗掀起一角窗帘，取了肥皂再进澡盆，心里实实在在有些感动。有这样关心自己的学生，对于做老师的来说，是莫大的慰藉，自己这个校长现在能当得有模有样，还不是因为大部分老师都是自己的学生？他们替他撑住了门面。

第一个到老罗屋里来串门的是民办教师丁为群，丁为群是初中部的物理教师，书教得很好，算得上老罗手里的一张王牌。几年前，老罗就想将他的民办教师转公办了，正替他努力时，他却自己不争气，和一个女学生闹得沸水盈天，老罗当然没劲再替他跑动。而且因为社会舆论，老罗不得不撤掉了他的班主任资格。丁为群晓得老罗出于无奈，但还寄希望于老罗，希望能再看重他，得到转公办的机会。

丁为群这个人不合群，常常是一个人独来独往，本来平平常常光明正大的事放在他身上，也变得神秘兮兮了。丁为群坐在凳子上，一会儿汗就从额上冒出来了，老罗递给他一把扇子，说：“是想打听转正指标的事吧？我是在文教局开会回来的，还没听到什么消息。”

丁为群说：“罗校长，今年我有没有希望啊？上学期我带的初三物理，均分全县第二。”

老罗不喜欢俩人在屋里谈这样的话题，窗外的梧桐树下，已经有些教师端了躺椅竹床，三三两两坐着了，他说：“小丁，你做出成绩，大家都看得见，我能说上话，终归盼自己学校的教师好。”

小丁还要再说什么，老罗就说：“天热，屋里闷，我们出去说吧！”

茅墩中学的宿舍分布在大操场的两边，东边是家属宿舍，住的大多是成家的教师，西边是单身教师宿舍，是这几年陆续从师范院校分来的小青年住着，天一热，东边的习惯在罗校长门前的梧桐树下乘凉，西边的习惯在师专中文系毕业的田炳福那间宿舍前，那里有一棵大刺槐。明天就要报到，教师基本上已经到校，分开一个暑假，各人肚子里都装了些新鲜见闻，有人一放饭碗就赶来了。

老罗首先跟芮主任打听高考录取的情况，老芮说：“上分数线的十三个人，只有一个没来，来了的是三个

本科，九个大中专。”

老罗说：“永新怎么样？”

老芮想了想，说：“我打听了一下，也只跟我们差不多，但他们考生比我们多一个班呢！”

老罗就说，好，这样算起升学率，我们还是超过了他们的。永新是一所兄弟中学，和茅墩高考一直是明里暗里较量着。老罗有些高兴，就拿出一包弟弟给的外烟散发。

教物理的老李暑假是出去旅游了的，他说：“你们还记得那个卞国华吗？卞国华。”

大家都认得这个叫卞国华的学生，是老李的得意门生，高考前老李叫他住到自己家里早晚单独开“小灶”，进进出出，其他老师都晓得，一个胖乎乎的小伙子。

“他不是毕业后分在武汉吗？回回探亲见了我，都说要我过去玩，这回我就老早写了信给他，让他到轮船码头接我，可到了武汉，鬼都没见着，我想八成他出差了吧！可人生地不熟，还是找找看才死心，我七弯八绕找到他那研究所，这小子正在宿舍里看电视呢！站在阳台上冲我喊，‘李老师，你真的寻来了，上来吧。’居然接都不下来接一下，我上去了，对我说，‘李老师，你已经吃饭了吧？我们食堂开饭时间已经过了。’我简直成了要饭的了，我转过身就走。”

民办教师小倪说：“李老师，谁叫你只记着以前卞国华专门送老鸡给你吃的历史。”

李老师装着没听见，说，想来想去有点精力还是花在儿子身上好。讲起来老李的两个儿子都是考取学校的，一个税务，一个食品检验，上的是中专，可分配的单位都好。老李这次旅游就是享老大的福，他那税务所一年可以报销一回旅游费，今年老大把这机会孝敬了做爹的。

“这样说起来，倒是应该多关心点差生好。”芮安之说：“街上卖肉的小王，读书的时候老挨我训，有一回还吃了我一耳光，现在碰到我，一口一个老师，每回我买肉都拣瘦的给我，弄得我倒觉得不好意思了。”

倪平接上来说：“就是就是，那些成绩好的你教他考取了大学，他反而瞧不起你，你多关心点成绩差的，他倒一辈子记得你。”

老罗就说：“小倪你这一套完全是功利主义。”

话题转了一圈，终归是回到教师的清苦上来，国家穷，指望国家发钱富起来，是不可能的事，现在改革，实行地方办学，条件好的地方学校立即就从糠桶里跳进了



米桶里，尝到了甜头，可像茅墩这样的工业落后的乡，没有什么油水好刮，奖金福利都比不上别处的学校，教师自然有些怨言，只是当着罗校长和芮主任的面不好多说而已。

茅墩中学的额外来源是靠开办初中和高中补习班，尽管上面三令五申不准办，但罗校长还是不敢停的，一是为了学校经济，二是为了学生的前途，二十岁的小伙子十几年书读下来，身子懒懒的，作田作不下，招工又轮不到他们，学手艺年龄也嫌大了，只有考学校一条出路。

倪问：“罗校长，听说这次上面动了真家伙，哪家校长敢再办补习班就撤掉谁，有这句话么？”

罗校长说：“开过这个会，暑假前这样讲过。”

倪平说：“那我们还办不办？”

罗校长说：“这事我们不能急，得先瞧人家学校的动静，老芮，你说呢？”

芮主任说：“说难是难，说简单这事其实简单，文件上是讲不准在校内办补习班，我们可以钻这个空子，把补习班教室放在校外。我已经相中了一个地方，乡里不是有个旧礼堂么，就那里，我们办在那里谁也没办法了。”

大家都认为这个主意好，老芮向来对办补习班都是最积极，一半是为了学校，一半是为了他那个继女青水。

像学校的其它事情一样，往往事情是在梧桐树下商议好，校务会上大家只需举举手表态了。

罗荣成发了第二轮香烟，西边那群有人大声朝这边喊：“喂，是谁在发外烟，可别忘了我们哪！”

听那尖噪音，是教外语的小苏州章平，罗荣成说这小子鼻子真厉害，然后就大声说：“是我，要抽的都过来吧！”

像一支散兵队伍，立即就围了过来。

这群刚毕业不久的大学生，是使罗校长有点头痛的，年轻人身上都残留着大学时代什么都不在乎的神气，比如这章平，因为家和未婚妻在苏州，为了调动，每个学期开学都要寻罗校长吵一番，从来不替学校想一想，他一走，这毕业班的外语谁来把关？

谈了一番闲话，果然就有人问：“罗校长，什么时候解决我们的住房问题啊？这鸽子笼一样大的小房间，俩人关在里面过热天，这真是在烤全人呐。”

从前这个问题提出来，罗荣成总是避实求虚，教育

局有个没上文件的规定，为了保证年轻教师不犯某些错误，年轻教师必须二人以上住一房间，这成了罗校长的挡箭牌，可是这一回，罗校长居然没使用，说：“小伙子们，也实在委屈你们了，房子问题我正在想法子解决。最多让你们再坚持一个学年，快的话，一个学期后就让你们搬出来。”

这是小伙子们最开心的事情，毕了业都希望有一个独立的天地，连东边这些教师也群情振奋，老芮说：“罗校长，你一下子捡着金元宝了？”

罗校长说：“金元宝是捡不着，不过，事在人为。”

大家再要打听，罗校长就用了一个大人物经常用的词：“无可奉告。”

罗校长是不会拿这种事情跟大家开玩笑的，大家在心里做了各种各样的猜测，心里也都存了指望。

梧桐树下只剩下罗荣成一个人的时候，罗荣成披上一件外衣，习惯地向后院踱去。这已经是几十年形成的习惯，不这样，睡在床上会失眠。学生开了学，罗荣成会先去学生宿舍看看，像一位值勤的老连长，放了假，罗荣成就会走进那片小树林，在那座土坟前站几分钟。

坟里躺着一个叫莽莽的女人，已经死了很多年。

### 三

倘若谁细心一点，就会发现今天晚上西边的小伙子中少了一个重要角色，那就是教语文的田炳福，在茅墩中学的小伙子里他算得上一个中心人物。

田炳福到乡卫生院去了。

茅墩中学共有五十几位没结婚的青年教师，其中只有一个是女性。据说这位女教师也早已在县城找了如意郎君，做一个城里人只是一个时间问题了。一般来讲，女教师分配时是照顾对象，尽可能留在城镇的。这就苦了在乡下的男教师们，讲起来手里都有张梆梆响的文凭，可人家县城的姑娘就是不肯下嫁到乡下。找个农村姑娘没问题，还可以挑拣一番，可小伙子们又不甘心，因为大多数都是本地人考取师范的，晓得作田的苦处，不愿意后脚拔出泥巴地前脚又踩进去。那年代，城镇户口还是高人一等，若干年后曾经有过政策，出一笔钱可以在县城买上城镇户口，有钱人都趋之若鹜。这是后话。在当时，乡里几个城镇户口的姑娘就精贵了，个个眼睛长到了额头上，教师节胡局长下来慰问，问小伙子们有什么要求，田炳福就说，能不能将纺织厂搬一个女工车间到茅墩，胡局长只能摇摇头，说，这不是他职权能管到的

范围。

田炳福的目标是一个叫杏花的女护士，是芮安之的侄女，芮安之牵的媒。芮杏花原来也是茅墩中学的毕业生，卫校毕业后分在乡卫生院，芮主任跟炳福说杏花爹死得早，只有娘和一个弟弟，找对象不想找得太远。芮主任又说，杏花娘了解了你的情况，说你爹娘去得早，没有什么拖累，同意你和杏花谈。田炳福心里就有点不是滋味，但想到芮主任也是片好意，还是很高兴。

白天在芮主任家和杏花见了一面，没想到芮杏花长得挺好看，田炳福对自己说，杏花是杏花，杏花娘是杏花娘，于是变得很主动，约人家晚上出来玩。芮杏花却摇摇头，说晚上值夜班，走不开。

吃了晚饭，田炳福坐不住，又走到卫生院去了。俩人都不知说些什么好，他坐在她白色的值班室里，很静，幸亏来了一个因夫妻吵嘴喝了农药的病人，芮杏花被医生急匆匆喊走了。

田炳福回来后想了又想，觉得俩人一下子接触太拘束，必须有个过渡。第二天，就和同宿舍的外语老师小章商量，请他作陪，那边，也托小章请了芮杏花的一个女同学，街面上做裁缝的桂桂。四个人在一起，总不至于冷场，最起码可以打一桌扑克牌了。

小章这个人，人是不错的，就是有点娘娘腔，听说苏州的男人不少有这种味道。小章在大学时谈了一个女朋友，名字叫申玛丽，毕业时留在苏州，一个礼拜一封信给小章，小章一个月跑一趟苏州，钱都花在车钻轱上。喝了酒或者睡不着，就对别人大讲他和申玛丽的罗曼史，像祥林嫂讲她的阿毛一样，讲完了，大骂大学里掌握他分配命运的系主任，大骂教育局对于外地教师需工作五年后才能调离的土政策。

田炳福和小章去喊桂桂的时候，桂桂早已在等了。桂桂看见了田炳福，极含蓄地冲田炳福一笑。田炳福本来不熟悉她，便被她笑得很不自在，仿佛心肺都让这女子看穿了。

卫生院的宿舍比中学宽敞，杏花一个人占了一个房间，杏花和桂桂一见面，就把他俩扔在一边热烈地谈论她们的老同学现在如何如何，好不容易有了停顿，小章却对她俩讲起苏州的申玛丽来。田炳福晓得小章的瘾头上来了，就跟桂桂说：“我们打牌吧？打四十分。”

坐位子的时候，桂桂和田炳福坐了对面，桂桂就走过来拽住杏花说，我怎么能坐这位置呢，今天应该是你

和田老师做一家。杏花就佯装要撕桂桂的嘴巴，却正好就坐到了桂桂的位置上，田炳福感激地看了桂桂一眼。

田炳福的牌本来打得很精，他在大学一直喜欢玩围棋桥牌的，可是这次却老出错牌，田炳福出牌前不自觉地总要看芮杏花的眼神，芮杏花耸耸眉毛咬咬嘴唇，田炳福就要换张牌，可实际上芮杏花并不是什么暗示，晓得了田炳福的期待，她就认真地调动脸上的表情了，可是田炳福还是出错牌，杏花一急，就说：“应该出那一张啊！你这个傻瓜。”

桂桂和小章当然不依，说：“亲热也要等我们走了再亲热，做一家也不能做得这样旁若无人啊！”

走的时候，田炳福的感觉很好，自然就感谢桂桂。桂桂说：“田老师，你要人家姑娘喜欢你，身相不注意点可不行哩。”

田炳福看看身上穿的那件旧军装，想想也是，虽说工作两年了，从没想到过添置衣服，就说：“有你这句话，我就拜托你了，下回买了布料，再来找你麻烦。”

桂桂当然一口答应。

再去芮杏花那里，田炳福觉得自己一个人也能行了。为了找话题，专门看了几本医学护理方面的书，可是刚扯上去，杏花就烦了，说她最讨厌这些东西，说上班上得头大了，下班了能不能让她清净些？田炳福只能改变策略，说：“小芮，你喜欢看看三毛还是琼瑶啊？”

田炳福想，只要她能报出一两篇书名，我也能有所显示了。杏花说：“别说小说，电影电视我都不爱看，情啊爱的都是骗人的东西。”

田炳福无计可施了，幸亏杏花意识到了他的窘迫，寻出别的话题，说说她在卫校时的趣闻，说说中学里的老师，原来，她是在丁为群班上做过学生。这样聊着，时间也不知不觉过去了。

田炳福每天晚上往卫生院跑，小章就很寂寞，田炳福一回来，小章就逼迫他如实交待每天的进展。田炳福如实相告，小章终归不满意：“都已经一个星期了，kiss都没有一个，还算什么当代大学生。”

田炳福说：“我有一种隐隐约约的感觉，每次我接近她，她都企图回避。”

小章说：“那是你缺乏自信的幻觉，不信明天你勇敢一次试试，我保证你行的。”

第二天田炳福回宿舍的时候比往常都迟，灯光下满脸红光，小章问他怎么回事，田炳福不回答，再问，田炳

福就顺着墙根蹲下来，含糊不清地说：“她打了我一巴掌，哭了。”

小章觉得有点对不起炳福，这等于也打了他这个恋爱导师的脸，他叹息一声说：“真想不到世上有这样的姑娘，这样的姑娘怕也只有你们这茅墩有。”

田炳福是班主任，开学工作零碎事情很多。连着几天不去，想将这事情忘却了，没想到，杏花却并不是歇了的意思。这天，办公室里的人都各自在备课改作业，芮主任走到田炳福面前，说：“小田，杏花让我捎信给你，叫你去玩。”

田炳福去了，芮杏花热情如故，但仍是到了一定的程度她就降温。田炳福想想很无趣，早知道现在找对象这么七死八活，还不如在大学里跟那女同学敲定下来。那女生对田炳福很有意思的，只是后来分到苏北，调动不方便，田炳福就算了。田炳福毕竟有点恋爱经验，芮杏花这阴晴不定的态度，即使不是存心拿她当猴耍，终究是有点别的心事。

田炳福卫生院那边就去得少了，一门心思教书。田炳福本来打算这学期过一阶段进行教改试点，在班上开设文学阅读课，现在就提前了，课余时间给学生开书目办讲座，忙得不亦乐乎，日子因此过得也快了。

#### 四

在中学里开学工作最忙的应该数校长，尤其是罗荣成，大到流生情况，小到班级桌凳损失，都要一一过问，不肯马虎。局里打电话下来，这次茅墩中学的开学检查工作是胡局长亲自出马，罗荣成就估计，不仅仅是检查开学工作的事了。

上个学期开完结束工作会议，老胡特意把老罗留下来，说：“老罗，准备请我喝酒吧！告诉你件喜事，你们教学楼的问题解决了。”

茅墩堂堂一所完中，没有一幢教学楼，老罗几年前就提出要求了，加上这几年教师增加，班级扩大，老罗每回见了局长，都要啰嗦一番的。

老胡说：“上次商议时，我们讲好局里出十万，乡里出十万，预算了一下不是还缺十万吗？你们乡里那个大名鼎鼎的刘金宝说他愿意个人捐出这十万，你瞧，这下子你的楼房梦不是能实现了吗？”

老罗想不到是这样一回事，不晓得说句什么话好。

老胡说：“刘金宝就是有个条件，在楼房上写上他的大名。这大概是跟广州那边的老板学的吧。据说，那边

的学校已经接受了不少港台富商的捐助，有的甚至将学校名字都改成了私人的姓名。我向上面请示了，只要他肯掏钱，在楼上留个名政策上也允许。”

老罗心里说，胡局长你懂个屁，你晓得三十年前这里是块什么样的坟滩地，晓得为了这学校我罗荣成一辈子付出的代价，晓得那小树林里躺的女人是誰么？凭什么他刘金宝那三个铜臭味的字要高悬于我茅墩教师的头顶，就凭他有十万块钱？

老罗这样想的时候，呼吸就很粗重，脸色也渐渐的难看。胡局长可能也了解点什么，说：“老罗，我听说你们私人之间有点隔阂，如果有，我想你应当能正确处理这关系，没有，当然更好了。”

罗荣成骂出声来：“你懂个屁！”

罗荣成刚到茅墩时是个二十岁的小伙子，是响应支持农村教育的号召而来，乡文教助理给他开了介绍信，让他找茅墩村村长，在茅墩村筹备办所学校，他找到村长家，村长饿得双腿浮肿躺在床上，正骂着他脸色黄巴巴的女儿芥芥，罗荣成去了才住口，村长说，命都要不成了，还要学校做什么。血气方刚的罗荣成站在那里心就渐渐地冷下去，村长的女儿抬起头说：“我替你找人做工，不过，你能给我们吃的么？”老罗说：“能。”罗荣成那时是国家干部，有计划粮供应，离开上海的时候他娘还塞给了他不少的粮票，估计盖三间茅屋能对付下。

如果不是挖地基时偶然在墓穴地挖到了湖鳗和乌龟，罗荣成付每人一天两个馒头的工钱还是坚持不到最后。不知道怎么回事，在沿湖的棺穴里装满了这两样东西。看到鳗鱼在骷髅里缠绕，上海长大的罗荣成立即吐了，这些东西无疑是吃尸体长大，但是村里人却欣喜若狂，将水边的墓穴都挖开了，尸骨狼藉，睡在工地上的罗荣成常常被恶梦惊醒。

芥芥每天都留到最后，她和罗荣成一道收拾工具，替他煮饭，然后再蒸第二天分发的馒头。作为感谢，罗荣成常常在她离开时塞给她几个馒头。芥芥忙完后坐一会，罗荣成就把她当作了第一个学生，教她认字，给她讲故事，芥芥不说懂也不说不懂。然而芥芥一日不来，罗荣成就感到孤独，到后来不是孤独而是难受了。

在那一年代，罗荣成这样家庭出身的人有一种强烈自卑感，但是有一个晚上，罗荣成还是对芥芥说：“为了茅墩的教育事业，让我们走到一起吧。”芥芥听不明白他的话，说：“你是说让我嫁你吗？”



罗荣成红着脸点点头。

荠荠说：“嫁了你，每天也能吃上白馒头吗？”

罗荣成觉得荠荠的觉悟太低，罗荣成还是说：“当然，只要有我吃的，就有你吃的，我们一起把学校办起来，办小学，办中学，将来还办大学，那有多么美好啊！”

荠荠害羞地答应他了。

走的时候，罗荣成将自己读师范时得的“五·一”劳动纪念章送给了荠荠。荠荠看了看，挺珍贵地放进口袋。当然，罗荣成还塞给了她白馒头。

第二天教室要盖草帘了，荠荠站在山墙上接，罗荣成在下面递，罗荣成的眼睛一直离不开荠荠，以蓝天为背景舞动双臂的荠荠像一只美丽的大鸟，老罗忽然喊了她一声，荠荠答应着，一扭身子，就摔了下来。房子并不高，但荠荠的后脑正好砸在一块墓碑上，不省人事。罗荣成扑了过去抱住她，有人狠狠地揪了他一下，摔了他一个狗吃屎，但他立即又爬起来扑了过去。

后来才知道，摔他的那人就是刘金宝。一个地主的儿子，他追求荠荠已经很久很久，只是贫农出身的村长坚决不答应。如果罗荣成仔细回忆，荠荠在他那里时，棚子外常常有一些奇怪的响动，那应该是刘金宝弄出的声音。

荠荠最后死在罗荣成的怀里，村长把女儿的死归罪于罗荣成这个祸种，几次要用水桶劈了罗荣成。一九六四年的春天，省报的一个记者发现了罗荣成的故事，写成长篇通讯，罗荣成立即被选为省劳动模范，荠荠在通讯里成了献身教育事业的女英雄，村长因此每月拿到二十元的抚恤金。村长才答应罗荣成的请求，将荠荠的坟墓迁到学校。

谁都没想到，为了荠荠留在记忆中的情结，罗荣成居然一世不曾婚娶，他把自己的全部精力都放到这所学校上。

胡局长带了几个人下来，照例是检查教师报到、学生流失情况，然后听课。因为是胡局长，罗校长就拿出自己最放心的两位教师，高中部是田炳福，初中部是丁为群。老罗有把握，这两人开出的课让局长挑不出毛病。日程排得满满的，老罗知道胡局长有些话要放到午饭时才讲了，难说的话在酒桌上讲容易些。老罗就吩咐食堂的厨师，准备酒菜。

罗荣成没有什么特别爱好，就是喜欢喝点酒。中学

是求人的单位，这一带农村基层干部都有点酒量。罗荣成跟人家打交道，就免不了要动杯子，教师有些议论，后来年终结算，罗校长就一把把账划到自己头上，教师们看看学校不时地从乡里村里弄些好处，民办教师的工资也比别处来得利索，渐渐就有些觉得错怪罗校长，后来，这笔开支又划回学校招待费中。

老胡听了课，却把罗荣成推上他的吉普车，说乡里徐书记约好的，去乡里吃饭。罗荣成就明白了胡局长的意图，是想借乡里徐书记的压力，逼迫他答应捐款的事。现在学校归局和乡两级领导了。罗荣成心里冷笑了一声，默默地上了车。

徐书记见了老罗，也是异常的客气，俩人都不断地跟他打哈哈，酒喝到好处时，才一唱一跟他摊牌。

书记说：“老罗啊！学校的教室确实太破，整个县内，也就茅中没有一幢楼。作为地方政府，我们看在眼里，痛在心里，实在是心有余而力不足。这次有人肯捐款，过了这个村就没这个店了。”

局长说：“我知道你老罗把学校当做你的性命，可是学校毕竟是学校，你这样下去会惹人闲话，我也不好向教师交待啊！”

书记又说：“不是我学生说老师，这件事您得谨慎考虑，依不得脾气，眼下就是这形势。”

他俩说话的时候，罗校长专心致志地拣菜吃，吃得饱了，便放下筷子，说：“只要有钱，谁都可以把名字挂到师生头顶上，我罗荣成要是弄来十万块，你们也答应？”

书记就说：“话不是这么说，可是……”

罗校长说：“话不是这么说，事情正是这样做，我不让你俩为难，再过三个月，我交十万块给你们就是了。”

罗荣成说完，转身走了。书记和局长摸不着头脑，但晓得老罗这人不是说醉话，心里不免疑惑。

老罗想回到宿舍睡个午觉，丁为群已等在门口，说他的信，把信给了老罗，还没有走的意思。

老罗说：“小丁，有什么事？”

“听说我们学校分得一个市先进教师的名额，罗校长，是吗？”

这事老罗晓得也没几天，想不到消息传得这么快，做了市先进就符合民转公的条例了。老罗有点讨厌丁为群对民转公的事这样穷追猛打。其实，老罗心里也想提名丁为群做这回先进，只是怕民主投票时，许多人会通不过，面前这个人又可气又可怜，老罗说：“小丁，你不

要这么急，往我这里跑不一定有用，你要和大家搞好关系。我的话，你应该明白。”

丁为群精瘦的身子在门外走远的时候，老罗心中的怜悯感又油然而生，三十多岁的人了，孤身一个，老婆尚没影子，老罗坐在桌前，这种怜悯就像轻烟一样弥漫开来，使他自己也觉得陌生。

老罗看信封，是弟弟来的，拆开来，老罗的思想彻底崩溃了，弟弟说，由于一次生意的失败，他不仅不能借给他七万，连原来的三万，一时也付不出了，罗荣成瘫倒在椅子上，老罗在乡里讲的话还没凉下来，书记和局长还没离开他们的酒桌啊！

罗荣成一个下午没有出来，周月英替他送洗好的衣服，敲门没有应，推门进去，罗荣成斜靠在床上，一手抚额一手捏酒瓶，罗校长喝酒从没有到过这种程度，人家都说他酒桌喝酒不光用嘴而且用心，所以不输人，周月英有点害怕，罗校长却抬起头说：“小周，我没事的，谢谢你了。”

## 五

周末的晚上，年轻教师们是要寻出点乐趣来的，但是没有咖啡馆，没有正儿八经的电影院，最多是男的搂着男的在泥巴地上走几步，很快就没了兴致。常见的方式还是聚在田炳福宿舍里吹牛。田炳福人随和，出手也大方，手里有烟，终归发光为止，章平也喜欢热闹。有人提议干脆在他们宿舍挂上茅墩中学光棍协会的牌子。

这一个周末，因为大家都在刘经理家喝了酒，肚里的话有些多，就自动汇合到田炳福的宿舍里。刘经理酒席办得大方，临走还给每人两包香烟，算得上谢师宴中档次最高的了。比较起来，大家就免不了要感叹教师的清苦。

有人说，他的那些没考取的同学，如今都做了个体户，一下子变得财大气粗，见面都居高临下看人了。

一个县中毕业的教师说，他们原来的班主任去年辞职，私人买船跑运输，如今腰缠几十万了。

立即有人反驳，说县中的那位老师上个月在长江翻了船，一家三口都喂了鱼，银行的信贷员正为这事急得要跳楼。

倪平说：“你们吵什么，别人发不发财与你我何干？有種的你去辞职，谁也没捆住你的手脚。”

大家就不吭声了，教师这行当，苦虽苦，毕竟还是块有点啃头的鸡肋骨，啃着不甘心，弃之又可惜，真正

要豁出去辞职，要有胆量。

于是就换了话题，讲些师生的逸闻。

第一个开讲的是新来的一位历史教师，用的语言文白相杂。

“先生某男，做了十数年反革命，妻离子散，平反以后，做了某校总务主任，性格乖僻，喜怒无常，教书先生们去领笔墨或者扫帚簸箕之类，常常吃他的白眼。有一小先生却每回不虚而归，众人求其奥秘，原也十分简单，一是见某主任，先赞美主任生得年轻，看上去简直青春年华，再是顾左右而言他，说某地一六十老翁娶了二八女子，夫妻恩爱，十分甜蜜，如此之后再提要求，屡试屡中。”

这当然是说的芮主任，这则故事在茅墩流传甚广，只不过讲述者一番加工，绘声绘色了。

有人接下去讲了第二则。

“青年教师某男，任教初三毕业班，因为班上有女生成绩特别拔尖，不由得格外注意培养，常常单独补课开小灶。青年教师满心指望这位女生能在中考中放颗卫星，也光彩一番自己，不想有一天，极偶然地，居然在女生的书中发现了一封没署名的情书，青年教师恨铁不成钢，痛心之余找她谈话，问她写给谁的，女生说写给你的，青年教师一下子惊惶失措，立即训斥一顿，使女生掩面大哭一场而去，连续三天不来上课。中考日期在即，青年教师心急如焚，无奈，从长计议，说只要她来校复习考试，日后他可以考虑她的爱情。不想这事居然传到了女生的母亲耳中，这母亲是一个凶狠泼辣的寡妇，不问青红皂白打上门来，从教室揪住这位教师左右开弓，几个耳光，弄得沸沸扬扬满城风雨。几天后这位教师再到班级上课，有位男生违反纪律，教师上前批评，那男生说，你凭什么管我？你莫忘了，你可是我们班的女婿。

田炳福问：“这讲的是谁呀？”

几位茅墩教龄长的人都笑而不管，问得急了，才说：“还有谁？当然是丁为群。”

正说到丁为群，他就进来了，大家的笑声就更厉害了，他不知道自己刚做了一回主角，先莫名其妙，莫名其妙之后也跟大家笑起来。

有人说：“丁为群，该你说一则了，你在茅墩已有十多年的历史了。”

丁为群喝了点酒，一改往日的拘束，竟不推辞。丁为群说，这是一个悲剧。

若干年前，有一师范毕业的青年到乡间办学。爱上一个村女，正值饥荒年月，那村女为了有一份粮食，也不拒绝，其实，那村女已有相好。在一次偶然事故中，村女不幸死亡，师范生认定她是自己的未婚妻，悲痛不已。后来因宣传需要，师范生的事迹上了报，村女也成了忠诚教育事业的女英雄，师范生进入角色，竟终身不娶，而村女的相好尽管是个泥瓦匠，却也对村女念念不忘，因为依靠那村女带回的粮食，出身地主的泥瓦匠在那年月才维持了生命。村女过世后，每逢七月鬼节，泥瓦匠都去巫婆那里“过阴”，会见那冥界的村女。若干年后，这个泥瓦匠在改革开放中发了迹，发誓要尽他那一份未婚夫的爱心的……

丁为群没有说完，就有人打断他的话：“你这是说的罗校长？”

罗校长的事迹当年登在报上，后来又载入乡志，茅墩中学的人或多或少听说过。

丁为群说：“这人是谁？你愿意说是谁，就是谁。”

田炳福觉得这则故事的程度已超出了玩笑的界限，说：“丁老师，这样的事情不能乱说，添油加醋是要负责的。”

丁为群说：“既然这样说，我就实话告诉你们吧。师范生就是罗校长，泥瓦匠就是刘金宝，刘金宝是我的大姐夫，我说的那些句句属实，要不是罗校长阻挡，我姐夫早已捐一笔款子给学校，说不定，茅中的教学大楼已经竖起来了。”

许多人原先都不知道刘金宝捐款这回事的，有人免不了对罗校长有些议论，章平说：“想不到这一段历史这么精彩，真可以上小说书了，只可惜罗校长跟他的情敌一斗气，我们的单身宿舍没指望了。”

田炳福觉得丁为群这个人有些卑鄙，卑鄙在什么地方田炳福也说不上，不晓得为什么，丁为群现在喜欢往西边这排宿舍里钻了。但仔细想想，今天刘金宝的谢师酒罗校长确实没去。以前这样的谢师酒罗校长总是每请必到，以此为荣。田炳福看了一眼丁为群，这个人阴不阳，让人捉摸不定。

大家有些冷场的时候，桂桂敲门走了进来，于是都朝田炳福一笑，找个理由走散，连小章也跟随大流而去，出门前不忘记朝炳福挤眉弄眼。

歇了两个星期没去乡卫生院，田炳福觉得该从那里明确讨个口信，不谈也就干脆算了，托芮主任去，田炳

福认为不方便，想来想去还是找桂桂，于是借做衣服的理由，他买了布料去找桂桂。

桂桂的裁缝铺已经比以前又扩大了，外面一间是门面，桂桂的三个徒弟在那里踏缝纫机，里面一间是裁剪室，中间摆着一张乒乓球桌大小的桌子，田炳福走进来，桂桂说：“田老师，要穿新衣服，才想到来我这里坐坐呀。”

田炳福说：“哪里，不是哟。”

桂桂泡了茶，递了烟，然后问：“怎么没让杏花一道来，来了也好帮你定主意。”

田炳福苦着脸摇摇头，叹了口气。

桂桂说：“田老师，好事终归多磨，你这么好的条件，杏花一定不舍得放手。”

田炳福把想说的话咽回肚里。

桂桂让他站起来量身架，田炳福个子高，桂桂用皮尺替他量胸围，头发就挠得田炳福的下巴痒痒的，桂桂替他量肩，桂桂的呼吸就热荡荡地在他的脖子周围缠绕，弄得田炳福脑中晕团团地不知思想，量完了还呆愣着站在那里，桂桂几声催他坐，他都没听见。

田炳福一个下午都没做成事，给学生举办文学讲座，赏析琼瑶小说，常常把作品中的人物弄得牛头不对马嘴，学生哄堂大笑，到了晚上备课，也心神不定的样子。他离开办公桌，索性去跟章平捣蛋，逼小章讲他的恋爱故事。小章是个“话痨”，提到申玛丽就刹不住车，只是奇怪，田炳福以前总嫌他聒噪，今天不知中了什么邪。

田炳福要听他和申玛丽第一次认识。

小章说，他本来不认识申玛丽，不是一个班，有一次学生会发票看电影，那电影是个爱情悲剧，小章是感情丰富的人，一会儿眼泪鼻涕就下来了。当时大学里女生是崇尚高仓健那种铁血冷面型形象的，小章为自己感到羞愧，赶紧擦，可擦得快，来得快，偏偏影院跟小章作对，说跑片没到，休息五分钟。灯光大亮，小章极其狼狈，恨不得钻到椅子下面，邻座的一个女生却转过头说：“哎，你也哭了，这导演真有两下子绝活。”小章一边挂着泪痕一边咧嘴笑着应付，那女生就塞过来一张纸巾，使小章当时心里十分感激，不用说，那女生就是申玛丽。

这过程很简单，小章说，最使我难忘的是我们在一起呆过的那个夜晚。

田炳福不说话，小章就继续说下去。

毕业分配的时候，各人已经晓得了各人的去处，小章找了半天才在地图上找到他所去的小县，心里极其沮



丧，更使他沮丧的是，申玛丽留校了，历届毕业生的事实证明，他俩这种关系十有八九是要泡汤。小章说，长痛不如短痛，就约了申玛丽出来，讲了这种意思。申玛丽说，人家是人家，我们是我们。小章就掉了眼泪。申玛丽晓得他心里还是担心，就搂住了小章，尽手段安慰他，激昂时她对小章说：“你要不踏实，我就给了你。”

田炳福插嘴说：“你小子准要了人家。”

章平坐直身子，为自己辩护，“狗日的才要了她，那个时候要，我日后怎么做人？”

田炳福说：“你以为人家说给你你就给你了。再说，现在大学生根本不把这当回事。”

“你放屁，玛丽才不是那种人。”章平急了，说话也很粗鲁。田炳福见小章真的被逗起了火，就赶紧解释：“我是说着玩的。”

田炳福想想自己，就很羡慕小章的幸福，班上那个苏北女生从没有这样让他感动过，杏花就更莫说了。田炳福说：“你抓紧时间往回调吧！倘若是我，也是在这里呆不住的。”

田炳福说：“我们本来就是乡下人，一棵土生土长的大白菜，离开了泥巴就是死路一条。你小子本来就城里人，是那大街上的行道树，站着就是一道风景。我懂你。”

田炳福这一夜，居然梦见了桂桂，早晨起来就换了短裤头，怎么会是桂桂？田炳福在心里恨自己没出息，很羞愧。

过了几天，田炳福班上的一个女生，忽然来叫他去取衣服，说她是桂桂的妹妹，细细打量，眉眼很相像。衣服做得合身，样式也新，桂桂说：“田老师，怎么样，没糟蹋你吧？”

田炳福不说话，只是盯着桂桂，桂桂说：“叫你来还有件事，杏花娘让我告诉你，杏花答应你了，这回是真的，要你准备聘礼订婚。恭喜了，田老师。”

田炳福说：“现在答应我已经迟了，我已经有意中人了。”

“是谁呀？”

“你，桂桂，我决定要找你做女朋友。”

桂桂并不惊讶，好像田炳福说了句玩笑话，说：“田老师，你别拿我们乡下人开心，别人听见了要笑话我。”

田炳福说：“我是真的，桂桂，你答应不答应？”

桂桂的声音就变了：“我是你们的介绍人，你怎么

能打我的主意，怎么能打我的主意呢？”

声音渐渐地小下去。

田炳福找了桂桂，别人都有些看法，认为田炳福这小子太心急了，也有人说，这本来是桂桂设计好了的，女人追男人，男人终归跑不脱。凭良心说，假如杏花也像桂桂一样对他死心塌地，田炳福当然会只选杏花，杏花是城镇户口，还有中专学历。可杏花种种的不爽快，即使他俩真好了，往回想想也无趣。找了桂桂的缺憾，就是以后小孩落的户口是农村的。以后的事田炳福懒得去想，以后的事谁又能想到是怎么回事呢。

田炳福见了芮主任，有点不好意思，芮主任：“这事不怪你，我给杏花介绍的不止一个，她每次都疙疙瘩瘩，弄得男方尴尬。”

炳福后来就晓得，原来，芮主任曾给杏花在中学里介绍过几个老师，都黄了。

桂桂这个人心很大，铺子做得好好的，她要撤了盖服装社，有三个徒弟还嫌人手不够，又在外招了十个姑娘，桂桂现在一般不接零活了，专门承揽批量服装加工。桂桂现在有一半辰光是在外面跑，不像个裁缝师傅，倒像个供销员了。

桂桂每次出去，总要征求一下田炳福的意见，好像田炳福说不准去，就不去似的。田炳福当然是没有阻挡的理由，这一回，田炳福说：“我不拖你的后腿，只是你一个人在外面要自己保重。只恨为夫我，拿不出一分钱赞助，又抽不出时间陪你，愧对娘子。”

桂桂就伸手去揭他的脸皮，娇嗔地说：“老脸皮厚，你为谁的夫呀？谁答应做你的娘子了？”

停了嬉闹，桂桂就说：“我现在还要你那几个钱做什么，你不反对我跑，就足够了。将来即使我赔本，靠你的工资我们也能过得日子下去，不怕没有后路。”

田炳福知道桂桂讲的是真心话，心里也有了一种做男人的责任感，搂着桂桂，紧紧地。

门外响起重重的敲门声，把俩人都惊了一跳，田炳福以为是哪个促狭鬼捣乱，不让桂桂去开门。门又持续敲了一会儿，接着响起周月英焦急的声音：“田老师，开门，田老师，快开门。”

田炳福晓得有什么急事了，周月英这个女人要强，一人拉扯着个孩子，却轻易不求人。

“田老师，罗校长昏过去了。”

周月英对罗校长的那份心思，茅中所有老师都看在

眼里，只是碍于罗校长的固执，不便说穿罢了。罗校长的屋子里，酒气冲天，罗校长黑红的脸膛现在苍白如纸，长发纷乱地搭在额上，看上去老了十几岁。田炳福将他背上肩，桂桂在前面打着电筒，周月英跌跌撞撞在后面跟着。

乡卫生院的值班医生已经睡了，喊醒了很不高兴，因为认出是罗校长，大概也是罗校长的学生，动作才快了些。护士门诊室亮着灯，田炳福敲了半天，丁为群从里面走了出来。田炳福说，你家谁也住了院？丁为群支吾着点点头。田炳福来不及多问，进去喊护士打针，原来值班的正好是芮杏花，田炳福也顾不得尴尬，硬着头皮把她领到了罗校长病床前。

桂桂和杏花倒好像没有过什么事一样，俩人说个没完。罗校长要挂水，得在医院过夜。田炳福让周月英和桂桂回去，可周老师执意不肯，田炳福说：“周老师，峰峰还睡在家里，这里有我呢。”

周月英脸有些红，说：“峰峰已经能照顾自己了，不要紧的，我已经占用了你们这么多时间，怎么还能再让你们守夜。”

田炳福心里说，怎么能说你占了我们的时间呢？看来周老师已把她和罗校长看成一个人了。田炳福只得和桂桂走了。

路上，桂桂说：“田炳福，今天你有没有看出点苗头？”

田炳福说：“当然看出了，周月英是真心实意爱罗校长，一般女人是做不到这一步的。”

桂桂说：“还有呢？”

田炳福就想不出。桂桂说：“你真是个糊涂虫，护士室里除了芮杏花，还走出了谁？丁为群！”

田炳福说：“你是说他们——”

桂桂说：“丁为群跟你一样，父母早逝，家里除了他自己，还有谁要半夜送医院？告诉你，丁为群就是挨了芮杏花她娘的耳光，他才抬不起头。事情过去这么多年，他转不成公办，还是娶不成杏花。”

田炳福就明白了许多，也理解了丁为群做人为什么那样沉默和尖刻，想不到这个人心中藏着这样的凄苦。

桂桂见他不再吭声，就撞撞他的膀子说：“怎么了，醋罐子让我摔破了？”

田炳福握住她的手说：“我酸什么？萝卜青菜，各有所爱。”

## 六

罗校长的病，老芮当然晓得怎么回事。胡局长回去后，第三天就派出调查组，一查，老罗果然汇出了三万元。老芮想：老罗这个人没救了，教书的人怎么能去争这份风头呢？怪只怪那个狗屁记者弄昏了老罗的头，弄得他到现在还留着五十年代的那种傻劲。

如果不是赔了一笔公款，县乡两级领导出面担保，老罗免不了要吃官司。尽管平时芮安之对老罗不把他放在眼里很生气，但老罗弄到这地步，芮安之心里也只剩下同情了。

芮安之的反革命是做得极其冤枉的，芮安之是个物理老师，喜欢看点科幻文章，看多了就免不了要在老婆面前卖弄一番，有一回跟老婆讲起关于太阳黑子的事，不想他老婆嘴巴快，在水埠上洗衣服时跟人争了起来，定要别人相信有太阳黑子的，这事传到工宣队的耳朵里就惹出了大祸，工宣队先找了也是教物理的老李，问他太阳上是不是有黑子，老李出身地主，说有，就是与芮安之同罪，说无，芮安之就罪该万死。老李就说不知道。工宣队认为同是教物理的老李都不晓得，凭什么你芮安之就晓得，以恶毒攻击“红太阳”的罪名关了进去，弄得老婆改嫁，儿子也跟着走了。

平反以后，芮安之吸取了教训，讨女人，一定要讨贤惠的女人，守寡的弟媳有过嫁他的意思，但芮安之拒绝，他相中了周月英，托老罗去做媒，周月英却不中意他。后来有人介绍了青水娘，芮安之看她顺眉顺眼的样子，也不错。芮安之认识到，一个教师，教好你的书就行，能有多少有点受人敬重的职业，有个安定的家庭，你就应该知足了。芮安之教书很敬业，平反时让他做总务主任，他不甘心，干了一年不到，他硬是要求重新做回了物理教师，在教师中名气不小。

老罗生病或不在的时候，照例是芮主任安排日常工作。过了两天，胡局长和徐书记就分别打电话，要他参加刘金宝在乡里的捐款签字仪式，乡政府的小礼堂布置得跟宾馆差不多。地上贴了瓷砖，墙上做了木板护壁，豪华得令老芮眼花，县长来了，市里还来了记者。刘金宝一看到老芮，就从人群中迎过来，握住他的手摇了两摇，弄得芮安之反而不自在。

刘金宝动了捐款的念头，第一个就找了芮安之。芮安之和老罗处得不太融洽，看来刘金宝是了解的。芮安之与刘金宝并不特别熟悉，见了面仅限点点头招呼的关

系，即使后来刘金宝发了财，红遍一方天地，芮安之也是如此，但是捐款的事芮安之是当时动了心，作为学校的教导主任，有人捐建教学大楼，旧教室就可改成宿舍，是好事，从个人利益说，自己一家也用不着这么挤了。只是芮安之没想到老罗会弄到这一步。

午宴时，刘金宝特意端着酒杯来到芮安之桌前，说：“芮主任，为我们教学大楼顺利建成的第一步胜利，为我们的合作，干杯。”

芮主任喝了酒，刘金宝还不走，芮主任觉得自己应该说点什么庆贺的话才行，可话到嘴边还是只说了两个字“谢谢”。归根到底，芮安之是不能忘记老罗躺在医院里。

芮主任正儿八经管了几天事情，就觉得很疲劳。中午刚躺下想睡个午觉，门外就有人喊：“罗校长，罗校长在家里吗？”

乡里人只晓得茅墩中学有个罗校长的，芮主任就有些生气。但还是把他喊了进来，是个老实巴交的乡民。芮安之说：“我不是罗校长，罗校长生病了，我是教导主任，有什么事就说吧！”

乡民说：“主任，是这么回事，我两个伢子都在初中读书，一个初三，一个初一，开学的时候小的就比大的多交了五块学费，可开学没几天，小的又说要交十块钱了，我想不通，为什么初一价钱比初三还高呢？”

芮主任问：“你小的伢子在初一几班？”

“初一(3)班。”

初一(3)班班主任是倪平，原来是本乡一个大队支书的儿子，高中毕业后开后门做民办教师的。进了茅中，才发现教书不是个好饭碗，收入低，还又累又苦。教书教得一塌糊涂，所以只能把他放在初一教副科。他整天围着老罗转，不大把芮主任放在眼里的。乡民见他不吭声，便说：“我没别的意思，倘若是学校要交的钱，没有不给的道理，我是怕小家伙撒谎，骗了钱自己乱花。”

芮主任说：“这件事还没弄清楚，弄清楚了一定告诉你，你放心，学校是不会多要学生一分钱的。”

农民唯唯诺诺地走了。

下午芮主任查问了总务处，说没有要求初一再收费，再问倪平，倪平先说没有这回事，后来又说是订了学习资料。让他交出订单，倪平交出一叠来。芮安之一张一张翻过去，都是些非正式出版社印的东西，回扣极高，有的竟达30%，芮主任就对倪平说：

“你是冲了这些回扣才订的吧？”

“芮主任，你可别看错，这上面写的是劳务费，谁也没有规定教师不能拿劳务费。”倪平根本不拿芮主任当回事，关上抽屉，转身上课去了。

开教师会议的时候，倪平就和芮安之闹了起来，这次会议是评选先进工作者，按惯例，是由领导确定候选人，然后教师投票通过，这事他和老罗已商量过，提名田炳福和丁为群，差额选掉一个，剩下一个报送文教局。丁为群以前的事尽管老芮心存芥蒂，但公私分清的道理老芮是要讲究的。

芮主任刚刚宣布了两个人的名字，倪平就站了出来。

“凭什么由他们做候选人？”

芮主任没想到半路会杀出程咬金，说：“这是罗校长提出，我们共同商量的。”

“他罗荣成自己的屁股还没擦干净，凭什么来管我们的事。”芮安之觉得这个人的灵魂实在太肮脏了，老罗倒了霉才几天，这种话怎么就说得出口呢？其他教师也叽叽喳喳议论起来，只是没人站起来说话。

芮主任说：“你有意见，可以会后提，现在服从学校决定，继续开会投票。”

倪平说：“不行，投票完了，我的意见还有屁用！”

芮主任忍无可忍，终于火了：“倪平，我告诉你，先进工作者任何人当都可以，像你，没门。你这样的小人，连做一个教师的资格都不配。”

倪平挥着拳头就要冲上去，嘴里说：“你们都听见了，芮安之骂人，他做得初一，我做得十五。”

教师们知道倪平是存心撒泼了，芮主任要吃亏的，赶紧把俩人拉开，会议便自动散了。

几个人将老芮拖到家里，老伴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给他递了茶，又绞上热毛巾，然后怨怨地看着他，青水也从房里探出头来惊慌地看着他。芮安之觉得跟倪平这种人闹到这样子实在太不值得，弄得一肚子火气，算桩什么事呢？就对老伴说：“没什么，没什么，一时气盛吵了几句。”

老伴这才放心走开，做自己的事情。

芮主任的男人是做得极威风的，早晨起身，老伴就替他料理了洗漱，牙膏挤在牙刷上，毛巾放在脸盆里，吃饭的时候，老芮的碗刚见底，老伴就候在一边替他添。饭碗一放，泡好的热茶也已放到了茶几上。芮安之开始的时候总觉得这样心里很不安，时间长了也就习惯了，看



做是一种家庭的温暖，更觉得自己要尽家长的职责才对得起这娘俩。

吃晚饭的时候，老芮扒了几口，就没胃口，老伴替他收拾了碗筷，说：“你不是说没什么，没什么吗？怎么气得饭也不吃了？”

芮安之为自己辩护：“我才不去气那种人，把自己和他提到一架天平上去呢。我是中午吃得太饱。”

老伴还是到灶间煨了一碗蛋花汤，逼他喝下去。

今天是礼拜三，照例这天晚上是芮安之给青水补物理课的。青水的物理是最差的一门功课，高考总是考不及格，这很削老芮的面子，书教得再好，自己的女儿考这点分数，终归是个败笔。老芮坚持让青水补习，每周给她复习物理，也有挣回这面子的意思。茅墩中学的教师子女，基本上都考上大学的，青水虽说不是亲生女儿，可终归是女儿，老芮是不到黄河心不死的。

青水是那种认真得叫老师无话可说的女生，芮安之走进她的房间她已坐在那里看书了，芮安之看见她床上贴着一张小小的日程表，早上是五时起床，晚上是十二点就寝，就说：“青水，你这样安排，睡眠时间太少。”

青水抬起头，对继父笑笑，说：“反正也睡不着。”

芮安之给她上课的时候，她始终是静静地听着，对着一个人上课似乎比对着一个班上课还要难些，因为是复习，有些地方芮安之觉得她应该懂，就略去，青水也仿佛能听下去，可讲完了做题目，青水又捉不到数脉，芮安之只能讲第二遍。芮安之讲第一遍时就想，要是我生的女儿就不会这么笨了。芮安之被前妻带走的儿子，是考取了清华的。

青水弄了几遍没弄懂，就不敢再问，喃喃地说：“伯，我太笨了，我太笨了。”芮安之是听不得青水说这样的话的，往往就将刚才讲的统统写下来，一写几十分钟，青水是一目了然了，可芮安之比上几节课还累。

芮安之讲完了课，总要寻几句关心青水的话说说的，他不希望自己在青水的眼里仅仅是个负责的家庭教师形象，那样他作父亲的那一分爱心就被冷落了。近来，半夜醒来常常听见这边有明显的呻吟声，他跟老伴讲过，青水是不是生病，可青水却回答她娘说没有，是他们听错了。芮安之是不相信自己的耳朵会听错的，便说：“夜里睡不着，是不是怕做恶梦啊？我夜里常常听见你的声音，做梦时你知道自己说话吗？”

芮安之听老伴说过，青水小时候经常挨亲爹的毒

打，尽管长大了，说不定做梦也扔不掉这种记忆的。

青水的脸立即一下子飞红了，慌慌地说：“不是，不是的。”

芮安之意识到说看书以外的话好像有些不妥，这个年龄姑娘有些内容他是无法了解的，更何况他是继父，更要注意说话，关照了几句，就匆匆走了出来。

田炳福不知什么时候来的，和他老伴坐在沙发上看电视，老伴说：“田老师来好久了，就是不肯让我喊你，怕影响青水的功课。”

田炳福说：“芮主任，我是想告诉你，我不想做那个先进工作者。”

“你是叫倪平闹怕了？”

田炳福：“不是的，我何必怕他？我是觉得丁为群这几年在教学上贡献很大，应该他做先进。”

芮安之想，现在的年轻人把荣誉看得淡了，报上说某个地方评先进居然用抓阄的形式，可是，这次评上先进，可以晋升一级工资的，便说：“这事你要谨慎，是不是丁为群求了你？”

田炳福摇摇头，说：“没有。讲实话，一方面他教书确实有成绩，另一方面，他是孤儿，我也是孤儿，我晓得他现在心里的滋味。再说，他这样努力，学校应当给他一点指望。”

芮主任就不便劝说了。田炳福喝了一口茶说：“倪平这个人，你不必和他计较，下回投票，你把他也做候选人写上去，他就没话说了。”

芮安之才明白，今天自己是被气糊涂了，看不出来田炳福这小子脑子挺好使的。第二回投票，就写上他倪平，让他挂在那里吹吹凉。

说到罗校长的事，俩人都感慨一番，叹罗校长糊涂。

## 七

田炳福和桂桂的关系发展得很快。

桂桂的娘没有儿子，有了女婿，心里当然非常欢喜，就叫田炳福干脆过来一道吃算了，没几步路，既节约，吃的也比食堂好。田炳福开始很高兴，后来就不肯。桂桂的爹是种田的，饭前饭后他在田里做生活，田炳福一个大小伙子是坐不住的，常常是想去帮忙。每回桂桂都死活挡住他，私下里她对田炳福说：“我是不相信人家那句话，娶了乡下老婆就一定要变成泥腿子，我家的田就是荒了，我也不准你弄的。”

田炳福就提出来，平常还是在学校吃，桂桂答应了

他，只是桂桂娘凭他俩怎么解释心里也不乐意。

田炳福在班上开设文学阅读课的事情，县教研室的人不知怎么晓得了，就写了一篇通讯在广播里表扬。据说有个著名的教育家也主张在中学开设文学课。大家都一头热忙高考，田炳福却另辟蹊径，也算新闻。田炳福就更加有劲头了。只是学校图书馆名存实亡，学生读不到什么书，星期天，田炳福就常常跑县图书馆，找了关系，在里面借一些书回来。

这一回，田炳福要去好几天，县总工会举行全县围棋职工比赛，田炳福做了文教系统的选手。因为要出去好几天，就约了桂桂来宿舍里找他。

章平这几天情绪是很好的。他有一回上街，碰到了他分在另一所中学的老乡，喜滋滋地告诉小章，说他明年暑假可以调回苏州了，田炳福骂他：“笨蛋，你可以去打听他走的什么门路么，发愁有屁用。”

小章去问，人家支支吾吾不肯说，一点不念老乡的情分。田炳福说：“人家申玛丽那样好的姑娘等着你，他能活动得走，偏偏你就不能活动成功？”

小章就先去了苏州，联系接收单位，原来城里外语教师其实也缺少，小章是本科生，很快就找到了肯收的学校，小章就赶回茅墩，在这边寻找突破口。小章从苏州带回了高级香烟和东山碧螺春茶叶，准备送人，这次，他决定星期天和田炳福一道去县城，探探领导的门路。

田炳福和桂桂是经常弄得小章有家难归的，这次桂桂就说：“小章，你别走，我们马上要出去。”

秋天的夜空很明朗，暗白的浮云从夜空滑过，流银一样的月光满世界流淌，它们从树丝中渗漏出来，斑斑点点撒在两人身上，很像琼瑶小说中制造的某些场景，田炳福的手臂不由得轻轻地移到桂桂的肩上，桂桂却一把打开他，向右边嘟嘟嘴。原来是教室里上晚自习的学生有人在向这张望。田炳福老老实实地和桂桂拉开了距离。

田炳福拉着桂桂上了正建的教学楼。房子在盖第三层，脚手架高高低低，他们在二楼，进了一个房间，在一堆散乱的水泥包装纸上坐下来。田炳福轻轻抚摸着桂桂，一会儿呼吸就变得粗重，粗鲁地用手解桂桂的衣扣。桂桂晓得他又要做那桩事了。小章去了苏州的有一天晚上，田炳福和她在宿舍里有了第一回，想不到这原来是开不得头，现在俩人到了一起就想做这件事，刹不

住车。桂桂看看田炳福的急相，说：“有人上来怎么办？”

田炳福说不会，继续他的行动。

静静地躺在月光下，田炳福的手像流水一样从桂桂身上轻轻滑过，田炳福觉得这个夜晚美好而浪漫，富有诗意，他有一种要抒发出来的情调荡漾在胸间，却又不知怎样表达，他轻轻去用自己的嘴唇碰撞桂桂的身体，说：“桂桂，我们结婚吧。”黑暗中桂桂羞涩地点点头。

桂桂像一只受惊的兔子突然坐了起来，田炳福也听到了楼梯上的脚步声。桂桂慌乱地穿衣服，将皮带的金属扣弄得清脆地乱响，田炳福迅速地捉牢它。等桂桂穿好，三下五除二自己也穿上衣服，双手轻轻一搂，将桂桂抱到背光处。俩人都不禁相视一笑。

那人居然就停在他们房间的门口，因为月亮好，田炳福一下子就看出了是罗校长。罗校长爬到楼上做什么呢？田炳福和桂桂心里立即有些慌。田炳福喊：“罗校长！”

罗校长先是一惊，看到是他俩，平静地说：“是你们哪！”

桂桂说：“天有点凉了，罗校长我们回去吧。”

罗校长说：“桂桂，你们是怕我从这里跳下去吧？”

俩人被戳穿了心思就有些窘迫，桂桂说：“罗校长，你想哪里去了。”

罗校长说：“我晓得你们都为我担心的，别听别人瞎传，汇出的那笔钱我第二天就从银行转到了学校的账上，那钱是我父亲留给我的遗产。”

田炳福就明白，为什么调查组下来了几天，不了了之地走了。

罗校长自己朝地摇摇头，接着说：“再说，从这二楼跳下去，也摔不死，反而是给别人增加负担了。”

田炳福想不到罗校长这个人，还是能做到如此冷静。田炳福就说：“罗校长，有些话我一直想告诉你，不知道现在该不该讲。”

罗校长说：“你说。”

“你念念不忘的那个女人，并不是真心像你想象的那么爱你，村里人都说，她去你那里，完全是为了得到吃食……”

“你别说了。”罗校长说：“我相信我自己，我不要听这些鬼话。”

“可是，事实是……”

“你走，走，给我走！”

桂桂挡住田炳福，要把他拉开，她被罗校长的愤怒

吓坏了。

“罗校长，你不要欺骗自己，真正爱着您的是周老师，您扪心自问，您这样下去，对得起自己，对得起周老师那一片苦心么？”

田炳福一边被扯下楼梯，一边回头大声对罗校长咆哮。桂桂说：“田炳福，你太没分寸了，你这样说，罗校长吃不消。”

田炳福笑笑，说：“我是存心要捅破这包脓的，捅破了，就好了。罗校长这样的人与我们不同，这样的好人现在已经找不到了，我不忍心看他受折磨，受嘲弄。”

一个老头气喘喘地跑过来，问：“谁，谁在上面吵架？”

田炳福说：“不是我们，是一个疯子在上面自己跟自己说话，你快把他赶下去。”

老头急急忙忙去了，是工地上负责看守的建筑工。田炳福和桂桂都捂着嘴笑了起来。

## 八

围棋比赛的第一轮是抽签式的，田炳福的对手是政府机关队的一个干瘪老头。那人看上去老谋深算，田炳福心里有点发毛。

坐下来，那人又好像很随和，一边下棋，一边跟他唠叨。田炳福不晓得这人是棋风不好，还是故意设计阴谋，分散对手的精力，就一边警惕地下棋，一边有一句没一句地回答他。

老头说：“听说你们乡下的教师很苦，连对象都找不到，是吗？”

田炳福在学校里也经常叫苦的，但在外面又是不喜欢别人小瞧乡下教师的，说：“苦也不太苦，一百八十块，拿工资的都差不多，还不至于找不到对象。”

老头下去一颗子，说：“这么说你就有对象了？”

田炳福不客气地点点头，跟上一颗子。

老头又说：“听说你们茅墩中学有个傻瓜校长，为了跟人斗气，将三万块钱打了水漂。”

田炳福说：“你这个人怎么这样啰嗦，像个长舌婆婆，尽扯东家长西家短。”

老头尴尬地笑笑说：“下棋下棋。”

田炳福艰难地赢了老头，已经到吃午饭的辰光了，田炳福上厕所小便出来，老头挡住他说：“这次是凑巧让你赢了的，你有本事下回再来这里比个高低。”

下棋多了，在棋场上耍小孩子脾气的老头也见识

过，田炳福急着要走，老头非要他答应下个礼拜天再来这里较量，下午两点，不见不散。他就笑着答应了。

一天下了几盘棋，人疲劳得很，吃完晚饭就想上床休息。小章哭丧着脸找进来。小章准备的三份东西，只送出了一份，还是一个副局长的老婆收下的，在胡局长那里，他被狠狠批了一通，不问青红皂白地送东西。田炳福开始就觉得不妥当，小章说：“我也是没法子，我难道还喜欢用自己的热面孔贴别人的冷屁股。”

章平还没吃饭，田炳福只得拿了饭菜票再去食堂买一份。

田炳福回到了茅墩，早忘了老头的约会，星期六校长室有人跑来喊他说有他的电话，他还莫名其妙，一拿话筒，听见老头啰嗦的声音，才记了起来。田炳福想，这个老头，大概是机关里退休了百无聊赖的老干事，觉得很有趣，回去说给桂桂听。桂桂说：“你去不去呢？”

“我没时间去的，好多事情堆在我头上呢！”

桂桂说：“一定要去的，我们的婚期就到了，你得陪我去买些东西。”

到了街上，田炳福是没有耐心和桂桂买东西的，就去总工会找老头下棋，让桂桂买完了去工会棋牌室找。

这一回俩人的棋走得都比较从容，老头问这问那，田炳福也不厌烦。老头说机关里实际上是清水衙门，他拿的工资还不够儿子媳妇们刮皮。讲到他的小孙子，老头眉飞色舞，田炳福免不了也讲些学校里的实情，流露一些自己的看法观点。桂桂大包小包找到他，一盘棋还没完，桂桂一到，田炳福就没耐心下棋，很快输给了老头。老头说：“这次下棋是你跑上来，下次，该我下去找你。”

田炳福只能说：“欢迎，欢迎。”

期中考试忙过了，田炳福和桂桂决定办婚事。学校一时没有空房，就把章平赶了出来，将他们原来的宿舍粉刷一番做了新房，门口搭了一个小厨房。田炳福觉得委屈了桂桂，桂桂说：“我不在乎，你要在乎，我以后给你盖幢楼。”

喜酒是依桂桂办得很铺张，在镇上名气最大的江南酒家办了三十六桌。桂桂的服装社红火得很，桂桂手里有了一笔让田炳福吓一大跳的款子，桂桂这样大事张扬，是为了不让别人小瞧她的乡下户口，田炳福晓得她的要强，没阻挡她。

田炳福人缘不错，学校里的老师基本上都送了礼，



丁为群和芮杏花也双双来了。喝了酒，年轻人又拥着他俩到学校闹洞房，不大的新房里热闹喷天。

大约九点钟左右，校园的上空传出了尖厉的哭声，接着人声嘈杂，不晓得是发生了什么事。新房的人都走了出来，先看到的是芮主任，踉踉跄跄地跑过来，一句话也说不出，见了他们，就恐惧地躲到了他们的身后，于是他们就看到了披头散发的青水，她左手拿着一柄烧火的铁叉边跑边舞动，嘴里声嘶力竭地喊着：“伯，你打我呀！我笨，我考不取，我对不起你，你打呀！”

青水不见了他伯，停止了追赶，在月光如洗的操场上突然解开自己的上衣，人们看到少女白嫩的皮肤上布满了紫色的伤痕。青水伸出右手，残酷地在自己的前胸后背扎出一道道血口子，接着，又扔掉铁叉，伸出左手在头上连血带肉拽出一把把头发。

田炳福和几个青年教师顾不得许多，冲上去捡起她的外衣裹住了她，然后将她送回屋里。

芮安之喝了喜酒，有些兴奋，看了一会电视，想起来应当问问青水期中考试的成绩，推开门，看见青水背对着他坐在桌前，以为她在看书，走过去，青水的桌上齐整整地放着一束束头发，她还在不停地揪。

“青水，你，你在做什么？”

青水看见他，朝地上一跪，歇斯底里叫起来：“伯，我考不取了，我对不起你，你打我，打我吧！”

芮安之惊惶地喊：“青水娘，青水娘！”

青水不知从哪里抄起一截铁叉，嘴里嚷着，向芮安之逼来，芮安之昏了头，以为要打他，吓得抱头鼠窜。

第二天看了医生，说青水是发泄性自虐症，长期心理压抑造成的结果。

那天夜里，田炳福回到洞房，桂桂自然不高兴，大喜的日子遇到了这样的倒霉的事，终归不舒畅，田炳福赔了许多笑脸，才使桂桂开心。

罗校长从医院出来，就知道他和周月英的结合是无法回避，现在还用师生之情来解释周月英对他的照顾，实在是连自己也说服不了。应该说，一开始他就觉察到了这种感情，只是他没有勇气对自己承认。

在住院的日子里，不管他和周月英是否承认，医生和护士都把他們看成一家子了。

周月英做老罗的学生时，成绩很好，只是因为成分不好，没上到大学，后来嫁了一个电工，刚刚有了一个儿子，那电工就在操作事故中死掉了，剩下孤儿寡母。

老罗可怜她，正好学校那里又缺教师，就做主让她做了民办教师。周月英书教得认真，做人也做得稳妥，老罗替她介绍过几个男人，她都不肯，后来有人说，她是怕自己命里克夫，不敢再连累男人了，看看她的额骨，倒确实很高的。周月英小他十几岁，他想不到她会存这份心事。

所有来看罗校长的人都竭力劝慰他，要他想开些，只有周月英每天给他送饭送衣，一句安慰的话也没说过。

回了学校，有一天晚上她对罗荣成说：“罗老师，人家说你傻，骂你傻，您别计较，人都有个心愿，你尽了你的努力，你就安心了，成不成是天意，就像我，命里苦，不能守住个好男人，但不管怎样，能这样每天为您洗衣烧饭，我心里就不怨恨老天了。”

周月英说的时候，泪珠就一颗颗掉下来，罗荣成说：“小周，你……”

周月英说：“罗老师，你别挡我，我知道能服侍你的日子也不多了，让你知道了我的心思，我就不难受了。”

罗荣成说：“小周，我告诉你，放心，那钱是我自己的，我罗荣成，决不会离开茅墩。”

周月英满脸泪痕地抬起头，却又趴到桌子上呜呜地放声哭起来，弄得老罗手足无措。

罗荣成上了班，学校已弄得一团糟，建筑队将黄砖、水泥堆积在学校的空地上，学校变得脏兮兮，混凝土搅拌机一开动，连上课铃都听不见。老罗一看见那片工地，心里就像被塞了猪毛一样难受。教师们嘴上依然尊敬他，但看他的眼光却多种多样了。老罗心里知道，自己在茅中的威望大不如从前了。

周月英说，罗老师，人是做不得一世英雄，您不可以让别人去多操点心吗？罗荣成嘴上不应，心里认了，每日宅在宿舍里，有峰峰陪着，可以忘却许多。

峰峰对罗爷爷与他家关系的逐渐密切最为高兴，因为八岁是虚龄，没能上学，就整天缠着罗爷爷教他认字、画画。

“罗爷爷，这是什么字啊？”

“罗爷爷，画的像不像啊？”

老罗听到峰峰一个劲叫他爷爷，忽然就感到不顺耳，对峰峰说：“峰峰，以后不要叫爷爷了。”

峰峰说：“那叫什么呢？”

老罗一时想不出个恰当的称呼，摸摸已经刮得铁青的下巴，然后说：“叫罗伯伯吧！”

## 九

峰峰第一次叫他罗伯伯的时候，主管文教的郎县长推开了他的宿舍门，见他满面红光，拍着他的肩膀说：“老罗，气色不错了嘛！原来你呆在家里，找你半天才找到。”

“你下来怎么不先来个电话呢？”老罗说。

“我是出私差，下来会个棋友。”郎县长笑笑，凑到老罗耳边说：“怎么，觉得寂寞了吗？”

说得老罗的面孔更红了。

郎县长的棋友就是田炳福。那年月，家里没有电视机，县里没有电视台，广播里听得到县长的姓名，却见不到县长的影像。田炳福不知道这老头居然是一县之长。那天，田炳福和桂桂在车站候车，没事情做，就去看候车室里的宣传橱窗。桂桂突然指着一张照片，冲他大呼小叫：“田炳福，这人不是刚才下棋的瘦老头么？”

田炳福细看，是他，再看下面的小字，瘦老头就是大名鼎鼎的郎县长。桂桂说：“你这人真是有眼不识泰山啊！”

田炳福说：“他又不说，我怎么晓得。”

桂桂说：“你有没有不敬人家的地方啊？”

田炳福仔细想了想，摇摇头。

章平晓得了这件事，就缠住了田炳福，要田炳福到郎县长那里求情。田炳福不肯，只不过跟人家下了两盘棋，就要人家帮着走后门，开不了口。可是这个章平，对付当官的没办法，对付田炳福倒有一套。看到田炳福，他干脆把头扭到一边，不睬他。同在一起上班，抬头不见低头见，田炳福挺难受，想了想还是答应帮他去走一趟。

郎县长就在政府大楼上办公，一找就找着了。田炳福推门进去，郎县长就说：“怎么，我还没下去你倒又杀上门来了。”

田炳福说：“郎县长，我是有事来找你的。”

郎县长说：“什么事啊？看你这么严肃的样子。”

田炳福一下决心，就说：“是调动的事。”

郎县长的脸色就没了笑容，农村中学的教师，一个个都削尖了脑袋想往城里钻，县城两所中学，一直挤得满满的，还是有人要挤进去。郎县长说：“你不是在下面有对象了吗？”

田炳福说：“不是我，是我的同事，一个苏州来的外语老师，他父母都在苏州，对象也在苏州，不调回去，

对象就要吹掉。”

田炳福不好在郎县长面前说申玛丽多么好，就撒了一个小小的谎。

郎县长说：“原来你是想做好人好事啊！你知道，我们县的外语师资暂时还很紧张，大家都要走，我们的学校要不要办？”

田炳福没什么信心了，小声说：“他在这里，不安心教书，还不是误人子弟吗？”

郎县长坐在大藤椅里，用手里的笔敲了敲办公桌，说：“如果叫你做茅墩中学的校长，你会不会放他走呢？”

“我是校长，我宁愿要一个安心工作的中师生，也不要一个散了心的本科生。倘若局里规定满五年才放人，他教得好，拿了全县第一名，我一年就放他走，拿了全县第二名，我两年后就放他走。”田炳福想，反正在他面前有过说话没遮挡的先例，就干脆口无遮拦说了一通。

郎县长笑了，说：“好，让你作一回主，你告诉你那个同事，他要是能将茅墩这一届高考的外语成绩进入前三名，我放他走！”

郎县长来找老罗，是来喊老罗到田炳福那里吃饭的，他已经在田炳福那里杀完一盘棋，也基本了解了茅墩中学的现状。

“老罗，你的事情我都知道了，包括你和周月英老师的喜事。”

郎县长说：“你也该替自己的晚年打算，料理自己的生活了，学校的事，我正考虑给您派一个得力的副职。”

茅墩中学的副校长一直是空着的，好像有老罗在，副校长可有可无。以前从来没有人提过，现在是突然被发现了。老罗的心中不免有些悲哀，不过，现在这样子，有比没好，老罗说：“谁呢？”

“你能不能考虑推荐几位啊？”

罗校长这才觉得自己平时的疏忽，居然从来没有考虑过培养接班人的问题，他说：“你既然心里有了人，就先说出来看看。”

郎县长说：“田炳福。”

老罗将田炳福在心里盘了几个来回，除了年纪轻资历浅这一点外，他也是满意的。

吃饭的时候，罗校长跟陌生人一样反复地打量田炳福，还不断地笑着跟郎县长交换眼神，弄得田炳福莫名其妙。

因为事情已经公开了，罗荣成和周月英索性去乡里

领了结婚证，婚事办得很简单，只招呼了芮安之和田炳福等几个人，悄悄在周月英那边办了一桌酒。第二天别人在办公桌上拿到喜糖，才晓得是他俩的喜事。

芮安之经历了这次打击，仿佛变了个人一样，坐到哪里都一言不发，青水被送到精神病院治疗去了，芮安之认为是自己害了她，补习班的课再也不肯兼。师生都私下里说，用不着上面三令五申，茅墩中学以后也不会再办补习班了。

芮安之在老罗的婚宴上喝多了酒，眼泪汪汪地说：“老罗，以前我总认为你不如我，青水娘俩使我有了一个安稳的生活。现在，我不如你了。老罗，你要珍惜你们的好日子，不要像我一样再毁了一个家庭。”

因为是喜日，大家都想劝住芮主任，老罗说：“别拦老芮，他心里难受，我知道他说的是真心话。”

老罗进洞房的那天晚上，力不从心，向周月英交了一张白卷，弄得羞愧难当，老罗说是自己老了，周月英却不依，第二天就逼他和她去一个很远的地方看了医生。

医生说不要紧，老罗的武器长期不用，就容易失锐气，只要互相帮助，是能够挽回的。医生打了个比喻，现在这阶段，只是相当于近视眼的“假近视”阶段。

俩人在一起，老罗终归有点狼狈，但周月英却好像没这回事，跟老罗讲起他做她老师的事情，她竟然记得清清楚楚。周月英说有一回他带全班同学去村里吃忆苦思甜饭，吃的是野菜粥，可是粥里夹杂着一粒一粒的老鼠屎，周月英一粒粒往外拣，被他发现了，他就批评了她一通，对全班同学说，贫下中农能吃下去，我们为什么就不能吃，当着大家的面，一粒一粒把碗中的老鼠屎扔进了嘴里。老罗也记起这回事，不禁嘿嘿地笑了。周月英还说，有一回夏天，他穿着西装短裤上课，走进教室，全班同学都哈哈大笑，原来里面的一根松紧带挂在外面，老罗想了半天想不起来，老罗一直注意课堂仪表的。周月英捂着嘴笑了，他才晓得上了她的当，扑了过去。

渐渐地，老罗就有了进展。

## 十

田炳福副校长的任命没有下来的时候，组织部有人来考察了他，师生都传得满城风雨了。田炳福想，要是考察不合格，可就下不了台。终于拿到了任命，田炳福心上就有点沾沾自喜了，一道参加工作的年轻人中，做

到一个完中副校长的全县怕还只有他一个。只有桂桂不当回事，说，教书这条线上的官，做得再大的官也挣不到油水，罗校长忙活了一世，得了学校什么好处？

田炳福知道她嘴上硬，心里也是高兴的，说：“桂桂，你是怕我升了官，休了糟糠之妻吧？”

桂桂说：“好你个田炳福，当了芝麻绿豆官就想得那么野啊！”

笑归笑，闹归闹，田炳福晓得肩上的担子不轻的。桂桂认为学校最棘手的事还是钱的问题，没有校办企业，求爹爹拜奶奶磕头讨米几个钱，终归不会宽松。田炳福说：“赚钱你比我内行，你出出主意。”

桂桂动了脑筋，最后提出两个建议供田炳福参考。是学校开分店，一年四季学校的笔墨书本，食堂的油盐酱醋，就是一笔不小的收入，另外夏天可以卖冷饮，冬天可以卖早点，真正弄起来，数字不会小。问她的第二点，桂桂说，校长大人，这可是割自己的肉补别人的疮，我舍不得说出来。田炳福说陪了一通好话，桂桂说：“这事主要要抓住刘金宝，学校可以办一个水泥制品厂，现在的建筑都是包工包料，你只要刘金宝的建筑公司肯包销水泥制品，利润就吓死人。”

第二个主意本来是桂桂自己的算盘，一旦服装社不行，就选择这条路子的，现在把它贡献给了学校，是因为自己的男人做这个学校的校长了。

桂桂说，这事宜早不宜迟，最好乘大楼竣工典礼的当口，刘金宝高兴，让他答应下来。

竣工典礼星期天要在学校的会议室举行，星期六田炳福叫了章平和几个学生布置会场，章平自从知道有希望早日调走的消息后，就埋头他的教学，连田炳福屋里也不常去了。

田炳福跟章平贴一张标语，田炳福说：“小章，不跑苏州，申玛丽要寂寞的，你不可以让她到乡下来玩玩吗？”

章平想说什么，又止住了。

田炳福觉得小章这个人很有意思，怎么一下子变得沉默寡言了。

章平犹豫了一会儿，还是开了口：“小田，我一直想告诉你，我和申玛丽的事一直骗了你们，有这个人，但人家不理我，只是我暗恋一场而已。”

“真的？这是为什么？”田炳福难以置信。

“是的，那天你从郎县长那里回来，我就想告诉你，可是又怕你说我一直在欺骗你。”小章忘了刷标语的另一



角，干脆让标语垂挂下来，“我说不清为什么，我在这里感到空虚，感到绝望，我离不开这种幻想，我明明知道自己在编造故事，可我还是无法停止，我只希望，你别认为我是在骗你，骗朋友。我不是为了调动才寻找借口，你会相信？你能相信么？”

田炳福不再睬他，一个人默默地干活，直到结束，才对小章说：“小章，我相信，我相信你，你今天说的话是真的。人活在这世界，越是艰难，越需要梦幻支撑。我也一样，我有我的幻想，把茅中办成一所学生向往的重点中学。”

小章说：“谢谢你的信任。不过，炳福，我得提醒你，你也应该离开乡村，离开茅中，时代在变化，城市才有教育发展的空间。罗校长那一代人，为了乡村教师的梦想，离开城市，在乡村奉献人生。但现在，知识已经贬值，赚钱是硬道理。有时候我躺在床上想，老罗的一生其实是悲剧，罗荣成其实是堂吉诃德·罗。待下去，都是浪费人生，堂吉诃德还有风车挑战，茅墩连风车也找不着，莫非，你想成为下一个老罗，成为堂吉诃德·田？”

田炳福说：“我跟你不同，我的根在这里，注定只能做你说的那个堂吉诃德·田。”

竣工典礼胡局长和乡里徐书记都打了招呼，避免让罗校长参加，怕老罗受不了刺激。可是没想到这天晚上，罗校长却找到田炳福屋里来了。

罗荣成是携着峰峰来的，峰峰早已不喊老罗爷爷，也不叫伯，叫爹，峰峰说是他娘说的。峰峰现在和老罗形影不离，一张小嘴巴也变得叽叽喳喳了。

桂桂拿了糖果给峰峰，峰峰不要，告诉老罗：“爹，婶婶给我糖吃。”

老罗应的时候有点笨拙，然后伸出手替峰峰接了糖。桂桂就在心里说，罗校长这爹当得有模有样了。

坐了一会，罗校长说：“小田，有件事我想告诉你。”

田炳福说：“罗校长，是不是明天的事？”

老罗一顿，说：“不是的，不是的，是我自己的事情。”

老罗的表情好像很为难，似乎是要寻求某种帮助，田炳福就说：“罗校长，在我这里有什么事你干脆说就是了。有什么事情就是帮不上忙也出主意。”

老罗就说：“小田，是这样的，我弟弟那边生意好转，那笔钱又给我汇来了。我想了几天，反正说也让别

人说了，我还是想把钱用在学校里。”

田炳福想不到是这回事，心里说，罗校长，你这是何苦，怎么弄了半天还没转过这个弯呢？但是嘴上不好说出来。

老罗说：“我知道你在搞那个文学阅读课，学生看不到什么书，终归要影响效果。现在反正房子一造，地方也有了，我替学校筹建一个图书室。”

田炳福说：“罗校长，这回你可要三思，你跟周老师商量的没有？”

老罗说：“商量的了，她说她不反对，既然我起了这个念头，她不同意，倒反而会弄得我心神不定，睡不安稳。她说了，她不想让别人说跟了我这个老头子，是图钱。”

老罗说的时候有一种掩盖不了的自得神情。

桂桂从里间室突然插进来：“罗校长，你们不想自己还要想想峰峰，峰峰长大了是要娶老婆，花钱的。”

峰峰便从老罗怀里钻出来：“婶婶，我不要，我不要老婆。”

弄得三个大人都笑了。

老罗说：“我当然给峰峰要留一点。只是这件事你们知道就行，不能张扬，免得别人多说闲话。”

田炳福就不能再说什么。临走的时候，老罗又说：“明天的事要你操心了。我晓得你们的好意，现在想想，我是钻了牛角尖，为来为去都是为了学校，好了，我不说了，明天我和周老师准备洗缸腌菜了。”

老罗尽管说得从容，但眉宇间还是有悲哀在一刹那间飘过。

桂桂就对田炳福说：“罗校长这人是真痴了。上回拿出这么多钱，说起来是跟刘金宝斗气，可现在让人笑让人嫌了，还要把钱拿出，实在是烧包。”

田炳福突然冲桂桂板了脸，说：“你懂个屁。”

田炳福想起了小章说罗校长的那番话，罗校长就是堂吉诃德·罗，但是，谁都没有资格嘲笑这个堂吉诃德·罗。

竣工典礼即将举行，田炳福叮嘱自己，一定要哄好刘金宝。他在心中把参加竣工典礼看成做个几何证明题，桂桂说过，做生意的人要把办事情当作做几何题目一样，心眼中只有那一个答案。田炳福考的是文科，数学成绩很差，但是明天一定要做好这个题目，小不忍则乱大谋，他毕竟不是罗校长，要一步一步赢得刘金宝的好感，这

是办厂的第一步。

刘金宝来得很早，他说他是特地从省城赶回来的，心里是把这当作一件大事来看的。田炳福将他们一行三人迎到会议室，然后热情地让他们落座和用茶。

刘金宝不认识这个年轻人，说：“你是……”

“我是小田，田炳福，是这里的副校长。”田炳福尽量谦恭地自我介绍，“早就听说刘经理的大名，我们全校师生都感谢刘经理的支持和光临。”

刘金宝摆摆手：“哪里，哪里。”

田炳福长久没有这样小心地侍奉过人，上大学的时候他受命去请一个名教授上课，拘束地交谈了几句，教授就说，小伙子你放松一点，这样做人做得太累。但是现在没有人会对他这样说了，现在的田炳福不是过去那个田炳福了。

刘金宝坐了片刻，来宾还很少，就提出来去看看大楼，田炳福站了起来给他引路。

教学大楼矗立于低矮的平房之中，鹤立鸡群，实际上在学校门口就一目了然。田炳福晓得，刘经理是想看看自己的大名。田炳福就领他们径直来到大楼左前方，一块方桌大小的墙上镶着“刘金宝”三个字，金光闪闪，田炳福觉得有点不伦不类，看看刘金宝，他并没有在乎，站在那里，久久不愿移步。

两个随行都口笨，田炳福就说：“刘经理，从此以后您的大名不仅现在遐迩闻名，茅墩乡的子孙万代都会记着您感激您了。”

田炳福说：“听说在国外，很多有钱人都捐资办学，用自己的名字命名小学中学甚至大学，今天您捐建了教学楼，我相信，将来刘经理大发，一定会回茅墩建一座‘金宝中学’。”

刘金宝觉得这个年轻人很会说话，他有点喜欢这个聪明的小伙子了，但他又不是一个喜欢说大话的人。他笑一笑，走上前，一一向他打听学校的师资、学习等情况。

田炳福陪着刘金宝回到会议室，已经既没有紧张，也没有难受了，他从容地和他交谈，在心里有点嘲笑自己刚才的如临大敌。

乡县二级领导都陆续来齐，刘金宝还不时地朝门口张望，田炳福猜他一定约了什么人物，也一直留心门口。到后来，他终于熬不住，问田炳福：“你们罗校长呢？今天怎么不在？”田炳福说：“罗校长有点私事，不

会来了。”

刘金宝在心里是晓得这个小伙子已经知道自己心思了，他不露声色地笑笑，说：“田校长，我今天倒非常想见见你们罗校长，我儿子考取请谢师酒他没有赏光，可今天这算得上你们学校的大事，按理他应该来的。田校长，你能替我去请一下吗？”

凭感觉，刘金宝知道这个年轻人现在不会拒绝他。

田炳福沉吟了一下，果然转身离去。

正是腌菜的时间，河沿上泊满了洗菜的船只，阳光温暖地洒在河床上，洒在人们裸露的胳膊和小腿上，使人们想到春天。罗校长一家也占据了一条四舱船，船尾堆着一捆捆白菜，像所有的船上一样，男的在舱里踩，女的在水中洗，他们的峰峰赤着粉红的小脚，在摇摆的船帮上戏水，不时能发出他欢快的童声。

现在的罗校长是幸福的罗校长。

这些青是青白是白的高秆大白菜，生来就是用来做腌菜用，洗尽了压进陶瓷缸底，用脚踩，用大盐腌，黄了，咸了，酸了，甚至会臭了。不过，乡下人离不开它，它是饭桌上离不开的家常菜。

田炳福站在河堤上，远远地看着这一家。

# 教育是一桩好事业

——读余一鸣小说《白菜之歌》

师力斌→

余一鸣有两副笔墨，一副是优秀教师手里的粉笔，课堂上为学生传道授业，一副是小说家的文笔，以小说形式思考中国的教育问题。十几年来，他后来居上，厚积薄发，发表了几十部中短篇小说和一部长篇，显示了压抑不住的文学才华。最早听说余一鸣这个名字是我的同事推荐他的小说《不二》，讲述建筑行业老板的混乱生活，写得入木三分，具有高度的仿真性，暴富者的物质和精神混乱令人叹为观止。这部小说为中国铺天盖地的房地产业留下了历史的侧影，和后来的中篇小说《潮起潮落》《种桃种李种春风》选入我们的《北京文学·中篇小说月报》。那时我知道，余一鸣是一位勤于思考现实问题的优秀小说家，讲述故事的技艺娴熟。

《种桃种李种春风》给我留下了特别的印象，因为触及中学教育中的择校问题。母亲大风为了让儿子能上一个初中，可谓不择手段，先是到文教局陈书记家做保姆，后又花钱求助于专营指标生的公司，再到与中学食堂大厨、特级教师等人发生关系，以求得入学指标，将一个望子成龙又缺乏人脉的可怜母亲的疯狂举动刻画出来，令人揪心。我们都知道，无论在北上广一线大城市，还是基层乡镇，择校难已是一个普遍性的社会问题，家长都害怕输在起跑线上，想尽一切办法，动用各种资源，为孩子谋求公平的起点。进一个初中比考一个大学还难，这是千千万万家长曾经的感觉。但这方面的小说并不多见，正如中国是高考大国，高考小说并不多见一样。余一鸣有意识有计划地在这方面进行探索，他的“教育三部曲”正是如此。《愤怒的小鸟》所揭示的网游对青少年的戕害，《种桃种李种春风》所呈现的家长面临择校时的煎熬疯狂，《漂洋过海来看你》通过孩子国外留学所触及的对教育

体制的反思，都有强烈的问题意识。

《白菜之歌》延续了作者的教育题材，聚焦于乡村中学的教育问题。小说描绘的茅墩中学是乡村中学的缩影。十几个人物，校长罗荣成，教导主任芮安之，物理老师丁为群，语文教师田炳福，外语教师章平，代课老师周月英，裁缝桂桂，护士杏花，下围棋的郎县长，教育局胡局长，乡里的老板刘金宝，老板的儿子云宝等，构成小说的人物关系图。

不到四万字的篇幅，容纳如此众多的人物和故事，难度相当大。余一鸣挑战了这个难度。小说主要围绕茅墩中学盖教学楼展开。教导主任芮安之与刘老板联系，想促成捐款。老校长罗荣成视旧教室为至宝，隐藏着旧爱，不想让资本染指。双方暗中较劲。罗校长远走上海向弟弟筹款，芮安之、胡局长等力促刘金宝捐款。两线并行，是小说的大框架，同时穿插了云宝取通知书、田炳福恋爱、教师们吹牛、周月英暗恋、学校选先进、青水自虐、郎县长下棋等几十个相关情节，把乡村中学的问题全方位呈现出来。

乡村中学的办学窘境是小说的首要视点。资金困难，住房困难，人才困难，找对象困难，这些普遍性问题巧妙地穿插进来。资金困难通过三万块钱汇款讲述出来，“这三万是上面拨下来作为学校校办企业投资资金的，茅墩乡地处偏僻，乡里的几个厂子都半死不活，凭这三万元中学又能搞出什么名堂。打听各学校这笔钱的用处，都是跟乡办厂做了交易，把这笔钱投资进去，然后让厂子挂校办工厂的牌子，这样可以享受校办工厂免税等其它优惠，年终时，可跟厂里要一点钱解决教师的奖金福利问题”。资金困难成了教师们的谈资，“话题转了一圈，终究是回到教师的清苦上来，国家穷，指望国家发钱富起来，是不可能的事，现在改革，实行地方办学，条件好的地方学校立即就从糠桶里跳进了米桶里，尝到了甜头，可像茅墩这样的工业落



后的乡，没有什么油水好刮”。人才困难。丁为群是物理骨干教师，“书教得很好，算得上老罗手里的一张王牌”，可身份却是民办教师。民办教师待遇低，心不稳，时间长了会影响工作积极性。长期暗恋罗校长且照顾他生活的周月英也是民办教师。我们知道，民办教师是中小学中不列入国家教员编制的教学人员，为农村普及小学教育补充了重要的师资，但在工作和生活方面有许多困难。教外语的小苏州章平，“因为家和未婚妻在苏州，为了调动，每个学期开学都要寻罗校长吵一番”。还不止这些问题。男教师找对象难也是暗疾，成为小说的重要动力和看点。“茅墩中学共有五十几位没结婚的青年教师，其中只有一个是女性。据说这位女教师也早已在县城找了如意郎君，做一个城里人只是一个时间问题了。”男女比例严重失调，这是语文教师田炳福到卫生院找护士杏花的原因。“教师节胡局长下来慰问，问小伙子们有什么要求，田炳福就说，能不能将纺织厂搬一个女工车间到茅墩，胡局长只能摇摇头，说，这不是他职权能管到的范围。”这个段子本身就具备了强悍的文学性。青年单身教师两人一间，大夏天“烤全人”。田炳福结婚，得把同室的章平“赶出去”。由于清苦，“周末的晚上，年轻教师们是要寻出点乐趣来的，但是没有咖啡馆，没有正儿八经的电影院，最多是男的搂着男的在泥巴地上走几步，很快就没了兴致。常见的方式还是聚在田炳福宿舍里吹牛”。

余一鸣以异常繁复细密扎实的绣花一样的功夫，画出了乡村中学的清苦。这些文字本身既是叙述性的，也是奇观性的，对于新一代读者很可能带有陌生化效果，但对于从那个年代过来的人，却有切切实实的现实感。没有钱，没有房子，男教师没有对象，还怎样留人？乡村学校的情形就是如此。余一鸣对教育的熟稔在此表现得淋漓尽致。“茅墩中学的额外来源是靠开办初中和高中补习班，尽管上面三令五申不准办，但罗校长还是不敢停的，一是为了学校经济，二是为了学生的前程”。这就是国人都知道的开办课外补习班的原因。

小说有关资金、人才、住房、恋爱方面的叙述，有两个功能，一个以乡村教育困难给读者制造“奇观”，一个为罗校长筹钱做铺垫。小说还以闲笔形式交待了大量细节，如“在中学里开学工作最忙的应该数校长，尤其是罗荣成，大到流生情况小到班级桌椅损失，都要一一过问”。请注意，“流生”不是错别字，是指“流失学

生”，应该是中学教育的行话。类似的叙述小摆设，都增强了这部教育小说的扎实感。细节扎实是余一鸣小说的一个突出特点。比如《种桃种李种春风》中的“团购课”，绝非向壁虚构所能为。普通家庭请不起高价辅导老师，使用“团购课”的办法为自己的孩子争取到名师。《白菜之歌》中，等通知是一个经典的细节。现在的孩子看成绩，上网一查，分分钟的事情，在以前那个时代，高考成绩只能等通知。“刘元宝伸手拿那封录取通知书时，小许的手又缩了回去，伸出另一只摊开五指的手，元宝晓得他的意思，掏出袋中的‘希尔顿’烟送过去，小许看看，已拆了封。元宝说我刚抽了一支，不信你数数。小许才笑着将那封通知书给了他。”小许是送通知的邮递员，要烟索贿是当时常情。类似这样扎实的细节，对于过去是现实感，对于现在则有了十足的历史感。《白菜之歌》体现了很强的历史感。小说中出现的“贺年片”“货郎担”“忆苦思甜饭”，这些过往的文化符号，被组织到一个新的历史叙述中来，赋予新的故事性。余一鸣擅长综合两种话语体系，在一个句子中呈现历史记忆，“老金急了要动手，王兰兰不允，说教育孩子要文斗不要武斗”（《愤怒的小鸟》），“罗荣成去上海时，出门的感觉很陌生，他从床底下翻出一个大帆布袋，上面尽是灰尘。拍打干净，才露出‘大海航行靠舵手’几个字样”，这种随处安插的精炼的提示句，一句就能点明说话者的文化基因，颇具表现力。

尽管头绪繁多，情节密集，但小说的讲述条理清晰，恐怕要归功于余一鸣娴熟的手法。阅读时，我有一种奇怪的感觉，气质上像路遥的《平凡的世界》，手法上像《水浒传》，以一个个故事带出一个人物，最后合在一处。小说可看成两条线索，一条是事业线，众人为学校教学楼捐款，罗校长和旧情敌刘金宝之间的较量；一条是爱情线，田炳福和桂桂谈恋爱，周月英和罗校长的爱情，丁为群和杏花谈对象，章平和申玛丽的爱情悲剧。最后一条是虚构，只存在于章平的自我叙述中，杜撰的爱情和另外两组现实的爱情并行，形成别有韵味的气质，有了某种彩虹般飞扬的成份。这是作者的才华。学者们注意到了余一鸣的叙事特点。“从叙事上来看，余一鸣的短篇带有强烈的话本小说特色。……余一鸣的短篇小说中，似乎都有一位隐形的说书人，那些小人物的离合悲欢，就在他抑扬顿挫的‘咬文嚼字’中缓缓道来。那一抹街谈巷议的现场感，读来分外真切。”<sup>①</sup>我特别欣赏这样的句子在过渡中的衔接作用：“峰峰第一次叫他罗伯伯

的时候，主管文教的郎县长推开了他的宿舍门”。这么多事件人物，这以多起伏曲折，前后的衔接行云流水，与这种技法不无关系。小说最后，几个骨干人物在学校发展事业线上达成了共识，田炳福当了副校长，承担起筹备竣工典礼的事务。罗校长并不多心，反而表达了支持理解的态度，“临走的时候老罗又说：‘明天的事要你操心了。我晓得你们的好意，现在想想，我是钻了牛角尖，为来为去都是为了学校。好了，我不说了，明天我和周老师准备洗缸腌菜了’”。

不像许多官场职场小说那样最后闹得鸡飞狗跳，人心冰冷，这部小说是一个大团圆结局。教学楼盖了，刘金宝捐款成功，罗校长和周月英终成眷属。余一鸣是一个善良的作者，对人物充满了同情之理解。写到丁为群和杏花偷偷好上时，田炳福并未生他的气，而是对他抱以同情，“田炳福就明白了许多，也理解了丁为群做人为什么那样沉默和尖刻，想不到这个人心中藏着这样的凄苦。”老罗汇款三万的事披露后，他抬不起头，“尽管平时芮安之对老罗不把他放在眼里很生气，但老罗弄到这地步，芮安之心里也只剩下同情了。”教学楼建成后喝庆功酒，芮安之并没有得意到忘形，“芮主任喝了酒，刘金宝还不走，芮主任觉得自己应该说点什么庆贺的话才行，可话到嘴边还是只说了两个字‘谢谢’。归根到底，芮安之是不能忘记老罗躺在医院里。”余一鸣几乎赋予了学校里的每一个人以同情，“芮安之的反革命是做得极其冤枉的”。选先进一事，芮安之和罗校长一样秉公办事，倪平出来搅乱会议，芮安之同样坚定地跟老罗站在一起，没有背后捅刀子。设想一下，若放在通常的职场小说，失势的罗校长一定被踩。这部小说最令人感慨的或许是这一点。生活的变故打击，并没有使人变坏，而使人变得自省、宽容。平凡的教师们身上都有闪光点。田炳福捅破罗校长的心理障碍，是他对校长的衷心爱戴。田炳福替章平向郎县长撒谎求情，也是出于善良的情谊。全校教师，尽管生活清苦，压力山大，但都不失同情之心，这需要作者何等的定力和信仰。读到这些情节，让我不由想起王安忆《考工记》里那位久历风雨的王校长，他在历史洪流中得以保全性命，对同样生存下来的阿陈说了句意味深长的话，“教育是一桩好事业”。这句话令我感慨万千。无论世事怎样变幻，无论生存怎样艰难，教书育人都是安身立命的事业。正如孟子所言，“得天下之英才而教育之，三乐

也”。余一鸣笔下的罗校长、芮主任、田炳福、周月英、桂桂，甚至刘金宝，哪一个不是如此，哪一个不是对教育抱以崇敬之心？哪一个不是以教育为乐？他们最终都聚集到学校的教育事业中来奉献自己，是最好的佐证。

余一鸣语言地道，醇厚，有韵味。特别是对话，都是本色语言，贴着人物写。比如，刘金宝说“钱是我挣来的，我往天上撒，我往水里漂，我高兴怎么样就怎么样，你管得着？”青水娘：“这考学校就是比登天还难，你也要争这口气，你伯这份苦心，就是你死鬼爹活着也不会有，做人要咬得牢筋骨。”写罗校长和上海引路的收费老头两个老头，一个老派，一个新派，偶尔用一句地道的上海话，特别有表现力。

工笔画式的故事性是余一鸣的一大特色，也是其现实感的重要支撑，但同时也带来一些负面效应，比如材料的裁剪上不够精炼，有些段落似拖沓，如青水剪指甲云宝看走神的段落，跑到电视剧一般的欲望叙事上去了。戏剧性强，巧合多，比如，罗校长带人挖地基时，挖出了湖鳗和乌龟，解决了村民的饥饿；给新盖的教室盖草帘时，他的女友、村长的女儿莽莽从山墙上摔下来，“后脑正好砸在一块墓碑上”，这些巧合，尽管不乏现实依据，但聚在一起不免匠气。

余一鸣是一位有生活积淀的作家，非常具有小说天赋，并且已经创作出特色鲜明的作品，他的未来格外令人期待。

#### 注释：

①洪治纲、曹浩：《点亮心灵深处的灯盏——余一鸣短篇小说论》，《小说评论》2014年第3期。

（作者单位：北京文学杂志社）

本栏目责任编辑 冯祉艾

《镜中人》是一个奇异的故事，一个溢出了生活逻辑的故事，一个包含了某种哲学思考的故事，它带给我惊讶。要知道，写下《镜中人》的梁静雯刚刚读研一，这篇小说尚是一个开始。她，就在开始的时候写出了不同。

患有精神疾病，总感觉镜子里的女人能够走出来，和自己完成某种“对话”的女人，从镜子里走出来的那个人和她，“佳仁”拥有同一张面孔。这本身即有了神秘和魔幻，然而小说在之后还有另一步推进：住在精神病院的“陈佳仁”认真供认：自己杀死了那个陈佳仁，她来自“平行世界”，也就是镜子的那边……

梁静雯似乎在说，“我”和“我”的隐秘互为镜像，生活中的“我”与精神中的“我”互为镜像，“我”的日常和“我”的欲求与渴望互为镜像。它们有时拥有同一张面孔，有时又有强烈的，几乎是吞噬性的冲突：自我、本我和超我之间的纠缠、对抗和撕裂远比我们日常所见强烈、疼痛得多；梁静雯似乎在说，在镜子这端生活的“陈佳仁”也许未曾意识到另一个“我”的存在，但镜子则决然地呈现了“另一个我”，这是这个世界的陈佳仁不愿正视也不想承受的；梁静雯似乎在说……

还是阅读这篇《镜中人》吧。梁静雯所说的，应比我做出的阐释更为复杂、有趣一些，也更生动和曲折一些。



《镜中人》是一篇有特点有个性有想法的小说。九〇后作者，构思如此精妙，运笔如此纯熟，难能可贵。其一，是隐喻和象征的运用，虽然这不是梁静雯的独创，但她放大了。一个女性在镜子里发现了另一个自己，年龄相同，相貌相同，不同的是对方和她干着不一样的工作。比她更富有。两个人由害怕而交流，直到发现镜中人跟踪她，并企图杀死她。有趣的是，她羡慕镜中人，而镜中人在羡慕她。主角陈佳仁是分裂的，另一个她也是分裂的。在生活中何人不分裂？不过，有人注意到了，而更多人则漠视了分裂的存在。其二，作为短篇小说，人物之间有着复杂而多层次的关系。叙述者“我”与陈佳仁，陈佳仁与镜中人，陈佳仁与何华，陈佳仁与D君，若加上护士与其他的旁观者，那就更丰富了。彼此窥视，彼此映照，每个人都是一面镜子。而不同的镜子窥望的景致当然不同。比如陈佳仁在何华那里窥见的是身体的欲望，在D君那里窥望的是精神的自由。其三，陈静雯没有直面、正视琐碎的日常生活，而是径直划开表象，对生活的肌理进行解剖，带领读者直接进入生活纵深，揭示生活中的秘密、黑暗、残酷和难以言说的痛。这是刀锋式的写作，若多一点摇曳，那就更好了。





# 镜中人

(短篇小说)

梁静雯→

周五，一周中最后的一个工作日。

我被外面嘈杂的声音吵醒，别提多崩溃啦。我真想骂上一句。

而这时，床头的电子钟也骤然而适时地叫起来，硕大的“6:00”字样一闪一闪，像血一样红。“讨厌！”我伸出手去按住它，但我却按不住外面的嘈杂。

打开窗帘的缝隙，肿着眼向外看去，外面是一片灰蒙蒙的世界。一群人围在对面楼下，那里就是嘈杂声的源头。我揉揉眼，模模糊糊中那个女人费力的挣扎一下子唤醒了清晨所有的困意。

披衣下楼。

女人已经被拖进车里，救护车尖啸着开出了小区。

## 1

“你说这是什么事，好好的姑娘怎么说疯就疯了。”

我凑近了那个大声议论的大妈。

“刘婶，你家住的离她家近，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啊？”

“我也不知道呗，一大早就被她家的叫声吵醒了，我以为出什么事了，就去敲她家门，是那个小伙子开的门，他说不知道怎么回事这姑娘突然就疯了，砸了浴室的镜子和门，还一直尖叫，说一些听不懂的话。咳，那小伙子啊，脸都吓白了。我这不赶紧打了120，把这姑娘拉走了。哎呀，大早晨的，真是吓死我了。”

“这姑娘是干嘛的，好像是个老师是吗？”

“是啊。多好的工作，人也挺好，怎么突然就疯了呢？”

“谁说不是呢？”

“诶，我给你们说啊。”刘婶突然压低了嗓音，“他们

租的那间房子啊，闹鬼！是凶宅！”

“啊，真的假的？”

“可不是真的嘛，我早就提醒过他俩，年轻人啊，都不听，他们就当耳旁风。这下知道厉害了吧……可惜，可惜啦。”

冬天的早晨非常冷，清冷清冷的。我吸吸鼻子，紧了紧身上的羽绒服。

刘婶的话在我耳边回放。

“砸了浴室的镜子……”

“他们租的那间房子啊，阴气太重，原来就……”

然而我总觉得，事情似乎没那么简单。

对面7号楼7楼的女人我是知道的。不仅是知道，可以算是很了解。

我知道她每天几点起床，几点买早点，几点上班，几点回家，几点备课，几点和自己的男朋友亲热……

她永远也不会知道，对面楼上每日紧闭的窗帘后面有一双陌生人的眼睛在盯着她，盯着她的一举一动。我对她有着强烈的兴趣，这兴趣不可遏制。

正因为这不可遏制的兴趣，我的窗帘才终日紧闭，只留一道我可向她的方向窥视的缝隙。每天早上六点的闹钟也是因为她才上的，如果不是因为她，我可能一觉睡到早晨的八点九点，或者更晚都有可能。

但是在我近期的观察当中，每周周四是一个谜团。周四是她男朋友值班的日子，所以周四的晚上她是一个人度过的：在卧室里看看书，玩玩电脑或者手机，然后早早地睡觉。然而在近一个月的时间里，她每个周四的晚上都会消失几个小时，然后才出现在卧室里。这几个小时她到底



梁静雯，女，1995年生于河北邯郸，河北师范大学中国现当代文学在读研究生。曾获得过河北省“中华魂”征文比赛二等奖。

去了哪里？我百思不得其解。

……她怎么啦？她到底怎么啦？

我不知道她遭遇了什么，尽管，我总是在观察。她的那个样子在我心里一直挥之不去。她怎么啦，她怎么变成那个样子？我的心里，竟然有一种针扎的痛，但我一注意到它的时候它就消失，过不多久又突然地出现。我决定，我要了解事情的发生，它和我是关联的，虽然我说不清关联的点在哪里。要了解事情的发生，我唯一能做的，就是找她的同居的男朋友。现在，只有他能提供我需要的线索。

我挑了个她男朋友在家的日子，换上一身正式的服装，准备去见见她的男朋友。

但是在楼道口遇见她的男朋友是我始料未及的。我局促地抓了抓头发，张嘴想说点什么，却又有些迟疑。

然而对方似乎没有注意到我，只是把一个大箱子扔在了垃圾箱的旁边，转身离开。

我没有叫住他，因为箱子里的东西引起了我的注意。

成堆的卷子教案手稿里，一个本子跳进了我的视线。

这是一本日记。

## 2

日记，是一个人极其私密的东西。你心里任何阴暗的，见不得人的想法都可以在日记里得到宣泄。而且它还会是一个很好的秘密守护者，不会像你的所谓朋友，把你的秘密像广播站一样宣传出去。但日记也是一个很危险的存在，因为它落在别人的手上时，你就完全没有任何秘密而言了。你会像被人当街扒了衣服一样难堪和恐慌，它连一块儿遮羞布都不会给你留。所以，我不写日记。我的感情是通过另外一种方式宣泄出去的，

那就是写网络小说。我把自己所有阴暗的想法全部通过故事的主角宣泄出来。这种方式很爽，把自己所有见不得人的想法暴露在大众面前，却可以借口说是在塑造人物形象而全身而退。

不过，被人看了你的日记并不是最悲惨的，你的日记没人看才是最悲惨的。而这个女人显然属于后者。她的男朋友在收拾她东西的时候连她怎么想的，为什么会变成这样都不关心，最后被我这个陌生人捡到，说起来也算缘分了。

想到这儿，心情突然好了起来。通过这本日记我也许可以知道她周四的秘密。这次，你终于由内而外地暴露在我面前了。

2016年11月2日 星期三 天气：晴

亲爱的D君：

今天晚上的月亮很好，星星很少。

其实现在几乎见不到满天繁星，从我记事起，满天繁星就很少。还记得大学的时候放假去了亲戚家在山里的房子，那儿空气真好，满眼望去都是绿色，放羊的老伯说着我听不懂的话，甩着柳枝赶着羊。山上种着很多山楂树，虽然我不爱吃山楂，但还是积极地和老爸一起上树摘山楂，回家煮水，用糖腌起来，又酸又甜真的超好吃！山里的晚上真是繁星满天，但层层山峰阻隔，看到的也只是一小块儿天空的繁星，不过那样已经很高兴了，可惜啊，后来再也没见到那么美的夜空，也再也没有吃过那么好吃的山楂了。我和阿华总计划着去山里旅行，可现在工作这么忙，时间这么紧，唉……

阿华今天回来得很晚，而且很累，倒头就睡了，本来想和他说会儿话，吐槽一下那帮学生的。我们俩现在

的交流明显少了，要不就是我不想说话，要不就是他不想说话。也不知道他准备什么时候娶我，我感觉自己真的等不起了，唉…

没办法给阿华吐槽，我就给你吐槽好了。今天班里一个孩子和我顶嘴，当众骂我，当时我那个火“腾”地就上来了，拎着他去找他们班主任，结果还是不了了之，张老师胆子太小了，连停他的语文课都不同意，我最后气的第二节课都没上成，还挨了顿骂，真是……马上要考编制了，压力真的超级大，这帮孩子还这么不省心，我也是心累啊。

下班的路上遇见了一个许久不见的初中同学。具体叫什么记不清了，她似乎也记不清我叫什么了，但我们都认出了对方。我本来不想打招呼的，但她超级热情地就冲我走过来了，于是就聊了一会。我记得她初中时成绩不好，没毕业就辍学了。但她现在过得挺好的，巨有钱。聊了几句，没什么兴致我就回来了。

老爸的身体最近不是太好，我也没时间回家，心疼又内疚。

明天又该交房租了，每个月挣的还不够花的呢，D君，我感觉自己实在太可怜了。

唉……

爱你的  
佳仁

2016年11月3日 星期四 天气：阴转晴

亲爱的D君：

我给你说，我今天发现了一件超级神奇的事！怎么描述呢，就是我今天照镜子的时候，看见镜子里有一个不一样的我，怎么说呢，就好像是另外一个世界的我，她长得和我一样，名字也一样。但她不是我，是另一个我！啊呀，不知道我这样说你能不能听懂，反正我现在又害怕又激动！她还和我说话了，她说她也很惊讶，还说这是闹鬼吗。然后有人叫她，她就走了。阿华今天值夜班不回来，我现在躲在被子里躺在床上，你说她应该不会像贞子一样从镜子里爬出来吧？还有啊，她虽然和我长得一模一样，不过给人的感觉却不好，感觉怪怪的，还有些风骚的气息……也许这么说不好，但它是我的感觉，很直观的感觉。我怎么会从镜子里看到……我今晚不敢再去厕所了，已经锁好了卧室门。等阿华回来我一定要告诉他。

我想问你，这是灵异事件吗？不会是我的幻觉吧？

你说我还能再看见她吗？你说她会不会伤害我呢？你说她到底会不会从镜子里出来呢？这不会是什么平行世界理论吧，我真的觉得太神奇了。我明天要去找陈老师问一下，他是学物理的，一定会懂一些的。

不过除了这件事，今天还有一件有点恐怖的事，就是……我总感觉有人在跟踪我。我早上上班坐地铁的时候会习惯性地闭上眼睛眯一会儿，今天我在地铁上打盹儿的时候，特别明显地感受到了有人在盯着我看，我睁眼看了一下四周，又没什么人。在学校的时候也是，我第二节课去顶楼办公室拿卷子的时候，听到了身后的清晰的高跟鞋声，但回头又一个人都没有。我是真的有点害怕，该不会是有什么变态在跟踪我吧？

爱你的  
佳仁

2016年11月17日 星期四 天气：阴

今天我又见着镜子里的那个人了！

亲爱的D君，这几天，我是在怎么样的忐忑中度过的，我自己也说不清楚。

每天晚上，我都会小心翼翼地站在镜子前等她出现，其实还是很害怕的，不过阿华在家还稍微好一些。我给阿华说，他不信，还说我有病。我们俩因为这件事还吵了一架，不过想想毕竟他没亲眼看见，不信也很正常——我自己都不敢那么确信！尽管我是亲眼看到了的。我的心里有一个声音在说服我说，她在，她是真实存在的，而另一个声音则一直在抵抗：她不在，她是我的幻觉，是我疲惫之后的幻觉，是我精神恍惚中的幻觉……我承认那天我的精神状态不好，但我不恍惚，真的没有恍惚！要是你也在就好啦。改天我一定要领他见见，诶，也领你见见。

但我今天又看见她啦！

我现在确定这不是我的幻觉，她就是在镜子里存在的，就像平行世界里的另一个我。

我前两天去问了陈老师，他支吾了半天并没有说出个所以然来，并且也不相信我说的话，用一种很怪异的眼光看着我。我对他是不抱什么期望了，所以自己在网上买了一些关于平行世界的书，我还是自己研究研究。

我今天在镜子里看见她的时候已经不怎么害怕了，因为感觉她也只是个和我一样发现镜子奥秘的普通人。

她似乎是在一间酒吧的镜子里发现我的。天呐，你有没有觉得很神奇！她和我一个名字，叫起来感觉怪怪的，所以我还是叫她镜中人吧。



她问我知道这是怎么回事吗，我说不知道，正在研究。她问我是做什么的，我告诉她了，她也告诉了我她的经历，和我想的差不多，不过她似乎比我小，才21岁，是个孤儿，父母离异没人管，初中没毕业就辍学了，现在在一家酒吧当hooker，一个富商看上了她，最近准备包她。我有的时候觉得她也挺可怜的，不过活得挺刺激的，比我的人生丰富多了。

我和阿华说了最近感觉有人跟踪我的事，他特别不屑地瞥了我一眼，说我有病，是瞎幻想。我现在感觉跟他越来越难以沟通了，他完全不了解我在想什么，似乎也不想了解，很烦。

我也和镜中人说了最近有人跟踪我的事，她说应该是我想多了，可能是最近压力大出现的幻觉，不过最近确实烦心事比较多。

和她聊天还挺开心的，这么久了难得能有一个人这么认真地和我聊了几个小时，真想每天都能和她见面。

晚安。

爱你的  
佳仁

2016年11月1日 星期四 天气：霾

亲爱的D君：

好久不见。我觉得我们真是好久不见了，我有时感觉你就是淡淡的影子，有时，你却会那么强烈地存在，就像现在。

今天又和镜中人见面了，经过我几个星期每天晚上不停地站在镜子前等候，我终于发现了她出现的规律，是每隔七天她才会出现一次，而且每次都是在九点左右。唉，每次她出现都是阿华加班的时候，阿华估计是见不到她了。

她现在被那个富商包了。岁数虽然大了点，但有钱啊，对她也好，每天不愁吃不愁穿的，没压力，多好。她还说她羡慕我，特别想过我这样的生活，真不知道羡慕我什么，研究生毕业也还是个中学老师，每天被那帮学生气得要死。和阿华的关系也不冷不热的，有时候真不知道他怎么想的。平时也不怎么交流，最亲密的接触可能就是做爱了吧，但做完就睡，也懒得说话。明天是我的生日，不知道他会不会给我准备惊喜。

明天也是镜中人的生日，我们俩还是同年同月同日生的。她说富商准备给她办一个生日Party。有钱人就是好啊。镜中人听到我对生活的抱怨，劝了我很多，她觉

得我这么年轻，又有学历，应该去做一些喜欢做的事，不应该被束缚在学校里，每天压力大到长白头发。她说如果她是我，会辞职去做自己喜欢的事，她一直都很想当个编剧，可惜很早就辍学了，没学历，也没有啥经济基础，只能靠卖笑为生。如果她能有我这样的学历和家庭条件，一定会去追求自己的梦想。

我笑了，真是孩子气啊，家里有爸妈还要养活，哪来的资本说辞职就辞职去追求什么梦想啊？再说了，我也不怎么相信自己的实力可以真的实现什么。

我说我想早点和阿华结婚，不想再这么凑合着了，可镜中人不同意我的观点，她说，婚姻就像一个圈套，一旦你钻进去，生活就会变得莫名其妙。我哈哈大笑，问她没有经历过婚姻，怎么会有这么悲观的观点呢。她只是冷笑了一下，没有说话。

这两天雾霾真大，能见度越来越低。什么时候能晴天啊！

爱你的  
佳仁

2016年11月2日 星期五 天气：霾

D君：

今天是我生日，没有礼物。阿华把什么都忘了。只有老妈给我打了个电话。呵呵……

上次月考成绩下来了，我带的两个班一个第四，一个第五，往后掉了两名，我感觉他们班主任看我的眼神都像针一样，扎得我生疼。

不想和阿华提我过生日的事。不想，就是不想。不想。我不想。

有用么，有意思么，有必要么？为什么非要提醒？

昨天晚上我失眠了，因为半夜我突然听到了高跟鞋的声音，哒哒哒的就在房间里，我一下子就清醒了，我感觉那个跟踪我的人已经进到我家里来了。我把阿华推醒，可他说他什么也没听到就又翻身睡了。我开了灯，仔细听了一下声音的来源是在厕所，但我走到厕所的时候里面什么也没有，高跟鞋的声音一直在响，响了一整夜，吵得我头都要炸了。

我是真的很害怕，但又不知道和谁说，阿华完全不相信我，镜中人对这件事的态度也是毫不在意，而我身边又没有特别亲近的朋友，以前的朋友们基本上毕业了也就很少联系了。人和人之间的关系似乎是因为一些事情才会持续，事情结束了，关系也就结束了。说白了不过

是在互相利用而已。我现在基本没什么朋友了，感觉自己于这个世界就像加缪《局外人》中的莫尔索一样。镜中人说这很正常，在工作中都是有利益冲突的同事，很少会交心了，因为会触及彼此的利益，所以人和人的关系也就停留在肤浅的表层，平常一起吃顿饭，也就仅此于此了。

我这几天在看《量子力学史话》，看得我脑仁疼，有时我感觉自己的脑仁就像一块块有虫洞的棉絮，我也不知道怎么会有这样的想法，它来自哪里。我有时还能看见它们，哦，这一块，这一块，虫洞在这里。哈哈。我真想冲着里面吐口唾沫——我当然不能这样恶作剧，可我想。昨天晚上我研究到一点，然后就看见书上的字突然就变成了一个一个的小飞虫呼啦一下从纸上朝我扑面而来，吓得我一个激灵站了起来，但再看的时候又什么都没有了。我可能是工作时间太长眼花了吧，但虫子翅膀在我脸旁边扇动起来的风我都清晰地感受到了，真的是太可怕了。

雾霾大得什么都看不见了。

就这样吧。

佳仁

2016年11月15日 星期四 天气：阴，很严重的霾  
D君：

我看到了！我看到了！那个跟踪我的人！那个跟踪我的人！她从镜子里出来了，真的是她！我今天在地铁站等车的时候通过前面的玻璃看到了，她就站在我身后，穿着和我一样的衣服，她手里拿着刀！要砍我！我尖叫了一声她就不见了。我报了警，去监控室看了监控，但没有她，但我真的看见她了，她要杀了我，她要取代我！怎么办？怎么办？今天是周四，阿华值班不在家，我给他打电话求他回来，他根本不理我，他不知道我到底面临着什么！我完了，我彻底完了！我现在躲在衣柜里，完全不敢去厕所了，我已经把厕所门锁好了，她出不来的，她出不来的！我知道了，镜中人就是个恶魔，怪不得我在见她的第一天就感觉有人跟踪我，就是她！她想观察我的生活，然后取代我。她每周四和我聊天就是在麻痹我，就是想更好地了解我，然后取代我。我真傻，真的，竟然被这个恶魔骗了这么久。我该怎么办？我该怎么度过今夜？我听到了，我听到高跟鞋的声音了，她来了，她从镜子里出来了。怎么办。我没办法出门，出门必须要路过厕所，我一定会被她杀

死的！她在砸镜子了，她把镜子砸碎了，她要拿镜子的碎片过来扎我了！我给阿华打电话，他完全不接，我给警察打电话可我不敢说话，我怕一发出声音她就知道我在哪了。

她在砸门，她在砸厕所门，很快她就要过来杀我了，我听见高跟鞋的声音了，她进来了！

如果以后有人能看到我的日记，我是被镜中人杀的，我是被她杀的！

2016年11月15日 星期四

你好D君。

平安夜的小区里很安静。

站在7号楼下，我吐出白雾，踩灭了地上的烟头，抬头看向那个很久没有再亮过灯的房间，突然有些烦躁。

在看完那个女人有些神经质的日记后，我偷偷去看过那间房子，很正常，浴室的镜子是重新换上的，看上去干净整洁，门也重新修好了。我在镜子前呆了很久，没看见刘婶嘴里的鬼，也没看见陈佳仁口中的镜中人，也许镜中人真的已经出来了吧。

今晚又是该死的阴天。

### 3

我给自己所在的杂志社上交了一份提案，希望做一期关于人格分裂者的采访调查。我花了很大的力气阐述了这个提案的重要性和可行性以及其最后能给杂志社带来的利益。社长同意了我的提案。不过在我出门的时候社长颇为意味深长地问我，“你没什么问题……没有不舒服吧？”我对他说，我好得很，从来没有这样好过，从来没有这样感觉自己重担在肩，这感觉真好。

我把首要的案例放在陈佳仁身上，是的，我首先关心的是她。第一个案例我就选择采访陈佳仁的身边人。

“您好，我是××杂志的记者，近期想做一个关于精神疾病患者的调查。可以问您几个关于陈佳仁的问题吗？”

“我们家佳佳没疯，没疯！你们都是来看我家的笑话的！我们家佳佳是多好的一个孩子啊，平时又听话又懂事，还孝顺，每月给我们打钱，成绩也好，是个研究生，是我们家的骄傲啊，怎么……怎么现在变成这样了，都是她的那个男朋友，我早就看不上那个小子，把我们家闺女祸害成这样，这让我们老两口以后怎么活啊！”

“啊，她是我初中同学，前两天还碰见她来着。挺内向的吧，不怎么爱说话，但成绩似乎不错，现在是个老师

吧，工作挺好的，也不知道这是怎么了，唉……别的？对她没什么印象了。”

“挺内向寡言的，在宿舍就不怎么说话。额……似乎挺胆小的，不怎么爱面对问题，我记得特别清的就是她当时参加计算机考试，到毕业也没敢查成绩。不过也挺虚荣的，我记得大二的时候好像找了一个挺有钱的对象？不过似乎比她大好多，具体的也不清楚吧，反正当时她周末从来不回宿舍，那段时间也挺有钱的，买了挺多名牌东西的。后来就考研去了吧，毕业了我们就没什么联系了。”

“我们俩在一起四年多了吧差不多，以前感情挺好的，但最近工作上的事情太多，我压力也大，她也要考编，我们俩最近就吵架次数比较多，但我觉得她最近挺神经质的，老给我说什么镜子里面有人，有人跟踪她什么的，挺吓人的。有时候大半夜不睡觉，穿着高跟鞋在屋子里走来走去，也不知道她这是怎么了。出事的那天晚上我加班，我也不知道为什么会发生这种事，早上回家发现浴室的镜子她给打碎了，门也被她砸烂了，嘴里一直尖叫着‘出来了’她不是陈佳仁什么的，我就叫救护车了。唉，发生这种事我也挺难受的。希望她能在医院好好接受治疗，早点出院吧……”

#### 4

事实上整理陈佳仁的资料花费了我很多时间，但如果给杂志社做专栏只有她这一个例子显然是不够的，但我感兴趣的只有这一个例子。同组的同事对我痴迷于陈佳仁这一个例子感到不解，并一再催促我赶上大家的进度。

很多天没有更新小说了。

周四我开车到达安定医院的时候，是个阴冷的上午。安定医院坐落在郊区，附近很安静，环境也很不错，仿佛逃离了纷乱嘈杂的人世，我竟突然有点羡慕住在这里的人。

提前通知了院长，他派一个护士来安排我今天和陈佳仁的会面。跟着护士小姐穿梭在医院里，我看到不远处两个穿着病号服的人坐在石凳上下棋，他们的神情和在路边下棋的老人别无二致，沉着而安静。在他们旁边的大树下，另一个穿着病号服的小姑娘在喃喃自语着什么。

“他们都是病人吗？”我有点好奇。这是我第一次来安定医院，还以为会碰到一些了不得的大场面，但医院内祥和安静得让人奇怪。

“是的。”护士小姐顺着我的目光看向那几个穿着病号服的人，点了点头，她是一个高且壮的女生，但声音异常温柔，“下棋的那两个病人分别患有重度狂躁症和抑郁症。”

“狂躁症？狂躁症还可以安静地下棋吗？”

“他未在发病期，一直接受药物控制，从目前的状态看效果不错。”

“那树下那个姑娘呢？她在念叨什么？”

“她患有重度妄想症，一直认为自己是一只鸟，所以她现在在和树上的鸟对话。她刚刚接受治疗，效果还不太明显，附近得有护士陪护着她。”

我看向树下自言自语的女孩，她也转头望向我，某一瞬间我似乎看见了她满身的羽毛，一身灰色的羽毛。

“先生，请让一下。”

我突然回过神，迎面而来的是一名年轻的男士，他非常有礼貌地给我们让路。

我点头致谢，他却仿佛什么都没看见一样走开了，但奇怪的是，没走多久，在前面宽阔无人的路上，他又做出了礼貌让路的动作。

“这个病人声称自己可以看见我们看不见的人，他刚才其实并不是在给我们让路，而是在给他看见的‘人’让路。”

我莫名觉得一股凉意从脚底升起，跟着护士小姐快速穿过院子来到探望室。

探望室是一个陈设布置比较简单温馨的屋子，雪白的墙壁配上暖色的沙发，进门不远处还摆放着一套桌椅。我们到的时候，陈佳仁已经坐在沙发上等我们了。

护士小姐交代了我两句就带上门出去了。我转头看向陈佳仁，她也在直直地看着我。这个我在帘子后面偷偷观察了近半年的女人，今天终于可以面对面进行交谈了。只是坐在我面前的这个人还是我一直看着的那个人吗？我默默长舒了一口气。

陈佳仁和这里的病人一样穿着一身病号服，头发扎成马尾，翘着腿坐在沙发上，从外表看和从前没什么区别，但浑身上下散发出来的气质却完全不一样。

我走到她对面的椅子坐下，开启今天的采访。

“你好。陈佳仁。我是xx杂志的记者……”

“我认识你。你住在对面。你总是拉着窗帘，我注意



你很久了。”

“这……”一时间我不知道该怎么回答，仿佛我是赤裸地站在一个陌生女性的面前，她的眼光让我羞愧。

“我不是陈佳仁。别叫我陈佳仁。说吧，你想问什么？”

“我，我……”作为一名自己感觉还算合格的记者，第二次感觉自己手足无措——第一次，是在我实习的时候，采访一个画家。

“嗯，你怎么会被医院强行收治呢？”我终于找到了话题，可是这个话题一出口我就被自己吓了一跳。太愚蠢啦，我怎么能这么直接，会不会刺激到她……

“因为什么？我他妈哪知道因为什么！因为陈佳仁那个懦夫，她接受不了现实，我来帮她接受，结果却被当成精神病被关在这里！”

“你的意思是，你真的不是陈佳仁？”

“当然不是。我怎么会是她呢，我已经说过好多遍了，可没一个人相信我，我不是这个世界的陈佳仁，我是平行世界……呃……她当时是这么和我说的，你是平行世界来的你知道吧。我们俩从镜子里面认识的，聊了一段时间，陈佳仁总是在说她对自己生活的抱怨，喜欢我的生活，我就想成全她好了，我来帮她过她的人生，就……就像穿越小说一样，但是这个世界里只能有一个陈佳仁，我就只能把她杀死了再代替她了。可惜啊，这个世界的人仿佛比较聪明，一下就看出了我不是原来的陈佳仁，突然就把我关到精神病院里来了。”

“你在之前的平行世界里是……”

“酒吧。我在酒吧里工作，如果那算是一项工作的话。我会跳舞。”

“呃……你是怎么把这个世界里的陈佳仁杀死的呢？”

“用镜子的碎玻璃啊。我那天晚上从镜子里爬出来，捡起地上的碎玻璃，在屋子里到处找她——她把自己藏起来了，但这种伎俩怎么会瞒得住我？我不会上当的。最后在衣柜里找到了她。不得不说她是真的挺有自知之明的，连遗书都写好了，我还在她的日记本上打了个招呼，哈哈。”

“那她的尸体怎么不见了呢？”

“我把她的尸体切成了一块儿一块儿的都扔进马桶里冲走了。这个可悲的女人，应该没想到自己的下场会是这样吧。”

“那你被送到精神病院的那个早晨到底发生了什么

呢？”

“我要毁尸灭迹啊，屋子里因为我们俩的打斗搞得乱糟糟的，我得收拾好，可是她男朋友偏偏突然回来了，还冲我大吵大闹问我怎么回事，我一冲动就和他吵起来了，没想到他突然就打给精神病院了。早知道我就不和他吵了。”

“你到这个世界来之后认识她身边的人吗？”

“认识啊，她的爸妈一直抱着我哭哭啼啼的，烦得很，还有她那个男朋友，什么玩意儿，陈佳仁什么审美，什么眼光啊，和那种人在一起。”

我默然，眼前的陈佳仁和以前的陈佳仁确实很不一样，她不满这个世界陈佳仁的生活，想把她改造成自己想要的样子。

“我给你说，以后你没事也少照镜子，说不定哪天就看到另一个自己要跳出来杀了你，然后取代你。”

我看向陈佳仁，她的脸上闪过一丝隐秘但诡异的笑。

我不知道最后她的这句话算是忠告还是诅咒。

我后来又采访了她的主治医师，医生说，陈佳仁的主人格很弱，几乎不出现，大部分时间是新分裂出来的副人格在主导她的身体。这种人格刚开始分裂主人格就消失不见的情况很少见。

我到家的时候已经是傍晚了。夕阳将半个天际染得血红，我在没开灯的屋子里望向对面，陈佳仁的男朋友已经搬走了，那扇窗户黑洞洞的，仿佛深渊一般能把人吸进去。我去卫生间洗了把脸，抬头看向眼前的镜子，脑海里响起陈佳仁最后说的话，我好像看到自己的背后突然伸出一双灰色的翅膀，掉落下红色的羽毛。

转身。

什么都没有。

## 5

星期五的早上，闹钟准时把我叫醒。

血红的6:00闪烁着，我感觉它随时会爆炸，就像是电影里时常出现的定时炸弹。

外面传来清晰的对话声，在寂静的早晨显得尤为刺耳。

“慢点慢点，那个床头柜别磕着！哎呀，你别乱动了，让人家搬家公司搬吧，7楼呢！”

我拉开窗帘，一个白茫茫的世界骤然地映入眼帘。

B市终于迎来了今年冬天的第一场雪。

本栏目责任编辑 冯祉艾

## 主持人语

在80后一代的青年作家中，周齐林原本以散文见长，曾在《青年文学》《山花》《清明》《北京文学》《散文（海外版）》《青年作家》《散文选刊》《作品》《星火》等报刊杂志发表大量文字，出版有散文集《被淘空的村庄》，先后获得第四届在场主义散文奖新锐奖、首届东莞文学艺术奖、第六届东莞荷花文学奖等奖项。他也写小说，著有小说集《像鸟儿一样飞翔》。不管是写散文还是写小说，周齐林都重视讲述一代人的经验，在个人性和公共性上有较好的平衡力，同时不忽视艺术层面的探索。

本期“新锐”栏目将刊发周齐林的小说《博弈》。在《谁解年少心事？》中，青年批评家苏沙丽从主题、细节等角度入手对这篇作品进行了多角度的解读。她在评论中指出，《博弈》“叙述的就是一段年少心事”，“从深层来看，我想《博弈》其实是一个人的战争，与其说陈小尘所遭遇的是外在世界的变动纷争，不如说是内心的风暴，不动声色，却黯然神伤，是个体正在长成自己的世界时所迎应到的，也是青春期所要与之交锋的成长及诱惑”这一观点，为理解这篇小说提供了恰切的却并非惟一的角度，读者们或可作为参考。

李德南

## 博弈

(中篇小说)

周齐林→

1

午饭后，陈小尘终于把酝酿了多日的情书写完了，在周末这个寂静的下午，他把这封炽热滚烫带着他体温的情书放进了苏小萌的书桌里。苏小萌的书桌里弥漫着一股特有的清香，这是他熟悉的。他在苏小萌的座位上停留了几分钟，做贼一般颤抖着双手翻了翻苏小萌的抽屉，果然在抽屉最底层的一个小塑料袋子里，他看见了自己在镇上的普通高中读书时给她写的那一封封信。他小心翼翼地拿出来，数了数，一共九封，完好无损地保存着。这些保存的信印证了陈小尘的内心的想法，这个发现让他苦涩的内心忽然感到一阵巨大的惊喜。他一脸欢愉地走出教室，像是卸下了一个沉重的包袱，心跳却加速起来。他想象着苏小萌再次面对他时会是怎样一番情景。陈小尘飞速往食堂跑去，午后的风阵阵吹来，柔软的柳枝在风中摇曳，像一个多情的女人。周一上午，一直等到上课的铃声尖锐地响起来，陈小尘才走进教室。教室里早已各就各位，陈小尘穿堂而过，他看见苏小萌一直低着头，始终没看他一眼。陈小尘的心跳依旧加速着，他看着苏小萌的情影，一股失落感忽然在心底蔓延开来。一整个上午，陈小尘郁郁寡欢着。中途下课在走廊上遇见，苏小萌依旧说笑着，从他身边走过时却突然不吭声了，微微低头，一路走过。

一连几日，陈小尘心情郁结着，内心像是被掏空了一般，空荡荡的，一阵风袭来，亦是凉意冷人。几日后的课后，陈

小尘依靠在寝室二楼的栏杆上，他若有若无地注视着教室的位置。星期五，毕业班又是难得放假两日，同学们纷纷鱼贯而出。陈小尘一直搜寻着苏小萌的身影，他倚靠在栏杆上，一副懒散的模样，心却被一根无形的线牵引着，终于，他看见苏小萌最后一个出了教室。陈小尘匆匆下了楼，远远地尾随其后。

这次，陈小尘豁出去了。他不得不豁出一回，他需要得到一个答复，即使这个答复事与愿违。陈小尘感觉自己面对着的是一口深不可测的井，他把心头的一块巨石扔石井中，却没有听到任何响声，一丝涟漪也没有激荡而起。他想着这是一口隐藏太深的井，甚至深不见底。他投入的那颗巨石一直处于飞翔坠落的过程当中，要么杳无音信，要么粉身碎骨。他觉得自己需要亲自走到井前，趴在井边，大声地冲着那口井说出自己多年来的心声，仔细地认真地听听那口井的回声。无论这口井再深，回声总是有的。

陈小尘远远地跟在苏小萌后面，他看见她出了校门，往右边的一条小巷走去。他迅速跟了上去。左右拐了几条小巷，像是为了躲避熟人的耳目，苏小萌的脚步在一条幽深的小巷尽头停了下来。四个字在他眼前不停闪烁着，幸福宾馆。薄薄的夜色里，他轻舔了下自己的嘴唇，感觉涩涩的。夜色里，陈小尘步步紧跟着，最后他看见她进了三楼走廊尽头的那个房间。他看见苏小萌还没到门口，几步之遥，那扇门就开出一条缝来。转瞬，他看见一双如一张巨网一般的手伸张开来，转眼就把她网了进去。他看着这一幕，心底顿时五味杂陈，心底不由骂了一句，幸福宾馆，真他妈幸福。他感觉自己的整个心都揪了起来，多年来一直支撑着他的那根精神支柱转眼便坍塌在地，整个世界顿时天旋地转起来。他砸吧着嘴，想着多年来给予他念想和希望的那回眸一笑，恍惚中依然感到丝丝甜蜜。

他没想到几年未见，苏小萌会变成这番模样。然而这又能怪谁呢？陈小尘想着自己读高二时的经历，不由为自己感到一阵脸红。他蹑手蹑脚地走到走廊尽头，俯身在房门口竖耳倾听，却只听到一丝打闹声。驻足良久，听不到任何实质性的动静，他匆匆下楼，来到前台，问519房间是否有客人入住。当他拿着钥匙轻轻插入房门锁，房门洞开时，一阵兴奋感忽然从他身上一掠而过。但转瞬，这丝兴奋感就变成了阵阵煎熬。陈小尘感觉自己原先还站在井边张望呼喊，现在他已经蚂蚁般攀岩到井边的缝隙里，井里的丝毫动静皆入他的耳中。房间里静悄悄地，他在洁白的床单上躺了一会儿，尔后又起身来到墙边，他几乎把半张脸紧贴在微凉的墙壁上，隐约中，他听见一墙之隔的苏小萌轻柔地叫了一声哥，印象里苏小萌只有一个妹妹，紧接着他听见窸窣窸窣的声音入耳，像是两人拥抱的声音。陈小尘预感到将要发生什么，他几乎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一脚踹在隔壁的房门上，而后又迅速闪入屋内隐匿起来。那边只大喊了一声谁啊，短暂的戛然而

止后又传来床板的嘎吱晃荡声，那一声声传入陈小尘的耳中，扎在他心尖，而后又弥散开来，回荡在整个房间，又缓缓落在他身上，像一张网把他给网住了，他愈挣扎愈紧。当他使劲全身的力气，挣扎而出，一张新编制而出的网又从隔壁房间撒了过来。

一夜无眠，他在睡梦的边缘挣扎着，恍惚中，他依稀听见隔壁门开的声音。一夜的疲惫如水一般湿淋淋地裹着他的全身，他在梦幻里使劲拧干身上的水，像一个溺水者一般浮出水面，从梦里醒悟过来。那个多年一直缠绕着他的梦，苏小萌走在她前面，等他鼓起勇气跑上去欲牵住她的双手时，梦却戛然而止。陈小尘轻轻拉开门，在寂静的走廊上，他看见一个男人的身影，男人牵着苏小萌的手。他看着他们缓缓走出走廊，在电梯边，他只看见男人的一个模糊的侧脸。他迅速跑到二楼的窗户边，窗户正对着宾馆大门。几分钟后，一个熟悉的身影出现在他眼前，竟是他的初中语文老师。语文老师上了车，很快消失在陈小尘眼底。他感到心底的那盏灯被彻底熄灭了，一股突如其来的风侵袭而至，让他有些措手不及。这个男人让他有些不知所措。陈小尘有些万念俱灰，绝望像茧一般缚在他身上，这个他曾经奉若神母的女孩现在已成为别人的女人。他抬头，多年前苏小萌的回眸一笑又出现在他眼前，恍惚中，这抹笑带着一丝讥讽，像是在嘲笑他，嘲笑他这两三年来的一厢情愿、作茧自缚。

一整天，陈小尘失魂落魄地呆在寝室里，他怔怔地望着窗外，双手紧抱着自己，仿佛寒意袭人。他又想起了幼时，彼时父母还未离异，寒冬时分，窗外大雪纷飞，他们一家四口围炉烤火，那种温馨遥远而又清晰，他需要经过一整天的长途跋涉，在梦里才能再次重逢体味。以往忧伤孤寂时，只要在脑海里回味一下苏小萌的身影，陈小尘就会倍感温暖。现在，这股仅有的温暖也被别人剥离开来。他感觉自己仿佛被整个世界抛弃了一般，就像一只孤船摇晃在大海之上。在各种思绪的牵扯撕咬之下，陈小尘迷迷糊糊入睡。睡梦中，他听见有人在楼下呼唤他的名字，梦像是一堵堵堡垒，他挣扎着突围出来。睁开眼，已是黄昏时分，夕阳的残辉斜照在梧桐树上，氤氲



出一片朦胧。“陈小尘，你爸妈来了。”他听见刘伟鹏在楼下叫他。他匆匆下床，倚靠在栏杆上，果然看见父亲提着一个行李袋站在楼下，一个年轻的女人一脸甜蜜地挽着他的手，他们一起朝他微笑着。

父亲是特意来看他的，挽着父亲手的女人亲切地叫他小尘。父亲抱了抱他，笑着说怎么一下子长这么高了，成男子汉了。黄昏里的父亲，晚风吹乱了他的发梢，一根白发掩映其间，在夕阳余晖的斜射下显得分外耀眼。陈小尘看着这根白发，倔强的内心忽然软了下来。父亲仿佛一眼看穿了他，问他怎么闷闷不乐。他勉强笑了笑，说没事。父亲一直在外搞装修，已逾二十年，常年奔波劳累，年头出去年尾回。陈小尘深知，常年的两地分居是造成他们离婚的主要原因。

那一晚，陈小尘始终记忆犹新，它注定将一辈子镌刻在他的脑海里。那是初一上学期的一个晚上，陈小尘因为身体不舒服提前两节课回家。在即将靠近家门时，他迅速被一种微弱的呻吟声吸引住了。他抬头，看见几束细腻的灯光从掩映的窗帘下漫溢而出。他的心隐隐担心着，心跳加速，几乎跳到了嗓子眼。父亲辛劳满是汗水的面容忽然出现在他眼前，他想着父亲的脸，忽然感到胸很闷。他感到自己仿佛被拽到了一空地，他急需鬼哭狼嚎一般，把心中的那股压力宣泄出来。陈小尘发现自己被一种莫名的引力牵引着，他蹑手蹑脚来到窗边蹲了下来，那股微弱的女性呻吟声变得强烈起来，清晰入耳。父亲那张脸又再次浮现在他眼前，他感到一种幸福轰然坠地，一股锥心的疼时刻撕咬着他。透过窗的缝隙，陈小尘看见母亲赤身裸体地躺在床上，一个强壮而陌生的男人正欲进入她的身体。他母亲闷声哼了一声，手紧抓着床单，那一声哼像是从腐朽干涸的地窖里传递而出，而后富有节奏的漫溢而出。陈小尘看着眼前的这一切，浑身颤栗着，他看见一朵鲜红的花朵在母亲干涸的脸上绽放开来。最后，他看见母亲和那个男人紧紧地相拥在一起。他一脸绝望地蹲坐在地，捂着脸，满脸泪水。他不知道这个家庭到底怎么了，他在夜色



**周齐林**，籍贯江西，1980年代出生，广东省文学院第五届签约作家，东莞文学艺术院第四届创作项目签约作家，有作品100余万字散见于《青年文学》《山花》《清明》《北京文学》《散文·海外版》《青年作家》《散文选刊》《作品》等报刊杂志。曾获第四届在场主义散文奖新锐奖、首届东莞文学艺术奖、第六届东莞荷花文学奖、首届全国产业工业文学大奖新人奖、第三届全国产业工人文学大奖散文奖，著有小说集《像鸟儿一样飞翔》，散文集《被淘空的村庄》。

中奔跑起来。渐长后，他仿佛渐渐懂得了其中的隐秘。他似乎预见到了未来，一年半后，父亲和母亲果然离婚了，因为父亲长年在外打工，照顾到他的学习，法院把他判给了他母亲。其实对于父母的离婚，年幼早熟的他早已有所猜测。那晚之前，他就有所察觉。每次父亲从外归来的几天，他走进父母的卧室，却发现父母的枕头分开着，一个在床头一个在床尾。这意味着父母是分开睡的。这个细节让他倍感忧虑。然而在外人面前，他却看见父母夫唱妇随有说有笑着。父母幸福的笑容又顿时让他的心底的隐忧消失得无影无踪。他感觉自己像是有洁癖症一般，趁父母在厨房忙碌的缝隙，他跑到他们的卧室，一脸紧张地把床尾分开的两个枕头放在一头。他默默观察着它们的一举一动，一直到临睡前，他还看见两个枕头紧挨着。然而到了第二天，他醒来，匆匆跑到卧室，却又发现两个枕头分开着。一个深夜，直到他看见父母一人睡在床头一人睡在床尾时，他心中的那个疑虑才确凿无疑。从那一刻开始，那个隐忧像一个定时炸弹般埋藏在他的内心深处。

他严守着这个隐秘，没有告诉父亲，也没有质问母亲让她难堪，他不想告诉任何一个人。就像身体上的某个部位有一条丑陋的疤痕，他小心翼翼地遮掩着，担心别人看到。他想着就让这个隐秘彻底地腐烂在内心深处，它却在光阴的步履下愈加枝繁叶茂起来，它随着它成长的轨迹时常以别样的一种方式浮出水面。一种压抑感

时常胁迫着他，让他无所适从。

女人穿着连衣裙，三十七八的模样，笑起来嘴角边有一个酒窝。她一脸关切地看着陈小尘，偶尔插几句话。父亲给了他八百块钱生活费，陪他吃了顿晚饭，就去了长途汽车站。女人一直挽着父亲的手。陈小尘看着父亲远去的身影，眼眶忽然湿润起来。

## 2

在陈小尘的情感世界里，苏小萌是他的唯一。每次孤独难过时，想起她，他就会感到很温暖。苏小萌已经完全融入了他的世界，他的人生轨迹也因她而改变着。一切还得从几年前说起。

多年前，陈小尘刚转到这个陌生的小镇上初三，还是一个和女生一说话就脸红的男生。陈小尘是走读生，那天，马路上人迹稀少，远远望去，马路上膨胀着的柏油如浮肿的病人的脸，凹凸不平。陈小尘步履匆匆地行走于通往学校的这条小路上，额上爬满细密的汗珠，右手沾染着丝丝凉意的苹果早已被啃食成一个核。像是发泄这烈日所带来的烦躁不安，他右手使劲一甩，苹果核准确地投入不远处的垃圾桶内。

行至校门口，一个人影出现在陈小尘眼前，是苏小萌。陈小尘的心跳加速起来，步履明显缓了下来。陈小尘不时朝那边张望着，却装作若无其事的样子。见苏小萌渐行渐远，陈小尘忽然又感到一阵失落。最后，陈小尘无望地转身，这鬼使神差的一次回眸，眼神意外地与苏小萌的眼神撞击在一起，像是触电一般，一阵莫名的颤抖和兴奋刹那间弥漫陈小尘全身，一直到学校坐下，这股电流依旧在他身上快速流淌着。这种触电的感觉就这样轻易间镌刻在陈小尘记忆深处，并以一种别样的方式灌输到他脑海里，影响着他。多年后，当陈小尘回忆起这一幕，重新细细咀嚼，依然感到回味无穷。这一幕在他的生命里已经慢慢演化成为一种情感的象征，充满隐喻的味道。

一整天，因为这个回眸，陈小尘欢愉着。晚上回到家，远远地，还在田间小路上，陈小尘就看见家里阁楼上透露出暗黄的灯光，隐隐约约，给人以朦胧暧昧之感。陈小尘暗自放满了脚步，走到家门口，阁楼上的灯依旧散发出黯淡的光芒。他靠着墙壁坐下来，一股清凉透过肌肤钻进他体内。一阵男女的呻吟声仿佛长了脚一般沿着墙壁攀爬而下，掉入陈小尘耳内。陈小尘起身朝阁楼望了一眼，使足全身力气紧握着拳头，而后蹲下身拾起一块石头猛地朝窗户投掷而去。暗影中，陈小尘立刻听见咣当一声响，紧接着是一阵惊慌和叫骂声。几分钟后，阁楼上的灯光灭了，而后陈小尘听见开门的声音，紧接着是一个中年男人咳嗽着的黑影。陈小尘从暗影中跳出来，出现在家门口，她母亲见了，露出一脸责怪的神情。小尘，你懂事点，他是你继父。母亲一边责怪着一边拾掇着自己凌乱的头发。陈小尘默默不语，他使劲把门一

关，把灯灭了，闷头睡在床上，任凭女人怎么叫唤也不开门。

陈小尘想起父亲。自从前年父母离婚后，陈小尘就很少见过父亲了。最后因为经济的缘由，法院把他判给了母亲。这场轰动一时的离婚官司顿时成了街头巷尾的茶余饭后的谈资。好几次陈小尘因为有人在背后骂他是骚货的儿子，而与对方打得头破血流。自从母亲和这个男人在一起后，敏感多疑的陈小尘发现母亲灰白的脸蛋也变得红润起来。从这丝丝缕缕的红润之中，早熟的陈小尘略略窥探到了成年人的私密。这一抹红润立刻让他想到了女人经期的那一滩血。从这一抹红里，他暗自对比着，仿佛验证了早年父母离婚的缘由。相比于成长发育之中的同龄人，陈小尘对于充满私密气息的“骚货”二字，却有着苍凉而深刻的体验。

男人是这个陌生小镇的屠夫，在小镇的街市上卖猪肉，干起活来力气忒大，现在陈小尘他家里的农活几乎都是男人帮忙完工的。陈小尘对母亲怀恨在心，对男人也不怎么感冒，爱理不理，这很是让女人头疼。

躺在床上，陈小尘又想起了苏小萌，一整个晚上，在梦里，陈小尘脑海里都是那一次深情回眸。他在睡梦中咂摸着嘴，像是在回味又像是在咀嚼。苏小萌有如一缕阳光般，把他内心的阴霾清扫得一干二净。

陈小尘恋着苏小萌，到了痴迷的程度。他觉得自己的一举一动都是冲着苏小萌而去的，哪怕是嘴角的那一抹微笑。苏小萌像空中楼阁里的女神一般指引着他的精神维度。

苏小萌写得一手好文章，为了引起苏小萌的注意力，陈小尘开始整日抱着一本课外书，看完了便四处向同学朋友借，遇见好的语句便默默记下来，着了魔一般。功夫不负有心人，两个月后的一次月考，终于给他带来了惊喜。

铃声刚过，陈小尘看见语文老师抱着一沓试卷走进教室。老师把试卷撂在一边，而后抽出其中一张，抑扬顿挫地朗诵起来。听了第一句，陈小尘的心顿时一紧，心急速跳动起来。老师抑扬顿挫地念着，时而语速加快时而又放慢速度，遇到好的语句，不时地停下来点评几句。台下一

阵骚动之声，不少同学交头接耳，纷纷议论这篇范文到底出自何方神圣之手。老师念到一半，班里不少女生纷纷把羡慕和崇拜的眼光投向周益敏。周益敏是班里许多女生暗恋的对象，不仅成绩好，还写得一手好文章。周益敏默不吭声，正襟危坐，两颊通红。

陈小尘坐在靠窗的一个角落里，装作一副如无其事的样子，浑身却微微颤抖着，内心甜蜜不已。苏小萌的座位就在讲台下面，此时此刻，陈小尘微微抬头，就看见她头歪着靠在课桌上，一脸安静地听着语文老师的朗诵。

终于，李老师抑扬顿挫的声音戛然而止，众人像是从美梦中惊醒过来，一副很是回味的模样。台下不时有人问是谁写的。李老师抬头往下扫视一圈，然后大声说，陈小尘，把试卷拿走。陈小尘一起身，只见刷的一声全班同学同时把崇拜的眼神投在他身上。在众人纷繁的眼神里，陈小尘只见苏小萌转身回头，冲他莞尔一笑。苏小萌的笑是特别的，她嘴角带着一个酒窝，笑容像是从酒窝里旋转而出的。陈小尘迅速捕捉到了这丝笑意。领完试卷，重新回到桌上，陈小尘的心依旧怦怦乱跳着，他努力试着让自己静下心来，不时咀嚼回味着适才苏小萌回头的那一抹笑意。

学校放假了。陈小尘打扫完教室，往日喧闹的学校顿时变得空荡荡起来。打扫完教室，陈小尘端坐在苏小萌的座位上，感受着她的温度与气息。

在苏小萌的课桌上端坐了许久，陈小尘才背着书包返家，走在路上，一股失落感蔓延开来，淤积在胸的情感像暗处的藤蔓般疯长着。远处炊烟四起，放牛娃倒骑在牛背上，悠悠地往家赶。陈小尘一脸羡慕地看着放牛娃，在放牛娃愈渐模糊的身影里，忽然感到很孤独。他又想起了父亲。父亲在山的另一边，要翻过山才能看见。他不想回家，端坐在学校一旁长满青草的田埂上，他忽然感到内心被掏空了一般，空荡荡的。此刻，陈小尘又想起了苏小萌那个意味深长的回眸，它如一团火一般温暖着他微凉的内心世界。

因为苏小萌，陈小尘对学校产生了一种向

往。暑假或者周末呆在家里，一想到再过一段时间在学校里又能看见苏小萌了，陈小尘心底就会隐隐地萌生出一丝兴奋劲来。假如此刻他在干农活，脑海里浮现出苏小萌的模样，陈小尘浑身又迅速充满了力气。苏小萌像一种魔力一般，时刻激发着陈小尘内心的力量。时常，陈小尘躺在床上，回味着苏小萌的模样，嘴角便荡漾出一丝微笑来。

陈小尘整日骑着自行车穿梭在马路上，他幻想着能苏小萌从天而降，出现在他面前。马路上杳无人迹，陈小尘故意把自行车踩得飞快，他听见风在耳边发出的呼呼声，像精灵一般。时常一个貌似苏小萌的女孩子出现在马路不远处，陈小尘便心跳加速起来，他飞速踩动自行车踏板，疾驰而去。

因为这苦涩的单相思，原本全年级排名前十的陈小尘，成绩一下子落到了三十开外，有一次月考，他竟然连学校的光荣榜都没排上，班主任连续找了他几次谈话，他的成绩才稍微恢复了一些，只是像元气大伤一般，再也回不到当初辉煌的时候。

中考完，陈小尘以三分之差只考取了一个普通的高中，而他魂牵梦绕的女神苏小萌则考取了县里的重点高中，还是尖子班。

午后的阳光灰白而又寂静，整个村庄沉浸在睡梦之中。陈小尘领完录取通知书回到家门口，却见母亲和继父端坐在院子里，母亲默不吭声，继父则坐在长凳上抽着闷烟，神情凝重。陈小尘瞥了他们一眼，兀自朝自己的房间走去。快进屋时，却被叫住了。把录取通知书拿过来看看。陈小尘他母亲问道。陈小尘一脸不耐烦地递了过去。母亲左右端详着看了几眼，又递给了继父。继父扫了一眼，把通知书丢在了一旁，冷冷地说，普通高中能考上大学吗？我看还是别读了，出去打工好一些，给家里减少一些负担。继父满是火药味的话一下子点燃了陈小尘心中淤积着的怒火，他紧握着稚嫩的双拳，咬紧牙根，浑身颤抖着，像是一只被激怒的小公鸡，可是瞬间眼角却流下泪来。你少说两句，小尘你进屋去。陈小尘他母亲在一旁劝解道。

一进屋，陈小尘的眼泪就流了下来。躺在床上，望着洁白的天花板，暗自抽泣了许久，他想着如果辍学外出打工，就意味着离苏小萌的距离越来越远了。他暗暗紧握拳头，想着一定要继续上学，日后一定要学出个模样来。

揉着惺忪的睡眼从梦中醒来，四周寂静无声。陈小尘背着包，出了院门，孤零零踏上了村头的小路。山间杳无人迹，山风呼啸，树叶哗哗作响，凉意袭人。陈小尘在山间自由穿梭着，额上爬满细腻的汗珠，他冲着大山大喊着自己的名字，转瞬就传来了回音。陈小尘记得年幼时父亲经常带着他来山间砍伐，累了父亲便带着他玩这种与山对话的游戏。陈小尘翻过这座山，夜幕降临时分，才赶到父亲家。父亲家的门却紧锁着，满是锈迹。陈小尘孤零零地在门前端坐着，望着满天的繁星，偶尔朝远处张望几眼。从村里人口中得



知，父亲外出打工去了。他在门前端坐到深夜，才从包里掏出钥匙打开了门。钥匙是父亲特意配给他的。屋内的摆设依旧，只是落满灰尘。在屋内睡了一晚，次日他又孤零零地踏上了回家的路。

### 3

在这所普通高中，高二时陈小尘也选择了文科。很快陈小尘就在考试之中展现出了他对于文科的异常敏感和天赋。除了数学稍微弱一点，其他每科几乎都霸占着全年级第一的位置，陈小尘丢失已久的信心倏忽之间又回到了他的内心深处。

有那么两三次，陈小尘在校园里隐约听见苏小萌熟悉的笑声，循声而去，他看见苏小萌从市区来到了他们学校，正和初中时的几个老同学笑谈着。陈小尘莫名地兴奋着，却站在原地不动。站在原处，听着她的声音，陈小尘恍若梦境。

苏小萌不在身边，班里身形酷似苏小萌的莫小兰成了陈小尘化解思念的道具。是的，在陈小尘眼里，莫小兰只是一个道具。莫小兰坐在陈小尘的前几排，她的一举一动都在陈小尘眼底。他一边注视着莫小兰的模样，脑海里一边呈现出苏小萌的一颦一笑，那颗心仿佛也随之离苏小萌愈来愈近了。有好几次，莫小兰突然回过头来，眼神恰好与陈小尘相撞。这一突如其来的回眸，不由让他浑身微微一抖，心跳也陡然加速起来。莫小兰满眼柔情，陈小尘平静的内心像砸进一块石头，泛起阵阵涟漪，内心的沉静一下子乱了方寸。陈小尘麻木的内心像被激活了一般，他端坐在课桌前，回味着曾经与苏小萌的那次回眸，心底又盛满了憧憬与渴望。

一天，陈小尘吃完午饭回到教室，看见课桌的书本里夹着一张小纸条。陈小尘拆开纸条，一行滚烫的字眼便扑入眼帘：我喜欢你。字迹轻盈而娟秀。陈小尘看着纸条，有些不知所措。莫小兰的表白让陈小尘感到兴奋的同时又萌生出一种失落的感觉，他心底早已藏着苏小萌。到了周末，莫小兰又大胆

地递给陈小尘一张纸条，约他下午两点在学校后山的亭子里见面。

陈小尘不怎么想去，他犹豫不决着，此刻他还深陷在另外一个女人的身影里。

那就是这一段时间的事情，他感觉自己被劈成了两半，白天是一个好学生，到了晚上却成了魔鬼。

或许因为家境的缘故，陈小尘变得敏感早熟。当别的同龄人刚刚还在探索发觉着身体里日渐膨胀的青春欲望时，他早已初尝到了女人的滋味，而这次意外而隐秘的经历则源于他日渐疯长的阅读习惯。出校门，直走再右拐，路过几棵法国梧桐，进入里面的小巷，再往前走一里，是一个弥漫着古旧气息的书店。阅读欲疯长的陈小尘隔三岔五便会来此借阅书籍。老板是一个三十出头的女人，独自带着一个六岁的女孩。书店生意比较冷清，只能维持女人的日常生活开支。因为酷爱读书，陈小尘来得比较频繁，一来二往，便与女人熟络起来，以张姐相称。女人是矜持的，还带着一丝羞涩，一直是慢条斯理的性格，浑身弥漫着一股书卷气，丝毫不像农家妇女。

那个雨夜，像是一场预谋，镌刻进了陈小尘的生命印痕里。月考完毕，不愿回家的陈小尘独自在校园里晃荡着。晚饭后，他拿着看完的小说再次来到了书店。书店里没有顾客，女人正在吃饭。陈小尘进门，叫了声张姐，女人微微朝他一笑。在书店站了一会儿，天突然下起大雨来，雨势愈来愈大，毫无停歇之势。陈小尘放下手中的书，一脸茫然地望着从天而落的雨。天顿时黑了下來，像罩着一块黑布。女人似乎看出了他的心思，一边收拾手中的碗筷，一边细声说，先坐一坐看看电视吧，等雨歇了再走。

雨越下越大，雨水斜挂着，淋湿了门旁摆放着的书籍。女人见了，赶紧把一块块门板重新放进门楣里，一旁的陈小尘赶紧放下手中的书，帮忙起来。一路忙活下来，女人身上落满了雨点子，凹凸有致的身躯在衣服的衬托下一览无余。陈小尘无意之中看了几眼，手微微碰到女人，脸上顿时一热。女人说，我先去冲洗下，小尘你先坐一会儿。门关了，屋内顿时黯淡许多，落满灰尘的灯泡发出昏黄而又朦胧的光线。一门之隔，门外是愈来愈猛的雨声，屋内顿时陷入一片寂静之中。陈小尘盯着小说上面的字，想继续看书，使劲盯了几行，却无法进入，他隐隐感到一股躁动在内心深处弥漫开来。四五钟后，女人还没出来，陈小尘朝屋内看了一眼，不知道女人干嘛去了，他换了本自己比较感兴趣的，想重新进入，耐心看了几行却又停了下来。很快屋内传来哗哗的水声，水声落在陈小尘耳尖，一股热意顺着他耳尖瞬时蔓延开来。再出来时，女人穿着一件洁白的浴衣，露出白皙而修长的腿。那丝白一直蔓延到大腿根。小尘，你也去冲洗一下吧。女人说。不谙男女之事的陈小尘顺着女人的话往里屋走去，脸上滚烫不已。女人的话像一条无形的绳索无限延伸着，一直延伸到一个深不见底的洞穴里，陈小尘顺着绳索的方向一路走过去，忐忑而好奇地跳了下去。陈小尘颤抖着脚步从女人面前

走过，走过几步忽又回头看了女人一眼，这一眼恰好与女人的眼神相撞在一起。陈小尘忽然退后几步，一把抱住了女人。面对这突然一抱，女人先是一惊，转瞬嘴角却又露出一丝羞涩来。像是一场预谋，在滚烫肉欲的牵引下，女人带着陈小尘上了楼。上楼途中，陈小尘忽然又从背后来了个袭击，紧紧地抱住了女人。女人回头看了他一眼，顿时满脸通红。很快，女人带着陈小尘如两尾蛇般游进了房间。屋外的雨声愈来愈大，映衬着屋内的窸窣声。这时电话枕边的电话突然响了起来，是女人的老公。女人像是被惊醒了一般，伸手去接，男人在电话里说了几句，又匆匆挂了。

雨歇了，当陈小尘行走在返校的小路上，倍感恍惚。他记得跟着女人上楼进屋的一刹那，他慌乱地剥去女人的浴衣，女人便一丝不挂地呈现在他面前，毫无任何悬念。许多年后，当陈小尘渐谙男女之事，才逐渐明白这是一场蓄意已久的预谋。女人只披着一件外衣，她的一丝不挂，暗示着她早已把一切掌控于手。像是挖了一口欲望的陷阱，她一路牵引着陈小尘跳了下去。女人如如来佛一般，陈小尘在她的手掌里任意跳转着。

陈小尘最终还是赴了莫小兰的约。他跟着莫小兰，不疼不痒地聊着，脑海里却满是女人的身影。有好几次抬头的一刹那，他的眼神恰好落进莫小兰洁白高耸的乳房里，心底不由荡起一阵涟漪。

回到学校，独自躺在暗夜深处，陈小尘直感觉脑袋发胀，昏沉不已。苏小萌甜蜜的笑容在他脑海里呈现着，转瞬却又荡漾开来，如天际般的云朵变换着形状，最后竟成了一幅赤裸的画面。

像是有一股奇特的魔力，陈小尘独自一人时又惦念着那个住处。一个星期后，当他再次来到书店时，却见大门紧锁着。陈小尘望着大门，一脸恍惚。一连多次，陈小尘都扑了个空。他站在门前的空地上徘徊着，看见有人用怪异的眼神望着他，旋即四散开来。后来他从旁人那里得知女人在外漂泊的老公回来了，带着女人和女儿一起去了外地打工，心底的那股痒意似乎才渐渐淡了下来。女人的出现，无疑在陈小尘眼里呈现着启蒙老师的作用。女人的不辞而别，也让陈小尘明白自己亦不过是女人寂寞空虚的替代品而已。

这段特别的经历，陈小尘把它深藏于一个隐秘的角落，偶尔夜深人静之时会掏出来细细咀嚼一番。在时间的催化剂之下，它开始长久地在陈小尘心底驻扎下来，任意疯长着。

几日后，那是周五，陈小尘午饭后早早地回到教室翻看那本从二手市场淘回的灰旧的小说，莫小兰像是紧紧尾随着他一般，他落座拿着小说刚入眼几页，莫小兰就袅娜着身姿出现在他桌前，此刻教室里就他们两人。莫小兰抿嘴一笑，放下纸条，见教室门外起了脚步声，便一脸羞涩地离开了。莫小兰说饭后她在学校后山那棵大松下等他。陈小尘赴约了，他隐隐感到心底的那根弦

好像被什么东西牵引拨弄着。依然如此，莫小兰远远地在松树下等着，穿着一袭白裙，显然是经过一番细致的打扮。在晚霞的映照下，穿着一袭白裙的莫小兰仿佛一枚散发着幽香的水仙。那种弥漫着青春气息的女性幽香，陈小尘似乎触手可及。他到了松树下，莫小兰热烈而又羞涩地朝他一笑。陈小尘引着莫小兰暗自往树林幽静处走去，夜色在轻缓的脚步声中慢慢黯淡下来。在僻静的一隅，一条小径，莫小兰走在前，陈小尘紧随其后，像是先前策划好了一般，也像是压抑了很久，陈小尘忽然上前几步，一把抱住了莫小兰，两只白净的手恰好捂在她高耸的乳房上。莫小兰挣扎着，陈小尘微微用力，两只手紧紧把莫小兰拥在了自己怀里，莫小兰渐渐安静下来。陈小尘一边亲吻着莫小兰，另一只手在莫小兰身上四处游弋着。一股清幽却又浓烈的体香钻入陈小尘的鼻尖，当他炙热的嘴唇缓缓下移，埋入衣间，那股幽香变得愈加浓起来。轻轻含住的那一刻，莫小兰浑身一阵颤抖，陈小尘迅速捕捉到了这丝颤抖，他那只不安分的右手开始往下移，但很快，莫小兰像是从睡梦中惊醒过来一般，使劲一推，把他推了个趔趄，在淡淡的夜色中一路奔跑着返回。陈小尘呆坐在地，一脸茫然地望着四处愈来愈浓的夜色。望着莫小兰渐渐远去的身影，陈小尘又想起了苏小萌。

#### 4

给苏小萌去的纸条一直没有得到回应，陈小尘郁郁寡欢着，心情仿佛沉到了谷底。转眼到了周末，整个校园空荡荡的，他又独自一人来到了学校后面的黑网吧。每到周末，陈小尘喜欢上网写点东西，把自己的孤独和压抑宣泄在文字里。上线不久，网友孤独狼发来消息，问他今天怎么这么早就来了。孤独狼是陈小尘在一个文学论坛认识的网友，孤独狼在县城一个电子厂上班，上班之余写点东西，比陈小尘大十多岁。孤独狼文章写得好，每有新作，就会发给陈小尘看。作为孤独狼的好友，陈小尘自然喜欢阅读。他们虽然没见过面，但彼此确是无话不聊的好友。孤独狼作为年长自己一轮

的兄长，内向的陈小尘几乎把隐藏在自己内心的苦涩情感都倾诉给了他。孤独狼问他怎么了，是不是心情不好。陈小尘终于回复了，他对孤独狼说最近比较压抑，心情比较糟糕，他看见自己心爱的姑娘跟一个男的去宾馆呆了一夜。后来，快要下线时，孤独狼问陈小尘，要不要见面聊一聊，我就在禾水河旁边的这个遇见网吧里，网吧附近有个吃烧烤的地方。陈小尘说好，他还没和孤独狼见过面。

快到遇见网吧时，陈小尘看见孤独狼已经下了楼，在附近不远处的烧烤摊选了一个干净的位置坐了下来。一两瓶啤酒下肚，陈小尘感到头晕乎乎的，整个人仿佛踩在软绵绵的棉花堆里，有了一种飞翔的感觉，他的心情也随之开阔了许多。陈小尘感觉孤独狼像一个挚友一般，让内向的他慢慢敞开了心扉。陈小尘又毫无保留地向孤独狼讲述了这些天发生的情感细节，作为过来人，孤独狼自然懂得更多。天涯何处无芳草，你现在应该好好读书，等你以后到了我这个年龄，再回头想这些事情，你会发现这些都已经烟消云散不值一提了。人总是要在几段情感的沉浮与颠簸中才能成熟起来，你的情感还是一张空白的纸，慢慢来。可是我太爱他了，我不能离开她，我暗恋她六年了。陈小尘借着酒意，表达着心中混乱的爱意。他们越喝越多了，喝到最后，陈小尘吐了一地。我离不开她，我不能离开他。陈小尘忽然停顿了一下，抬起头，意识清醒地对孤独狼说。孤独狼明显感到了自己做了一个晚上的无用功，原本想安慰他，不料反而让他喝得一塌糊涂。

## 5

陈小尘能从一个普通高中的文科班调到省重点示范高中的尖子班读书，完全凭借的是自己的实力。在陈小尘心里，苏小萌一直是他前行的动力。高三上学期即将结束时，陈小尘去参加了省重点中学的内部招生考试，总成绩排到了省重点中学应届文科班的第三名。内部录取通知已经下发，陈小尘可以随时整理好行李前去就读。学校升学率本来就不高，苦苦哀求陈小尘留下，但他去意已决，几番谈话下来，陈小尘终于把档案转了过去。

陈小尘早早地来到了县里所在的这所省级重点中学，按成绩，学校把他分在了尖子班。陈小尘独自来到五楼的年级教研组办公室，他站在门口，此刻上课的铃声叮铃铃地响了起来。班主任姓廖，得知他的来意，廖老师一脸热情地接待了他。班里能加入这样一个成绩优秀的学生，这无疑给他新增了一份荣光，升学的压力也减少了一个。尖子班的教室在7楼，一路上廖老师一脸关心地询问着他的住宿和伙食是否已经办妥。陈小尘有点激动，他含混地应答着，显得有点不知所措。陈小尘在心底默数着一个又一个台阶，每迈上一个新的台阶就意味着离7楼近了。终于到了七楼，尖子班的教室就在走廊的尽头，他紧跟在廖老师的身后。推开门

的一刹那，适才喧闹的教室立刻安静下来。廖老师对他进行了一番隆重的介绍，说他能在普通中学这样的教学条件下有这样优秀的成绩是十分难得的，况且我们这边第一名的成绩只比他多了8分。说到最后，廖老师号召大家多向陈小尘同学学习，并希望大家在生活上多多关心新来的同学。陈小尘红着脸站在讲台前，感到有些尴尬。恍惚中，他听见廖老师叫他上讲台作个自我介绍。陈小尘一脸忐忑，他紧握着双手，浑身感到一阵颤抖。他不喜欢这样的场合。然而当陈小尘站上讲台，抬头把眼光扫下台下好奇的眼光时，他看见了一个熟悉的身影。是苏小萌！陈小尘感到自己的心跳骤然加速起来，几乎要跳出嗓子眼了，他自己也完全没料想到会以这样一种骄傲体面的方式和苏小萌再次相见。他早已知道苏小萌高二选的是文科，他心底似乎隐约预感期待着这次的重逢。慌乱之中，陈小尘看见苏小萌朝他微微颌首。

班主任把陈小尘暂时安排在教室最后一排靠窗的一个位置，上完课后，班主任又把陈小尘叫到教室门外语重心长地谈了一会心。班主任对陈小尘说，你先暂时坐在那里，下个月5月号后会重新按成绩排名来排座位。对于班主任的话，陈小尘自然清楚里面的深层次意味。班主任的意思是要想下个月月考后有一个好的位置，你陈小尘自己还得好好证明自己一回。

这天晚自习后，陈小尘是最后一个离开教室的。他站在教室后面的那面墙壁前，仔细地盯着墙壁上张贴的班级里每个月的月考排名情况。白天上课时，陈小尘还不敢站在墙壁前仔细研究，他只能偶尔假装摇头或者转身朝墙上瞄上几眼。毕竟自己是以全年级第三名的成绩强势入驻这个新的群体，要是自己白天再这么张扬地去看墙壁上的成绩排行榜，陈小尘担心自己会给别人留下不好的印象，再一个他自己本身就不是应试教育的产物，他自己只是对文科特别感兴趣而已。现在，陈小尘站在墙壁前，转瞬之间就捕捉到了苏小萌的名字。苏小萌的成绩比较稳定，一直徘徊在班级前8名之间，最好的一次是全班第二名。在这个尖子班，能排在班级第八名，其实也基本上是全年级第八名



了。陈小尘仔细研究着苏小萌的成绩，他发现苏小萌像初中一样，还是语文成绩特别突出，几乎一直占据着全年第一第二的名次。陈小尘望着苏小萌的座位，他嘴角露出一丝甜蜜而又羞涩的笑意，他暗暗握紧了拳头。教室左右两边各有两排座位，中间有四排座位，苏小萌坐在教室中间第二排。陈小尘想着自己一个月后能迅速离苏小萌那么近，甚至把她的一颦一笑都看在眼里，他的心底就莫名地激动起来。他走出教室，冲着寂静的黑夜深呼吸了一次，那颗激动的心似乎淡然了许多。

一个月后，陈小尘果然再次证明了自己的实力，考出了全年第二的成绩。班主任对此赞不绝口，在生活和学习上变得更加关心起来。重新调整座位是在星期三的下午，他们全班五十多个人分成男女两排站在走廊外，各个同学一脸的严肃。陈小尘是第二个走进教室的，他首先瞄准了苏小萌原先坐的位置，然后在中间第五排的一个座位坐了下来。苏小萌是第五个走进教室的，她依旧选择了自己原先的那个位置。陈小尘本想坐在她旁边的那个位置上，但他觉得坐在她后面更好，更能把她的一颦一笑看在眼里。坐前排太显眼，坐在最后面同学们会说他太装。坐在第五排中间的位置恰好，恰好可以淹没在同学之中。其实在陈小尘心里，他更期待的还是别的。几日后，当语文老师抱着一沓试卷走进教室，而后从众多试卷当中抽出一张试卷，抑扬顿挫地念起那篇月考作文时，陈小尘感觉自己又像是回到了初中时代。一旁的同学都发出啧啧的赞美声，陈小尘看似一脸平静，心却跳到了嗓子眼。不时有人发出询问，问这篇文章到底是谁写的，有的人把眼光投向了苏小萌，也有的人把目光投向了班里另外一个写作高手。然而当语文老师饶有韵味地念完，叫陈小尘上来领回自己的试卷时，前后左右羡慕嫉妒恨的眼神齐刷刷投向他这边。众多眼神之中，陈小尘捕捉到了苏小萌那个熟悉的眼神，他感觉时间仿佛又倒流到了几年前。

陈小尘记得高一下学期暑假，那个微凉的午后，他午睡醒来，百无聊赖地跨上自行车飞

奔在马路上。每次骑着自行车飞驰在马路上，陈小尘心底就有一种隐隐的期待。马路上人迹稀少，不远处的柳树在微风中荡漾。陈小尘鼓足力气在马路上疾驰着，一阵阵清凉的风袭来，备感惬意。陈小尘疾驰了一会儿，喘息的片刻，放慢了速度。路边有一股山泉，陈小尘见了索性把车子停了下来，蹲下身喝了几口。再起身时，不远处一个模糊的身影映入眼帘，这个身影夹杂在几个人之间，人群中不时传来一阵笑声。是苏小萌，就是苏小萌。人影愈加清晰起来，陈小尘感觉自己的那颗心几乎要从嗓子眼跳出来。两年没见了，苏小萌长高了许多，言谈间依旧那么活泼可爱。陈小尘怔怔地站在一旁，浑身颤抖着，木头一般，瞬时忘了言语。苏小萌很是惊讶地看了他一眼，说，咦，你也在这里呀。陈小尘木头一样点了点头，再抬头时苏小萌已经从他面前一晃而过了。陈小尘不想错过这样的机会，他推着自行车，隔着一段距离，默默尾随在后面，他深知苏小萌最终要和那几个姑娘分道扬镳，沿着另外一条小路回家。果然，十五分钟后，陈小尘看见苏小萌和几个同学挥手告别，独自走上了那条两旁满是柳树的小路。

一阵微风裹挟着丝丝凉意袭来，那股凉意沿着肌肤的纹路一直攀爬到陈小尘心底。踌躇之中的陈小尘被这股凉意惊醒过来，转瞬他推着自行车蹑手蹑脚地往苏小萌赶去。要我捎你一程吗？陈小尘嗫嚅着嘴说，整个心几乎要从嗓子眼跳出来。你也往这边走吗？苏小萌明显感到有些意外，她完全没想到陈小尘会追上来，并且现在肩并肩走在一块，一抹少女惯有的羞涩在苏小萌双颊弥漫开来。

两人一左一右缓缓向前迈着，路旁是一望无垠的稻田，风裹着泥土的气息扑来，远远望去，整个村庄仿佛一幅宁静而又温馨的水墨画。两人默默不语着，空气几乎要凝固起来，陈小尘有些语无伦次地说着过往的那些记忆，扶着自行车的双手微微颤抖着。苏小萌一直沉默着，满脸通红地看着他。正当陈小尘他欲进一步深入交谈时，一辆自行车突然停在他们面前，苏小萌叫了一声姑父。苏小萌她姑父看了他一眼，尔后载着她绝尘而去。许多年后，当陈小尘频频回味起这一幕，内心深处依然会泛起阵阵涟漪。那一个温暖无比的黄昏，他一直把苏小萌送到家门口，才恋恋不舍地回去。

## 6

星期五如期而至，大家鱼贯而出，充分利用着这个来之不易的一晚。对于毕业班，学校只安排他们每周末休息一晚。陈小尘一直低头看着手中的小说，不时微微抬头朝前面张望一眼。苏小萌依旧坐在前排。他们彼此像是在进行一场长久的对峙，仿佛谁先离开教室就意味着失败。他们暗中较劲着，苏小萌知道身后正有一双眼睛在盯着自己，她渴望着他早点离开教室，这样自己的一举一动就不会完全落入他的眼中。陈小尘就这样默不吭声地坐在那里，他渴望苏小萌能这样静静地坐在教室，陪着他。夜色潮水般涌到了教室门

外，陈小尘再次微微抬起头时，他看见苏小萌起身出了教室，他的心一揪。整个教室顿时空荡荡起来，他一拳砸在桌子上，声音在教室里回荡着。他起身走出教室时，看见苏小萌已下了楼。他想大声呼喊她，话到嘴边，却又吞咽了回去。苏小萌缓缓朝校门口走去，她始终没有回头，她知道身后有一双眼睛正注视着她。陈小尘倚靠在栏杆上，直至苏小萌的身影模糊起来。他嘴里不停念叨着520房，像是一个困扰着他的咒语，那是他们彼此的隐秘。

走到校门口时，陈小尘看见四五个流氓痞子聚集在校门口，他们都是县三中的几个混混。他们朝走过来的苏小萌吹起了口哨。有一个手臂上纹着纹身的男的叼着一根烟，拦住了苏小萌的去路。陈小尘疾步走过去，走到门口，却见苏小萌挥手中的课本，厉声喊了句走开，才摆脱开来。哇，小妞，生气起来更加好看呢。人群里发出一阵哄笑声。苏小萌身材高挑，发育成熟，频频受到附近一些流氓痞子的骚扰。当然因为成绩好，人又漂亮，她也是学校里众多男生暗恋的对象。

这次苏小萌没有走进学校附近的幸福宾馆，陈小尘看见她穿街走巷，拐进了大唐三巷一栋出租屋里。五楼最右的一个房间，房间里弥散出昏黄的灯光。

苏小萌进门时，转身朝楼下张望了一眼，隐约看见一个熟悉的身影。她一直知道陈小尘紧跟着她，只是假装不知道。进屋，马晓东刚冲洗完。苏小萌一动不动地躺在床上，显得有些疲惫，他似乎一丝也没察觉她的异样。她埋着头，忽然翻身面向他，叫了一声哥，嘴里刚说出一个我字，却又停了下来。苏小萌欲言又止的样子像一根无声的刺刺痛着马晓东。马晓东弹掉指尖的烟灰，看着她说，怎么了？她忽然又转过身，面对着他，一会又转过身，咬着唇说，却最终还是什么都没说。她不再说话。马晓东走过去，紧紧把她抱在怀里。虽然高三之后，苏小萌满了18岁，两个人也住在了一起，但马晓东一直没碰她，在他眼里她还是一个孩子。他们在一起时只拥抱，偶尔亲吻一下。他尽量克制着。抱着她时，他这样一个大人瞬间就变成了一个无助的孩子，她觉得自己不应该这样对他，他对她这么好。虽然没做出什么对不起他的事，但苏小萌明显感觉自己内心有些动摇了。

陈小尘在楼下站了很久，直至黑夜把他淹没，他很想呐喊几声，话到嘴边却又吞咽了回去。四周寂静无声。他忽然从地上捡起一块石头，跑到不远处，朝五楼窗户狠狠地投掷过去，耳边迅速传来窗玻璃喀嚓破碎的响声。谁？哪个傻逼？楼上传来谩骂的声音。陈小尘隐藏在暗处，他隐约看见苏小萌熟悉的身影。很快，他们又进去了。

苏小萌迷迷糊糊地睡去，半夜醒来，马晓东在阳台上抽烟，点滴星火在他指尖明灭着。哥，你怎么还不睡？苏小萌挪过身，

一把抱住了他。他裸着上半身，夜风透过窗格子吹进来，吹到身上，显得有些凉。没事呢，刚睡醒，我起来抽根烟。次日醒来，他往她手里塞了五百块生活费就走了。他没有抱她，以往每次转身离开房间他总会深情地把她紧紧拥在怀里。她咬着牙，低着头，不让自己去看他。她站在窗外，看着他离去，他没有回头。她一遍又一遍地在心底问自己到底喜不喜欢他，内心深处却得不到任何肯定的回应。此刻，她才发现，在内心深处，她一直把他当作哥哥一样来看待。她一抬头，仿佛就看见了自己的未来，考上大学这一年嫁给他，结婚生子，过着相夫教子的平淡生活。这种生活也未尝不可，平静清澈如缓缓溪流。但她心底始终心有不甘，她也渴望真正的爱情。看着他渐渐离去的身影，苏小萌心底还是感到隐隐的疼，这五六年，他对她这么好，他一直在等着她，等着她长大。现在她长大了，自己却在情感上背叛了他。他没有做什么对不起她的事情。苏小萌蹲在地上，隐隐地抽泣起来，一股浓浓的愧疚感像是化成了一条条皮鞭一般狠狠地抽打在她身上。

## 7

苏小萌再次收到陈小尘的纸条时，她沉寂的内心又荡漾开来，像是投入了一颗巨石，泛起阵阵涟漪。晚上七点我在学校外面的后山亭子里等你，我会一直等到你来的，一直。陈小尘给她留了这样一张纸条。是表白，更是一种歇斯底里的要挟。字里行间，他好像急疯了一般。她的手微微颤抖着，像是内心的秘密被人窥探到了一般，她忽然觉得自己是透明的、赤裸裸的，甚至是耻辱的。她在心底想争辩什么，却又无从说起。520房，这么精准，像一根针插在她的肋骨上，一针见血。520房，是她的情感密码。那天，出租房停水停电，她和马晓东就在宾馆里住了一晚，没想到被陈小尘给发现了。

同样，苏小萌也没有忘记几年前在校门口的那次不经意的回眸一笑，像是全身忽然通了电一般，一股透心的电流激荡着她的全身。她在学校的那棵桂花树下徘徊良久，缓缓往校

门外走去。她深知自己是喜欢他的，即使她一直埋藏在心底，在任何人面前表现得天衣无缝、滴水不漏。几个月前，当班主任带着陈小尘出现在讲台前的那一刻，她那颗心就怦怦乱跳起来。她咬着牙时刻告诫自己不能去喜欢眼前这个人，脸却通红着，带着一股少有的羞涩。每次在路上看见他一脸沉思的模样半蹲在摇曳的柳枝下，远远地，她就感到自己的那颗心变得欢愉起来。陈小尘的出现让她枯燥如死水般的生活变得充满期盼起来。她喜欢看独处的模样，带着同龄人少有的沉默与稳重。她深知自己是绝对不能喜欢她的，但她却一步步陷了进去。她觉得自己被撕裂成了两半，一半是魔鬼一半是天使。

在赴约的路上，陈小尘不由轻轻哼唱起来。他听着自己的声音，感觉是如此陌生，他用力咬着自己的唇，拼命把心底那丝兴奋压下去，但很快那丝兴奋和欢愉反而变得愈加强烈起来。桂花的幽香弥漫在空气里，清凉而又温暖。

暮色渐浓，远处的炊烟依稀可见，陈小尘走在路上，时疾时缓，步履时而轻盈时而又变得沉重无比起来。520房成了一个陷阱，每移动一步，就意味着离陷阱近了一步。陈小尘不是陷阱的设置者，他是被动的。这个陷阱是苏小萌挖的，她是设置者，或者说是命运让她去给自己挖了这么一口井。她在井边挣扎徘徊，愈来愈相信宿命。她看着陈小尘一步步走进，并愈陷愈深。她一直引导着陈小尘远离这个陷阱，然而他最终还是跳了进去，像飞蛾扑火一般。她就是那一口陷阱，陈小尘毫不犹豫地跳了进去。

犹豫了很久，苏小萌还是把纸条扔进了垃圾桶里，她没有赴约。长痛不如短痛。苏小萌感觉自己被捆绑在道德的天平上，时刻接受着审判和煎熬。陈小尘一直等到很晚才回来，一股浓浓的绝望在他内心深处弥漫开来。他魂不守舍地回到宿舍，躺在床上眼睁睁地盯着天花板，彻夜难眠。没几天，陈小尘就变得异常憔悴。晚自习时，班主任一脸关心地把她叫出去

谈话，问他到底怎么了，最近是不是发生什么事情了。面对班主任的询问，陈小尘始终没吭声，问到最后他咬着唇，说没事。班主任露出一脸无奈的表情，建议他休息几天。

三天后，陈小尘一脸颓废地回到教室，打开抽屉正准备拿书，忽然看到一张显眼的纸条出现在面前。星期天晚上9点，我在后山亭子里等你。是苏小萌的纸条，陈小尘看了，一脸多日的颓丧即刻烟消云散，心跳顿时加速起来，一抹希望烛火在他心里点燃着，闪烁着耀眼的光芒。陈小尘感到有些意外，他想着或许是自己近几日糟糕的状态影响到了小萌，让她感到很担心，所以她才想约他出来。但无论如何，陈小尘心底都是欢喜的。

转眼到了星期六，吃完晚饭，在宿舍冲了个凉，看着镜子里帅气的自己，陈小尘不由会心一笑。夜幕缓缓降临，躺在宿舍的床上看了一会儿小说，休息了一会儿，看到时间逼近八点半，陈小尘起身出发了。步步往山上走，仰望山间密林，陈小尘仿佛又看到了旧日的时光，它们迅速以鲜活的姿态重新浮现在他眼前，最终又消失在哗哗的树叶声里。夜幕笼罩之下，树木苍翠，青山依旧，穿梭于一草一木、一花一草之间，一股熟悉而又陌生的感觉在心底弥漫，在指尖徘徊。陈小尘又想起了未考取到省重点之前，在镇普通高中读书的那些时光。

一直等到九点，陈小尘没看见她的身影。微凉的夜风阵阵袭来，一旁的树叶发出轻微的哗哗声，四周寂静无人，陈小尘端坐在亭子里，显得有些焦虑不安。突然，一道黑影出现在身后，待欲转身，陈小尘只觉得眼前一片漆黑，一个黑色的袋子紧紧地套在头上。他极力挣扎着，只是越挣扎，脖子反而被勒得越紧。陈小尘在一阵剧烈的疼痛中晕过去，倒地的瞬间，他直感到腿部钻心的疼。

再次醒来时，陈小东已住进医院，腿部粉碎性骨折，肋骨骨折，需要卧床三四个月才能恢复，脑部有淤血，需要再做观察。怎么突然一夜之间弄成这样？到底怎么了？陈小尘他母亲情绪有些失控地询问着他。陈小尘几乎陷入到了绝望的底谷，他一直沉默着。医生建议他多休息，如此，他的母亲才暂时走出了病房。他的班主任也来看他了，带着十分惋惜的表情，一个多月后即将高考，这意味着陈小尘赶不上了。是不是跟别人打架了？班主任看着伤痕累累的陈小尘，俯下身子，一脸关心地问道。老师，我去山上玩，一不小心踏空了，摔成这样的。躺在床上的陈小尘嗫嚅着嘴说。他始终没有把纸条的事说出来。消息传到班上，一片哗然，看着空缺的座位，同学们纷纷感到惊讶和同情。很快，陈小尘的母亲来到学校办理了休学手续。

苏小萌内心是复杂的，她跟着班上的五六个同学去医院看望陈小尘，她们一起凑钱买了苹果、香蕉、牛奶等礼物。在病房里，同学们嘘寒问暖，苏小萌夹在中间，感觉到一丝尴尬，看到陈小尘



伤痕累累的样子，她感到一丝心疼。呆了几分钟，同学们转身离开病房，苏小萌紧跟在后面。即将出门的那一刻，苏小萌忽然又转身倒了一辈开水，递给陈小尘。陈小尘冷冷地瞪了她一眼，忽然伸出手，把水杯打翻在地。水杯掉在地上，发出咔嚓的响声。不要你在这里假惺惺，你给我出去。陈小尘愤怒着说。苏小萌心底一惊，带着一个巨大的疑问号逃跑似的跑出了病房。

百里之外的小镇，马晓东焦急地在屋子里等待着消息，几分钟后，手机忽然尖锐地响了起来。没危及到生命，重伤，得恢复四五个月才能好。电话那边传来确切的消息。剩余的两千块钱，我等下给你转过去，切记保密。马晓东几乎颤抖着说。放下电话，几个月来悬着的那颗心终于落了下来。他站在镜子前，看着镜子里的自己，突然感到很陌生，他没想到自己就这样成了一起重伤案的预谋者。他是马晓东，也是孤独狼。几个月前，他在网上扮演了孤独狼的角色，他通过这个虚拟的身份了解了陈小尘情感的点点滴滴，他试图阻挡这个潜在的情敌，这个比自己小十多岁的孩子，但收效甚微。而当晚在遇见网吧附近的烧烤摊与陈小尘见面的人，不过是马晓东在县城教书的一个无话不说的朋友。

吃完晚饭，马晓东独自跑到学校后山那片人迹罕至的丛林里，冲着山谷大声呐喊着，宣泄着内心的恐慌与内疚，压抑与忧伤。回声回荡在整个山谷，转瞬整个山谷又陷入无边的寂静与虚无之中，就像马晓东这大半年来生活。他静静地坐在山谷间的一棵松下，默默地抽着烟，往事就这样点点滴滴地浮上来，呈现在自己的脑海里，如此清晰。

时间回到六年前，马晓东从省城的师范大学毕业后，回到了家乡小镇的中学当了一名老师。他让自己试着先在家里呆上一两年，然后再出去闯荡一番。马晓东没想到自己一呆就呆了六年，仿佛冥冥之中注定了一般。马晓东教初中语文，并兼任了初一个班的班主任。彼时，马晓东是班主任，苏晓萌还是一个瘦弱的学生。苏晓萌瘦瘦的，一颗大脑袋顶在身上，像一个豆芽菜，头上扎着的两个辫子走起路来左右摇摆着，看起来十分显眼。虽然瘦，却长得清秀，成绩在班里也名列前茅。初一下学期，从不迟到早退的苏小萌忽然一下子旷了一天课。马晓东委托与苏小萌同在一个镇上的语文课代表王晓路去询问一番，得到的答案却是父亲因食道癌去世。苏小萌她母亲在她很小时就去世了，她父亲去世后，她和小她两岁的弟弟就成了孤儿。两天后，马晓东前去探访，见苏小萌穿着苍白的丧衣正跪在灵堂前，她弟弟则跪在一旁，紧挨着她，大号苍白的丧衣几乎湮没了他们瘦小的躯体，远远望去像两个藏在衣服里的玩偶，外面前来探丧的人牵引着他们的一举一动。马晓东始终记得那一年的那个场景，他叫了一声小萌，苏小萌抬起头看着他，悲伤的面容忽然又溢出泪来。苏小

萌看着他说，老师，我爸走了，我读不了书了。苏小萌边说边抽泣着，白色的袖管子上沾满了泪水。马晓东湮没在喧闹的人群中看着这间这间家徒四壁的房子，第一次深切感受到苏小萌家里的真实环境。后来在马晓东的再三说服下，苏小萌才回到学校，然而上了几天学，却又从他眼前消失了。马晓东再次找到苏小萌姑姑家时，她姑姑正欲打算让她随同乡的人外出打工。当马晓东说自愿资助她三年的学费和生活费时，她姑姑才终于答应下来。马晓东抚摸着苏小萌的头，让她安心去读书，如果以后成绩好考上了好的高中和大学，他会一直资助她读完。

在马晓东的帮助下，苏小萌的生活变得安静平和起来。马晓东把学校分给自己住的那间房间给了她住，还给她买了锅炉碗筷，自己每天骑摩托车往返于学校。所幸家里离学校只有二十分钟的路程，来回还比较方便。初中正是长身体的时候，见苏小萌瘦高瘦高的，时常家里有什么好菜，他会带上一小罐给她补补身子。平静富足的生活土壤滋养着苏小萌。到初三时，苏小萌就渐渐出落成一个大姑娘了。她有美人的胚子，这让她变得更加出众，经常有外校流里流气的学生吹着口哨在走廊上左右晃荡着。时常，周末，马晓东带着她出去逛街时，以往的大学同学见了，都以为她是他的女朋友。苏小萌面露羞涩，马晓东见了，也不做多解释，只是一笑。

就像贫瘠的土地上栽种的苹果树，枝桠上悬挂着的水果瘦小青涩，现在苏小萌这个青涩的苹果慢慢变得光滑圆润通红起来，几乎人见人爱。马晓东与她朝夕相处在一起，仿佛没怎么发觉。有一天，当他从俗世中静下心来，细细端详她弥漫着青春气息的身影，才陡然发现十六岁的苏小萌已长成一个姑娘。他一直把她当作学生当作妹妹一样来看待，但这种原本坚不可摧自然而然的想法却随着苏小萌的陡然长大而悄然改变着。这个想法从他脑海里钻出来时，着实把马晓东吓了一跳。他感到束手无策。在时间的酝酿之下，苏小萌慢慢长成了他喜欢的那种类型的女孩，清纯羞涩，笑起来嘴角有一个酒窝荡漾。那个突然从脑海里冒出来的想法一点一滴地吞噬

着他，直至把他原先的想法湮没，重新在他脑海里疯长开来。当这个想法完全吞噬他时，他忽然感觉自己重生了一般，那种如死水一般的生活像是注入了一股充满活力的激流，让他浑身颤栗不已。

当这个想法萌生之后，马晓东隐隐对自己的教师职业产生了动摇。苏小萌如果考上高中，他还得呆在镇上的这所乡村中学教书，这样一来他们的距离就拉开了。距离一拉开，就很容易产生疏远。在这些想法的驱动下，马晓东开始关注县里的公务员招聘考试。第一年县文化馆招文学创作人才，马晓东看了一下报考条件，恰好与自己相符，师大中文系毕业，也发表了不少文学作品。马晓东以为自己稳操胜券了，笔试他考了第一，面试却排在最后，两个录取名额，他总分排在第三，最终还是被刷了下来。马晓东感到有些郁闷，但他是一个乐观的人，这次他也不过是试试。有了第一次考试的经验，第二次报考时，马晓东就有了经验。第二次考的是县委宣传部办公室宣传干事的职位，也是招两个人，笔试他考了第二，与第一也不过相差两分。面试前，马晓东找了一下关系，他一个隔了好几层亲戚关系的叔叔在县财政局做副局长，那天由他叔叔牵线，马晓东和县宣传部的几个主要领导一起吃个饭。一顿饭下来大家都相聊甚欢，彼此也心知肚明。事情就这样定了。果然，面试成绩下来，马晓东总成绩排在第二，招两个人，他就这样华丽转身，从一个乡村教师考到县委宣传部做了宣传干事。离开学校那天，校长、副校长以及教导主任等学校诸多大大小小的领导抽空在镇上的香格里拉饭店特意给他办了一个欢送宴，举杯之间，大家都祝他在县里好好干，步步高升，以后有什么难事去县城，也好帮衬。一个多月后，苏小萌念顺利考取县城中的省重点中学。

马晓东记得，当自己把考到县宣传部的消息告诉苏小萌的那一刻，小萌一脸激动地一把抱住了他，还给他竖起了大拇指。他们俩又可以呆在一起了。马晓东内心也感到无比兴奋。

马晓东身边一直没有女朋友，大学里谈的女朋友毕业之后去了南方，他们的情感也随之覆灭。家里人试着给他介绍了几个，他没眨眼就拒绝了。苏小萌渐谙世事，她是懂老师的。她慢慢从老师的眼神里捕捉到了他的爱意。身世贫寒的她不断从那里汲取着温暖，马晓东像炉火一般时刻温暖着她，时刻对她嘘寒问暖。

在心底，苏小萌感恩并知足着，这知足里慢慢带着一丝喜欢一丝少女独有的羞涩。但与陈小尘那次不经意间的一次蓦然回首，却陡然改变了一切，像是有一股电流般瞬间激荡着她的全身。这次回眸在她心底埋下了一颗爱的种子。当她再次面对马晓东时，心底就隐约萌生出一丝疏离感。在一次又一次与陈小尘的相遇里，苏小萌心底的那颗种子生根发芽起来。她感受着自己的心跳，沉浸在那种清晰而又朦胧的情感里，却又带着一股浓浓的隐忧，逼着自己克制甚至删除这份青涩而朦胧的情感。

在宣传部做宣传干事，马晓东主要负责写新闻，领导交代他做什么，他都兢兢业业，按时超量完成，写出来的新闻稿件经常上省市里的新闻版块头条，如此下来，深得领导的赏识。马晓东没有住在单位分给他的那套一室一厅的房间里，而是去附近租了一个房子。房子比较偏，离学校比较近，离他的单位有些远，但马晓东对此比较满意。要是住在单位大院的那套一室一厅的房子里，人多嘴杂，他担心着。

马晓东在宣传部干了两年多之后，办公室副主任升为主任，副主任的位置就空缺了下来。单位实行内部竞聘，竞争的总共有三个人，除了马晓东，还有王凯和李红，王凯的比他早来两年，李红的比他早来一年。李红没什么竞争力，王凯虽然工作能力一般，但善于拍马屁，与宣传部正部长关系好。这样一想，马晓东就不再抱什么希望了。然而，那天，马晓东拿着文件去给副部长签字时，部长意味深长地朝他笑了一笑，拍着他的肩膀说，好好干，小伙子，我看好你。领导这么一说，好像给他吃了一颗定心丸，竞聘的事似乎已经很有眉目了。

几天后，任命通知即将公示时，马晓东却受到了别人的匿名举报。别人举报他勾引幼女，跟县高中高二文科班的一个女生同居。举报的消息像一块巨石砸入水中，在单位里引起阵阵波澜，人们都议论纷纷。马晓东的事打破了村庄的平静，这个平日里如一潭死水一般的单位，此刻被一股裹挟着邪气的躁动笼罩着。在单位食堂，人们聚集在一起，低声议论，窃窃私语着，遇到马晓东走过来，又忽然集体变成了哑巴，不再吭声，待那人一过，又津津有味地议论起来。人们此起彼伏的议论声笼罩着整个单位，他们像每个人嘴里咀嚼着一块口香糖，直至口中的甜味完全消失，随着一声吐痰，被咀嚼的苍白的口香糖掉入臭水沟里，他们才意犹未尽地缓缓回头。

为了不影响苏小萌，纪委的人秘密跑到跑到学校找她谈话，他们问她有没有跟马晓东同居，苏小萌感到很惊讶，她摇头矢口否认。他们虽然一起住在外边，但房间是两室一厅，他们都是每人住一个房间。所幸苏小萌因为读书晚，刚刚满了十八岁。纪委的同志问她为何要和马晓东住在一起。苏小萌一五一十地把马晓东支助自己读书，在生活上无微不至地关怀自己的事情讲了出来，纪委的两个同志都是年轻人，他们听了之后，都不由发出一声感叹。纪委的人走之前，还是建议她搬回到学校来往，毕竟她还是学生，这件事传出去影响不好。

内部竞聘的事就这样黄了，一段时间后，马晓东的住宿风波也慢慢淡了下来。关于匿名举报者的真实身份，大家几乎都心知肚明。肯定是王凯，不是王凯又是谁？不用猜啦。单位的同事背后里纷纷议论道。说是王凯，然而王凯却在一次酒后信誓旦旦地跟他说，要是匿名举报的人是他，他们全家天打雷劈，不得好死。见王凯发如此毒誓，马晓东也有点云里雾里了。马晓东也不想去管这些了，他渐渐对这份工作心生倦意。

他失魂落魄地过了一段时间，整个人仿佛被击垮了一般。他感觉自己没有再在这里呆下去的意义了，他只要坚持到苏小萌顺利参加完高考。他感觉自己像被掏空了。

马晓东焦头烂额心生疲倦之际，没想到陈小尘的出现和对苏小萌情感的步步紧逼，又让他陷入到一场危机之中。他以为自己完全俘获了苏小萌的芳心，然而陈小尘的出现，却使一切陷入危险的境地，他期盼憧憬的一切可能化为泡影。他发现她打心底是把她当作哥哥当作亲人一样来看待的。她之所以愿意考上大学的那一天把自己的身体给自己，终究是为了感恩。她毕竟还是一个孩子，虽然身体早已发育得像一个大人。这么些年，他早已陷入一种假象之中而难以自拔。他在心底无数次地质问自己到底是否真正爱她。他觉得自己是爱她的，带着一种近乎极端的迷恋，孤注一掷，这六年他几乎把全部情感的家当押在了苏小萌身上，像押宝一般，他感觉自己深深地陷了进去。马晓东深知，与自己一样，陈小尘这个成长在离异家庭，内向敏感的小孩，也是如此地迷恋苏小萌。

## 8

两个多月后，苏小萌顺利考取了自己心仪的大学。

陈小尘出院后的那天，他班主任打电话给他通知他早点来学校报到，准备下一年的高考。透过电话里班主任的语气，陈小尘能强烈感受到老师对他的期望。几天后，他又回到了熟悉而又陌生的教室。分配座位时，班主任一脸关切地问他坐哪个座位，他环顾了一下教室，毫不犹豫地坐到了苏小萌当初坐的那个位置，这个位置深深烙印在他的脑海里，如此清晰，挥之不去。他把那张苏小萌约他在后山的亭子里见面的纸条拿出来久久地看了一眼，又小心翼翼地夹进了书本里。纸条上沾满了暗灰色的血迹。陈小尘暗暗想着，明年在大学里一定要拿着这张纸条去见她，他始终不相信她会给自己设置一个陷阱。

几天后，在网吧里，陈小尘又碰见了孤独狼。孤独狼问他最近怎么样，怎么四五个月没看见他了。陈小尘向孤独狼说起了收到纸条赴约又莫名其妙被打的事情，他说他住院了，现在刚月考完，成绩排在全年级第二。陈小尘还蒙在鼓里，他还不知道孤独狼的真实身份。孤独狼发了一个加油的表情。

陈小尘发了一个攥紧拳头的表情，他说明年一定要考取中山大学。电脑那边的孤独狼盯着电脑屏幕，心底顿时一惊，眼前仿佛又蒙上了一层隐忧，这正是苏小萌所在的大学。眼前的陈小尘，让马晓东想起年轻时的自己。被一烧而尽的野草，瞬间又生出了新的嫩绿色。真是打不倒的小强，一切仿佛又死灰复燃了。

只是马晓东心底隐隐担心的事情早已放下，他与苏小萌的婚约已经定在了年底的腊月二十六，等苏小萌暑假放学归来，他们就可以结婚了。几日后，马晓东去附近的书店买了备考研究生的书籍，一切仿佛又回到了学生时代，下班之余，在空荡荡的出租屋里，他积极地在为年底的研究生考试努力着。



# 谁解年少心事？

——读周齐林的中篇小说《博弈》

苏沙丽→

相比于长篇小说对社会历史的全景记录，人物性格特征的悉数呈现，中篇小说的魅力在于截取生活或者人生风景的横断面时，留下一些意象或情结，在戛然而止或者未知的结局中留下意味深长的猜测或疑问。很多作家在最开始的创作中都会选择从中篇小说开始练笔，能在有限的时空及语言文字间讲好一个故事，这是最基本也是最考验才能的功夫。也可以说，从一篇中短篇小说，是可以见出一个作家的才华与潜力，甚至是叙事的伦理与技艺。优质的中短篇小说，往往带给人的也是愉悦的阅读体验，关乎写作本身，也源自小说的启示，或是回忆思索，或是心事探问。

周齐林的中篇小说《博弈》叙述的就是一段年少心事。记得张爱玲有写过，“父母大都不懂得子女，而子女往往看穿父母的为人”。如若说每个人都是单独的个体，需要独自来面对并承担自己的人生与命运，那么，家庭及父母往往在给予庇护与呵护时，也携带着无从抗拒的阴影，就像阳光下跟随的影子一样无从摆脱。我们对人世的看法、对爱情的观念，甚至是个人身上的习惯及思维等等，都来自于原生家庭的给予与熏养。我们在这里体验清欢与纯真，也经历痛苦与绝望，每一次都是那么的纯粹，因为每一次的经历都关系着个体自我的构成，我们的欲与望的燃灭。去讲述年少的心事，无疑也是再一次审视那些阳光与阴影。

表面上看，《博弈》是几个年轻人的感情纠葛，主人公陈小尘在念中学时就开始喜欢上了同学苏小萌，这一份暗恋一直跟随着他上高中，即使两个人在不同的学校，仍然不能阻挡这份情感的蔓延。对于这份单纯的爱恋，他因之欣喜，也因之失落；他愿意用心学习写作文，只为在语文课上赢得她的目光与注意，他期待着生活中的每一次邂逅，与她的相遇足以让他相信生活中还有所期待，是年少感情中不多的温暖与慰藉，也因为这份没有回应的爱恋而经历中考、高考的失利。陈小尘追随苏小萌的过程，是不断地打探并获取另一份情感及隐秘的过程，也是经历情感挫折的体验之路。苏小萌因家庭的缘故，几欲辍学，是初中语文老师马晓东资助了她的学业，照顾她的生活。而这两者之间的感情也正是在这样的相处中有了变化，从师生到恋人，最后也有了婚约。但是，在更漫长的岁月中，这份感情是否能够经得起人事的

考验，作者在小说的结尾提到了自己的疑问，苏小萌面对陈小尘的爱恋，内心是有过涟漪和煎熬的；马晓东有着多种角色，也是以网友“孤独狼”的身份存在于陈小尘的生活当中，自始至终都知晓陈小尘的情感经历，他也害怕这样一个“情敌”的存在，想以暴力的方式进行阻止；而他转换身份和工作，最后有了考研的念头，也是想着如何更好地与恋人同行。然而，人生的路还很长，未来会是怎样，作者无从给出答案，就像生活本身也无法给出明确答复一样。

但是，从深层来看，我想《博弈》其实是一个人的战争，与其说陈小尘所遭遇的是外在世界的变动纷争，不如说是内心的风暴，不动声色，却黯然神伤，是个体正在长成自己的世界时所应迎到的，也是青春期所要与之交锋的成长及诱惑。

一方面，陈小尘需要面对的是父母的离异，以及各自重组家庭，或者在他们离异之前，早已出现的貌合神离与感情端倪就已经刺痛了敏感的少年。小说里写到他的父母各自的生活，父亲外出打工二十余年，后来与一个更年轻的女子在一起，母亲则与镇上的屠夫重组家庭，一切的变动却与他无关——那或许是少年不大能理解的世界，他所窥见的并不是那么的阳光明媚，反而带着难以启齿的隐情，甚至是肮脏。孩子的世界是由父母所建立的，而这样一个世界的破裂及其色彩也是由他们亲手制造的。他已经无法在并不完整的家庭里得到最基本的安全感与关爱，但却需要在残破的世界里重建对人生与情感、亲情与爱情的信心、勇气。爱，在给他留下伤痕的同时，也是他唯一可以凭借的支点。

另一方面，青春期的陈小尘，需要面对的还有人性本身的魅惑，比如身体和性，感情的困扰与纠葛，成年人的世界已经向他慢慢敞开，他毫

无准备，不知所措地莽撞。书店的女老板扮演了这场启蒙的引导者，他的慌乱、羞涩，而又无所顾忌，意味着一场看不到结局的冒险，肆无忌惮地成长，这些无法向外人道出而又从未体验过的经历，一一构成了那个自我的形象，像是那些正在燃烧膨胀的欲望、潜能或者潜意识，引向无可名状的明天。

作者写出了青春年少时的诸种可能性，或者说是成长过程当中内在自我的丰富性，也正因为这样，在这个并不新颖的故事中我所读到的，正是作者对青春的一种体谅与理解，甚至是同情。这篇小说也令我想起，多年前看陈染的《一个人的战争》，还有周晓枫讲述生命隐秘的散文，它们让我读懂了生命更多层面的向度，在那些看似静水深流的表面所掩藏的动荡不安，伤痛犹疑，那些潜伏的思辨挣扎，诘问探寻才是一个人内在成长的源动力，我们看到了颓废，甚至是罪恶与堕落，但是也看到了善与希望，而这一切不正是息息相关，紧密交织在一起的么？大概我们的身体与思想里都住着一个恶魔，它随时都有可能带着我们飞升或者沉沦。

小说的丰富性，也正是人性与生命的丰富性。故事的最后三个主人公的情感走向仍是一种谜局，但是他们的想法不也在试着接近那个更满意的自己么？怀着慈悲与温暖的小说家，才会看到这样丰富的向度，也才会在写出丑恶的同时，赋予向上与美好。感情的受挫，来自父母的阴影，并没有让陈小尘过度地消沉下去，看似他是追逐苏小萌而努力上进，其实当他愈加靠近自己的“女神”时，他也在试着追逐一份心仪的感情，也在试着慢慢完善自己关于感情的认知，试着在父母的感情废墟中重建自己的精神空间。而他在成为精神成人的路途上，也必定包括对感情本身的忧与惧，喜与乐，也终有一天他会慢慢读懂父母的世界，还有更多成人世界的复杂性、生命的多样性，只是我仍然相信在阴影痛苦中浸染过的心灵也更向往光明温暖。一个人究竟需要多大的内在力量才能抵御那些潜藏的或是猝不及防的撞击，不得而知，有时候我们只是硬生生地就长大了。

因而，我更为看重的是小说中描写人物心理

活动的细节，这些文字更像是流经岁月的摩挲之感，是细腻，也是粗砺的，这也让一个人的形象立体起来，比如陈小尘猜测并验证父母不和睦时的感受：

他严守着这个隐秘，没有告诉父亲，也没有质问母亲让她难堪，他不想告诉任何一个人。就像身体上的某个部位有一条丑陋的疤痕，他小心翼翼地遮掩着，担心别人看到。他想着就让这个隐秘彻底地腐烂在内心深处，它却在光阴的步履下愈加枝繁叶茂起来，它随着它成长的轨迹时常以别样的一种方式浮出水面。一种压抑感时常胁迫着他，让他无所适从。

再如，苏小萌面对自己的真实情感时的内心挣扎：

她一抬头，仿佛就看见了自己的未来，考上大学这一年嫁给他，结婚生子，过着相夫教子的平淡生活。这种生活也未尝不可，平静清澈如缓缓溪流。但她心底始终心有不甘，她也渴望真正的爱情。看着他渐渐离去的身影，苏小萌心底还是感到隐隐的疼，这五六年，他对她这么好，他一直在等着她，等着她长大。现在她长大了，自己却在情感上背叛了他。他没有做错什么对不起她的事情。苏小萌蹲在地上，隐隐地抽泣起来，一股浓浓的愧疚感像是化成了一条条皮鞭一般狠狠地抽打在她身上。

细节在刻画人物时的有效性，除了与人物的形象贴近，也来自于语言的准确性。在我看来，细节之于塑造人物形象的重要性，就好比细节在中短篇小说中的点睛之用。但是，较之于主要人物的感性呈现，《博弈》中另外一些人物却感觉太过平面化，比如陈小尘的父母，他们并没有太多与陈小尘的互动，也无法感知到更细致的特征。诚然，在中短篇小说中无法展开太多的笔墨来勾勒人物的性情，但是次要人物的鲜明立体同样需要一两个细节来进行提亮，而不是可以忽略的配角，他们的存在，更确切地说，他们是怎样一个人，从一个侧面决定了主要人物的思想行为。也正因为感受到作者在塑造不同人物时所产生的不同效果，我看到了一个小说家的潜力，或者说，需要继续打磨的地方。

文学本身是对生命的探问，而对其表现的不断摸索也是见证写作的双重过程，我想小说家周齐林也正行进在这样一个路途之中，于文学中书写不同的人生风景，在虚构的故事里领悟生命片断。

(作者单位：中山大学中文系)

本栏目责任编辑 冯祉艾

# 如果风吹落了夕阳

(中篇小说)

杨仕芳(侗族)→

你当然不记得说过干掉王朝伍的话，这样的话你只会在烂醉如泥后说的，而你只要喝醉记忆便是一片空白，压根不知自己说些什么和做什么，好几回你酒醒发现鼻青脸肿，却怎么也想不起和谁干架。你多半在我的小饭馆喝的，尔后发发酒疯摔摔杯子吓吓服务员，我从来没有责怪过你，一来我们是朋友，二来我也喜欢听你酒后所说的话：他娘的，王朝伍这个王八蛋把我列入下岗名单，我必须坚决干净利索地干掉他，让他尝尝人生终极下岗的滋味。这话说得让人提气。下岗这个词太让人忧伤和迷茫，几乎是整整一代人刻骨铭心的记忆。我曾在县城的黄排铝厂上班，工资不高但有归属感，后因企业污染严重被勒令关闭，所有员工在一夜之间失去工作，不得不另寻谋生之路。我在老城区租间门面做小饭馆，赚不到什么钱只能勉强度日。你是一个作家，把文章写上县报，还写上广西日报，在小县城里是件了不起的事，是朋友间最喜欢提起的话题。

没想到你居然也下了岗。

你老婆程素雅为此就撕破喉咙叫喊：早就告诉你不要写那破玩意儿，你就不信，现在好了，都把工作写没了，你看你这不是猪脑子吗？你说她面红耳赤地叫喊时像是骂街的泼妇，她以前是个文静而且漂亮的女孩子，还是县里糯米酒厂的职工，时常写一些诗歌发表在县报上。你读过她的诗并称赞她是个很有潜质的诗人。她深受鼓舞就更加勤快地写诗。你们一来二去就好上了，就顺理成章地结了婚。我读不懂诗，至今都弄不懂是你老婆是真有潜质，还是你原本就醉翁之意不在酒。你们结婚后程素雅仍然热爱诗歌书写诗歌，直到你们女儿斑斑长到五岁的那年夏天才告别诗歌。起因是她们厂存有大量产品销不出去，厂里没钱了就要辞退一部分职工，原则是留下有技术有特长的职工。当厂长问她有什么特长时，她不假思索地说会写诗。厂长的脸被拉扯下来变得哭笑不得，说我们需要销售，不是诗歌，你还是先回家等等吧。回家就是下岗。那一刻，你老婆内心嘣的一声响，诗歌就死掉了。

你老婆下岗后站过柜台当过导游做过代课老师，都因收入太低没能坚持太久，导致她的心情越来越坏，每每看到你写文章心里就莫名来气，说，李由，你别弄那破玩意了，那破玩意会害你的。这些话从来没有在你耳朵里逗留。在这一



点上我绝对支持你，我不是希望你们夫妻闹矛盾，而是希望你多写，或许哪天就把我也写进去，那样我就能跟着报纸进入千家万户，那感觉绝对比餐馆里爆满客人来得爽。只要你发表了文章，我就会第一时间打电话叫你到小饭馆喝酒庆祝。每当那时程素雅就会在我们背后跺脚，当然从没踩掉我们的酒杯，顶多只是跺起一阵尘埃。她实在没辙就哀求着说，说李由，你就不能学学阿络吗？

她所说的阿络就是我，她居然要我向你学，这不是折煞我吗？你是县里数一数二的作家，才华比我小饭馆里的碗还要多，你才是我们学习的榜样啊。程素雅冷着脸说，就他那狗样还榜样？学他能弄来钱吃饭吗？这话让我很生气，真想跑上去甩她一巴掌，作家又不是卖臭豆腐，能用钱衡量吗？如果我老婆敢这么说，一定会让她的脸在五秒钟之内变成青黄不接的菠菜。程素雅咯咯地咬着牙说，阿络，你不开导他也就算了，还整天哄着他，再这样整天弄那破玩意儿，到时候连哭都找不到地方哭。你怎么会哭呢？就是哭只会在文章里哭，也能哭出千古绝唱。所以面对让人心慌迷乱的机构改革时，全单位只有你泰然自若，仅凭你发表在报刊上的文章，“下岗”这样的词就落不到你头上。程素雅却说，我会写诗不也一样当不成酒厂职工？你还是去找找领导吧，去畅通一下关系。你满脸微笑，没说去也没说不去，极有涵养的模样。程素雅更是气不打一处来，说你会后悔的。

你果真下了岗，憋着一肚子气跑到王朝伍的办公室。王朝伍知道你干什么，说，李由啊，你来得正好，我就在这告诉你吧，这是局里考核的结果。你知道这是谎话，所有的结果就是王朝伍决定的。你想说狠话拍着桌子跟他干上一架，结果糊里糊涂地接过他递过来的烟。你被一支叫真龙的烟打败了。后来你拖着脚从办公室走出来，心里堆积着许多话，多想找一个谈谈，曾经熟悉的同事都没理你，似乎你从来是一个陌生人。

你就这样被抛弃了，回到家瘫坐在沙发上，双手抱着脑袋沉默不语。程素雅知道你出了什么事，满眼怀疑地盯着你，脸上漫上慌乱的神色，嘴巴抖了抖，终究没问出话来，是想知道原因又害怕懂得答案。你心里忽然冒出一群活蹦乱跳的兔子，使你更加心烦意乱，站起来在屋子里来回转了五圈，都没能把那群兔

子转晕下来，随手抓起一只热水瓶想往地上砸。你凶神恶煞的模样把程素雅和女儿斑斑吓住了，斑斑钻进程素雅怀里呜呜哇哇地哭着。你意识到什么，手便僵在半空中，好半晌才把热水瓶轻轻地搁在桌面上，说，不就是下岗吗？有什么了不起，就那破单位我还不想干呢。程素雅说，单位再破也是单位，至少有工资可领，你快去跟阿络商量商量怎么去找局长说说情吧。你瘫坐在沙发上半天都没有反应。程素雅见你无动于衷，只好自己跑来找我。我知道此事不简单，就从柜子里拿出两瓶茅台酒和五千块钱塞给程素雅，她把酒和钱带回家放到你面前，说试试吧，也许局长会改变主意的。

你的目光在酒和钱上来回徘徊，犹豫不决，最后目光移向电视，终于钉在那里不动。程素雅急着说，你不去我去。她说着又看了你一眼，见激将也不奏效就气呼呼地出门。她来到王朝伍的家门外，深吸一口气，尔后整了整衣服，又拢了拢有些散乱的头发，才伸手去按门铃。门开了，王朝伍的脸露出来，看到她手里提着东西便明白来意，说素雅啊，这不是我能说了算的事，这是局里的决定啊。程素雅硬着头皮把两瓶茅台递过去，说王局，本来是孩子他爸要来的，他病了，我就不让他来，两瓶小酒，不成敬意，可要留着自己喝啊。王朝伍听出言外之意，程素雅送的不只是酒，还有比酒还丰富的内容，说素雅啊，你这是干什么啊，让我腐败啊，有什么事就到单位去说。程素雅的脸刷地红了，像被人剥得一丝不挂，真想找个地洞往里钻。她咽了咽口水，说王局，我没别的意思，我已是个下岗工人，孩子他爸再下岗，我们的日子没法过了，看在我们生活困难的份上，再考虑考虑吧。王朝伍说，这就是你的不对了，李由有他的长处，能写作，也能做别的，完全可以再就业的嘛，现在政府对下岗工人是有很多优惠政策，有什么需要局里会出面帮助的，明天到局里说去嘛，只要局里能帮的一定会帮。

程素雅还想说些什么，话却鱼刺般卡在喉咙里吐不出也咽不下，便扭头含泪跑掉了。她回到街上望着一路灯火光明，泪水再也忍不住哗地夺眶而过。她猛地举起酒瓶往地上摔，没摔破，想了想又捡起来，用衣袖擦掉包装面上的尘土，再把脸上的泪擦掉，买了几只斑斑喜欢吃的东北饺子，然后拖着疲惫的脚回家。

下岗后，你无所事事，垂头丧气，如同一只斗败的公鸡。你该找事情做，活人总不能被尿憋死，我打电话叫你到小饭馆，你来了就把你带到那辆半旧不新的三马车前，说我以前也是开三马车的，也能赚点，小饭馆靠它起步的。你瞪着眼，说，你让我去开三马车，在和我开玩笑吗？我能开着这破车在街上到处乱窜？我笑着说，你不是经常对我说写作要深入生活，体验生活的吗，把这当作体验生活不就行了？你愣愣地看着我，像看着陌生人。我知道你在想什么，笑了笑，从口袋里掏出三马车的钥匙递过去。你见到毒蛇般连连后退，碰到身后的墙壁才站立，目光呆呆地落在钥匙上，忽然你窜过来夺过钥匙就哐地丢到阴沟里，转过身逃命似的跑了。

现在你整天呆在家里什么也不做，除了吃饭和看电视。起初程素雅认为你心里难过就让你好好休息，然而半个月过去了你还没休息够，一天到晚地陷在沙发里，都快成了一棵从沙发里长出来的杉树。程素雅不满地说你做菜吧，别整天坐着不动。你依旧是棵树，沉默着。程素雅的腮帮就鼓起来，说，你没看到我整天这样忙个不停吗？早上早要给宝宝做饭，然后送她去幼儿园，然后赶着去上班，晚上得接女儿回来，才到市场里买菜，你一个大老爷做点事就犯法了？你依旧没有应声，只是不停地调换电视频道，屏幕上出现长城、美国大片和卡通片。斑斑叫喊起来，我要看卡通，我要看卡通。你对女儿的叫喊也充耳不闻，终于调到足球比赛的频道上来。斑斑就呜呼哭喊，妈妈，爸爸不给我看电视，他不给我看，他在看足球。

程素雅的胸口便堵住一股气，抓着菜篮子就往地上摔，几根青菜掉到了地上，可怜巴巴的样子。她想弯腰去捡而脚已经踩上去，说，你有本事就惹我们生气吧，天天惹我们生气吧，我上辈子欠你的啊。你翻了一下白眼把遥控器丢到沙发那头，说，不就是挣钱吗？这有什么难的，我就挣给你看。你说着就狠狠地把门嘴的甩上，把程素雅和斑斑的哭喊声关在门里，你心里也有一道门跟着给关上了。

你来到街边不知该去哪了，站在电线杆下望着警察在指挥交通，那些车子老实得像一只只听话的青蛙。你不是也是一只青蛙吗？一只找不到水田的青蛙。这想法使你瘫软在电线杆下，掏出烟狠狠地抽起来，一根接一根，终于把白天抽暗了。你穿过夜色走向小饭

馆，低垂着头说，阿络，把车钥匙给我吧。我掏出钥匙递给你，说一切都会好的，能不能过去，其实都在心。你把车钥匙接过去没有说话，抬起头目光越过我头顶，尔后才转身走出小饭馆。你突突突的把那辆破旧的三马车开到街上，心里的那群兔子又扑腾起来，这令你抓狂，抓着车把的手都颤个不停，只好把车子停靠路边。路人的目光落在你脸上，像小刀般把脸皮一块一块地剥下来。你难受极了，想开三马赚钱太丢人了。

这时四个年轻女孩子钻进车子，说师傅，送我们到江口酒店。你犹豫一下便发动车子，调转方向往江口酒店开去。下车后，一个女子掏出五元钱。你翻着所有口袋都找不出一块零钱。女孩见你笨拙的样子就笑着说，算了师傅，不用找了。你连声说谢谢谢谢。几个女子就咯咯地笑着离去，终于消失在视线里。你把那张五块钱搁在大脚上抹了抹，轻轻地放到口袋里，心里涌起一股莫名的酸楚。

那天你开着车在街上来回地跑，有人招手就停下，没人就一直向前开。夜越来越深，行人渐渐少了，街道变得空旷和寂寥。你发现自己也和街道一样空旷和寂寥。这想法使你不愿回家，说不清是与程素雅怄气，还是与你自己怄气。你开着车经过车站路口时，看到程素雅和斑斑站在街边东张西望。她们在找你。你心里一抖便加大油门从她们面前驶过，她们没有看到你，不由得感到失望。县城不大，往来几条主街，你开着车兜一圈回来，看到她们依然站在街边，像两只不知所措的兔子，便不忍心再逃避，于是把车子缓缓地停下来。斑斑看到你就大喊起来，那是爸爸，爸爸在那车上。程素雅也看到了你，脸上闪出一丝不易察觉的惊讶。你心里啜了一下，疼痛着，酸楚着，又呼地把车开走。

程素雅和斑斑呼喊着往车子追来。你没有停车，从观后镜里看到她们越来越小，终于成了两块抹布在风中飘荡。女儿摔在地上，却不哭，爬起来又追来。你鼻子发酸，吱，刹住车。她们追了上来。斑斑端着一只比她脑袋还大的饭碗，说，爸爸你吃饭，这是我给你盛的饭，还有你爱吃的鱼头，你吃，饿了就不能开车了，就不能给我买玩具了，阿络叔叔说你开车会挣很多钱的，会给我买很多玩具。程素雅说，吃吧，我们都找你大半夜，饭都冷了。你这才发现自己还没吃晚饭，接过饭碗就大口大口地往嘴里扒饭。你觉得饭菜味道有点咸，不知是菜放盐多了，还是泪掉进了饭菜里。程素雅说，是

阿络打电话告诉我的，斑斑就不肯睡，一定要等你回家，我只好带着她来找你。又说，晚了，先回家吧。你就点点头，然后你们一家人坐着三马回去了。一路上，斑斑不停地唱着在幼儿园学的儿歌，一首接着一首，一直唱到家里。

从那天起，你过起了三马仔的日子。

程素雅每每望着你起早摸黑地去开车，心里却越来越没底，三马车能撑起一个家吗？她这样想目光不由得飘忽起来。你就安慰她，说，知道阿络是如何起家吗？就是这辆三马车，我也会像他一样挣到钱，不过我不会开饭馆，到时开一家旅馆，你就是坐着收钱的老板娘，一点也不累，你就等着吧。程素雅咬着嘴唇不说话，脑袋轻轻地点了点，接着又摇了摇。

那段日子，你出门载客总戴上一副超大墨镜遮住大半边脸，尽管那样人们还是轻而易举地认出你来，还常常发出咋咋呼呼的惊叹。这使你无比难受，而更让你感到难受的是，认识你的人总是有意无意地多付车费。一次，以前的一个同事付了五十元钱把你激怒了，你抓过钞票就撕个烂碎甩向同事的脸，同事已隐没在人群里，那些碎片成了一群迷失的蝴蝶四处乱飞。当那些蝴蝶受伤一般掉落在地时，你的心头不由痛疼起来，跳下车把那些蝴蝶捡起来，过路的人见到了就过来帮你捡。你把这群蝴蝶夹在一本书里，发现心窝里的那群兔子被夹住了，不再胡乱扑腾。那天黄昏你把车开到河边，摘下脸上的那副大墨镜，对着镜片哈了两口气，用衣袖擦了擦，接着把墨镜抛到河里，很快就沉到水底。

那天你哼着歌走进家门，程素雅和斑斑望着一个走错门的人似的望着你。你说你们不认识我了？程素雅说好久没听你哼歌了有点不习惯。斑斑说爸爸唱的歌没有电视上的好听。你又哼起歌来把斑斑抱到半空中，还在斑斑脸上响亮地亲一口。晚饭后，你就早早地哄着斑斑入睡，然后迫不及待地剥掉程素雅身上仅存的几块布料迅速地爬上去。你都记不起有多久没有做这事了。事后程素雅像只小猫一样蜷缩在你怀里，说你今天怎么啦这么来劲。你没有说话，在她脸上吻一下便沉沉地睡下。天刚蒙蒙亮，你就悄悄地爬起来，在程素雅和斑斑的脸上各留下一个吻，然后抓着车钥匙蹑手蹑脚地拉门出去。

你判若两人了，以前穿戴讲究，头发梳得一丝不

苟，乍一看就知道是个知识分子；现在穿着运动服，脚上是球鞋，头发随意而蓬乱，怎么也无法把你和作家相联系。其实你下岗后就不再写作了，现在你头脑里没有文章，全是马路。

然而，不久后的夜晚你重新提起了笔。

那个夜晚已近凌晨，你在春水大酒店旁边等客人，王朝伍从酒店里冒出来，跌跌撞撞地爬上你的车咚地坐在靠椅上，极不耐烦地叫喊：给老子开车。你瞟了他一眼就忽忽地把车子开走了，越开越快。王朝伍在后座上像只南瓜一样颠来倒去就叫骂起来，妈拉个逼的，会不会开车啊？你吱一声猛地把车刹住，王朝伍整个身子跟着惯性往前冲脑袋撞到护栏上，眼前一片金光闪闪，正欲发作却见你对他瞪着牛眼，溜到嘴边的话生生地压了回去，说是李由啊，你那……你没等他说完又忽地把开车开上路，开得更快了，都超过一辆飞奔的北京现代。王朝伍惊叫着，兄弟啊，你要冷静，不要乱来。你没理睬，只闷头往前开车，不知该把车子开到哪里，终于看到“美艳”发廊，心头一动便把车子吱的一声在发廊前停下。王朝伍又跌坐在地却不敢发作，像只受伤的猴子哆嗦个不停。你向发廊招了招手，两个穿得暴露笑容可掬的小姐立即迎过来。你对她们说，我们局长喝多了，把他扶进去休息休息。两个小姐就左右扶住王朝伍。王朝伍明白你的用意，想甩掉缠住他的那四只手臂，却越甩缠得越紧，最后被两个小姐连拉带托进了门。你见状就哈哈大笑把车开走了，停在大桥上仰起头来想高声呐喊，结果发不出半点声音。

你哑了。

那天晚上你失眠了，心头爬上一只蚂蚁，接着又爬上两只蚂蚁，后来越爬越多，像要聚众起义。你离开床铺来到阳台上抽烟，不但没把群蚂蚁熏昏，反而使它们愈加兴奋。你越发烦躁不安就走出门外，街上没有行人寥寥，只有显得孤独和无助的街灯，正散发着昏昏欲睡的暗光。此时整个小县城已沉入了梦乡，夜色漫不经心地拂面而来。你穿过夜色来到绕过县城的河边，静静地望着川流不息的河水，心中的蚂蚁终于安静下来。你站了一会儿，终于放心地回家。你刚进家门，心中的蚂蚁又苏醒了，顿然使你手脚无措，最后稀里糊涂地走进书房，从书柜底下拉出稿纸铺在桌面上，那群蚂蚁立即哗



地排列成队，整齐划一地顺着笔尖爬到纸上。太美妙了。刹那间，你明白了蚂蚁们去向何方，激动得泪流满面。你写下了这些天来的感受，越写越激动，完全沉浸在故事里，猛一抬头，窗外的景物竟清晰可见。此时天已经放亮，你慌忙把稿纸藏起来，连脸都不洗就出门了。那天还不到中午你就犯困了，眼皮直往下掉，往脸上拍两下才清醒过来，过一会儿又犯困了，眼睛似乎再也睁不开，只好回家倒在床上睡去。

傍晚时，程素雅回家看到你躺在床上睡觉，以为你累了便没有惊动你，便到厨房里弄饭菜去了。你是在程素雅做饭的声响中醒来，爬起来就想往外走，看到屋外灯光一片，才知道已是夜晚，不由一阵愧疚，心想再也不弄文字了。然而，半夜里你又失眠了，翻来覆去睡不着，又担心影响程素雅，便爬起来走到书房，趴在书桌上又书写起来，写着写着不料天又放亮了，猛地抓起车钥匙就跑出门去。还是没等到中午，你的眼皮像粘了胶水往下掉，只好把车子停在路边靠在车上休息一会儿，竟然睡过去，直到执勤的交警把你拍醒。你不好意思地笑了笑，径直把车开回家。

你开车路过菜市场看到程素雅蹲在鱼摊旁，睡意一下子就消散了。这些天程素雅总是买鱼，也不管你和斑斑爱不爱吃，你知道只是因为鱼比猪肉便宜。你连忙调转头回到街上去载客，载几趟客人后眼睛直往下沉，结果把一条不守交通规则的小狗给碾死了。狗的主人要你赔一千块，你知道摊上了无赖却又理亏，只好给我打电话。我赶去掏出三百块，说三百，要不要，不要就叫交警来处理。狗主人看了看我，说，我认得你，就三百吧。我捡起地上的那条死狗，我们就一起回小饭馆。我提着狗去烧毛，你钻到里间的小床上睡去了。我刚想叫你帮忙，你的呼噜声已经此起彼伏。我知道你累了，便让你安心睡觉。天暗了，你才从里间一头蓬乱地走出来，也没跟我打招呼，自个拉开抽屉掏出几十块零钱就走出小餐馆。我不知你在葫芦里卖什么药，想，拿吧，不就是几十块钱吗？没想到的是你三天两头就跑到店里来睡上大半天，醒来后总是拉开抽屉掏出几十元钱匆匆离去，连店里的两个服务员都抱不平，说老板啊，你这作家朋友不是无赖吗？

我瞪着她们，说，你们不懂。

其实我也不懂你在干什么。一天下午，我拦住你

问个究竟，说你每次跑到这里来睡觉还要我给你付钱啊？你的脸瞬间红了，说阿络，我又写作了，晚上熬夜了，太困了就跑到你这来睡，我想想也就只有这个办法。我拍着你的肩膀，说原来如此，那你就好好写，这个事我完全支持你，放心写吧，把文章写好了比什么都强。你点点头，像是应答我，又像是在应答着你自己。

那以后你的文章又频频出现在报纸上，不过用的是笔名，而且报刊寄来的样刊和稿费全都寄到饭馆里，所以从始至终程素雅都不知道。那时你写出了一篇六千多字的短篇小说，写一个叫阿联酋的男孩，命运多厄，却永远不向命运低头。样刊寄来时，你抱着程素雅一样抱着那本杂志，说发了，真的发了。你把杂志抛到空中，张开双臂抱住我，还抱着我身旁的两个服务员，弄得她们流氓作家流氓作家的尖叫。

那天晚上，你买了一只大烧鸡和一条大草鱼。程素雅看见你笑眯眯地走进门，说你发财了？你笑着说是一个叫阿联酋的男孩送给我的，让我们改善一下生活。程素雅一脸迷惑地接过烧鸡和草鱼走进厨房。你坐在客厅里看电视，听到程素雅在厨房里轻轻地哼着歌，心底便冒出一片郁郁葱葱的禾苗。你也轻轻地哼起歌来，感谢那个叫阿联酋的男孩。斑斑站在门口往厨房里望着程素雅，又往客厅外望着你。

你便放开嗓子唱起歌来，感受到久违的踏实。

应该说你的歌声是被杨桃打断的。杨桃是你以前的同事。吃饭时程素雅脸上淌下了泪且止不住，说杨桃太欺负人了，摸我的屁股。你觉得吞下一只苍蝇，倏地站起来冲出门，忽忽地把车开走。你来到杨桃家门前，用拳头嘭嘭地拍打着门板叫喊，杨桃，杨桃，开开门，有东西送给你。杨桃开了门，说啊哟，是大作家啊，好久不见了呀，什么东西呀？你说拳头！你说着就向杨桃挥出拳头。杨桃猝不及防，栽倒在地。你窜过去踢着杨桃的肚子。杨桃就爬不起来了，蜷缩在地上嚎叫，如同被捆住待杀的猪。过路人围过来有的劝架，有的来哄架，乱糟糟一片。有人报了警，警察很快就到了，只三两下就把你押上警车带走了。

程素雅背着斑斑一脸惶恐跑来找我。我问清事由后就给派出所所长阿余打电话。阿余在那边哈哈大笑

说，这个作家真他妈的是个男人，你明天来办手续把他领出去吧，也该让他喂一个晚上的蚊子，不然也不好交待，是吧？第二天我到派出所把你领出来，本想说些安慰你的话，没想到你吃错药一样兴奋异常，还神秘兮兮地说，我知道怎样干掉王朝伍了。我说，你没喝酒也说要干掉王朝伍？你笑而不答。

后来你喝多后才说，你说要在一部长篇小说里把王朝伍干掉。你说这个念头是被派出所关出来的，还说警察可以在现实里关着你，而你却能够在小说里关着警察，一样的道理既能让王朝伍在小说里活着也能让他死去。你的话让我一头雾水，尽管如此，我依然相信你能够在小说里干掉王朝伍。

从此你完全沉迷于写作中，几乎每天都熬夜，还常常写到天亮。你不再跑到我的小饭馆里睡觉，困了就把车子停在巷子里靠在车上休息。钱自然赚少了。程素雅就来问我，李由不会到那种地方去吧？这段时间他怎么才挣那么一点钱？我撒了个谎说，这是淡季，开三马的人多了，收入就受到影响。程素雅眨着眼睛，终于半信半疑地走了。

不久后程素雅就发现你在背着她写作。那天夜里程素雅吃坏肚子爬起来上卫生间，没发现你躺在身旁，就叫了你一声。当时你是那么专注，以至程素雅的叫喊都没听见。程素雅从卧室里走出来，看到你伏在书桌上，像一只冷飕飕的大甲虫。她心底立即蹿起一团火，推着她往你书桌扑过去，抓起书稿就哗啦啦的撕个粉碎，然后抛出窗去。她指着你叫道，不是不让你弄这破东西，这破东西害你还不够吗？你还整天弄这个破玩意儿，还不如到外边去找个女人呢。你从没见过程素雅发过这么大的脾气，僵在那里眼巴巴地望着她撕碎自己的多日来的心血却不敢吭声。窗外传来一个醉汉的声音，哎哟，哎哟喂，这么多蝴蝶，白的，哈，全是白的，不骗你，还有，还有好多。醉汉的话激起程素雅更大的愤怒，发疯似的在屋子里翻箱倒柜，找到一张手稿就撕掉一张，毫不留情。你偷偷地把一叠手稿藏在身上，不让它变成蝴蝶。

几天后你自己用打火机点燃了那叠手稿。那天你开车冲出路面撞到电杆上，左脚给扎伤了，就到医院里包扎。程素雅赶到医院满脸焦急地说，伤得不重吧？你说不重，包扎一下就好。程素雅就不放心地捏着你的臂膊、大腿，终于捏出那叠手稿。她看了看手

稿，又看了看你，最后把手稿插回你的衣袋，动作是那么慢，如同电影里的特写镜头。你在程素雅眼里看到一盏渐渐暗淡的油灯，心头悸疼起来，抓着手稿一瘸一拐地走出医院大门，来到垃圾筒旁边，摸出打火机把手稿点燃。火苗呼啦呼啦地往上蹿，你目光越过火苗落在打火机上。那里贴着一个穿着暴露的女人。程素雅一动不动地立在你背后，安静地淌着泪，如同一棵春雨里的柳树。

回家后你打电话叫我去，不容推辞的口吻。我猜不出你发生了什么，便放下手头的活赶过去，看到屋子里一片狼藉，地板上到处是书籍，而你树木一样靠在墙角里。屋子里没有程素雅和斑斑。我说吵架了还是小偷进来过？你嗨的叹了口气，说，不是吵架也不是小偷，这些都是我弄的，你帮我把书全搬出去吧。我说，你要搬家了？你脸上的肉抖一下说，不要了，把它们卖给收废旧的吧，我不想看这些书了。我一时听不明白。你说，你帮我把它们处理掉吧。我总算明白了。我叫人来把你的所有书籍搬走，并没把这些书当作废旧卖掉，而是叫几个民工搬到我的房间里。我舍不得那些书，尽管我基本都不懂，只是觉得应该留着，更是为你不再写作而惋惜，至今你还没把我写进小说。我按废旧价给你折算了八百元钱。你站在阳台外边头也不回地说，放在桌面上吧。你的声音在颤抖，心里一定很痛吧。

我到家私城里买来一只精致的书柜，然后叫饭馆里的两个服务员把书整整齐齐地码在书架上。两个服务员端详着那只书柜良久，说，老板，你现在蛮像个文化人了嘛。我想说些什么话，结果变成哼哼两声。

在之后的一段时间里不再见到你，有时候打电话叫你来喝酒，你都说忙而推辞，倒是两个服务员常常在街上遇到你，说你冲着她们吹口哨。我笑笑，笑出一股酸味。现在你一门心思地开车赚钱。程素雅为此高兴不已，还兴冲冲地跑进小饭馆，说，阿络，你教我怎么弄王八，李由开车太辛苦了，该补一补。

我就教程素雅弄王八。

程素雅说，阿络啊，是你对李由说了些什么吧？他变了个人似的，木头脑子开窍了，不再看书了，也不再胡思乱想了，终于懂得赚钱养家了，是一个正常人。我顿然怔在那里，如同咽下一勺沟油，油然想

起不知谁发来的一条信息：当官出富人，跳舞出情人，读书出傻子。读书真的出傻子吗？怎么连曾经喜欢诗的程素雅都这么认为？我望着程素雅渐行渐远的背影，似乎看到她每天晚上倚着床头细细地数着你赚回来的钱，脸上尽是幸福神情，尽管只是一堆堆零散的钞票。

我有些糊涂了。

不久后的一天晚上，你突然跑到小饭馆里来找我，说，阿络，你带我去玩两把吧，我想去过瘾。我伸手在你的额上摸了摸，说，一段时间没见你了，怎么想去赌钱了，你没病吧，就你这样还去赌？你的眼睛就大了，说，你才有病，有哪条法律规定我就不能玩了？我望着你不由感到陌生，你身上的那股书生气已荡然无存，难道这就是程素雅所说的正常？我终于拗不过你就带你去打牌，心想你输了钱就不会再赌了。我了解你。果然不到半个小时，你就输掉身上的几百块钱，你一脸不甘心地跟我要几百块，不一会儿又输掉了。你还是不甘心。我站起来把你拉出去，说走走走，喝酒去。你闷闷不乐地跟在我身后，来到餐馆就闷着头咕嘟咕嘟地喝起来。我夺过你手中的酒杯，说哪有你这么喝的，是不是和程素雅吵架了？你摇了摇头又点了点头，似乎失去了说话的功能，最后连走出门也是那样摇着头离开。

那些日子你隔三岔五地来找我，有空时我就带你去玩两手，后来发现你上了瘾便不再带你去。有一次你又来找我，我烦了就说，你又不是三岁小孩，自己不认识路吗？你就抬头怔怔地望着我，目光渐渐暗下去，然后悻悻地转身走了。

我再次见到你是在两个月之后。那天你开着车到小饭馆前把车钥匙丢给我，说，阿络，我要学炒菜，当厨师。我一时懵了，不知你哪根神经又不对路了。你没解释也不需我同意，自个儿跑进厨房干活去了。后来你才告诉我，之所以来找我去赌钱、喝酒，是不想再提笔写作。那段时间你心里的蚂蚁又复活了，总在不停地噬咬着你的五脏六腑，使他烦躁不已，便想出去赌博、喝酒这样的馊主意，结果仍旧没能转移注意力，反而使你更加寂寞。后来你又在半夜里偷摸进书房里沉浸在文字里。

几天后的晚上，程素雅就发现了你的行踪，她没有冲上来撕毁书稿，只是静静地立在门边望来，如同

一朵开在悬崖边的金茶花。最后那朵金茶花说，我不怪你，真的，不怪你。她说着就转身离开，留下一只决绝的后背。你跑过去抱住她，说，老婆，我不写了，真的不写了，我只是难受，但没有这个家会更难受。程素雅站着不动了，不知应不应该相信你的话，你是个痴迷写作的男人。你乞求着说，再给我一个机会好吗？程素雅心软了下来，压抑已久的哭泣喷发出来，她把头埋在你的怀里，任由委屈的泪水往下淌。你抚着她的头发，说，明天我去跟阿络学炒菜，将来我们也开饭馆，你当老板娘。程素雅哭得更厉害了。

没想到李由还是个天才厨师，不出三个月炒出的菜竟然比我炒的更可口，回头客也越来越多，小饭馆的生意日渐红火。有了你的帮忙，我的野心变大了，想把小饭馆改成大饭馆。你想都没想就说，好，我就跟你打天下了，就不信，我李由混不出个名堂来。

小饭馆还没改成大饭馆，我却不愿当厨师了。事情得从杨桃到小饭馆里来摆酒席说起。那是杨桃升职当上办公室主任，请一帮人到小饭馆里来祝贺。酒过几巡，杨桃就嚷嚷起来，说喂，叫厨师出来。我连忙陪着笑脸走过去，说，杨主任有什么吩咐？杨桃把我推到一边，说叫你的大厨出来，有几个菜还不知道叫啥呢，你的厨师不会是缩头乌龟吧？我不想让事情闹大，也不打算叫你出面，没想到你已经站在身后。杨桃眯着眼睛说，大作家啊，怎么不在家里写作，跑到这来熏油烟了啊？哈哈，这烟没把你的文章熏黑吧？来，我敬你一杯酒。我正想拦着，你把酒杯抓了过去，仰头就一饮而尽，然后在杨桃的对面坐下来，叫着上酒。你倒满就喝，也不看杨桃，接着倒上第二杯第三杯，都一饮而尽。杨桃也不示弱，也一连饮了三杯。你们俩像两头牛斗上了，我担心出事就向所长阿余求援。阿余很快就来到小饭馆。杨桃才带一帮人酒气熏天地走出小饭馆，走到店门口回头对你却阴阳怪气地说，大作家啊，你还是赶回家看你老婆戴了金耳环没有吧？

你听不明白杨桃的话，却知道那是在侮辱你，倏地立起身往家里奔去。程素雅坐在沙发上默默垂泪，见你回来了就说，他爸，酒店不要我去上班了。你并没发现程素雅耳朵戴什么耳环。程素雅说，前几天有个客人在酒店里丢了金耳环，找不到，就怀疑是我偷的，那耳环是一个检查组组长的，那组长是个女人，



我见过她，看起来挺和善的，不像是冤枉人的那种人，可她的金耳环不见了，那天的确是我收拾她住的房间，我真的没见过什么金耳环，县里还成立了调查组，王朝伍当组长，这事就是他管的。你说这么说，怀疑你偷东西的是王朝伍了？程素雅说，他说如果我看到那金耳环就把它交回去，我告诉他说我没见过，他就让我回家来想想，这不是冤枉人吗？开除我可以，但不能让我背负这个罪名。

你揣着拳头冲进王朝伍办公室里，说，今天我不是来跟你吵架的，我只想让你还我老婆一个清白。王朝伍说，没人说你老婆不清白啊。你说，那为什么不让她上班？王朝伍说，小李啊，你先别激动，这事关系到整个县工作检查过不过关的问题，所以每个细节都要认真对待，我们也只是叫你老婆回家想想，有没有漏掉哪个细节没有，等事情解决了自然会叫她去上班的，这事是县领导决定的，我只不过是传话筒而已。你揣着的拳头最终变成一根手指，指着王朝伍那颗日渐光秃的脑袋，尔后愤而离去，你实在不知道跟这个人还有什么可谈。

警察也介入了此事。

警察对酒店里的每个服务员都做了笔记，自然包括程素雅，而且对程素雅的问候特别详尽。程素雅吓哭了，说，警察同志，我没干那事，我是冤枉的。两名警员合起笔记本，说，不要激动，我们会查清楚的，你要相信我们。最终警察也查不出金耳环的去向。县里为难了，担心找不到金耳环就意味着工作做不好。王朝伍就向县长建议，说，县长，我们去买一对同样的耳环送还不就解决了？县长同意了，就让王朝伍去办理此事。王朝伍跑到香港去购买金耳环送还给组长。这件让县里担心吊胆的事情总算风平浪静。然而酒店却没叫程素雅去上班，这让程素雅感到难受。你为此又去找王朝伍理论。王朝伍拍了拍那颗光脑门，说县里原本想让这事过一段日子再说，既然你来了，态度又诚恳，那叫程素雅到这办手续去上班吧。

第二天，程素雅敲开王朝伍的办公室，看到王朝伍满脸通红斜靠在座椅上，想必是酒烧的。王朝伍指着沙发说，素雅啊，坐吧。沙发是上皮质的，程素雅坐在那里浑身不自在，准备满肚子的话一句也说不上

来。王朝伍站起来给程素雅倒杯水，刚到她跟前脚下一滑整个人向前倾去，正好把程素雅压在沙发上。王朝伍想爬起来却被程素雅身上散发出来的那股菊花般的体香迷住，干脆顺势压了下去。程素雅被这突如其来的事情弄得惊慌失措。此时，办公室秘书推门进来惊呆在那里。王朝伍怒叫起来，谁叫你不敲门就进来的？秘书站在那里唯唯诺诺，进退两难，程素雅推开王朝伍抹着泪冲出门外。

不到半天时间，整个县城都知道了：程素雅为了谋酒店一个职位，不惜色诱局长，要不是秘书及时出现，怕局长早已经被色诱了。

不是这样的，不是这样的。程素雅对你不停地保证。你紧紧地抱着她，说我相信你，我们生活这么久，你是怎么样的人我还不了解吗？程素雅呜呜地哭，委屈极了。你也委屈，你相信你老婆，但谁会相信她呢？这件事像只足球一样被人们在街头巷尾踢来踢去。你想到报案。警察会相信吗？警察相信的是证据，没有证据只会让程素雅更加难堪。你就给纪委写举报信，结果王朝伍仍然在局长这个座椅上坐得稳稳当当的。

程素雅连门都不敢出了，整天缩在家里从早到晚都不说一句话。你为此苦恼，不知如何安慰她，每天都装着没事一样，不想让她受到刺激。程素雅还是变得越来越敏感，你不经意的一句话或者一个表情，都会让她陷入惶恐中。你不停地劝着她不要胡思乱想，却没什么效果。程素雅的情绪一天比一天糟糕。你也被她拖得心力交瘁，最后也无心去理会。程素雅开始失眠，而且每当失眠就会头疼欲裂，那种时候她宁愿不要那颗脑袋。那种夜晚她总是做着乱七八糟的梦，梦见已经死去的父母，梦见吃人的红鲫鱼，梦见荒郊野岭里的坟茔，梦见河水倒灌淹没你们的房屋，梦见王朝伍压着她……她常常被这些梦吓醒，缩在床角里像只受伤的老鼠。她胸口如同压迫着一块巨石让她难以呼吸，很多时候她都认为自己不行了，便对你说，他爸，如果我走了，以后你别让斑斑写文章。你听了就生气，说，你有事没事说这话干什么。程素雅就住口了，不敢再给你添麻烦。

程素雅最终不得不靠着安眠药找回睡眠的感觉。这种感觉被斑斑给打碎了。那天她们老师把她送到家，原因是她在学校打人。程素雅就当着老师的面甩了斑斑一巴掌。斑斑鼓着腮帮不认错，泪水在眼里直打转却始终没掉下来。程素雅的巴掌又挥起来了，说，你还不向老

师认错道歉？斑斑就说，她们说妈妈是坏女人，妈妈不是坏女人，她们乱说，我才打她们的。程素雅的巴掌顿然搁在半空中，终于把斑斑揽在怀里。她们呜呜地哭起来。老师见状就悄悄地离开了。那天之后程素雅的失眠症越来越严重，连安眠药都起不到作用，总是熬到快天亮时才能睡一会儿。你也习惯了她的失眠，早晨起床都是轻悄悄下床，然后叫醒斑斑又轻悄悄地拉门出去，让她多睡一会儿。

出事那天，程素雅和往常一样在清晨里安然熟睡。你送斑斑去幼儿园然后挣生意去了。傍晚回到家时，程素雅仍旧躺在床上睡觉。你叫了几声，没有回应，就走到床边去推着她，发觉她已经没有知觉。你背着她往医院跑。医生也救不了她。医生说太晚了。你一下子瘫软在地上。

程素雅服了过量的安眠药。

你对任何事情都提不起兴趣了，生活打败了你。我也不知该如何安慰你，就带着你出去游玩，那些迷人的风景也不能唤起你的激情。你如同一个没了魂灵的木头。我实在没辙了，想来想去便把你拉到书房里。你站在书柜面前，望着程素雅一样深情地望着那些书，充满阴郁的眼睛里閃出光芒，最后双脚慢慢地跪下去，双手抱住脑袋呜呜地哭着。我暗自庆幸留下这些书。这些书把你救活了。我把一台方正笔记本电脑搁在你面前。你的眼角温润了，说让我一人在这呆着吧。我就离开了房间，让你把自己关起来。

那几天我当保姆照顾斑斑，开始两天斑斑还很听话，第三天就吵着要见你。我哄不了她，只好把她带到书房里。书柜上的书躺在地上。你用书在地上写出程素雅三个字，树木一样站立着凝望着那三个字，似乎可以把程素雅望着复活过来。半晌后你转过头，说程素雅叫我不再写文章了，我听她的，她是个好女人。我说，那我们就把餐馆做大吧，你天生是个厨师，天生吃这碗饭。你摇了摇头，说，我想当理发师。我实在不明白你的脑瓜子里装什么，你也不需要我明白，没过几天就拜城西的李学东为师。李学东说你是搞什么名堂，再说了我这是老发式，你学了也没多大用处。你说，师傅啊，凡事从基础学起嘛，学好基础了，怎么样的发式弄不出来？李学东笑着摇了摇

头便应允了。李学东知晓你的遭遇，也同情你，便细心给你传授手艺。你脑子好使，手也好用，很快就领悟了，不出两个月李学东就开始让你搭把手给客人剪发。李学东说，剪发时要心无杂念，专心致志，把这项工作当作你的作品来完成，你是搞创作的，这个道理你应该有体会的吧。你笑了笑没作答。

说来也怪，你理发时总是能得心应手，而刮胡须时手却总是微微发颤，好几次都差点伤着客人。这让李学东对你放心不下，说，学无止境，一定要做到手随心动才行，切记。你点点头，明白师傅的意思。

出师后你每天背着箱子来到林荫镇，在街边搭一个小摊，给路人免费理发。起初人们都来凑热闹，不知你卖什么药。你说你没卖药，只是理发，后来一个好事者就坐到摊前，客人一坐定，你就往后退两步，瞅了一下客人的脸形，心中有数了，说，师傅，我理了？客人说你随便理。你的理发刀就在客人的头顶上来去飞奔，如一条自由的鱼，观看的人都觉得是一种享受。不多时你说好了，然后递给客人一面镜子。客人接过镜子一瞧，猛拍大腿惊呼着，师傅啊，你怎么知道我想要这样的发型？你笑而不答。人们见识了你的手艺，头发长的就挤过来让你给理。

这个免费理发小摊的名声渐渐传开，不但理得好而且还不收费，每天都有许多人奔着小摊来。来理发的人坐在椅子上，说，师傅，你就看着剪吧。你点点头，心里一阵舒畅。人们信任你的手艺，于是你就表演一样舞动起来。小青年们也喜欢来小摊上。他们对发型有更高的要求 and 见解，这让你甚是喜欢，每每与他们讨论着各种发型潮流。你的手艺在长进，连刮胡须时手也不再颤抖。你的名声在小镇鹊起，小镇上的一些理发店邀约你加盟。你都一一婉拒。有个老板不甘心，请你到饭馆里喝两口，结果还是没能打动你。

你就像一个孤独的剑客存在小镇上。

一天下午，你离开小摊上一趟厕所，回来时看到小摊嘣地炸开了。小摊倒了下去时一根木头扎伤了路过的妇人。人们围观过来看热闹，很快派出所民警也到了，警察看现场后把你带到所里作笔录。小镇正在修建一条通往县城的公路，开山劈道必然少不了炸药。毫无疑问有些炸药流落到了民间，自然埋下隐患，说不准哪天又嘣地炸开。派出所对此事很重视，问了你很多问题，你都没能说出什么有价值的线索。一群小

青年跑到派出所为你作证，说理发师是被人陷害的。小青年们的话点醒了民警，也点醒了你。民警就在理发店里，你却不愿去想是谁干的，只是清楚自己该离开小镇了。

那天你回到城里已是万家灯火，连忙往家里奔去，却见家里一片黑，心里便担心起斑斑出什么事。你匆忙打开门发现斑斑安然地坐在沙发上，心里不由涌起一股火气，说，怎么不亮灯？斑斑说，我不敢开灯，开了灯，天就黑了，天黑了，爸爸怎么能从乡下回来？你像被敲打一棒，愣了半晌才把斑斑抱在怀里，说，斑斑，从明天起爸爸不下乡了。斑斑仰起脸一本正经地说，大人说话要算数。你咬着牙点点头说嗯。斑斑说，那你现在带我去阿络叔叔餐馆，我要去告诉他，不然没有人证明。

你把斑斑抱得更紧了。

你租了一个店面，取名无创意美发店，请了4个美发技师和8个洗头的小男孩和小女孩。开业的头一个礼拜，全部享受免费服务。我不由得为你捏了一把汗。这毕竟不如乡下，免费需要成本，担心你把生意当成小说。没想到你的生意出奇的好，而且收费也高得让人咋舌，是山城同行业的三倍甚至更高。然而每天都有很多客人往店里钻，大多数混得不错的所谓成功人士，尤其是老板娘或官太太更愿意来，她们并不缺钱。你还打出了广告“山城无创意，创意无山城”，口气大得快吞山河。你的美发店就这样在山城里名声鹊起。

你开玩笑说，我敢打赌县长都会光顾无创意的。

这句话传到县长那里，县长起了好奇心，真的走进你的店里。你为县长服务。事后县长站起来付款，你怎么也不收。县长说，你不收钱，下回我就不来了。你只好收下。那之后，你的生意更加红火。县里科局领导都往你店里钻。你告诉我说，县长来了不一定是照顾我的生意，然而在科局领导眼里就一定是，所以他们不来的话就没领会领导的意图，一个连领导的意图都领会不了的，领导怎会放心让他做事？我恍然大悟，不得不佩服你的生意经。

现在杨桃和王朝伍都相继成了你的顾客。

杨桃是喝了酒才壮着胆来的。他对你说，李老板，今天我来向您道歉，李老板您大人有大量。你笑呵呵地说过去的事不提也罢。你们就相互在对方胸前捶了几下。他不知道你捶出了什么，却知道自己把心胸捶宽

了。

王朝伍是在一个阴沉沉的下午走进店里。你看到王朝伍，抬头望一下窗外，心想这真是个好天气。你竟有些紧张，手心开始冒汗。王朝伍自个儿在靠椅上躺下来，说李老板啊，你现在可是山城的人物了。你有些语不搭调地说，哪里，哪里，多蒙局长您的照顾。王朝伍说，县长都成了你的顾客，还称赞你的手艺，今天我也享受享受县长的待遇吧。你说应该的，应该的。你这么说，心里渐渐硬起来。你开始理发时心里总算平静了，每剪几下就侧着身子瞧一瞧，检查是否长了短了然后才又往下剪。每当被剪掉的发丝丝纷纷落地，你的心里就变得很轻柔，极其享受着这个过程。你终于为王朝伍剪了一个精致的平头，使王朝伍变得精神。你说，局长，你看看，是否还要修一修？王朝伍对着镜子看了看点头赞叹，说难怪县长夸你，果然名不虚传。你说，那剃胡须了。王朝伍说，嗯，我早在等待那温柔一刀了。你心里一惊，慢慢地抓刮胡刀，在抹布上哗哗地涮了几下，刀口立即变得明亮。你握着刀往王朝伍的脸颊滑下去，那些细小的毛发纷纷掉落。王朝伍紧闭着眼，脸上露出满意的微笑，那是一种极其舒坦的表情。你心里说，你这表情永远也看不到了。你手里的刀游到王朝伍的下巴，刀口往里一挺，轻轻地划了一下。王朝伍的脉搏就断开了，血喷溅而出，还没来得及挣扎，便像一只鸡断了气。店里的顾客惊慌呼叫四下跑散，很快一群荷枪实弹的警察冲进来把你带走了。你对自己犯的罪供认不讳。警察问讯完你之后，说，你不想你的女儿，你要让她在孤儿院里长大吗？此时你看到斑斑从走廊上走来，每走到一个路灯下就要跳起来按亮。警察想把灯给关了，她就大哭起来。警察不解，问，天还没暗亮着灯干啥呀？她说灯亮了，天就暗了嘛，天暗了，爸爸就回家了嘛。

你心里一颤，手一哆嗦，咣的一声，刀掉在地上。王朝伍睁开眼，说，李老板，你脸色苍白，没事吧？你说今天有些不舒服，头有些昏晕。王朝伍说，可能太劳累了吧？那就让另一位师傅来帮我刮胡须吧。你就把剃胡刀递给小刘，转身逃似的跑出店面。

后来你才告诉我开美发店并不是为了挣钱而是想干掉王朝伍。你是从《理发师》电影里得到启发的，最终



却没有下手，一是因为斑斑，二是这个行当为你闯开一条活路。我欣慰无比地拍了拍你的肩膀，庆幸你放过了别人，也放过了你自己。

第二天你带着斑斑到程素雅的坟前，从始至终没说一句话。事实上你在用心跟程素雅交流。斑斑一句也听不到。你对程素雅说，老婆，我带斑斑来看你了，放心吧，我会好好带女儿的，我没忘你的话，我不写作也不会教斑斑写作。

现在你全身心投入工作，精心经营着无创意，生意越来越好，你的野心跟着大了。你要把无创意开成连锁店，还特意跑到相邻的县区做市场检查，发现市场很广阔，更加坚定了这种想法。你还鼓动我入伙，说，伙计，你也投资入股吧，这钱不沾油烟味的。我没接你的话，只是笑了笑，自知干不了你的活，就由你折腾去吧。你拟出连锁店合作方案挂到网上，一时间不少有意向者前来洽谈。王朝伍也跑来找你，使你不无惊讶，说，局长对这感兴趣？王朝伍说，我不是来谈加盟的事，是来告诉你一件事，关于金耳环的事。你瞪着眼。王朝伍递给你一支烟，说本不想再提这件事，但一直压在心底难受，想想还是对你说吧，其实那只耳环，检查组长丢失的金耳环，是假的，县里派我去送还金耳环时，女组长笑着说丢失的那对金耳环找到了，就搁在一件衣袋里。你把目光从王朝伍的脸上挪开，落在窗外那条在不远处穿城而过的河流，听到心底传来吱吱的声响。那是什么东西在撕裂。王朝伍说，我不是在推脱自己的责任，我一直为此事愧疚，对不起你和素雅，可有时人在官场身不由己。顿了顿说，就说现在吧，检查组又要来检查工作了，他们没明确说是哪天，却要县里时刻做好迎检准备，当然这事和你没什么关系，我只是想说我女儿现在躺在医院里已经一个多月了，情况越来越不好，而我又不得不为工作奔波。你紧紧地盯着王朝伍，说，你为什么要对我说这些？王朝伍垂下眼睑，说，或许是求一份心安吧。你不再说话，嘴角泛起笑意，轻蔑的。

晚上你在我面前痛哭，像个失去母亲的孩子，为程素雅哭，也是为自己哭。我不知道如何劝慰你，一句不经意的话就把程素雅伤害了，而这伤害又不断地向周身的亲人蔓延。人生有时真是不可思议。我就拿出珍藏着的茅台，与你一杯接一杯地喝。我们都喝醉了。第二天醒来，我第一个电话便打给你，担心你心

里想不开。你在电话那头极不耐烦地叫吼着，你烦不烦啊，还让不让人睡觉啊？我一听心就宽了，你正常了，悲伤已成往事。

不久后你做了一件震惊整个县城的事。那天你守在路边，等待检查组车队的到来，消息是王朝伍告诉你的。你满脸的视死如归的神情，守在路口一支接一支地抽着烟，抽到第十七支烟时，车队才缓缓驶进城来。你丢下烟头跨过护栏立在马路中央，接着双手高举横幅：还我老婆！当时是下午五点钟，正值下班高峰，街上人来车往，整条街便堵塞住了，像一串疲惫的蚂蚱在歇息。斑斑他们的校车也被迫停下来，孩子们趴在窗口上张望。斑斑就看到你高举着牌子。她觉得那样好玩，便激动地叫喊起来。孩子们听到斑斑在叫喊也都爸爸爸爸地叫喊着。孩子们看到几名警察冲过来抓住你往外拖，叫喊声更大了，乱哄哄的，有个女孩哭起来，说，老师，我要尿尿。护送的老师拉开车门把那女孩子抱下车。斑斑趁机窜下车，老师想伸手去拉住她已经够不着了。斑斑往马路上奔去。老师在背后边叫边追。车上的孩子就大声叫喊着加油加油。你看到斑斑便对警察说，那是我女儿，放开我，那是我女儿。警察没理会你，反而更加用力地夹住你，使你动弹不得。道路慢慢地恢复畅通，车子又开始蠕动起来。斑斑不在乎路上来往的车子，往前直奔，任老师在背后着急呼叫，她都不去理会。她只想去告诉警察，她爸爸不是坏人，他们抓错人了。

斑斑横过马路，车子纷纷停下来。她看都不看这些车子，哭喊着往前跑，似乎慢了就再也追不上你。在拐角处，斑斑被一辆飞奔的越野车撞飞了，像一块白布飘在空中，跌落到路边的一块草坪上。你狠狠地踢开警察往斑斑奔去。斑斑见到了你，嘴角动了一下，淌出一股暗红的血。你抱着斑斑向医院哭喊而去。

斑斑在县人民医院里抢救一天，然后转到市人民医院。我和你都心急如焚，我们不能失去斑斑，她是我们的天使。我们坐在手术室外，沉默着，煎熬着。你坐立不宁，在走廊里走来走去，忽然问，肇事者是谁？我说，是王朝伍。你整个身体颤抖起来，像发病一样，眼里猛地燃起火来。这把火把你给烧透了。你当着护士的面叫骂起来，他妈的！又是他，我看他怎么死！

你到超市里买了一把水果刀，每天都藏匿在衣物下，随时准备向目标刺杀过去。王朝伍就是目标。几天后的夜晚，你揣着刀来到808病房。王朝伍不在，只有他女儿和他老婆。他女儿叫栅栏，比斑斑大一岁，已在这里住了四个月的院。那天王朝伍的老婆来看望斑斑时，我们才知道这个情况的。栅栏的病很糟，需要做心脏移植手术，问题是没有可移植的心脏。医院下达了病危通知书。你曾为此一度高兴，苍天开眼让王朝伍也尝尝失去亲人的痛苦。王朝伍来看过斑斑，说，李老板，对不起，那天我太疲惫了，正从市里往回赶，所以，我，你要多少赔偿就说吧。你冷笑一下，说，命，你能赔吗？他沉默了。你们的谈话不欢而散。你的手按在衣物下的刀柄上，想立即一刀解决掉王朝伍，为妻女报仇。那时医院里到处是人，你最终把手从刀柄上移开。

斑斑的生命力越来越弱了，如一朵暮春的花渐渐枯萎，随时被风扫落在地。你的心跟随着斑斑的病情越蹦越紧。你知道只要斑斑的生命消失，你的心弦也会随之断裂，而衣物下的刀终将出鞘。

两天后医生对你说，李老板，你要有心理准备，斑斑的时间不多了。你拖着脚走出医院来到酒吧里，太难受了，想借酒消愁。此时一个穿着暴露的女孩子挤到身边嗲嗲地叫着，帅哥，你一个人闷闷酒啊，妹妹来陪你喝好不好嘛？你没好气地说滚开。那个女孩子脸上的桃花立即剥落了，剩下一张纸做的脸，低声骂了一声神经病，然后鱼一样游走了。你喝得东倒西歪才离开酒吧，来到一个胡同口解裤子拉尿，四个黑汉从角落里窜出把你围住。你知道遇上抢劫，心里一点也不慌张，说，不就是要钱吗？我正发了点财，拿些去喝茶吧。你就从衣物下拔出刀，说，这个值多少钱？四个黑汉见你不想活的样子，心里虚了，慢慢地往后退，终于退到街角，不见了。你望着没有了黑汉的胡同哈哈大笑，终于笑出一脸的泪水。你在街上漫无目的地走着，走了大半夜把酒走醒了，站在路边凝望着街灯，那如同斑斑可爱的小眼睛。你猛地甩着头，拦住一辆出租车往医院奔去。住院部已经很安静，走廊里没有什么行人。你揣着刀劲直走向栅栏的病房。

病房里只有栅栏和她母亲。栅栏躺在床上睡着了，她母亲趴在床沿上也睡着了。你蹑手蹑脚地推门进去，刀口对准栅栏和她母亲，手打起抖来，终于把刀收藏

起来。你伸手摸了摸栅栏的小脸，那和斑斑一样可爱的脸。你的泪水滴落在栅栏的小脸上，使栅栏梦见了一场滂沱大雨。你悄悄地退出病房，给王朝伍打电话，说我们之间该有个了断了。

你把王朝伍约到郊外的荒地上见面。那里没有什么人家，只有废弃的烂尾楼和没过人头的杂草。此时远处的路灯开始亮了，风似乎从路灯的明亮里吹出来一样，哗啦啦地把树上的枯叶刮落下来。王朝伍应约而至。你在荒地上生起篝火，火堆上烤着肉，旁边是两瓶拧开盖的三花酒，一把水果刀靠着酒瓶，闪着逼人的寒光。王朝伍知道是怎么回事，双脚软得快走不动了，然而他还是往前走，欠得太多，是该还的时候了。你抓起一串烤肉递过去。王朝伍的目光从烤肉移到你脸上，发现你的脸也是一块被烤黑的烤肉。王朝伍接过烤肉索性坐在地上吃着，做鬼也不当饿死鬼。你们都没有说话，只有吃肉喝酒以及篝火的声响。你们都吃饱了，把喝空的酒瓶抛到杂草丛里，吓跑一群无所事事的野鼠。你们一同望向远处灯火辉煌的城市，你们的女儿将殊路同归。最后你们又一同望着那把水果刀。

你说，是你自己动手还是我来？王朝伍苦笑着，伸手去抓水果刀。你从背后抡起一根木棒击中王朝伍的后脑勺。王朝伍跌倒在地昏死过去。你用木棒推了推王朝伍，那已是堆死肉毫无反应。你又狠狠地踢了几脚。你抓起刀咬牙切齿地往王朝伍的脖子扎去，然后直起身拍了拍身上的尘土，扬长而去。

太阳出来时，王朝伍醒了过来，睁开眼看到一片明媚的阳光，不由倏地爬起来，没见到你的身影，却见地上扎着水果刀。他立即明白了什么，慌忙向医院奔去。刚到医院时，他老婆紧紧地抓住他，说，昨晚你去哪了？怎么电话也关机，不知道女儿病危吗？他喘着气说，女儿怎么样了？她老婆抱住他哭着说，昨晚做了心脏移植手术，刚刚做完，医生说很成功。王朝伍没听懂似的，说，心脏移植手术？他老婆说，是的。王朝伍啊地叫了一声，推开他老婆向斑斑的病房奔去。病房里空荡荡的，已没有斑斑的身影。

那年你离开了山城，再也没有消息，几年后春暖花开时节，你从北京给我寄来一张明信片。明信片上画着一只大大的眼睛。这只眼睛出神地望着前方。我似乎明白你的用意，又似乎什么都不明白，便自嘲地笑了笑。

你真是个不折不扣的天才，连酒后随便编的故事都这么跌宕起伏引人入胜。要不是我早就认识你，了解你的处境和为人，不然我就相信你所说的真有其事。你把故事编得那么残酷和惨烈，我也是能够理解的。你是在下意识状态下说的，或许如你所说的在故事里的人面对不同处境，即将发生的命运也是不同的，而结局往往早已注定。你的话实在让我摸不着头脑，但我始终相信你是对的，相信你编造故事的能力是天生的，应该坚持写，没准哪天就成了名满天下的作家。

呸！

你对我的鼓励不屑一顾，尽管喝得双眼迷蒙，分不清东西，心里却明镜似的。你说我不能再听你的，要听老婆的，你这朋友是坑人的，老婆才是真心为自己好。你的话让我无以反驳，是因为我理解你内心的苦闷。你们单位面临机构改革，精简人员，单位里的每个人都如临大敌，每个办公室都陷入喧嚣后的沉默，让人莫名惶恐。能找关系的人都在找，不能找的人也拼命和领导套近乎，你也不例外，谁也不想被精简出来。你买了两条贵烟和茅台酒，还往烟里塞两千块钱，那是你们家仅有的积蓄，但你觉得非豁出去不可。你提着东西走进王朝伍的住宅小区，做贼一样东张西望，生怕碰见熟人。门卫用怀疑的目光盯了你几眼，你不由更加心虚，赶紧往小区里走去，差点撞上路旁的树木。门卫以为你喝多了，摇着头放心地收回目光。你来到王朝伍的楼下，双脚竟微微发颤，在那里来回转悠。你知道王朝伍的家住五楼，几束明亮的灯光透出窗来，映照着你内心的阴暗。你慌忙往后退却，缩在一棵榕树下抽烟，目光盯着楼梯口，期盼着王朝伍出现，那样你就可以把东西塞给他，楼下灯光昏暗看不到你脸上的表情。然而王朝伍没有下楼，或许正坐在沙发上看电视，今晚有恒大比赛，你和他都是恒大球迷。你似乎听见他在欢呼，接着站起来跺脚叹气，往日你看球赛就如此。你把烟头掐灭，丢进身旁的垃圾箱，整了整衣服，壮着胆往楼梯口走去。你心跳加速，祈祷不要碰上什么人，走到四楼时有扇门吱的一声打开。你慌忙转身拔腿就跑，返到楼下才发现身后压根没人。你再次抬头往五楼看了看，暗暗地诅咒几声，抱着东西离开小区。你所瞧不起的溜须拍马其实是门高深的艺术，你自叹不如，干脆不送了，转念想你在单位里文笔最好，以往领导材料多半经你草拟，单

位是需要你这样的人才。

没想到你居然是第一个下岗。

你知道是局长王朝伍搞的鬼，他在单位里手握生杀大权。你不禁想起发表在《南宁晚报》上的文章，写领导下乡轧死一头母猪不得已给农户赔偿，回单位报销说是轮胎坏了。王朝伍有过同样经历就对号入座，曾拐弯抹角地跟你说不要写此类文章。你嗤之以鼻，谁料他公报私仇。你气呼呼地去找王朝伍，结果垂头丧气而归。你想找人说说话，忽然发现原本热闹的世界忽然变得陌生。你似乎在那一刻发现世界更加真实的面目。

你老婆对这个结果非常恼火，她早就警告过你，都不让你跟我混在一起。你从不把她的话放心上，现在在她面前自然无话可说，也不知道该干什么，突然失去工作如同脚踩空失去支撑点。你老婆铁青着脸要你去找局长，你瘫坐在沙发上没有反应，你何尝不想去而是自知做不到。你老婆就跑到小饭馆里哭诉。我下意识地拿出两瓶茅台酒和五千块钱给她。她把酒和钱带回家放到你面前，你依然无动于衷。她急了说，你不去我去。你被什么刺中一般，猛地从沙发上弹起来，说，别去！你老婆白你一眼气呼呼地出门。你追到楼下她已经坐上出租。你心情沮丧地坐在路边抽烟，抽到第十八根烟时，你老婆满脸是泪地出现在视线里，怀里抱着两瓶和她一样灰头土脸的茅台酒。

你时不时来到饭馆里来找我，起初我不停地安慰和鼓励你，说没有过不去的坎，还跟和你一起痛斥你们单位领导有眼无珠。你来的次数多了，我也烦了，说，不就是下个岗吗？中国有多少人下岗，都不活了？你被泼了一盆冷水似的怔在那里，直勾勾地盯着我，似乎我和你们领导是一样的人。我说，活人还能被尿憋死？说着把你拉到小饭馆背后，那里停着一辆半旧不新的三马车，说，我以前开这样的车，小饭馆就靠它起步。你的眼睛越瞪越大，说，你让我去开三马车？在和我开玩笑吗？我能开着这破车在街上到处乱窜？

你不是经常对我说写作要深入生活，体验生活的吗，把这当作体验生活不就行了？我没把这句话出来，只是对你笑了笑，掏出三马车的钥匙递过去。你接过钥匙在手里掂了掂，甩手丢到不远处的阴沟里，嘴角抽出一丝轻蔑的笑，转过身拔腿就跑，没跑几步又停下来，若无其事地往前走。

你整天呆在家里什么也不做，除了吃饭和看电视，



还三天两头与你老婆吵架。你深刻地理解了“贫困夫妻百事哀”那句话。一天晚上你又跟你老婆争吵，手不由自主地挥起来，打在你女儿的后脑勺上。你女儿发出撕心裂肺的哭喊，尔后抱住你老婆的大腿，说，妈妈，爸爸打我，爸爸打我！你老婆边哄女儿边骂你。你充耳不闻，坐在破了几个洞的沙发上看恒大比赛。你女儿的哭声再次响起，说，妈妈，爸爸不给我看卡通，他又在看球。

你老婆鼓着腮帮，顺手抓到什么就往地上摔什么，把女儿都吓得不敢再哭。你对她翻了一下白眼，说，不就是挣钱吗？这有什么难的？你说着就甩门而出。你来到街边望见警察在指挥交通，天下起雨，依旧站在街中央指挥若定。交警也不容易，谁也不容易。你脑海里忽然冒出这样的念头，却又感觉有什么不对劲。你躲在屋檐下避雨，默默地抽着甲天下的烟，街上的行人很多，也很忙碌，没人在意你的失落和忧伤，世界是你自己与他人无关。你一根接一根地抽着，终于把白天抽成了暗夜。你在暗夜里毫无目的地走着，最后耷拉着脑袋走进小饭馆，低垂着头说，阿络，把车钥匙给我吧。

会好起来的，能不能过去，其实只是在心。

我掏出钥匙递给你说。你伸手过来想接住钥匙，忽然想到了什么似的，紧紧地盯着我的手，眼里滋生着陌生和惊恐。你连连后退，突然从背后抽出一把水果刀向我扎来。我来不及躲避，刀刃扎进大腿，刺骨的疼痛传遍全身。我盯着你又盯着刀，竟忘记了应有的愤怒。你也盯着扎在我大腿上的刀，满脸迷茫和惊恐。我支撑不住瘫到地上，血顺着刀口淌出来。

你他妈的，还不送我去医院！

我怒吼着，伤口再次引发刺骨的疼痛，两个服务员站在店门口惊慌失措。我对她们挥了挥手，示意她们好好看店，不要趁我不在时偷懒。你把我架上三马车，突突突地发动，往县人民医院奔去。医生是熟人，边包扎边问，结果满脸不可思议。

你干嘛要扎我呢？

你在我怒目而视的逼问下缩着脑袋，脸上却隐现着无辜和委屈，咽了咽口水说，我以为那是个梦，如果是梦，用刀扎，梦就破了。我说，你他妈的也不能用我来实验啊！你看我一眼又迅速垂下目光，说我不想之后的生活按着梦境那样发展，不想老婆和女儿出

事，用刀扎你就算不是梦，事情也不会再那样发展，像河流拐了弯流向别处。停了停说，再说了朋友就是两肋插刀嘛。我说可你插的是腿啊！你的嘴巴半张着，终究不再说出什么。我想对你破口大骂，见你那副样子，连骂都不愿意。

你每天到医院来看我，你老婆还到店里帮忙，天天为我熬汤。我竟对你恨不起来。你死皮赖脸地说，你就别生气了，当作救我们一家子吧，我以后也不写作了，就好好挣钱好好过日子，没什么大不了的，生活生活就是生下来后想着怎么活。我对你笑了笑，也只能对你苦笑。没几天你就判若两人，以前穿戴讲究，头发一丝不苟，乍一看就是个知识分子；现在你穿着运动服套着球鞋，头发随意而蓬乱，身上那股书生气早已消失殆尽。

我现在脑袋里全是马路。

你用两根手指弹着车钥匙说，脸上透着接受现实后的坦然和真诚。你离开病房走出医院大门时，我恰好从窗口看到你迈着八字脚，心底忽然涌起一阵酸楚和惶恐，似乎有什么会到来，又似乎什么都不会来。

杨仕芳，侗族，1977年出生，广西三江人。作品散见《青年文学》《山花》《花城》等杂志，部分作品被《小说选刊》《小说月报》《新华文摘》等选刊转载，并收入选多种年度选本，获得广西文学奖、广西少数民族创作“花山”奖，《民族文学》年度文学奖。著有《白天黑夜》等5部小说集。

责任编辑 冯祉艾

# 达利画展

(中篇小说)

邱振刚→

渠一杰把手机刚收到的航班信息做好截图，又附上一句“进京参加个短期业务培训”就发到了高中同学群里。他抬起手腕看看表，下午十六点二十五分。

他估摸着，这会儿正值下班前最无聊的时间，看微信的几率应该不低。再晚些，大多数人就会离开办公室，回家或者奔赴各处的饭局了。

有没有可能，北京的三个同学里，压根儿无人搭理他，或者只是泛泛地说一句找时机聚聚，就再无下文了？

他觉得，这种可能性不大。群里现在是无声无息风平浪静，这三个同学，无论情愿不情愿，都相当于被全班同学观察着。

礼物早买好了，一个是整扇腊猪排，足足有二十五斤。正宗农家腊猪排在当地的价钱就已经到了每斤四十多块，在北京，这价码还不得翻个个儿？另一件呢，则是一只青花小碗，他十年前在本地一家古玩店买的，他曾经拿到省城拍卖公司估过价钱，说算是晚清精品了，要是上拍卖会的话，随便就能卖到上万元。

他已经请楼下土菜馆把腊猪排剖成了三份，准备分别送给三位同学，至于瓷碗给谁，要看哪个同学接待他了。

说起腊猪排，还是林开开尚在报社工作时，两人一起下乡时买的。当时，两人在一户农家吃罢了午餐，到周围散了会儿步。他们欣赏完田园风光，却在柴房里看到悬挂在半空的大批腊味，腊肉腊鱼腊肠俱全。林开开当场就怂恿他买些回去。她说，本省腊味驰名全国，这些腊味一看就是地地道道的农村土产，日后用来拉关系再好不过了。

他摇摇头说，求人办事肯定得真金白银，这种乡野出产，只会让人觉得寒碜。

林开开说，求认识的人办事，可以上来就真金白银，但更大的可能是在办事时才临时拉关系，那么第一次见面时，你送人钱或者太贵重的东西，对方反而不敢收，这种东西不就派上用场了。

他当时心里颇不认为自己日后需要求人办事，而且这里腊味的价格也比想象中贵了不少，但当时携佳人出游，心情实在太好，没砍价就买了下来。

平时他和省内的同学聚会时，对相互之间的收入水平、生活方式大体心知肚明，唯独北京三个同学，他们的生活对所有人来说完全是一团迷雾。当然，他们也会在微信朋友圈里晒出某些日常生活的片断，但这只能增加别人对他们生活的好奇。比如，有女同学注意到，宋爽发的内容，一半是各种饮茶方面的知识、美文，另一半内容则完全围绕减肥、美容之类话题，

从来没有出现过她生活的任何具体内容。丁耀洋呢，情况和她差不多，基本都是在转发各种学术文章，和他大学教授的身份相当契合。至于卢志阳，发的内容都是自己单位公众号内容，有本地同学在饭局上这样概括，“朋友圈对他来说，就是一个开放式的工作群”，得到了其他人的一致赞同。

除了本硕连读的那七年是在省城度过的，渠一杰毕生生活在昭林这个三线城市。当然，对于一个四十出头的男人，“毕生”这个词儿略显夸张，但实际上，渠一杰就打算在昭林过一辈子了。他知道，能一眼望到头的人生，自然是乏味的，但他觉得，自己实在无力给自己的人生增添太多亮色。

几天前，他有外遇的事儿被戴岚知道了，戴岚的反应和他推测的一模一样，不想再多看他一眼，当天收拾好自己的衣物，搬进了单位的宿舍，三天后就找律师拟好了离婚协议给他寄来。协议上开出的条件倒是不差，这套房子是戴岚的婚前财产，自然归她所有。两人结婚十五年来，连存款带股票、基金等各种积蓄，一共两百七十三万，两人平分。至于刚在省城一所寄宿制学校上初一的儿子的抚养权，戴岚更是不肯放弃。显然就是为了这个，她才宁可和犯了错的渠一杰平分财产。戴岚是本市一家国有银行的中层骨干，收入远超在《昭林日报》当文艺报主任的渠一杰，所以，也没管他要一分钱抚养费。

渠一杰看完协议，心里一阵苦笑。里面的内容完全体现了戴岚的风格，干脆利落，快刀斩乱麻，可见她离婚的决心之大。他其实也没指望拿到儿子的抚养权，他承认，儿子跟着戴岚，肯定比自己更好。说起来，外遇穿帮这种事，他认识的朋友里有不少人遇到过，昭林毕竟是小城市，这类事情只需一天功夫就能传遍全城。当地的一般情况是，家里的“红旗”就算知道了自己男人的风流事，或大或小地闹上一场后，基本上都是要求男人别再招惹“彩旗”后，事情就告一段落了，没听说谁闹到离婚的程度。但戴岚为人很传统，而且做事明快果断，绝不拖泥带水。这份离婚协议来得如此之快，也验证了他另一个由来已久的想法，就是戴岚早看不上他了，只是不愿让离婚打乱了生活轨道，这才一直维持着这段婚姻。

东窗事发后，他马上请了一周的年假，本来还打算

想方设法劝戴岚回心转意，如今看来这个婚是非离不可了，接下来的几天怎么过，就成了一块挥之不去的心病。这个家他肯定是没脸再呆了，只能先搬进集体宿舍。但报社有六七个年轻人住在那里，自己总不能一直在那里呆着。他想，不妨去北京过上几天。他一直有一种想法，就是觉得在当今中国，只有北上广的知识分子才算得真正的知识分子，因为这些地方高校林立，媒体发达，知识分子的想法可以畅达全国。说起来，他这个地方报纸的文艺部主任在旁人眼中，也可归入知识分子行列，但他知道，只有那种能对公共舆论产生影响的，才算真正的知识分子。否则，只是泛泛的“文化人”。他也就一直知道北上广的知识分子到底是什么样的生活状态。他觉得，只消把某个北上广的知识分子的日常生活弄清楚，就可以以此为模板，把自己代入进去，就可以假设自己也这样度过了一生。

在他认识的人中，唯一一个能达到这种知识分子标准的，就是他的高中同学丁耀洋。此人当初在北京某高校的法学院读了个博士学位后，先是去了南方的一个大学任职，数年间陆续写了几本书，在学界影响不小，渐成该领域青年法学家中的翘楚，生生调回了北京的高校。虽然不是清华北大之类，也是堂堂的重点大学。

至于在北京的另两个同学卢志阳和朱爽呢，一个在大型国企当工会干部，一个则搏击商海多年，早就有了自家品牌的连锁茶楼，身家之丰，恐怕早非寻常工薪族所想象。

所以，对于在北京的三个同学，他最希望能接待自己的，当然是丁耀洋。他反复端详着手里这只青花瓷碗，几乎在想象它被安放在丁耀洋书柜上的情形了。

渠一杰在办公室翻箱倒柜找青花小碗时，竟然还有意外收获。他在自己文件柜的深处，在大叠报刊文件的下面，还找到了一条失踪很久的围巾。他还记得这条围巾。那是去年冬天的一个周日，前一天的天气预报就说当地要下大雪，雪量预计达八厘米。这也是昭林这个东部省份的边远小城当年的第一场雪。他深夜里一觉醒来，朝外一望，发现外面已经是银装素裹的白色世界。他先是裹上睡衣，站在窗前用手机拍了几张雪景发了朋友圈，还是觉得不过瘾，干脆穿好厚实衣裤，拿着单反相机下了楼。小区花园里当然一片寂静，他正聚精会神地拍着雪花萦绕飞舞的路灯，忽然，手机响了，他低头一看，竟



然是林开开发来的微信。

“我就知道你没睡，你这个不可救药的文艺中年！”

“世人笑我太疯癫，我笑世人看不穿！”他匆匆回了一句就继续拍，每拍几张，他就掏出手机看看有没有新的回复。

等到小区花园各处都拍得差不多了，手机才有了回信。

“明天上午，羊角岭？”

他有点犹豫了。按照惯例，报社周一要开选题会。报社有考勤规定，没有特殊原因，选题会一律不得缺席。他倒是不怕缺席，就怕如果全报社就他和林开开不在，说不定会引起别人怀疑。他的这位秘密情人林开开，是报社时政部的记者，因为年轻貌美，加之情商极高，在待人接物上手段高明，一向在报社里广受关注。

“我明天不用去开会，米国祥给我安排了别的活儿，我们部门每人都知道这事儿。”或许见他不回，林开开又发来一条。米国祥是时政部的部门主任，也就是林开开的顶头上司。

渠一杰这才彻底放下心。第二天，两人驾车来到南郊的羊角岭森林公园。因为是周一的原因，整个景区几乎没人。那天，林开开穿着白色高领紧身毛衣，黑色羊绒大衣和高筒靴，系着墨绿色的围巾，再配上一米七二的高挑身材和漆黑的过肩长发，站在雪地里真和名模一般。

“美，太美了。”他边拍边轻声说着，心想老天真是待自己不薄，把这样一个智商与情商双高，聪慧与美貌并重的可人儿送到自己身边。虽然以她的条件，不可能在昭林这个三线城市一直呆下去，更不可能长久留在自己身边，但相聚即是有缘，自己能拥有这段缘分，就是天大的幸事了。

林开开凑了过来，在相机液晶屏上看拍出来的效果，渠一杰看着她翕动的睫毛，心神荡漾，竟激动得两行热泪沿着冻得冰凉的脸颊流了下来。林开开见他如此动情，微笑着靠在他怀里，轻轻捶着他说，你呀，真是不可救药。那时，他无论如何都不会想到，林开开后来会不辞而别，远赴美国投奔了一个她从未在自己面前提及的未婚夫。

既然柔情蜜意涌上心头，反正四下无人，两人又到车里温存了一番。待至激情退却，他望着正在补妆的林开开，说，不可救药的文艺中年，这个评价可不怎么高

啊。

林开开回头白了他一眼，说，怎么不高，已经很高了。你仅仅是文艺中年而已，不是那种文艺老愤青。我们学校从前有个老师，就是这种人。哼，每天抨击几句社会，挖苦几句领导，能给老婆换来套大房子吗？能给孩子换来去国外留学的学费生活费吗？看起来忧国忧民，不为五斗米折腰，其实就是无能的表现。

渠一杰对她这番话大大地不以为然，但也没直接表现出来。当时，林开开在车里把围巾解下来放在一旁，等到回城后却再也找不到了。林开开问过他有没有看到过自己的围巾，他矢口否认。林开开狐疑地打量了他一番，他赶紧装出一副无辜的神情，她也就不再说什么了。林开开对于和他的交往，一向极其小心，比如这次拍的照片，回城后刚一下车，她就把存储卡拿走，一张照片都没有留在相机里。渠一杰倒也没什么不满，毕竟自己较为粗心，万一留下什么痕迹，被戴岚发现就大事不妙了。但如此浪漫美妙的一天，是两人感情史上格外重要的一笔，必须留点纪念。林开开的围巾，就是他趁她不注意，偷偷塞到座椅下方的。后来，他把围巾藏到办公室文件柜里，时间一长，自己都忘了。这天，他看着围巾，想起和林开开秘密交往一年来的诸般往事，情不自禁地把围巾捂住脸，头一仰靠在椅背上就抽泣了起来。

不知不觉间，他竟睡着了。他睁开眼后，窗外已是暮色苍茫，星光点点。他赶紧把围巾收好，再看手机，自己已经在同学群里被“艾特”了。

宋爽说，欢迎秀才来京指导工作！

一看时间是二十分钟前，他赶紧回复：山野村夫一枚，进京拜各位的码头！

宋爽接着问，秀才，在哪儿下榻？

秀才这外号，他高一时就有了。那年期末考试考语文时，他灵机一动竟然用文言文来写作文，结果被语文老师讽刺说“渠一杰，想当秀才啊？想进京赶考中状元吗？”，还被判了个零分。现在宋爽这么问他，他有些犹豫，想了想，说，培训的主办方已经给订了个酒店，还不知道在哪儿。

宋爽说，到时来我茶楼喝茶。全北京我现在有十五家茶楼了，总有离你住处近的。想喝什么茶，我让水平最高的茶艺师提供服务。

这时，有同学起哄，掺和进来说，茶艺师是不是还提供特殊服务？

宋爽没搭理这人，继续说她虽然和丁耀洋、卢志阳同在北京，可相互之间离得远，平时各忙各的，都是只有老同学进京时才有机会聚聚。如今在北京生活压力太大，和老同学喝茶聊聊天，比别的什么休闲方式都能减压。

这时，又有同学说，那我们岂不成心理医生了？

宋爽斩钉截铁地回答，比心理医生管用多了！

距离他发出即将赴京的信息已经过去两个小时，丁耀洋仍然没有出现。

这时，下班时间早过了，报社所在的三层小楼，基本只剩这里还有灯光了。他心思不定地拉熄了灯，走出了报社。因为没胃口，他在一个个饭店门口走过，空着肚子回到了家。他面对空荡荡的客厅、卧室、厨房，有点不知所措。他没心思看书看电视，随手把手机扔在沙发上，在黑暗里望着客厅角落那个小书柜里的烫金书脊。在这个家里，他是有一间书房的，各种文史哲类书籍早就装满了里面的三个大书柜。但戴岚也有些金融类、经管类的书要放，他一向把书房视为自留地，实在太不情愿把这些书装进自己的书柜里。他想来想去，想出个主意，给戴岚说要不要在客厅里也摆个小型书柜，一来放些常用的书，找起来方便，二来有客人来时，显得家里有品位。

他正愣神儿，终于，丁耀洋在群里出现了。他的邀请非常直接——

秀才，把酒店退了，来我家住！

紧接着是一条语音。丁耀洋说老婆去外地出差了，这段时间都是自己一人在家，秀才你现在来北京太好了，两人正好能好好聊聊。

渠一杰笑了，这基本上比最理想的结果还完美了。他本来想的是，丁耀洋在他家附近给自己找家酒店，他呢，会去丁家做客，一周的时间里，能去好几次，这样的话，对丁耀洋的日常状态也就能有个大致的了解了。如果住得离他家远，可能只在一起吃顿饭而已，也就谈不上观察他的生活了。

他斟酌了一下，既要稍加谦让，又不能让丁耀洋对自己的谦让信以为真，就说，我哪里敢打扰大法学家的休息啊。

丁耀洋发出来一个用铁锤敲打脑袋的图案，说你损我？我这就打电话让钟点工打扫客房。

渠一杰笑了笑，说那我就只好恭敬不如从命了。

对了，带上驾照，我这儿还有辆车，这几天你正好可以开。

渠一杰发了个拱手道谢的表情，也就退出微信下线了。这段对话过程中，始终是他们两个人在你一言我一语，但谁都知道，这个有三十五个成员的群里，肯定有一大堆同学在沉默地观看着。

住到丁耀洋家的事儿敲定了，渠一杰的食欲也一下子回来了。他从沙发上站起来，一下子就觉得饥肠辘辘。他刚从冰箱深处找出一包速冻水饺，刚烧开了水要下饺子，手机又响了。

卢志阳终于出现了，“今天这破会，无非就是筹备着给集团各个下属企业的未婚大龄青年准备个集体相亲的舞会，还真弄得跟个事儿似的，手机都不让带进会议室，工会主席一讲讲了两个钟头，这不耽误事儿吗！秀才，对不住啊，来北京后我好好给你赔罪！”

语气听起来很愤怒，屏幕后面似乎有一张气得通红的脸。渠一杰看看时间，已经二十二点一刻了，说了句“卢兄公务繁忙，早点休息，后天北京见”，就放下了手机。

接下来的一整天，渠一杰都在忙于收拾东西，他把自己的书籍、衣物，整理进两个大纸箱子，送进了单位宿舍。给领导请年假时，他已经支支吾吾把离婚的事儿说了，领导叹口气，也没多问，让他去找报社办公室主任，给他腾出一间集体宿舍。这间宿舍他进去看了看，恰好位于林开开当初宿舍的隔壁。他没打算在这里长住，只是坐在光秃秃硬邦邦的床板上，想象着林开开当初如何在外走廊上走过，不由得又落下几滴清泪。伤心了一会儿，他又有些庆幸，幸好定下了去北京的行程，否则接下来的几天简直如汪洋大海般无边无沿，如果一直困在这间宿舍里，自己非得疯掉不可。

晚上，渠一杰回到家里睡了一觉，第二天一大清早先从昭林来到省城，从省城机场起飞，来到了北京。他因为电话、微信什么的，都已被戴岚拉黑，出门前只好给戴岚发了条邮件，说自己的东西都收拾完了，把房子完完整整地还给她。五天后回到昭林，届时随时可去民政局办理离婚。至于财产怎么分，他重回单身汉行列，用不着那么多钱，两人的财产还是都留给戴岚了。

航班在北京落地时，已是黄昏时分。宋爽派了个茶

茶艺师来接他，把他接到了一间茶楼。这茶楼位于一栋高档写字楼里，正门面向停车场和车流不息的三环路，侧门位于写字楼的大堂。茶艺师把他带进包间，里面早摆好了一桌子的各种干果。他简单洗漱了一番，就安坐下来，看茶艺师慢慢摆弄着那堆普洱茶的茶具。

很快，硼砂玻璃壶里的水烧开了，茶艺师把一只小茶盅递到他手里，他刚喝了三轮，门开了，一男一女走了进来。虽然已经多年没见，但他还是一眼就认出了宋爽和卢志阳。

宋爽读高中时是班里的体育委员，擅打排球，高中其实只上了两年，就特招进了省体校。她始终没能进专业队，毕业后和大学时的男友——一个网球运动员来到北京发展。后来，男友进了一家网球俱乐部当陪练，被一个女大款看中，带他去了加拿大。她则独自在北京一路摔打，始终没结婚。

得益于早年的运动员生涯和没生育过，她的体态并不像大多数中年女老板那么丰腴，穿着一身宝蓝色旗袍丝毫不见臃肿，头发紧紧地脑后梳成一个圆髻，一张鸭蛋脸更显得光润透白。她右手小指上戴着一只翡翠戒指，林开开教过他，这代表着“单身贵族”。

卢志阳则是典型的都市中年男性打扮，身穿藏青色休闲薄西装、咖啡色休闲裤，脸上浮着一层润泽的红光，只是因为脸型过于饱满，挤得眼皮有些浮肿，眼睛也颇为细小了。

渠一杰站起来，先和卢志阳拥抱一下，轮到宋爽时，他正稍一犹豫，宋爽却把他抱住了，伸手拍了拍他的肩胛骨处。她的香水味道钻进他的鼻孔，颈后的发丝在他脸上轻轻拂动着。他也伸手轻轻放在她腰后拍了两下。

卢志阳微笑着看着他们拥抱又分开，说，走，我在湘王府定了包间，咱们去那儿等丁耀洋。

宋爽白了他一眼，说，都到我这儿了，还轮得到你？

卢志阳说，让秀才水饱的任务你已经完成了，现在该轮到让我让他酒足饭饱了，走吧。

宋爽说，告诉你们个商业秘密吧，我每间茶楼里，都有两间餐室。她说很多客人喝了一会儿茶，往往还会一起找地方吃饭。为了留住这个客源，自己就决定在茶楼里加开餐室。当然，餐室只对重要顾客开放，“人的心理就是这样，要是知道我们这儿也能吃饭，喝茶时

肯定就觉得有油烟味儿。我这儿的主业毕竟还是在茶上面，餐室的事儿，可不能让太多人知道。”

卢志阳说，那你怎么保证喝茶的客人闻不见油烟味儿，听不见喝酒吃菜的声音？

宋爽说，当然能保证了，厨房到外面有好几层门，一星半点的油烟都出不来，上菜时，每道菜都装在密封的保温桶里，外面再用藤编的提篮装上，就算被人看到，也不知道这里面装的是菜。至于餐室，用的都是专门的隔音门，里面的动静，外面一点儿听不到。

卢志阳说，那万一有人喝多了，闹事闹出餐室来怎么办？

宋爽说，这事儿要出，谁都没办法，好在等人喝多了，一般都已经很晚了，喝茶的客人早就走了。反正餐室至今运转正常，没出过这种糟心事儿。

三人到了餐室刚落座，宋爽手机响了。她低头一看，说，丁耀洋说他学校里的的事儿还没处理完，让咱们先吃。秀才，他让我代他赔罪，说他一办完事儿，马上高速赶到。

卢志阳摇摇头：“真是大忙人，这么晚还上课。”

服务员要把菜谱递给宋爽，宋爽摇摇头不接，转身对着两个同学说，这儿什么菜好我最了解，就听我的。酒呢，你们俩茅台，我喝红酒。说着，她给服务员说了几个菜名。

渠一杰赶紧说，别那么复杂，我也喝红酒吧，这么多年，酒精过敏这毛病就是改不过来，白酒可不敢碰。

卢志阳也点点头，说如今饭局都是白酒，实在怕了，今天是老友重逢，喝点红酒助兴就行了。

菜上得极快，三个人边吃边聊，时间渐渐到了二十二点。宋爽让服务员把菜撤了，重新端上了茶。大红描金的桌布也换成一条豆青色的，吊灯也关了，只留了吊顶周围的那溜氛围灯和墙上的壁灯。光线这一变柔和，房间里氛围也变得清爽安静。本来还进来个茶艺师，宋爽说，今儿都是老同学，我自己来吧。你们都下班吧，光在前台留个人就行。

随着房门外一阵轻微的脚步声渐渐消失，房间里更安静了。三人喝了一会儿茶，宋爽说，老卢，不早了，你又忙了一天，你那儿不是天天坐班吗，要不你先回去歇着吧。



卢志阳摇摇头，说，和你们这么叙叙旧，把单位那些破事儿忘个一干二净，比桑拿洗脚什么的，都舒坦多了。接着，他马上又提起当年的一件趣事，几个人都笑了起来。

终于，宋爽手机铃声又响了，她低头看了看，说，老丁开车过来了，这个点儿不会再堵车了，从西北四环到东三环，大概二十分钟就能到。

渠一杰说，老卢，老丁这就来了，你早点回去吧，我这次来不是得呆上几天吗，咱们找时机再聚。

“我倒是不急——行，秀才，过两天我再约你。”说着，卢志阳瞥了眼正端坐着的渠一杰和宋爽，拿起手包出去了。

宋爽送他出门后又回到房间，说，秀才，再喝一杯，这种老班章，要到第五泡开始才出味儿。

渠一杰接过杯子，喝了一口，轻轻赞叹着好喝。宋爽朝刚才卢志阳的座位努努嘴，说，你知道他一直在这儿呆着，是什么心思吗？

渠一杰有点发愣，不明白她为何有此一问。

“还不是想等丁耀洋把你接走后，这里就剩他一人。”

渠一杰心里一震，过了几秒钟，才说，卢志阳他不至于吧？

宋爽轻轻转动着杯子，盯着杯底一直看着，说，男人的这点心思，我要是还看不出来，这些年不白混了？

房间里气氛有些尴尬，幸好这时前台把丁耀洋领了进来。他一进门就说，托秀才的福，来这儿讨杯好茶喝。

想来就来，说的好像我怕你上门喝白茶似的。宋爽说着起身给他倒了杯老班章。丁耀洋接过茶杯，先用另一只手解开领带和衬衫扣子，这才喝了一口，闭着眼缓缓咽下后，又长长出了一口气，这才说，半条命回来了。

宋爽说，我们都喝得差不多了，剩下的都是你的。

丁耀洋又喝了一口，放下空杯，说，今天来得晚，是因为有博士生答辩，先是自己的博士生，再就是别的老师的，两场答辩都不太顺利，从下午两点一直折腾到了晚上八点，答辩委员会的老师们才算放过两个学生，后来又被请去吃饭。

喝了几杯茶，丁耀洋说明天还有课，帮渠一杰把行

李放进他那辆宝马越野车，两人就离开了。夜太深了，车子一路畅通，很快开进丁耀洋供职的大学，在一座座古色古香的建筑当中穿行着。丁耀洋一一给他介绍，这里是图书馆，这里是文学院，远处新盖的十五层大楼是法学院和金融学院。校园里还有一处不小的人工湖，湖面方方正正，已经有星星点点的睡莲花苞挺出了水面。

渠一杰说，你们学校真漂亮。丁耀洋微笑不语，稳稳地握着方向盘，把车开进了教职工宿舍区。

丁耀洋家在一栋高层板楼上。进了门，他按了下墙上的开关，房子里的灯全亮了。客厅面积将近三十平米，足足装了六种灯，玄关处有脚灯和吸顶灯，吊顶中心是吊灯，边沿处是一圈淡蓝色的氛围灯，沙发旁还有一人高的落地灯，就连八十吋的液晶电视两侧，也各有一盏探头探脑的壁灯。

这房子装修得真漂亮，渠一杰啧啧赞叹。丁耀洋摊开双手，说房子简简单单干干净净多好，老婆非要弄得跟盘丝洞似的，自己也没办法。他接着带渠一杰参观，先把客房指给他，又让他看了看两间书房。这两间书房面积差不多，一间异常整洁，书柜里的书摆放得如同仪仗队一般，书桌上除了电脑显示器和鼠标别无他物，另一间则颇为凌乱，书桌上横七竖八摆满了书，笔记本电脑打开着，烟灰缸里已经满是烟蒂，书柜里的书也摆放得参差不齐。

丁耀洋打开冰箱拿出一瓶果汁递给他，说，怕影响你睡觉，就不给你沏茶了。接着把车钥匙递给他，说刚才那辆车，我接下来几天都用不着，你随便开。你有衣服要洗的话，扔在你床上就行，每天下午会有小时工来。接着从兜里拿出一张卡片，说这学校是封闭式管理，这是门禁卡，有了这个卡就能自由出入了。

渠一杰又说自己多打扰了，丁耀洋说，自己老婆陈芮是读研时的同学，早就通过律考了，但她对当律师当大学老师都没兴趣。她如今同时在十多家律考培训机构当授课老师，全国各地到处跑，这次是去海南一个培训班讲课，要两周后才回来。

“你来得太是时候了，正好给房子添点人气儿。”他最后说。

渠一杰洗完澡，从行李箱里取出睡衣换上，接着拿出那只瓷碗，走出卧室。丁耀洋不在客厅，也不在卫生间和卧室。渠一杰正有些纳闷儿，却隐隐听到一阵鼾声。他轻轻推开身后书房的房门，只见丁耀洋穿着睡衣斜坐在

高背椅上，膝盖上放着本书，已经睡着了。

他把瓷碗放到书桌上，轻轻回到自己的房间。

来到北京的第二天。

渠一杰起床时，丁耀洋已经离开了。他刚打开手机就接到一条微信，是丁耀洋发来的，说自己上午有课，那只小碗非常喜欢，今晚将略备家宴给他接风。他回复了一句“多谢”，就站在窗前眺望周围的风景。他往下一望，发现这片宿舍楼南面是掩映于绿树丛中的校园，如今已经过了上课时间，校园里颇为安静，只有寥寥几个学生在骑车或者步行。楼后面则是一条颇为狭窄的小街，街两侧布满了各式各样的小店，人流在胡同里穿梭着，制造出一片嘈杂的声音。他想，仅仅一道院门，就把两个截然不同的世界清清楚楚地分开了。

他从行李箱里拿出昨天路上吃剩的面包当早餐。他一边嚼着面包，一边看了看丁耀洋家的书房。丁耀洋的书房以法律类学术著作为主，陈芮的书房呢，基本都是司法考试辅导教材，偶尔有几本通俗些的，都是成功学或者演讲技巧之类。

他慢慢琢磨着今天该如何安排，眼睛则在无意中打量着外面那条街。忽然，他想这样的街上一定有花店。于是他下了楼，开着丁耀洋的车往外走，到了院门口，摄像头拍到车牌号码，栏杆自动升起。他沿着街边开了一百多米，就看到路边有家花店，门口几只塑料水桶里满满当当地盛着一束束玫瑰、满天星、百合等各种花卉。这个店看起来档次普通，但他也不知道哪里有更好的店，只好靠边停好车，走了进去。店内没开灯，四处都很昏暗，他只得朝半空中问，老板，家里炒菜，客厅里老有油烟味儿，该放点什么植物吸味儿？

在暗处飘出一个声音，说，门口墙边的银皇后、马蹄莲，都行。渠一杰顺着声音看过去，只见说话的是个二十出头的小姑娘，正坐在墙角一大盆一人多高的散尾葵后面看手机。她懒得抬头，只是胡乱朝门口一指。

渠一杰低头看了看，显然是正开着白花，叶片看起来也颇为精致的马蹄莲，而不是咋咋呼呼长满了宽大叶片的银皇后更适合茶楼的氛围。十盆马蹄莲，他说。

这个数字显然让这个店主有些吃惊。她从手机上抬起头，说，现在没这么多，得从别处调货。这回渠一杰看清楚了，这个女孩五官都端正，相貌还不错，只是眉眼间还是不脱土气。

他问，多长时间能到？

女孩眨眨眼，说，半小时内准能到，你放心。渠一杰点点头，女孩说，你开车来的吧，现在有三盆马蹄莲，我先帮你把这些抬上车。

渠一杰哈哈一笑，说，你是怕我反悔吧？

女孩说，谁怕你反悔，你爱要不要，我又不是卖不出去。话虽这么说，女孩仍然把手机往裤兜里一揣，一手一只拎起花盆，快步放在宝马车的后备箱里。

先把十盆的钱交了吧。女孩朝他伸出手机，亮出收款码。渠一杰扫码把钱转给她，女孩说，你稍微等会儿吧，剩下的马蹄莲一会儿就送到。她说完就重新坐回原来的位置，又玩起了手机。

你是哪儿人？渠一杰在店里打量了一圈，有些无聊，就又问那个女孩。

福建。女孩快速回答着。

福建哪儿？

三明。女孩抬头警惕地看了他一眼。

看得出，如果不是他买了十盆马蹄莲，她不会告诉他这些的。

你来北京几年了？

女孩伸出五根手指，朝他扬了扬。

你自己一个人在北京？

不是，还有个姐。

你姐在北京干什么？

上大学，就在这个学校里。女孩朝大学的方向努努嘴。

这回轮到她吃惊了。

女孩看到他的表情，说，本来她考上大学了，自己来上不就得了，我妈硬是让我也来，说不放心。真没见过姐姐上个大学还非得要妹妹陪。有什么办法呢，我家就供得起一个人读书，她读书又比我读得好。来北京头一年呢，我人生地不熟的，压根儿找不到什么像样的工作，只好和她挤一张床上。后来她上了大二，她们宿舍有个女孩出国了，我就在她床上睡。刚来北京那两年，什么挣钱多我干什么，端过盘子，洗过车，在超市里促销，帮有钱人遛狗，至少干过二十多个工种，可没有哪份工作能干到三个月。后来可算攒了点钱，才开了这个花店。

渠一杰略一琢磨，说，你要是五年前的北京，那你姐姐不是早就大学毕业了吗？

是啊，去年就大学毕业了，可她上学上出瘾来了，

现在又读研究生了。唯一的好处是她能当家教，挣点钱了。

他点点头，说，那你们姐妹，算是在北京落下脚了。

那倒是，这个花店虽然挣不了几个钱，总比在老家种地强。女孩有些得意地说。

十盆马蹄莲把宝马车的后备箱装得满满腾腾。等渠一杰坐到方向盘前，这才想起来，根本不知道昨天那个茶楼究竟在哪里。他赶紧打开手机，一搜，果然，春明茶楼在全市一共有十五家连锁店。他忽然想起昨天在那个茶艺师的车上，看到过一个叫做“三元桥”的立交桥。当时，车在这个桥下经过后，很快就到了目的地。他拿着手机跳下车，对花店里那个女孩说，能帮个忙吗，帮我找找三元桥在哪儿。

女孩瞪大眼睛看着他，说，你不知道三元桥在哪儿？

他不好意思地点点头，说，我刚到北京，路不熟。

这就是三元桥，女孩指了指他手机上的某个位置，他低头一看，果然，这十五家春明茶楼里，的确有家店在三元桥旁边。

他按照手机导航的路线开车赶去，到了目的地后看看周围环境，这才确信这的确是他昨晚来过的地方。他进了茶楼，只见里面一片昏暗，只能影影绰绰看到八九个人正围在一起吃饭。每人手里端着各自的饭盆，面前是两只装满了菜的不锈钢盆。

他刚从阳光充足的室外走进来，一时看不清这里的环境，正愣在原地不知该说些什么，只听一声“秀才——”，人堆里站起一个人。

他的眼睛终于适应了面前的昏暗，发现眼前的宋爽和昨晚仿佛换了一个人。昨天整齐的脑后圆髻不见了，头发乱糟糟地披在肩上，眼眉周围松松垮垮，看得出刚刚起床。那一身睡衣更是说明昨晚她就睡在了这里。

渠一杰知道这种状态绝不是宋爽希望别人看到的，赶紧说，我买了点马蹄莲，吸油烟味儿挺管用的，就在我车上，说完就转身走了出去。

宋爽带着几个服务员把马蹄莲搬下车，又把渠一杰带进了一间茶室。

茶艺师倒好了茶，很快就关门出去了。两人起初都没说话，宋爽摸出烟盒和打火机，夹出一支烟刚要递给

他，手在半路停住了，她说，忘了，你不抽烟。

她给自己点了烟，慢慢吐出一个烟圈，眼睛透过冉冉上升的烟圈望着渠一杰，说，怎么样，没想到吧。

渠一杰用力微笑一下，说，女的抽烟，挺正常啊，据说能减肥。

宋爽说，我说的不是这个。

他不知道该说什么，宋爽笑了笑，说，好了，不难为你这个秀才了。实话告诉你吧，你们眼里的那个女强人、女富豪、女大款，都是假的。

宋爽告诉他，自己的确曾经拥有过很多间茶楼，散布于北京城的各处，可是，这几年因为公款消费少了，茶楼生意一落千丈，她不得不把茶楼交给别人经营。

“每个店，平均每月房租就是三万，三个茶艺师，四个服务员，一个出纳，工资加到一块儿，又是四五万，水、电、茶，每月也要一两万，也就是说，每个店要维持，光本钱就是十万。十五个店，一个月就要往外掏一百五十万。我有多少老本，能禁得起这么坐吃山空地耗？我咬牙扛了两年，实在扛不住了，我把两套商品房也都卖了，可也填不满这个窟窿。那一阵子，我整天睡不着觉，成把成把地掉头发，最后实在没辙了，只好把茶楼转租出去。新的租户不用给我一分钱，光替我交房租就行。各个茶楼里存着的茶叶，我也都白送。唯一的条件，就是别解雇人。那十四家茶楼，都是这个模式。人家虽然还叫春明茶楼，我知道，拿茶楼做什么的都有。我想管，谁听我的？这家茶楼，幸好当初我资金最充裕时，把产权买了下来，现在想想都后怕！不怕你笑话，如今我都恨不能抱着房本睡觉。说起来呢，这座茶楼，连家具、茶叶，还能值个一千多万。但我就这一千多万啊！没有老公，没有孩子，没有积蓄，就这一千多万！那句话怎么说的来着，对了，穷的只剩下钱了，说的就是我！唉，来到北京拼了十八年，如今一切都归零了。尽管这样，我还必须在朋友圈里，在同学的群里，一遍遍发茶楼的照片，发各种养生保健的知识，让你们继续觉得我还是一个富婆，既有钱，又有闲，生活品质一流。”

渠一杰说，看卢志阳在朋友圈发的内容，他好像挺忙的，负责的事儿挺多，你们可以合作啊。

宋爽冷笑一声，说，你说的这些，咱们这位老同学早想到了。有一次他来找我，说他们领导单独找他，让他物色一处安全干净的地方，用来见朋友、谈事情，这个地



方选在哪里，还有每次开销的费用，全是他一句话、一支笔。说到这里他就不说了，似笑非笑地看着我。我知道他想要什么，你猜，我给没给他？

这小子，他怎么变成这样，太过分了——渠一杰喃喃说道。

宋爽摇摇头，仿佛要把这些不愉快的念头从脑子里赶出去。她双手抱着肩膀，看着渠一杰用力笑了一下，说，好了，不说我了，说说你吧。

我还有什么可说的，穷酸文人一个。

我没猜错的话，你也正处于婚姻危机吧。

你猜得真准，渠一杰苦笑。

这种事，男人永远比不过女人。女人凭感觉就明白的事儿，对男人来说，没有证据就不信。好吧，快到中午了，时间差不多了，刚才有个大客户说要来，我得到门口迎客了。

渠一杰起身告辞，却被宋爽一把按下，说，你别急，吃过饭再走。说着拿起手机，安排了两样小菜就离开了。

渠一杰只得在这里吃了午饭。吃完饭，他又喝了杯茶，没再去打扰宋爽，从侧门穿过写字楼大堂，进了停车场。他刚钻进宝马车，一抬头，远远望见了春明茶楼的门脸。这时，宋爽已经出现在那里，身后还有两个服务员。她已经换上昨晚那件宝蓝色旗袍，满脸漾着成熟女性特有的温润笑意。

渠一杰叹了口气，觉得简直没办法把她和刚才那个眼袋黝黑睡衣松垮的女人联系起来。

宝马车开上了北京的三环路，烈日和路边那些高大建筑物硬朗的表面反光让他睁不开眼。去哪儿呢，他漫无目的地想着。既然是读书人，来到北京岂有不去北京的书店之理？他想起自己小时候，有的同学因为父亲经常出差，动不动就能拿出一本小人书，说是在北京王府井书店买的。对，就去王府井书店！他打开手机的导航，一路听着语音提示，到了王府井。此时并非高峰时段，路上并不拥堵，只花了半个多小时就到了，可找停车位就用了近一个小时。进了书店，他发现他最喜欢的文学类和社会科学类书架前，根本没几个人，倒是儿童类和考试类书架前挤满了人。

显然，这是只有游客才会来的地方，北京的读书人，不会来这种书店的。他找了个安静的角落坐下，打开手机，发微信问自己一个作者，北京都有什么品味比

较高的书店。这作者在昭林开了家书吧，主业卖咖啡、奶茶之类，副业是卖书，经常写些散文投稿给渠一杰。他很快回复说，来北京的外地人一般去王府井书店、西单图书大厦，北京本地的读书人如果去实体店买书，去三联书店和万圣书园比较多。

他还说，这两个书店地理位置都不错，前者靠近中国美术馆，后者紧邻清华大学。

中国美术馆，清华大学！在渠一杰心目里，这绝对是两个神圣的名字。他谢过这作者，马上回到停车场，重新确定了目的地，驾车往中国美术馆赶去。中国美术馆就在王府井北侧不远，过了三个十字路口就到了。渠一杰在车上远远望见中国美术馆的飞檐斗拱，心里好一阵激动。

这天同时有三个展览在进行，一个全国美术类专业院校毕业生优秀作品联展，一个西班牙超现实主义画家达利作品全球巡展，另外一个，则是一位名气不大的国画家的山水画展。

当然要看达利画展！达利，这可是上个世纪的美术史上大名鼎鼎的人物，渠一杰虽然对美术很外行，但达利的名字还是知道的。停好车，他毫不犹豫地买了票进门。

三个小时后，渠一杰逛完了这里的三个展览，又到马路对面的三联书店看了看。北京的读书氛围的确比昭林强多了，昭林总共两个书店，面积都不大，他早就逛得对哪本书在什么位置都一清二楚。而这家书店呢，面前的几个展台上各种新书摆得密密麻麻，后面成排成片的书架上更是摆满了书。他长吸一口气，就像跳水运动员一样跳进书的海洋，迫不及待地看起书来。等到他买了两本书出来，有一对大学生情侣和他擦身而过，快步进了书店。他听他们说，买完书还要去往南面一站地的首都剧院，去看北京人艺的话剧，虽然票早就脱销了，但去得早的话，还有可能从黄牛党手里买到票。

原来北京人艺也在附近！他拿出手机确认了一下，不由得连连摇头，心想早知道就推掉丁耀洋的邀请去看话剧了。等他驾车返回时，冷不防一头扎进北京的晚高峰堵车大军中。从美术馆所在的宽街一带到丁耀洋家所在的学院桥，一路上都是北京最拥堵的明星路段。十公里左右的路程，足足苦捱了一个半小时。其中的一个路口，红绿灯已经变了三回，他的车也只不过往前挪了几个车位。他正坐在方向盘后百无聊赖地四处张望，忽然

看到路边一处书报亭里，一份财经类杂志的封面就是丁耀洋的大幅彩照。他赶紧靠路边停下车，买了一本杂志。他看了目录才明白，这份杂志里面有篇关于丁耀洋的采访。拿着杂志往车里走时，他想起自己生活的三线城市昭林，全城各处书报亭不超过五家，报刊的品种连这里的十分之一都不到。

回到了丁耀洋家，他刚推开门，就听到厨房里传出一阵滋滋啦啦的声音。

你来得正好，尝尝我的手艺，腰里系着围裙的丁耀洋从厨房探出头来说。渠一杰走进去一看，只见煎盘上正平铺着一块巴掌大小的牛肉，上面满是雪白细密的脂肪花纹。他虽然对烹饪没什么兴趣，但也看得出这块牛肉品质不凡。

一看就是好东西，他说。

丁耀洋小心翼翼地把牛肉翻了个个儿，说，五年前我去美国哥伦比亚大学当访问学者，隔壁住着个日本学者。他是北海道大学的教授，自己有一大片牧场，牛、羊、马、长毛兔，都养。他每年都给我寄牛肉。这是今天刚到的，他说这牛是昨天上午才宰的，咱们一起尝尝。

大法学家亲自下厨，我今天真有口福。

我本来想拿到学校食堂，让那儿的师傅给处理一下，可食堂今天让信息学院包了，说是全院的毕业生今天吃散伙饭，所有的师傅都忙着给他们炒菜，这牛肉只好回来自己弄了。你进去喝口水，马上就好了。

渠一杰把手里的杂志给丁耀洋亮了出来，说上面有你的访谈，摊主说今天新到的，堵车时我已经看完了，你说得真好。你谈的这件事，在网上已经热了好几个月了吧，我见到的文章也不少了，都没你这篇分析得到位。他说得很热烈，可丁耀洋看了杂志一眼，却没再说什么。

牛排煎好了，丁耀洋又用微波炉热好从食堂小灶买回来的米饭和一荤一素两道炒菜。两人边吃边聊学生时代的事儿，一个小时很快就过去了。吃罢晚饭，渠一杰抢先把餐具堆到一起，抱进了厨房。

丁耀洋在他身后说，一杰，你不用忙，明天等钟点工来洗就行。渠一杰犹豫了一下，放下餐具走了出来。

丁耀洋坐在沙发上，指着茶几上的杂志，说，这篇采访，其实我今天白天就已经看到了。

渠一杰说，是杂志社给你寄的？效率真高。

丁耀洋苦笑着摇摇头，说，是分管法学院的副校长把我叫到办公室，让我看的。领导说，我不该随意就社会热点事件接受媒体采访。

渠一杰有些惊讶，说，学校连这个也管？

丁耀洋没有正面回答他，说，这个我倒是早就猜到了。但无论如何，这么受关注的事件，我们这些研究法律的，应该说说专业的意见。我也未见得水平比旁人高多少，只是觉得自己好歹算个知识分子，有了想法不吐不快罢了。这篇访谈一发出去，今天这一天，我这手机就没消停过，国内的、国外的各种媒体，纷纷要求采访，我只好关机，才能清净些。

那，这件事对你有什么影响吗？

丁耀洋点点头说，我可能要被调去当图书馆副馆长。你不在法学院了？

还可以在法学院上课带研究生，但在人事关系上的确不在了。级别上能升半个格，算是学校的中层干部了。

那不是好事儿吗？

丁耀洋重重哼了一声说，好什么，这是被打入冷宫了。我在法学院当教研室主任，法学院的学生上我这个教研室负责的几门课，无论是本科生还是研究生，都要由我安排哪个老师教。这些老师，个个都喜欢给研究生上课，因为给本科生上课还要正儿八经地按照教材备课，给研究生上课呢，可以把自己正做着课题、正写的论文拿到课堂上讨论，当然轻松多了，说不定还能给论文找到新思路。而且，当我从学校拿到了研究课题，往下分研究任务时，哪个老师能参加这个课题组，完全我说了算。从前一个课题结项时，经费报销还挺麻烦的，现在有正式发票就能报销。更重要的是，对于一个大学老师，参与过哪些国家社科基金项目之类课题，对于提升自己在学术界的地位，增加评职称时的砝码，都是至关重要的。所以，大学老师都想参加到课题组里。而图书馆副馆长呢，完全是个虚职，根本没什么实权。

噢，法学院的教研室主任，的确比图书馆副馆长更重要多了。

就因为重要，这个位置不知道被多少人惦记着。当初和我竞争的那个老师，曾经派他的博士生在学术网站上匿名发帖说我抄袭，哼，还以为我不知道。

既然是匿名，你是怎么——

那还不简单，你随便到中关村那几个电脑城的地下一层二层一看，到处都是做这种偏门生意的。我花了三

百块钱，就查到了这个帖子就是在法学院的电脑机房里发的，我按照帖子上的发帖时间，调出机房的视频录像，马上就查出是谁了。想对付他太容易了，还记得前几天我说因为博士生答辩，一直忙到很晚吗？当时就是在对付这个博士生。按说他的论文写得还可以，完全能毕业，可我能让他这么轻松通过答辩吗？我当场找出他的几个错，严格说都不算错，只是注释不严谨不规范而已。当时我这么一问，马上有别的老师也跟着我，问了这个博士生几个问题，他一看情况不对，就慌了。我就说这个同学再准备一下吧，另行找时间答辩。到了第二天，他专门找到我，还没等我问，就把发帖的事儿说了。我告诉他，说你说的这些，我一点儿不感兴趣，你如果觉得这件事儿自己办错了，就写封信，把事情的经过都写上，还要署上真实姓名，写完后就寄给校学术委员会。他问我自己毕业论文的事儿怎么办，我说，下次答辩一周后举行，到时你做好准备就行。

他愿意去揭发自己导师？

当然不愿意，可和无法按时毕业，拿不到学位证毕业证相比，这个选择也就不难做出了。我听说他已经和南方一个省会城市里的政法学院联系好，毕业后去那里当老师。他肯定不会放弃这个机会。更何况他的确是在诬陷，我又不是栽赃陷害，他也就不用太纠结了。

学校如果调查这件事儿的话，会不会影响他毕业？

那倒不会。是不是要启动这项调查，需要校学术委员会先开会，再报给校长办公会来定，光走这套程序就得一个月。调查也至少需要两个月的时间，到时他早远走高飞了。

那，这事儿也就不了了之了？

应该是，不过，我给这个博士生说了，要私下里把这件事告诉他导师的另外几个学生和嫡系，让他们知道自己导师到底是什么样人。其实，他的学生觉得他是什么人，我丝毫不关心。但我需要让他们明白，别给他当枪使，来和我对着干，否则我一定会让他们付出代价。

哦，渠一杰不再说了。

丁耀洋瞟了他一眼，说，怎么样，像间谍电影似的吧？他那么削尖脑袋想当这个教研室主任，还不是这个位置有足够的含金量？可图书馆副馆长呢，纯粹虚职一个。工资倒是能增加点，三百来块钱吧。

你影响那么大，绝对算学术权威了，学校方面应该不敢轻易动你吧。

我这个层次的教授，这学校里至少二三十个，有什么敢不敢的？再者说了，就算是那几个真正的泰斗，照常想动就动。而且把我调到图书馆去，行政级别上毕竟是提了半级，对舆论完全说得过去。

那你怎么办，真的去图书馆？

还能怎么办，不去图书馆的话，过几天学校的任命下来，别人当了这个教研室主任，我不就完全晾起来了么？我就安心去当这个芝麻绿豆官吧。他在烟灰缸里按灭了烟蒂，说，我还有篇论文要赶出来，学报编辑这两天一个劲儿催。你自己随意，我到书房里去了。

渠一杰回到房间里，又把丁耀洋的访谈看了一遍。他边看边想，自己虽然不是新闻版的编辑，但自家《昭林日报》的尺度他是非常清楚的，这样的文章，在《昭林日报》是绝对发不出来的。他觉得，这次来北京的确是来对了，住在丁耀洋家里也住对了，自己真的亲眼看到了北京知识分子的状态。虽然丁耀洋对付那个博士生的手段不够光明磊落，但似乎也是无奈之举。就凭第一时间看到这篇丁耀洋的访谈，这次北京之行就值了。如果自己不来北京，对于丁耀洋仗义执言这事儿，充其量也就是从网上知道一些模糊的信息。

来到北京的第三天。

早上，渠一杰拿着丁耀洋的餐卡来到食堂，买好了早餐。坐定后，他刚咬了一口油条，手机响了。

是宋爽发来的微信，只有一行字：我打算接受卢志阳的条件。他吓了一跳，塞在嘴里的油条都忘了嚼。他正琢磨如何回复，宋爽的电话已经拨了过来。

收到微信了吗，宋爽问。

他趁着嘴里有油条，含含糊糊答应着。

今天你不忙的话，能给我帮个忙吗？

行。

好，我现在就在丁耀洋他们学校南门这里，你能过来吗？

行，我这就到。

他站起身来，快步走到了南门。只见宋爽一身休闲装束，穿着白色小翻领短袖衫、明黄色七分裤，脚上是一双乳白色凉鞋，手里捏着一副很时尚的太阳镜，正靠在过去机场接他的那辆车上，百无聊赖地朝四周打量着。他想，来到北京后，这是第三次见到宋爽了，她每次的着装风格都截然不同。



你能陪我去一次圆明园吧。她一看见渠一杰，马上迎上去说。

这天是工作日，距离暑假还有一段时间，再加上上午本来游人就少，整个圆明园公园里都冷冷清清的，各处小径上更是基本没有人影，非常安静，只是偶尔有些知了在有气无力地叫着。

两人在来时的车上，还断断续续地聊着，自从两人进了公园，宋爽回头朝渠一杰甩下一句“走，我带你去看个地方”，就一声不吭地往前快步走着。渠一杰只得在后面紧跟着。两人走进公园已经很深了，他正要问她到底是怎么回事，发现两人已经来到一条小径的尽头。宋爽站在那里，面无表情地望着面前的景物。

出现在他们面前的，是一个面积不小的湖。湖水里看来也散乱种了些荷花，因为这里比较偏僻，比起市区，温度还要低上那么五六度，湖面上只有些巴掌大小的荷叶和细嫩的梗子，连个像样的花骨朵都没有。

看见那个岛了吗？宋爽目视前方，平静地说。

真奇怪，这里怎么会有个岛？渠一杰看过去，只见湖面上的确有处小岛，岛上植被密集，布满了杂乱的树木，树后隐约有几处简陋的房子。有的树枝上还挂着些床单、衣物，隐隐还有些吵骂声从房子里传出来。

宋爽说，这是视觉的原因，其实这不是个岛，后面是有条土路和外面通着的。

哦。渠一杰答应着，不明白她为什么带自己来看这个地方。

宋爽继续说：我知道这些，是因为我在那里住过两年。

你在这儿住过？

你们还在上大学时，我和皮勇廷，那时的男友，就从省体校，现在改名叫省体育学院毕业了。学校不管分配工作，我们听说北京机会多，就来了。我们刚到这里时，都是身无分文，只能在地下室里租个房间，里面小得只能放下一张架子床，我住上铺，他住下铺，脸盆饭盒什么的只能放在床下。后来，我先找到工作，在一家夜总会里端盘子。他呢，进了一家网球俱乐部，给那些来打球的会员当陪练。后面的事儿，你们都知道了，他没多久就被一个女大款包了，后来还一起移民去了加拿大。再往后，我在夜总会被人炒了，连地

下室都住不起了。幸好当时有个姐妹和自己的画家男朋友住在这里。那时这里住着很多北漂的画家、作家、演员什么的，现在那个特有名，会写诗，还会自己作词作曲的民谣歌手也在这里住过。当时我晚上上班，白天就在我姐妹的床上睡觉。那个画家白天也不在家，要么去西单、王府井这类地方在马路边给人画素描，要么就拿着自己的画，去美术馆、使馆区那边的画廊推销。后来，那个画家真的红了，外国人特欣赏他的风格，一幅画能卖到上百万。于是，他们从这里搬走了，临走前还帮我多交了一年的房租。可他们不知道，我曾经趁他们不注意，偷偷藏起来他们三幅画。就是靠着这三幅画，我这才有了第一桶金。我先是开饭店，后来发现北京的餐饮业竞争太激烈，就改行开茶馆，直到今天。

你是不是很鄙视我？宋爽回过头，微笑着看着他。

鄙视你？怎么会呢？

别人好心收留我，我却恩将仇报，偷人家的东西——

那是很久以前的事了，再说，你后来不是做了那么多好事吗，还捐建了希望小学——

你不承认也没关系，我知道，你心里一定看不起我。

宋爽，我没有——

好了，过去的事儿不说了。秀才，我想让你帮我摸一下卢志阳的底，看看他到底有没有他说的那本事。他要是真的能像他说的那样，每年有上百万的经费在我茶楼里消费，不管他想怎么样，我都认了。我早想通了，我这把年纪，还有人看得上，就知足吧，别太拿这个当回事了。放心，我不会让你破费的。这上面有八千块钱，你请他洗个桑拿，或者请他打场高尔夫，都行。剩下多少，都是你的。

宋爽说着，从坤包里拿出一张银行卡递给他。

渠一杰不肯去接，表情有点犯难，说，那我怎么试探他呢？他社会经验可比我丰富多了，洗浴中心高尔夫球场之类的地方，我压根儿不了解啊。

真是书呆子！你就胡诌说，有朋友开了个歌厅，目前正到处寻找客源，他们工会如果组织活动的话可以去歌厅，到时给他回扣。

渠一杰皱眉琢磨了半分钟，吞吞吐吐地说，宋爽，算了吧，我实在没这本事，说不定没摸到他的底，反而被他套了话。

宋爽盯着他看了几眼，说，好吧，刚才的话，算我没说。他那样的老江湖，你这个秀才，还真的对付不了。

他脸红了一下，宋爽说，好了，不谈这些了。走，去那边给我拍几张照片。说完，她戴上太阳镜，往另一个方向走去。

他惊讶于她神情变化之快，宋爽走出几步，回头见他原地不动，明白他的心思，说，在北京这个地方，就得这样，该玩就玩，该忙就忙，不能让事情太影响自己的心情。否则生活压力这么大，整天净想着那些烦心事儿，还不得把自己累死？

两人来到大水法遗址，渠一杰看到那些断壁残垣，心里一阵阵惋惜，心想这些建筑如果完好无损，那会是多么绝美的画面。宋爽却似乎完全没在乎这些，只是把这里当成一个拍照片的好背景，笑语频频地在镜头前摆出各种姿势，一看就是从各种时尚画报上学来的。渠一杰一边给她拍着，一边想，从前给林开开拍照时，她的姿势都是既简单又自然，似乎平淡无奇，但到了照片上再看，每个姿势都格外妩媚。

拍完照片，两人出了圆明园，回到了车里。宋爽把空调的风力开到最大，把头往椅背上一靠，一副既疲惫又满意的神情。渠一杰刚刚从路标上看到清华园就在附近，打算去那里看看，刚要张嘴，宋爽把靠在椅背上的头慢慢转向渠一杰，有些神秘地说，走，我再带你去个地方。说完，她扯过安全带系好，深深踩下了油门。

车子呼啸着冲出停车场，很快驶上了四环路。他们似乎走了一段很长的路，鸟巢、水立方，各式各样不知名的摩天大厦，相继被他们甩在了身后。车子经过了多个路口，拐过了很多个弯，最后，当开到一条很奇怪的路上后，车速才慢了下来。说这条路奇怪，是因为渠一杰看到，路旁的建筑物既不是居民楼，也不是饭店商场、机关大院，而是一座座极为高大的厂房。说是厂房，但路边的行人个个衣着时尚光鲜，还有不少老外，路边的草地上还星罗棋布着各式各样的雕塑。但要说不不是厂房，实在难以理解这么庞大粗笨的建筑究竟是什么，更何况很多建筑又被一条条布满锈迹的粗大管道连接着。

宋爽在最大的一栋房子前停下车，渠一杰看了一会儿，却看不出这是什么地方。这栋房子深灰色的磨砂玻璃门足足有普通人家一面墙那么大，一尺多宽的门框和

台阶都是黑底金色云纹大理石材质。侧面的墙上镶嵌着一长排玻璃镜框，每个镜框里都有一张照片。其中的第一张照片比后面的都大了数倍，上面是一个大约五十多岁的女人，她体态丰满，额头宽阔，目光锐利，身穿深蓝色条纹西装套裙，脖子上挂着一串浑圆硕大的珍珠项链。这个女人的下巴微微抬起，神情微笑中又有些倨傲，一看就是位个性强悍的人物。她只是无声地伫立在墙上，但整个路口似乎都笼罩在她的气场里。

她就是这个画廊的老板。宋爽停了一下继续说，看不出来吧，她其实是个文盲。

这是个画廊？渠一杰很惊讶。

当然，这是798最大的几个画廊之一。

这里是798？

这下轮到宋爽惊讶了，说，你不知道这里是798？

我怎么没看到任何牌子？

798本来就没什么牌子啊，这里是一大片艺术区，又不是一家饭店、商场什么的，哪用得着什么招牌。

渠一杰摇摇头，说，怪不得，怪不得。对了，你怎么知道我想来这儿？

宋爽说，你既然有兴趣去美术馆，肯定对这儿也有兴趣。她指了指前面那家画廊，说，这个女老板，本来是在美院当清洁工，后来有一天她在打扫画室时，觉得那些被扔进垃圾桶的草稿太可惜了，就把草稿一张张整理好，拿出来卖掉。有时，她给某个画家把画室打扫得格外干净，再趁着画家心情好，请画家在草稿上添两笔，把画画完，再签个名。她就这么白手起家，直到今天有了这么大的画廊。说到这里，她停了停才接着说，当初我偷藏起来的那三幅画，后来就是卖给了她。

渠一杰伸长脖子往画廊看了看，说，里面墙上的确挂了不少画，但好像也没什么人气。

宋爽说，这种生意，哪用得着像菜市场里那么人山人海？她早就不卖画给散客了，现在都是和海外买家签合同，每次都是上百万美元的大单，然后成批发货过去。后面照片上那些画家，都是她旗下的签约画家。这些画家都是国内一线，早就住上了别墅，在媒体、粉丝面前个个张扬得很，可是见了她，连大气都不敢喘。他们能赚多少钱，能出多大名，都在人家手里攥着呢。他们画什么题材、什么风格，每年要完成多少画投放市场，也都是人家说了算。

把画发货过去，渠一杰摇头苦笑。

宋爽指着墙上某处，说，你看第四张照片上的画家，面熟吗？渠一杰隔着车窗仔细看了会儿，点点头，说，是有些面熟。宋爽说，他是咱们老乡，省美术学院油画系主任，他本来专画现实题材，比如农村里早没人住的老破房子，城乡结合部的棚户区之类。后来他这位女老板觉得现实题材价格上不去，还有风险，就让他改画那种特抽象，谁都看不出什么意思的画。开始有人说这画家的新风格并不适合他，这老板就找了一帮人炒，在网上、在杂志上给他发评论文章，结果把他炒得比从前更红了，画价涨了好多呢。

两人去几家稍低调些的画廊逛了一会儿，都有些累了，宋爽找了家咖啡厅坐下，给自己要了杯冰咖啡，渠一杰则要了瓶冰镇啤酒。宋爽抿了口咖啡，幽幽看着他，说，陪我转了一整天，腿都酸了吧？

还行，平时净坐办公室了，出来透透气，运动运动，正好。渠一杰说着，还做了个扩胸的动作。

花了一整天的工夫陪我这个半老徐娘，是不是觉得特别亏？

渠一杰摇摇头，说，没有，今天这两个地方，也是我特别想看看的。再说了，你哪里老了，咱俩在一块儿，不知道的还以为你是我闺女呢。

没正形！宋爽瞟了他一眼，低头喝起自己的饮料。过了一会儿，她抬起头，看着他轻声说，真不知道什么女人才会离开你这样的男人。

从她眼神里，渠一杰感觉到了某种危险，赶紧说，我是因为外遇，老婆才要离开我的。

你有外遇？秀才，我可要对你刮目相看了。到底怎么回事，给我说说吧。那女孩子一定很漂亮吧，快让我看看照片。

他再次摇头说，我连她一张照片都没有。

渠一杰和宋爽吃完晚饭回到丁耀洋家，天色已经黑透了，房间里一片漆黑安静，看来丁耀洋还没回来。渠一杰正准备进卫生间，却发现丁耀洋的书房门开着，他往里一看，只见窗前有一个红点正明暗地闪动着。

是丁耀洋在吸烟。只不过他的姿势和平时不同，头是放在高背椅椅背上的，正把一个个眼圈吐向天花板。渠一杰看不清他的神情，但猜得出，他的脸色一定是极难看的。他身后的书桌上，则摆放着一台打开

的笔记本电脑。

渠一杰说，耀洋，你还好吧？

丁耀洋拧亮了台灯，回头朝他笑了笑，说，没事儿，今天事儿多，脑子有点累。两人简单聊了几句，渠一杰回到自己房间，洗漱完毕后换了睡衣，就靠在床头打开手机上了微博。他早关注了丁耀洋，一登陆微博就看到他刚发的一条内容，说那家财经类刊物上的那篇文章，是记者曲解了他的谈话内容，他根本没有说过文章里放在他名下的那些话。

渠一杰的脑子里“嗡”的一声，在报社工作了十多年，他当然知道着这对那个记者意味着什么。他看了看这条微博发出的时间，是四十分前。他长吸了一口气，稳定了一下情绪，慢慢走出了卧室，来到书房前。

丁耀洋仍然在黑暗里保持着刚才的姿势。渠一杰刚要开口，丁耀洋说，一杰，我知道你关注了我的微博，所以，我知道你要说什么。这是学校要我必须这么做的，我没有别的选择。

渠一杰说，那个记者要是否认怎么办？

他否认也没用，当天他采访我时，本来要录音，但我没同意。整个采访的内容，他只能记在采访本上。他自己写的字，当然不足以成为自己的证据。

渠一杰皱着眉，说，这样你就能继续留在法学院，不用去图书馆了？

丁耀洋说，校领导没直说，但应该是这样。

渠一杰脸色黯淡下去，说，那个记者，可能要被辞退了。

丁耀洋似乎看穿了他的心思，说，一杰，你放心，这件事过去后，那个记者，我不会让他吃亏。我毕竟还有些社会关系，一定能给他找一个更好的去处。

渠一杰看着他，只得点点头。他回到卧室，刚要进去，又回头朝书房那边喊了一声，累了的话，就早点睡吧。

好。丁耀洋含糊糊答应着。渠一杰回到床上，正打算看会儿书就睡，手机却响了。这个电话，竟然是卢志阳打来的。渠一杰疑惑着按下了接听键。

卢志阳先问了问他这几天过得怎么样，接着不紧不慢地说：“明年是我们集团成立六十周年，工会主席让我找了几个作家给我们写报告文学，我明晚攒了个饭局，和这几个作家见面详细谈谈。你们都是文化人，



肯定有共同语言，你来帮我张罗一下吧。”

“参加饭局的作家都有谁？”渠一杰问，感觉到自己的心脏在快速跳动着。和很多毕生生活在中小城市的文人一样，对于北京的作家、学者总有一种敬畏感。这次来北京，他既希望见到一些有名气的知识分子，又有些自卑，觉得虽然自己和他们笼统上同属知识分子，但说起名气、见识，自己实在无法和他们相比。

他正忐忑间，卢志阳说了几个人名，渠一杰并不觉得耳熟，心里虽稍感遗憾，但也坦然了。

来到北京已是第四天。

这天渠一杰去了国家图书馆。他从网上查到国家图书馆正好与他在所在的大学在同一条地铁线路上，交通颇为便利，就去了。出了地铁，刚到国图门口，正惊叹于这栋建筑的高大，就在告示栏上看到当日恰好有个讲座，主题是“生存还是毁灭：明清之际知识分子的生活、心灵与道德”，这几乎是他最感兴趣的话题了，再一看主讲人，也是国内公认研究清史的权威。他想，这就是首都的好处，高水准的文化活动时时有、处处有，这一点别说昭林，就算省会城市，也都比不上。他一看手表，时间已经过了二十分钟，赶紧赶往学术报告厅。

两个小时后他听完讲座，到国家图书馆附近设的餐厅简单吃了午饭，又到阅读室去看书，这里的藏书之丰的确名不虚传，他一直呆到了下午五点，卢志阳开着一辆帕萨特来接他赴宴。

两人到了订好的饭店，进了包间，看到里面已经有了五个人。卢志阳给他们介绍渠一杰，说这位是《昭林日报》文艺报主任，散文杂文都写得极好，接着介绍这几个人给渠一杰。原来，这里面有三个作家，这次的任务各有不同，一个要以卢志阳那家国企六十年历史为主题写本长篇报告文学，一个要为现任董事长写本传记，这两个题目都是要成书的，还有一个，则是给这家国企里刚刚评上全国劳动模范的总工程师写篇报告文学，这篇稿子要整版刊发在某大报上。另外两人，分别是出版社编辑和报纸编辑。

酒过三巡，卢志阳给那几位作家敲定了采访的安排，告诉他们集团方面已经在一家度假村订好了包房，专供他们写作之用，各种资料也已经准备齐全，

放在了房间里。这顿饭一直吃到二十二点，中间卢志阳轮流邀请这几个人出去，每人回来后，对卢志阳更加恭敬了。

饭局结束后，卢志阳驾驶车子驶上了三环路，渠一杰说，老卢，你刚喝了酒，要不然咱们还是叫个代驾吧？卢志阳笑着转过脸，对他轻轻哈出一口气，说，有酒味儿吗？渠一杰有点疑惑，说，怎么一点儿都没有啊，怎么回事？卢志阳笑得更得意了，说，这家饭店他一星期要来三四次，早和服务员达成默契，他面前的分酒器里根本不是酒，是水。当然，如果是要陪领导的话，自己可就不敢这么耍花样了，而且还要把这样的机会让给领导。

你小子，够可以的，渠一杰摇摇头。此时，在早晚高峰时堵成一锅粥的三环路，已经车辆稀少，渠一杰回想着饭局的情形，说，刚才每人给了多少？

仨作家每人一万，俩编辑每人三千，卢志阳回答得毫不隐晦。

渠一杰有点纳闷儿，说，写本报告文学，劳务费才一万？连昭林的行情，都比这儿高。

卢志阳摆摆手，说，这是定金，写书的那两个作家，定稿后每人才能拿到剩下的九万，不写书的那位，只能再拿一万。

他话音未落，手机响了两声，他拿起来飞快地看了一眼，嘴角浮起一丝嘲讽。他把屏幕亮给渠一杰，渠一杰看到，上面是一个转账通知，一个名为“笔走龙蛇”的人，正通过微信给卢志阳转来五千块钱。

卢志阳说，你猜这人是谁？

渠一杰说，写书的那两个作家之一？

错，是写文章那个。

他一共才拿两万，就给你五千？

你觉得这个比例很高吗？有一回我找一个写手，给我们集团一个分公司写篇软文，一共给他八千，他就还给我三千。他这算是懂事的，知道我这棵摇钱树可万万不能得罪。说完，他按下了手机上的“接收”键，接着又说，秀才，今天不能白让你出来，这是劳务费。

渠一杰一看手机，发现卢志阳给他转账两千元。他摇摇头，说，算了老卢，别这么客气。他把手机放回兜里，知道二十四小时后，这笔钱又会回到卢志阳那里。

北京城内交通的特点就是这样，只要不堵车，沿着环线开车总是很快。帕萨特只用了二十分钟，就开到了丁耀洋家楼下，渠一杰仰头朝丁耀洋家的位置看看，说，上去坐坐？耀洋应该在家，客厅的灯亮着呢。

卢志阳撇撇嘴，说，人家是大知识分子，咱这一介俗人，哪敢擅自登门？对了，一杰，现在还有这么个事儿，你能给我帮个忙吗。就是我们集团六十周年大庆的事儿，还需要一份统一的新闻稿，两三千字就行，介绍一下我们计划搞的各种文化活动，过段时间统一发给各个媒体使用，你能帮我写一篇吗？基础材料呢，我们集团网站上都有，无非就是计划搞一些合唱比赛、摄影比赛、征文比赛之类，稿费一万。你干报纸这么多年，写新闻稿肯定比我有经验。

渠一杰心里想，那我需要返给你三千还是五千？这话他当然没说出来，改成“我一直当副刊编辑，说起写新闻稿，压根儿没经验，别给你弄砸了”。说完，他向卢志阳道了谢，就上楼去了。

你可算回来了！

渠一杰刚踏进房门，只见丁耀洋身穿黄色马球衫、蓝色紧身牛仔裤、雪白的运动鞋，正笑容满面地在客厅里来回踱步。丁耀洋一看见他，马上用力打了个响指。

渠一杰说，老丁，有什么好事？看起来心情不错啊，简直年轻了十岁。

哪有什么好事？副处的位置，已经离我远去喽。

渠一杰起初没有反应过来，愣了两三秒，才试探着说，你确定不用去校图书馆了？

对，想当个处级干部的话，只有朝着法学院副院长的目标努力了，估计我这辈子是没戏了。走，咱们找个酒吧去喝几杯，庆祝庆祝我无官一身轻。

酒吧？这几乎是渠一杰最抵触的场所了。

走吧！丁耀洋拉开了房门，露出黑洞洞的楼道。他不忍心破坏丁耀洋的好心情，就跟着他走了出去。两人打了辆出租车，来到一处酒吧。渠一杰只要了一瓶国产啤酒，丁耀洋则要了一杯苏格兰威士忌。

林开开是谁？

丁耀洋仰脖喝了一大口酒，放下酒杯后，笑咪咪地说。

渠一杰险些把酒喷出来。他勉强咽下酒，接着就弯着腰，剧烈地咳嗽起来。丁耀洋帮他拍着背，招手叫过来了酒保，要了一杯矿泉水。渠一杰喝了几口矿泉水，又过了好一会儿，才止住咳嗽。

你怎么知道林开开？

我怎么知道，还不是你告诉我的。

我告诉过你林开开的事儿？不可能。

丁耀洋哈哈笑着，拍了拍他的肩膀说，秀才，你不知道你有说梦话的毛病啊？

渠一杰这次恍然大悟，丁耀洋往他面前凑着，稍稍压低一点声音，说，我记得尊夫人不是这个名字啊，怎么回事，给我说说吧。

渠一杰叹口气，心想把这件事说出来，自己心里大概也会好过很多。他端起酒杯呷了一口，说，那只青花瓷碗，你还喜欢吧？

特漂亮，我都已经摆在客厅博古架上了。

你喜欢就好。对了，我还给你们几个带了腊猪排。就在我行李箱里，你和卢志阳、宋爽一人一块。

那太棒了，我这一年到头在北京，昭林最让我想念的，就是这类东西了。

丁耀洋说完，知道渠一杰要说的是不是腊猪排，就不说话了，端着酒杯看着他。

他叹了口气，就由林开开如何教自己买下那块腊猪排开始，把自己和她的交往过程原原本本说了出来。他说，去年这个时候他到北京来招聘应届毕业生，最终选定了林开开。林开开毕业后就到昭林日报工作，很快就和自己发展成了秘密情人。两人相处得甚是甜蜜，保密工作一直做得很好。但是，两周前情况突变，林开开突然不辞而别，离开昭林远赴北美，各种手续原来她早已悄悄办完。此事自己也是偶然跟从前和林开开同住集体宿舍的女同事聊天时才知道的。更雪上加霜的是，自己和她的关系也被老婆戴岚发现，两人离婚协议已经签好，就等找个时间去民政局交上结婚证，领回离婚证。

“我们从前极少在微信、QQ里联系，我每次给她拍完照片，都被她立马把相机的存储卡拿走了，还给我时，卡里已经空了，她说是删除了，是为了要让自己的样子更深地留在我的脑海里。我也算是蠢到家了，这种话我还真信了。我现在想给你看她的照片都没办法，因为我一张都没有。也就是说，她这一走，她对我

来说其实就完全不存在了。”

丁耀洋一声不吭听他说完，又呷了几口酒，这才说，这你就不懂了，这个年纪的女孩，像她这样的，其实比例不低。北大有个学者发明了一个词，叫做精致的利己主义者，说的就是这种年轻人。一杰，如今你这样很纯粹的知识分子，实在所剩无几了。你换个角度想，一个年轻漂亮的女孩，和你相处了这么久，把她美好的一年青春给了你，你这不就相当于赚了一笔吗？如果我没猜错的话，在她身上，你应该没怎么花钱吧？

渠一杰点点头。

那不就结了。你想想，如果包养一个女大学生，一年得多少钱？房子、汽车、衣服、出国旅游、平时零用，这些加起来，一年少说五十万。我知道这些话你肯定不爱听，你和她之间呢，看来也不是利益交换的关系，我就是想提醒你，换个角度来看这件事，你就不会这么难过了。

老丁，我不是吹，她和我在一起差不多也有了一年了，她在这个过程中，明明也很投入。我从前也谈过恋爱，知道恋爱中的女人是什么样。她的那种状态，绝不是装的。

这一点儿不奇怪。她投入，是因为她知道和你在一起时越投入，就越能更加淋漓尽致地享受到那种沉浸在爱河中的感觉，反正自己随时能从里面跳出来。

渠一杰知道他说得对，苦笑着说，这姑娘的心眼儿，那真是没说的，就我们报社的那几个领导，还有几个中层干部，她来了报社没两个月，就把每人的底细背景、秉性脾气摸了个清清楚楚。

丁耀洋微笑着，说看来这女孩的确不简单。既然如此，你们这事儿，怎么还给——

渠一杰长叹一口气，说，前一阵子，我和她正好都有事儿在省城出差，就在一块儿呆了两天。我以为省城没什么风险，结果却被儿子的一个同学看到，唉。

丁耀洋嘴角笑得更弯了，他正要再说点什么，手机响了，他一看号码，眉头就皱了起来。我接个电话。他说着，就转身朝卫生间那边走去。

精致的利己主义者，呵呵。渠一杰回想着丁耀洋说的这个词，觉得的确很准确。他正愣神儿，丁耀洋神色严峻地大步走了回来，说，有个学生出了点事

儿，我要去处理一下。这个卡座前正有一个女招待端着满满一托盘的酒，笑容满面地走来走去招徕生意，他抄过一瓶啤酒，放到渠一杰面前。渠一杰站起来，刚要说我喝得差不多了，跟你一块儿回去吧，丁耀洋按着他的肩膀让他坐下，说，我的事儿好处理，你再喝点儿，好好感受一下北京的夜生活。说着，就快步到总台结了账，离开了。

卡座里只剩下渠一杰一个人了。他往后一靠，慢慢看着四周。这时，舞池里的背景音乐换成了一首著名的慢歌，那位已经作古的歌星用带着哭腔的独特嗓音轻轻哼唱着。他记得林开开也很喜欢这首歌，于是闭上眼，一边回想着和林开开在一起的情形，一边轻轻拍着沙发的扶手，打着拍子。忽然，一阵浓烈的香水味儿直冲他的鼻孔，他睁眼一看，一个穿着黑色短裙，眼影浓重的年轻女子捏着一只小小的红色鳄鱼皮坤包站在他面前，正妩媚地朝他笑着。这女子的一只手垂了下来，通红的指甲尖几乎碰到他的膝盖了。

先生，能请我喝一杯吗？这女子轻声说着，眼睛里射出了暧昧的光。对不起，我该走了。他放下酒瓶，匆匆扔下一句就仓皇逃了出来。

北京的初夏，到了深夜还是颇为凉爽的。他拒绝了几个在酒吧门口趴活儿的司机，在空寂无人的街上步行了一会儿，直到惊慌感消失了，他才跳上了一辆在面前空驶过的出租车。车子开到大学门口，就不能再往里开了，渠一杰下了车，缓缓往里走着。到了校园里的那个人工湖边，他正要沿着一条窄窄的台阶走出主路，下到湖边走走，忽然看到不远处一张长椅上有两个人影，正隔了一尺多远，面对面地连说带比划，似乎在低声争论着什么。他正犹豫要不要继续朝前走，对旁人的事儿视而不见，却看见那两人的手势变得缓和，直到慢慢放下，结束了讨论。其中一人站了起来，朝着自己这边低着头走过来。

是个女生。她和渠一杰擦身而过时，始终在看着手机。屏幕上的光反射到她脸上，约摸二十三四岁的样子，渠一杰竟然觉得这女生似乎很面熟。他回头看了看她急匆匆的背影，却想不起在哪里见过。这时，长椅上的另一人也站了起来，步履轻快地沿着湖边向远处走去。

渠一杰笑了，这个背影，这几天他已经很熟悉了。



他来到北京已经是第五天，这也是他在北京的最后一天。

早上，丁耀洋说上午还有两节课，上完课回来给他钱行。他正收拾行李，发现那三大块腊猪排竟然还好端端躺在行李箱里。他想起大学院墙外那条巷子里有几个快递收货点，就拿出一块腊猪排放进冰箱，打算再发快递把另外那两块给宋爽和卢志阳。可等他到了快递点，人家尚未开始营业。他一回头，却瞥见那家花店已经开门。他想请那个女店主帮他寄发快递，走进花店，只见那个女孩正趴在桌前，全神贯注地看着笔记本电脑屏幕。

吓我一跳！女孩听到有人进门，回头看见是他，嗔怪一声，又回头继续看着。只见屏幕上正在一张张播放照片，好像都是一男一女两个年轻人正对着手机摄像头玩自拍。女孩边看边说，哼，不就是谈个恋爱吗，这东西有什么稀罕的，一大清早特意来存到我的电脑里，还说这东西意义重大，让我多做几个备份。

两个年轻人的笑脸占满了整个屏幕，等他看清这女孩的相貌，他大吃一惊，这明明就是昨晚湖边那个女孩啊！粗粗一看，她和这个花店小老板的确有几分相像，但再仔细看，就看出区别了，屏幕里的女孩，年纪比面前这个小老板稍大一些，气质更是斯文得多，脸上的淡妆化得颇为细致。

照片上她和旁边的男孩，明显就是一对情侣。而昨晚从长椅离开的另外一人，渠一杰看得很清楚，是丁耀洋。

他想起这个小老板曾经说过，自己有个姐姐在这所大学读书。这时，他的另一段记忆也苏醒了，他确认这男孩自己也见过，他就是那个采访丁耀洋的记者。他曾经在那份财经类刊物关于丁耀洋的访谈里，看到过他和丁耀洋相对而坐的照片。

电脑屏幕上，在这组照片旁边，还有三段录音。这种音频文件，原始的文件名就是录音时间。他看了看，时间最早的是三个月前，最近的是昨晚。他的直觉告诉他，这些录音一定和丁耀洋有关。他控制住呼吸，尽量平静地说，现在要存储东西，发到云端是最安全的了。

云端？怎么发？女店主回头看着他。

果然，她不懂！渠一杰说，我帮你建个云空间吧，

很快的，一两分钟就行。女孩给他让开座位，他给女孩建好云空间并把笔记本上的内容发进去的同时，也往自己的云空间里发了一份。

女孩给他道了谢，他顾不得腊猪排的事儿，匆匆出了花店，进了大学在湖边找了个安静的长椅坐下，打开手机进入了自己的云空间。在他播放录音的第一秒，丁耀洋的声音就传了出来——

他在湖边坐了很久，才回到那条巷子里，寄出了那两块腊猪排。他回到丁家时，丁耀洋已经回来了，正在厨房里清洗着腊猪排。丁耀洋见他进门，说，秀才，中午我做个腊猪排火锅，给你钱行。

他指了指茶几上的那份杂志，说，整件事情其实完全是你策划的，对吧？

丁耀洋说，你是说这个采访？这是他们杂志的策划，我只是他们的采访对象。

渠一杰摇摇头，说，我说的不是这个采访，是整件事，是你知道自己可能被调到图书馆后做的所有事。

丁耀洋停下手里的动作，说，秀才，你在说什么，你是不是中暑了？

你不说没关系，我替你说。你知道有可能被调到图书馆，不是三天前，而是三个月前。你一得到消息，马上开始想方设法，要改变这件事。正好那时出了个热门事件，全国网民都关注此事。你决定利用一下这件事，你知道一个女研究生的男朋友是记者，就找到这个记者，和他弄出了这篇文章。这样一来，你就有了砝码，可以和领导讨价还价。你的计划是让校领导答应，只要你发表声明说那篇采访的内容是假的，撇清关系，并拒绝其他媒体的采访，就无需离开法学院。当然，那个记者不会白白替你做这件事，你要做的，就是两年后录取他的女朋友当你的博士生，并且再给他找一份工作。对不对？

丁耀洋没有回答他，先是洗好了手，然后坐在沙发上，点燃了烟，慢慢吐着烟圈。他看着一个个烟圈撞上了天花板，分崩离析后渐渐散开，这才说，秀才，看来我小看你了。这件事的确在你来前就在运作了，你看到的，只不过是最后的几步而已，想不到竟然被你知道了事情的大概。你似乎对我的做法并不认同，可我不这么做，还能怎么样？眼看着自己被发配到图书馆去？法学院的院长要把他的亲信扶正，我就活该当炮灰，就必须

自认倒霉？原本我以为在高校里，只要把学术做出个样子，一切都会一帆风顺，可现实哪有这么简单？我这个教研室主任的位置，有多少人在眼红在惦记？现在的大学老师，个个都是博士，个个都有专著，说白了，让谁当让谁下，不就是院长一句话的事儿？林冲还被逼上了梁山呢，我就不能想办法挽救一下自己？而且，凡是参与这件事的，没有失败者，都是赢家，我可以继续当教研室主任，在这个最适合我的位置上发挥我的专业才能。那个记者呢，失业虽然不可避免，但写出了一篇重头采访，即使我不帮忙，他也可以凭这篇文章很轻松地找份新工作，他们那份刊物呢，因为有这篇文章，发行量比平时多了五千多份，公众号文章也早就十万加了，而读到这篇文章的读者，也能获得很多启发。对了，还有那个记者的女朋友，我本来答应他们，两年后可以招她来我门下读博，可昨天她又有了新要求，说要我帮她博士毕业后留校当老师。我也答应了，说真的，这件事我未必能办到，但我必须先答应，把眼前的事儿处理好。这个女孩，说起来天分还是不错的，口才非常好，让她跟着我读博士，对我来说没什么坏处，她自己也一定会学有所成。这样的话，国家也多了个学法律的优秀年轻人。所以，你不妨说说看，这件事里我到底有什么错？

渠一杰被他这么一问，还真有些懵了。是啊，这件事看起来虽然不够光明磊落，但他有什么错？

你不该利用媒体，为你个人的目的服务。他想了想才说。

丁耀洋冷笑起来，说，个人目的？大学教授就只能齐家治国平天下，只能为往圣继绝学为万世开太平，不能为自己的前途命运操心？一杰，大概也只有你觉得我这么做不对，卢志阳、宋爽，哪怕是我那个当不成教研室主任的同事，都不会觉得我有什么不对的地方。

渠一杰愣住了，他觉得丁耀洋说的肯定有什么地方不对，但具体哪里不对，自己又说不上来。丁耀洋也觉得自己语气有些重了，说，一杰，我开始运作这件事儿前，也不知道能不能成功，现在事情办成了，也就是昨天晚上我高兴了那么一会儿。我知道自己肯定是迈过了一条线，我以后一定会提醒自己，不能再这样做了。

腊猪排火锅终究没吃成，按照约定，当初去机场接他的那位茶艺师半小时后就来到楼下，接他去机场。车子在机场高速上疾驰一番后，首都机场三号航站楼那蚝壳形状的巨大轮廓出现在视野尽头。

茶艺师把车开进停车场，渠一杰拉开车门，刚要去后备箱拿行李，却看到宋爽正站在车头正前方，笑吟吟地望着他，她的脚边，还放着一只精巧的乳白色行李箱！

那个茶艺师从车里钻出来，捂着嘴笑着，低头小跑着离开了。

正午的阳光无遮无挡地倾泻下来，水泥地面变成一片明晃晃的亮银色，渠一杰觉得有些头晕眼花，他说，宋爽，你这是——

我这是跟定你了，渠一杰！北京我不呆了，和你一起回昭林！宋爽兴奋地喊。

宋爽，咱们都十多年没见面了，你根本不了解我。

了解，当然了解！我这些年在北京，看人的本事早就练出来了。我知道你人品好，心肠好，还懂得怜惜女人。我店里的那些茶艺师服务员，都对你印象特棒。本来我还有些犹豫，是她们劝我说，老板，遇到个好男人，就嫁了吧！

渠一杰摆摆手，无力地说，我既没有权，也没有钱，什么也没有。我连家都没了，今晚回到昭林，只能去住集体宿舍。

宋爽向前迈了一步，说，你没钱，我有。秀才，不，一杰，等我把那个茶楼卖了，至少能卖到一千三四百万，足够咱们在昭林舒舒服服过下半辈子。你喜欢北京的话，也可以，我们用这笔钱在北京买套公寓，剩下的钱，再做些别的生意。你不喜欢做生意也没关系，整天看书就行，我无论是开画廊、饭店、服装店什么的，养活咱俩没问题！你想去外国留学，我也能供你。

渠一杰艰难地说，我给你说过，我离婚是因为有外遇，我这样的男人，根本不值得信任。

宋爽说，我早就找昭林的熟人打听过了，知道你离婚这事儿，固然是你的错，但戴岚脾气也的确有点大，眼里太不揉沙子了。我知道这个世界对男人的诱惑很多，你们文化人又讲究浪漫，讲究情调什么的。咱们在一起的话，我可以给你一次，算了，三次出轨的

机会。

渠一杰还要继续说，宋爽扬了扬手里的纸片，说，现在你说什么都晚了，我连登机牌都打好了！

两人登机了，中间隔了几排座位。宋爽要把座位换到渠一杰旁边，可那里坐着的是一对情侣，根本不肯换。她又想让渠一杰换到自己旁边，看到他一直面无表情地看着窗外，想了想，还是放弃了这个念头。

飞机起飞了，渠一杰透过舷窗看下去，只见布满高楼大厦的北京城，如锦缎般在眼前铺开，那一条条车流滚滚的公路，正如缎子上光闪闪亮晶晶的银线。他想起了三天前自己在美术馆看达利画展的经过。当时，巨大的展厅里空空荡荡，一个观众都没有，只有一个保洁员在吃力地擦洗着地面。这是他万万没想到的。他本以为如此享誉全球的画家，来看作品的观众一定会挤满展厅。他走到一幅画面前——脚步声在展厅里四处回荡——看了一会儿，发现自己完全不明白画面的内容。连看了几幅，都是如此。他拿出手机，搜索了一番达利的风格特点后，再看画上那些柔软的钟表，变形的马尸，千疮百孔的人脸，仍然看不出什么门道。其实，他对美术一向没什么兴趣，评价一幅画好坏的标准就是像不像。这个展厅几幅最著名的画，他曾经在一些书里看到过，当时就看不明白，本以为看到原作后情况会好些，可如今原作就在面前，供他一人尽情观赏，可他还是看出来画家究竟想表达什么。他把整个展厅里的绘画和雕塑看了一圈，最后不得不承认，自己看不懂任何作品。他彻底绝望了，走出了展厅。“我这纯粹是自己给自己找罪受。”他看着展厅门口宣传海报上那个胡子又尖又翘，表情诡异的达利，心里说着，迈进了旁边的山水画展厅。

飞机要飞上两个多小时才能抵达省城，他起身从行李箱里拿出一本丁耀洋送的书。这本不是什么学术著作，是他在各个报刊上发的评论文章，其中不乏对若干热点事件的评论。文章后面，还有当初的刊发时间，他翻了一遍，发现最近的一篇，所评论的也是十年前的事儿了。渠一杰看了一会儿，总觉得这个言辞犀利、锋芒毕露的作者，似乎并不是这几天和自己朝夕相处的那个人。他心里一阵烦闷，扔下书，渐渐睡着了。

在他的梦里，他又走进了那个空旷的展厅，其中一幅画画的就是怪模怪样的达利本人。他走到画前慢慢看

着，看了一会儿，发现达利的胡须竟然慢慢变短、消失，五官也在变化重组，渐渐地，画上的人物竟然变成了丁耀洋。而且，丁耀洋的嘴巴竟然一张一合，说了起来，“你以为世界上真的存在你想象的那种知识分子吗，哈哈，你太可笑了，你自己不敢承担的角色，就以为会有人替你承担吗，你觉得这样去想，自己就能解脱吗——可笑，哈哈，可笑——”他不敢再看，转身去看另一幅画，可这幅画上的枯树、餐桌，还有一大堆不知是什么的东西，竟然堆积到一起，又变成一张人脸，也在朝他大声说着，“可笑，可笑，哈哈。”他后退一步才看清楚，这张脸，原来就是那天卢志阳宴请的作家之一。他吓得后退几步，到了展厅中央，却看到整个展厅里四面八方的画，都变成了一张又一张朝他张嘴大笑的脸，里面有丁耀洋，有那晚的几个作家，还有那些和那个女画廊老板签约的画家。他们的嘴越张越大，笑得也越来越响，笑声从展厅的各个角落回荡着，他的耳膜被震得一阵刺痛——

他在刺痛中醒来，刚伸手去揉耳朵，却发现飞机已经在省城的机场落地，身边的旅客在拖着行李箱往外挤挤挨挨地走着。他擦了擦额头的冷汗，看到在面前不远处，刚刚补完妆的宋爽，正回过头，微笑着看着他……

邱振刚，现任《中国艺术报》理论副刊部主任，小说、散文、文艺评论等发表于《钟山》《散文》《中国作家》《北京文学》《上海文学》等报刊，作品转载于《小说月报》《小说选刊》《长江文艺·好小说》等。曾获第六届冰心散文奖、《上海文学》小说奖等奖项，有多篇小说、散文入选各类年度选本。

责任编辑 冯祉艾



# 千灯万盏

(中篇小说)

冶进海→

## 一

每天晚上回家，冲着镜子，秦思政会骂一百个不要脸，说你这家伙，头顶秃没了，眼泡越肿了，按道理该找个老伴，跳个广场舞了，可人老心不死，偏偏看上那么个青春女人，不是自己找虐吗？洗漱完毕，躺在宽大典雅的手工订做的大床上，虽然可以任意调节床的硬度和舒适度，秦思政怎么也睡不着，辗转寤寐，眼前浮现的还是徐小凤的情影。

才下眉头，又上心头，对秦思政这把年纪的离婚男人来说，稍微有些夸张，但喜欢上一个人，想时时刻刻跟她在一起，这一点上，秦思政像只燃烧的狐狸，跟十八九岁的男孩子没啥区别。要说有区别，秦思政着急想上床，男孩子们多半会风花雪月过渡一下。

秦思政是三年前认识徐小凤的。当时徐小凤刚从北京回来，名片上印的是北京天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平城分公司总经理，需要秦思政帮忙开展业务。秦思政是省经信委某处的副处长，有些方面能帮着说话，联系业务打个招呼什么的不成问题，还掌控着一定的项目审批权。徐小凤在一次饭局上认识了他，第二天找到他办公室，约他吃饭，边吃边

谈。

在一家环境雅致的茶餐厅，听着窗外流水潺潺，徐小凤端茶倒水，殷勤备至。看着眼前明眸皓齿、娇笑连连的徐小凤，秦思政哪有吃饭的心思，魂儿都快丢了，得知她单身，更对她有了某种好感。碍于身份，他竭力保持正经，可内心波涛起伏。

现场发生了一件事。有一个顾客，不知道大白天喝多了酒，还是故意显摆威风，因为女服务员上菜慢了，又跟他顶了一句“今天客人多”，他就大发威风，出手扇了女服务员一耳光，并破口大骂：“什么货色，敢跟老子顶嘴？”

女服务员不愿意了，连哭带抢白：“凭什么打我，又不是我不上菜的？你打我算什么本事啊？有本事你去打老板啊！仗着你有几个钱，能吃得起一顿饭，就这么张狂？你以为你是谁啊？就是省长、市长来了，还不是该等就等，不想等你不会到别家吃啊？”

该顾客粗粗胖胖，一时气急，跳起来要踹，这时候，徐小凤挡在了前面：“你再动粗，我马上报警，旁边就是派出所，民警一分钟能赶到，你这是寻衅滋事还有故意伤害，说重一点，够得上判刑了。”

半路杀出个程咬金，而且是这么亭亭玉立的女程咬金，该顾客一时踌躇起来，

再看看她旁边站过来的秦思政，不由得收敛了几分气焰：“呵呵，打抱不平了？真有你的，女侠呀！”该顾客的同伙一看，知道不能闹下去了，连忙把他拉到座位上，并对徐小凤和秦思政说，“不好意思不好意思，打扰二位了，我这兄弟喝多了。”

那顾客还是不依不饶，指着女服务员说：“死婊子，看老子怎么收拾你？”

徐小凤高喝一声，指着那胖子：“你给我出去！”

这一声，有点石破天惊的架势。那顾客一愣，还真搞不清徐小凤是什么来头，会不会得罪。整个一层的顾客，都围拢过来，纷纷指责，喊着让那顾客出去，一时间，那顾客不敢说话，其他几个同伙架上他，讪讪地走出去了。

秦思政一声冷汗。一方面，他那么喜欢徐小凤的正义与刚直；另一方面，他暗自侥幸，刚才事情没有闹大，不然，他一个公务员，参与到打架斗殴的事件中，惹出事来，传到单位，再怎么正义，也影响不好，毕竟，他跟一个青春貌美的女人在一起，难免说不清，万一有个死伤什么的，受到刑事处罚，还会被开除公职。

可徐小凤做生意，虽然求人，但不舍身，一段时间下来，秦思政发现，自己看错了人。徐小凤顶多请吃个饭，送钱献身的事想都别想。秦思政暗示了几次，徐小凤跟听不懂似的，只知道赔笑，撒娇卖萌。没有好处，秦思政当然不给办事，有些事，要担好大的风险呢，就是给好处也不敢。他淡淡地跟徐小凤斡旋着，等着迫她就范的那一天。谁知没过多久，徐小凤的公司倒闭了，准确地说，分公司关门了。这让秦思政有些愧疚，早知道，打几个招呼，介绍几个客户，让徐小凤有点生意做就好了。可徐小凤丝毫没有怪罪他的意思，后来他打电话约她吃饭时，依然笑容满面。他问她，不做公司了，做什么呢？

“在家带孩子呗。”

“谁的孩子，还是你二胎弟弟？”

“还有谁的？我自己的，我是个单亲妈妈，没告诉过你吗？”

“多大了？”秦思政心里吃惊，但装作不在意。

“三岁。”

“你离婚了？”

“我没结婚，就是有了，就要下了。”

“你前男友的？”

“唔……”

“他知道有这个孩子吗？给抚养费吗？”

“唔……”徐小凤大口吃着菜，似乎提都不想提。

秦思政当然不好再追问了，后来很少提她有孩子的事。就这样，闲暇时，两人会有一搭没一搭地聊几句，开开心无伤大雅的玩笑，隔一段时间，相约一起吃个饭，看个电影。有时，秦思政也带徐小凤参加一下应酬，旁人开玩笑说他女友，徐小凤一口否认，但场面上，流光溢彩，给足秦思政面子。有晚借着酒劲，秦思政想带徐小凤到家里过夜，从出租车上下来，拉扯了几下，被徐小凤甩起提包，重重砸到脸上，砸出了鼻血，并有十多天没搭理。

秦思政为此有些沮丧，也清楚地意识到，自己要是再冒昧，肯定得不到这个年轻貌美的女人。毕竟，自己比她大二十多岁，还离过婚。虽然官至副处，有些权势和财产，但反腐高压的形势下，他稍微不注意，官位不保不说，说不定人都进去了。这种情形下，自己应该有危机意识，追求女人，态度要低下，不要等着别人投怀送抱。可徐小凤有一个孩子，这让他如鲠在喉，有时候放不下身段，觉得自己不一定要找一个带孩子的女人。

至少有两三个月没联系吧。这期间，秦思政也会了几个女人，各有特色，有一个对他明显有意思，还过夜了，有些曲意逢迎的味道，但他跟晒蔫的泥鳅样，打不起激情。

这天，秦思政约徐小凤在公园广场的肯德基见面。最近他发消息，徐小凤基本上说忙，顾不上聊天。这让他心里产生了一种念头，徐小凤找上了新男友。他知道，徐小凤不乏追求者，可她说，自己近一两年内不会找男友，先把自己的生活打理好。但问题是，情感上的事，万一遇到了，谁还考虑得那么清楚呢？如果徐小凤找上了男友，那么秦思政想得到她，无疑更难了。

刚见面坐下，徐小凤的手机就响了。

“明天做一天行不行？后天我已经说好了，到矿大，促饮料，已经答应那边了，人家说在前，不好意思再放鸽子不去啊！”徐小凤对着手机赔笑，两个酒窝可爱地凹下去，小虎牙露出来，大嗓门遏制不住地说，“你知道，其实我挺想做你这个单的，网吧里做，也不冷，促起来容易，提成也多！”

“不行，中间不能换人！”手机那端声音也大，毫不含糊。秦思政听了个清清楚楚，心中纳闷儿，这是在做什么？

“那我问问后天的活能不能推掉!”徐小凤挂了电话,看了一眼秦思政,“还是网吧里促销泡面快,只要网管不烦你,一天做四五百块不成问题。对了,我还没给你说过,这两天我忙着发传单、干促销呢,当天结账,够花,就是累,没时间跟你聊天。”

秦思政心里一惊,觉得这女的,一阵子当老总,一阵子又做促销女,按他估量,一天促销个七八百块,提成下来,她也就挣个一百来块,可促销那活,可是十分劳累,说不定还要受气,这个漂亮的年轻女人,却干上了这个!

“你要找工作,给我说一声,我给你推荐到哪家企业,在办公室做个文员,比这个好啊?”

“像我这么漂亮的,到哪个公司,不会被盯上,做公关交际花?”

“这也是啊,但你可以不去啊,连续几次不去,他们也拿你没办法,再说,我推荐过去的,不看僧面看佛面啊。”

“那我岂不是欠你一个大大的人情?”

“朋友嘛,何必这么在乎。”

“算了,我明白你心思。我干促销,时间上自由,今天想去就去,不去就不去,今天早点干完早点下班,最迟也超不过六点,回家可以带小孩。”

“难道不累吗?”

“你说累不累,早上六点起床,给孩子做上早饭,换好衣服,已经六点多快七点了,坐车到指定地方,八点多了,开始搞促销或者发传单,要站一天,回到家,天大黑不说,还得给娃娃做饭,还好我有个铁闺蜜,早上能帮我送娃娃到幼儿园,晚上能给娃娃喂个饭。”徐小凤虽说辛苦,脸上的表情却有点兴奋。微信响了,她打开后听了一段语音说,“这两天活真多,明天后天又有一个人找我,去购物中心发传单,头天在购物中心门口,后天去几个小区发,你说我怎么办?我去哪儿好?后天我已经答应另一个工头,去矿大促销饮料啊!”

秦思政心想,这女人真奇怪!可他又压制不住内心的喜欢,温柔地看了一眼,让她别着急,嘴上使劲鼓励,“你觉得怎么合适怎么来,别把自己累着就是。”

“累倒没关系,只是我不想把后天的活推掉,明天我就想找个活只干一天,去网吧里做最好,可后天我已经答应了别人,去矿大促销饮料的。带我们去网吧促销的这个工头,性格好点,有次我们在一个公寓门口站得

冷了,他叫我们到收发室去休息一会儿,他来看摊子;这个带我们去购物中心发传单的是个大学生,不过人不好,每次看我的眼神,就跟看一个妓女似的,不知道是嫌恶还是恶心。你说第一次吧,我不会发传单,他就冲我大喊大叫,说我占了别人的地盘,让我到马路对面去,他不能好好说话啊,为啥对我恶声恶气的?”

秦思政听得有些稀里糊涂,听到徐小凤口中有一个大学生,不由得跟着气愤起来,“他怎么能这么对你?这小子有点犯贱!你就跟网吧里促销方便面的这个工头去!没必要跟那些假模假式的大学生在一起!”

“我也是这么想的,最近多挣点,过段时间带娃娃去亲子中心玩一玩,你不知道,亲子中心那些项目贵的啊!”

“哎哟,你这个女总,现在居然为五斗米折腰成这样,不过,我给你说,你这样促销下去,我觉得有一天,你会成为促销大王!”

“什么大王,是促销皇后!有一天,我的钱比你多了,吃饭我请客。”

“好,那时候,我可要点一些龙虾鲍鱼什么的。”

“尽管点,吃不了打包。”徐小凤豪气地笑着说,“老让你请客,我也不好意思啊。我有事走了,谢谢你的饭啊。”

“这么早回去啊,要不再走走!”

“去哪儿啊?老带我去一些见不到人烟的地方,多没劲!我得回去看娃娃,也得休息休息了,我大姨妈来了,这两天特别累,腰酸腿疼的,特别是发一天传单下来,感觉骨架散了似的。”

“那回去炖只鸡,好好补补!这样,我开车来的,我送你回吧。”

“算了,我自己回,等下到商场,还要买个防晒霜呢。要不去逛逛商场,我好久没逛商场了。”徐小凤看着秦思政,邀请道。

“你不是说你累了吗?”

“女人逛商场,哪有累的。”徐小凤呲着小虎牙,睨着他,“你不想去就算了。”

秦思政把脖子往风衣里缩了缩,心想自己虽然单身,可年近五十,大白天领着一个名分未定的年轻女人逛商场,让人看到了,万一传出闲话,毕竟不合适,要是国外就不存在了!于是摆了摆手拒绝,“有点起风了,回吧,万一下雨就麻烦了,你身体受凉熬不住。”



徐小凤眼中闪过一丝失望：“行吧，今天就到这里，有时间再见吧。”

## 二

从世纪华联抱着厚厚一摞传单出来，两个女大学生望着路上来来去去的行人，有些无所适从。她俩站在街边，不知道发给怎样的行人。其中一个拿出一张传单，试探了一番，看到擦身而过的路人，个个熟视无睹、着急匆忙的样子，怯怯地抬了几次胳膊，最终没有送出去；另一个刚抽出一张来，被路过的一个老大妈接走了。

“这是今天新加盟的两个女大学生，她们才来，又不会活络关系，”徐小凤对其他几个常在一起发传单的老手说，“我们带带她们。”

“带啥呀，让她俩感受感受去，了不起的，见了我们，不叫声大哥大姐吧，也不用昂起头，似乎她们干的不是发传单的活。”

“何必冷落呢，都是打工挣几个钱。”徐小凤说。

“还是各顾各吧，你看她俩对我们的样子，别热脸贴上冷屁股！”

大家用一辆借来的小板车，推着一车传单。徐小凤站在车子踏板上，被大家推着走。徐小凤迎风张开双臂，有个男的扑到后面，做出电影《泰坦尼克号》里杰克在船头拥抱露丝的造型。大家笑闹成一片，说是猪八戒抱嫦娥。

这家印发传单的公司，指派了一名约莫四十出头的妇女为监督员。该妇女胖嘟嘟的，更年期提前来了般，阴恻恻的一脸看什么都不爽的样子，像特务一样跟踪着。徐小凤她们的板车速度快，该中年妇女一路小跑，胸脯一抖一抖的，还喊着让他们慢点。他们不管。发传单是个体力活，也是个技巧活。他们把传单发完就是，没必要搭理这些盯梢的。

徐小凤首先占领了离世纪华联不到五百米的小区门口。这个小区占地五百亩，住户很多，而且大多会去世纪华联选购，再加上这个小区的大门位于城市的一条主干道上，旁边是公交站台，人流量大，候车者无事会翻看传单，一摞传单，一阵子就能发光。

这是个发传单的绝佳位置，一帮男女任由徐小凤占领这个位置。徐小凤起初跑来发传单时，大家不相信，这么个标致女子，跑来发传单来了，是否脑袋进了水，腿脚抽了筋？可徐小凤人漂亮不说，还见过世面，豪

气、大方、爱打抱不平，加上干活踏实，不偷懒耍滑不说，性格也特好，他人有事相求，比如今天传单没发完，或者家里有事要走，就会帮人发完，加上是个爱笑的人，没太多心思，不知不觉中，成了一伙人的主心骨。后来得知徐小凤也是个苦命人，还拖着一个小孩，大家便有意无意地帮衬起她来，有了活，就喊一声她，有了好位置，就让给她。

徐小凤嘴甜，不同的人，不同的称呼，说最近华联超市里的这家公司在搞特价促销活动，花一分钟时间看看传单，有空过去转一转。这样一说，大多数人会接过去扫一眼。就是不想看的，也不好意思拒绝徐小凤的那如花般的笑脸。徐小凤分到的一摞传单，不到两个小时，全发光了。徐小凤望着两个女大学生还在华联超市对面，胆怯而笨拙地找人塞传单时，忍不住喊了两嗓子，你们俩，到这里来！

徐小凤安排一个女大学生，站在她刚才的位置上发传单，并把她观察出来的“十发十不发”说了一遍，比如，“大爷大妈发，孩童残疾不发”“慈眉善目发，贼眉鼠眼不发”……这些内容，说一遍记不住，她拿出两张复印的卡片来，塞到俩女大学生手里，让她俩有时间记会，并告诉她俩，要想快速准确地发传单，必须放下架子，热心地跟每一个人打招呼。

看到徐小凤跟俩女大学生在一起，那个派来监督他们的胖女人疑神疑鬼地走过来，听了一阵子，没抓到什么把柄，就要求她们三个不能一起发，应该有人去小区里发。徐小凤就带着一个叫胡玉梅的女大学生进了这个小区。

在小区里发传单，也有技巧。首先朝一栋楼一栋楼的信箱里塞，没塞完的，见到小区里的人员，包括保安、清洁大妈，人手一份。徐小凤告诉胡玉梅，发传单，胆子要大，别人看她，她瞅别人，而且笑容不能断绝，一看有合适的人选，立即抽出一张单子来，递送到对方手上。另外，不能耽误路人太多的时间，否则别人可能会因为你的动作太慢，浪费时间而拒绝你。发出传单的时间，和对方的距离，需要拿捏得非常准确。

徐小凤不断示范。她天生有这种敏感似的。递出去的传单，刚好就能塞到对方手里。徐小凤提醒胡玉梅，不要整天蓬头垢面蔫不拉几的，这样不好，一脸灿烂微笑的女子，送一张纸过来，当然没人拒绝，万一上面有该女子的电话呢？如果你没精打采，对方肯定觉得上面的信

息也极其无聊，就会摆摆手，不接传单。

公司派来的盯梢的在不远处若即若离观望地着，看徐小凤会不会顺手把一沓子扔到垃圾桶或者某个看不见的角落里。但徐小凤不会这样，并教导胡玉梅要实诚。虽然发传单，一天也就一百块左右的收入，但拿钱干好活才是天经地义，拿了钱，投机耍滑那可是罪不可赦。

“干一行，爱一行，既然做了这行，我们不能亏了雇主。”徐小凤冲胡玉梅笑笑，“我知道你们大学生，肯定不想降尊纡贵来干这个活，但现在工作不好找，你们既然出来打工，体验生活，你就认真对待每一份工作，哪怕是捡垃圾的工作。”

“可是姐姐，你这么漂亮，怎么来发传单了呢？我们班上漂亮一点的女生，追的男生可多了，大多数家里还是有钱有势的。”

徐小凤叹了口气：“这活来钱快，干起来没那么多麻烦。”

可麻烦来了。一个小区保安过来，喝着让她俩站住，大声问，谁允许你们进来乱发的？胡玉梅紧张而胆怯地看着徐小凤，徐小凤淡淡一笑，冲保安淡淡一笑说：“我就是进来了，找个人还不行吗？再说业主都需要这些内容，不需要，不就顺手扔垃圾桶里了吗？我们又没弄脏你们小区，我们可是很爱护公共环境的。再说了，都是打工赚点辛苦钱，大哥你没必要为难我们吧？”

年轻的保安一看，徐小凤比小区里绝大多数女业主还漂亮，还更有范儿，现在说话也在理，对他也客气，就没了脾气，就只好摆摆手，推着车子离开，任由徐小凤发单子。徐小凤带着胡玉梅，跑了三十多栋楼，胡玉梅怀里的一摞单子就发光了。

“姐姐，晚上我请你吃饭吧，你这么帮我。”

“等你挣了大钱再说，今晚姐姐没时间。”

“姐姐肯定是去约会？”

“想哪儿去了？”徐小凤心里一凉，心想自己多久没约会过了。秦思政刚才倒是打电话来了，说晚上一起去吃火锅。可她没有答应。

她其实累。白天忙活，晚上回家，还要照顾小孩吃穿睡。她女儿彤彤三岁了，白天看不到妈妈，晚上见到后特别高兴，要妈妈给讲故事，做好吃的，陪她看动画，等她玩累了，沉沉睡去后，徐小凤还要洗彤彤白天穿脏的衣服，准备第二天的早餐，还有彤彤要带走的零食、玩具、作业等。

### 三

第二天一大早，太阳还没升起来，清晨的风吹着有些凉，徐小凤带着昨天那俩女大学生，转了几路车，赶到矿大旁边的一个创业园时，工头周学成已经等在路边。周学成是大三的学生，长相精干，脑子活络，负责发传单已经有一年半的历史。他跟徐小凤合作过几次，这时，瞅着徐小凤带俩女大学生从公交车上跳下来，小跑过来，从身边的蛇皮袋里掏出三件衣服递过来：“给，穿上！”

那是一条橘红色的裙子，颜色醒目，丝质面料，穿上多半像个芭比娃娃，如果十几个人穿上这样的裙子齐刷刷站成一排，倒能形成浩大的宣传声势。

“到哪儿去换呢？”徐小凤望望四围，这是在郊区的路边，周围有许多大柳树之外，就是一些小企业小公司的门头，还有零星的商店、餐厅、网吧，没有适合换衣服的地方。

“自己找地方！”周学成冷冷地说。他今天不知道吃了什么药，阴阳怪气的。

“好，我找个厕所去换！”徐小凤懒得与他计较。接触过几次，她觉得这个大学生，就是一块又臭又硬的石头，没多少人情味。而胡玉梅和蔡晓燕是第一次来，虽然是昨天徐小凤跟周学成说了后同意的，可看到周学成这副态度，难免有些紧张。

“小凤姐，这个男的怎么这么没素质？”胡玉梅问。

“谁知道呢？可能心情不好。”徐小凤说。

找了一圈，一个厕所都看不到。商店里没厕所，餐馆还没开门，企业门卫堵着不让进去，网吧里现在不好进去换衣服，因为今天的目标，就在网吧进行促销，现在冲进去换衣服，显得忒不专业。按徐小凤理解，作为专业促销人员，一进门，应该以工装和专业服务出现。

没办法，只好四处问人。有一个晨练的老大妈指着周学成旁边的巷道，说那两棵树之间有一指示牌，从中间的巷道穿进去，就可以找见厕所了。

让徐小凤感到可气的是，周学成拉来的一卡车饮料，刚好挡住了厕所的指示牌，可是从周学成的角度看过去，指示牌非常清楚。应该说，这个周学成，明知道旁边是厕所，居然不告诉一声，而是让她们自己找地方，真不知在想些什么。

她带着俩女生，寒着脸从周学成旁边走过，到了厕所，把裙子换了，把自己的衣服包在背包里，才想起来，给合伙租住的闺蜜常凤荷打个电话嘱托一声，今天她女

儿彤彤需要去门口社区卫生所打疫苗针，她这么早出来了，没办法抱着去打针，只好让常凤荷去抱着孩子去打针了。

就这么一个电话的时间，胡玉梅和周学成吵起来了。周学成指责胡玉梅不好好换裙子，把裙子的线缝给撑开了。胡玉梅说，本来就是烂的，我拿进去就这个样子，你这么说，是不是嘲笑我胖啊？

他俩一吵架，其他陆续赶来的促销人员就拉架，可周学成不依不饶，觉得自己丢了面子，非要让胡玉梅滚蛋。

“要走，我们一起走！”徐小凤斩钉截铁地说，“你也是个学生，怎么这样苛刻呢？”

“你自己清楚，就这么点事，装得像个大老爷似的，人人对你百依百顺、言听计从才是？行了，这个钱我也不挣了，你找人挣去！”

徐小凤脱了裙子打算离开时，其他促销人员纷纷指责周学成，表示也要离开，今天不打算做了。周学成第一次遇到这种事，有些张皇失措。饮料、方便面都拉来了，要是不促销出去，跟公司已经签了合同，违约可是要赔偿的！他干咧着嘴唇，不知道是不是该赔个礼道个歉，还是继续保持强硬的姿态。这时候，胡玉梅有些不忍心了，扯扯徐小凤的袖子，说：“小凤姐，看他也挺可怜的，算了吧！”

徐小凤当然也不想白跑一趟，就转头对周学成说，“要我们继续做也可以，你得向她赔礼道歉。”

周学成看着一脸不好意思的胡玉梅，只好赶驴下坡：“对不起，今天早上因为一些事，心情不好，希望你不要怪罪，是我吹毛求疵。”

徐小凤对大家说：“看在他赔礼道歉的份儿上，大家给我一个面子，今天继续在这里做下去，但得声明一点，以后他再这副态度，我们谁也不跟他合作，本来嘛，大家都挣个辛苦钱，如果在一起不开心，何必合作呢！”

众人纷纷称是。周学成也没办法，只好赔上一副笑脸，并表示今天中午他请客吃饭。胡玉梅念在他是个大学生的份儿上，觉得事情跟自己有关，就冲周学成笑笑说，你也不容易。周学成说，我不会做事，我应该态度好一点，你是第一次来我这里促销吧，我给你说，矿大附近有七家网吧，你去左边的第三家，那里人多，环境也好一些……

这时，促销人员都换好了衣服，男的一身西服，女的是鲜艳的粉红色裙子。工头周学成清清嗓子，说一下今天的任务，附近七个网吧，每个网吧需要两名成员去促销，主要为饮料和泡面，还有各种零食，提着筐子进去。起步工资一天八十，促销额达到五百，抽成十块，达到一千，抽成三十，达到两千，抽成五十。

网吧里灯光昏暗，乌烟瘴气，电脑屏幕闪烁不定，每一个打游戏的玩家比科学家还要认真。徐小凤提着一筐子促销的泡面和饮料进去，光头网管咧着嘴笑，说，能不能给我一灌功能性饮料。这些网管也想趁机勒索。徐小凤瞥了一眼，像没听到一样，来到那些聚精会神打网游的家伙前，弯下腰，轻轻拍打对方肩膀，等对方取下耳机，便问要不要泡面或饮料，顺便提醒该补充点营养了，不然身体会搞垮，然后甜甜地笑一笑，把手里提的东西送到对方前面。打网游者大多反感有人打扰，不过看到徐小凤那张花朵般绽放的笑脸，还是忍住了心头一腔怒火，想要的胡乱点上几样，不想要的摆摆手。徐小凤见怪不怪，在她搞促销的十多天里，什么人都见过了，有些因为被打扰而怒目相向，甚至破口大骂。不管买与不买，她都会冲对方赔个灿烂的笑容，顺便跟对方讨论一句所打的游戏。徐小凤在打网游上很有一套。对方一看，她这么专业，会引为同路人，甚至惺惺相惜，当然会买一些她筐里的促销品。半个多小时下来，徐小凤就卖出了一大半。快到午饭时节，已经卖出去三筐了，营业收入将近千元。

有一个胖小子，敦敦实实的，平头，小鼻子小眼大嘴巴，听了徐小凤的打法建议后，立即眉开眼笑，一口气买了十斤可乐、十个火腿肠、三包泡面，并让她把泡面泡好。她给泡好后，端过来时，发现这个胖小子又愁眉不展，歪鼻子出气。于是，她像个老师一样，站在胖小子身后，半弯下腰，说了一些打这款网游的诀窍。

“呀，你是高手呀！”

“玩过。”

“你别站在那儿指点我了，你也来，带着我打。”

“我今天的促销任务还没完成呢！”

“这点任务，算什么？网吧里每个人你给发两斤可乐、两块面包、两个火腿肠、两个泡面，就说是网吧送的，账都算到我头上。就这样，我让网吧管理员分发，你先来打游戏。”对方炯炯有神，招手让那个光头网管过来，吩咐说，“你以网吧的名义，给大伙把这个筐里的东西



平均分了，钱我来给。”

这算美差。徐小凤坐到胖小子身旁的电脑前，用身份证开了个网号，开始打这款游戏。她是游戏高手，有一年多没打了，账号和密码几乎想不起来。进去后，在网络世界，她是当仁不让的女王，叱咤风云，说一不二。好多人听她的。她带着这个叫“大青蛙”的家伙在游戏世界里如鱼得水。但打着打着，她突然厌烦起来，就像一场龙卷风在大晴天里突然袭来一样，她觉得自己内心翻天覆地、凌乱不堪。

#### 四

当年徐小凤父亲在工地上打工，被19层一支钢钎掉下来，刺穿了身体以后，她母亲选择了改嫁，把她带进了继父家。那时候她豆蔻年华，很快发现继父的眼光不对劲，行为不对劲，手脚不对劲，于是她申请住校，一个月几乎不回家一次。后来，迷上了网游，经常在网吧里过夜，有些新游戏开发出来，还会请她来试用，打到一定程度，还能挣钱。

也就打网游的过程中，她认识了刘文华。

刘文华是南方一所高校的教授，不知怎么迷上网游了，经常连天连夜鏖战。可他的水平实在很菜，在游戏里，让徐小凤欺负得狼狈不堪。当时徐小凤才十五岁，读高一。父亲过世，母亲改嫁，继父行为不检，对她的打击是致命的。她感觉自己当时唯一的伴侣就是伤痛。伤痛像一条毒蛇，盘踞在她的身体了，随时吞噬她的心。她觉得世界没意思至极。她几乎是放弃了肝肾脾的休息时间，通宵达旦地上网打游戏。游戏太好玩了，她把键盘敲得跟弹棉花似的，连续作战十几个小时，甚至在网吧里呆上一个礼拜。她在网游中满足了随心所欲、唯我独尊的快意，也让刘文华吃尽苦头，最后甘心做她的小弟，听她呼来喝去，任由指挥。后来说起来，她俩都想起是在哪个游戏中组队成为朋友的，反正她打口袋妖怪时，他问清楚了也跟进来探讨打游戏心得，她打魔兽，他也亦步亦趋……很多游戏里，她是老师、老大、高人、公主，他是学生、小弟、菜鸟、仆人，她经常骂他：

“卧槽，你这什么走位！”

“对不起，我……”

“你在干嘛呀！这个时候还绕！直接过来啊，卧槽！”

“马上马上，你等等我……”

在虚拟的游戏世界里，刘文华成了徐小凤呼来唤去的跟屁虫、出气筒。他心甘情愿，对她大为崇拜，随时按她的意思调整自己的行为及路线。最重要的是，刘文华有钱，他能花得起大钱买装备，给徐小凤买，给自己买。徐小凤并没有因为帮着买了装备而高看他一眼，相反，对他的笨拙有时怒火万丈，“卧槽”个不休。他连声道歉，像个考试失利的学生，表示努力改进。他和她相互看来，是一个可遇而不可求的游戏伙伴。她像个运筹帷幄的将军，轻松地突出一系列难关，击败那么多对手。他倒像个富豪家里被宠坏脑子、到社会上见到强者只会听从的屁孩，卖力地讨好她，跟着她在游戏里耀武扬威、狐假虎威。

他俩在游戏里，有时有一搭没一搭地聊几句，唯一没聊的是各自的年龄和情史。她太小，他太大，各自小心翼翼地掩盖了自己的年龄，只给对方展现最好的一面。

在她几乎忘记现实，而在游戏里纵横驰骋时，现实狠狠地刺入了她的身上，她被学校开除了。高中生，不属于九年义务制，她长时间旷课，学校找不到她本人，又无法和家长有效沟通的情况下，毫不客气地开除了她。她母亲得知她被开除的消息后，跑到学校里找校长痛哭流涕，可校长叫保安进来，把她母亲请了出去。

徐小凤决心去打工。她告诉刘文华，自己因为长时间打游戏，被学校开除了，既然不读书了，她就要去打工挣钱，要打工，就没时间玩游戏了。

“你來找我吧，我在北京。”

“好，我到北京來打工。”

她背上简单的行囊，到了北京。从北京西站走出去，看着他高高举着写她名字的牌子，她一下子懵住了，她没想到，和自己几乎朝夕打网游的家伙，居然是一个年过半百的中年人，有些谢顶，鼻子底下留两撇胡子，乍一看还以为是日本人呢。她不知道怎么跟他打招呼，直呼其名？叫伯父？还是网名？倒是他，沉稳地一笑，接过她的行李包，拍了拍她肩膀，说，走吧。

“去哪儿？”她警惕地问。她总觉得，他跟她一般大，而现在，他看上去比她父亲还大得多，又那么深不可测地看着她，她有些不知所措，似乎钻进了一个迷宫中，找不到方向。

“找个住的地方，先住下来，你洗个澡，然后带你去吃饭。”

“哦哦哦。”她故作装深沉。他带着她，在熙熙攘攘

的人群中，七拐八弯地来到一个停车场，然后走到一辆墨绿色的越野车前面，拉开副驾驶车门，“上车吧。”

“去哪儿？”她下意识地发问。

“去该去的地方。”他把她推上车，自己坐到驾驶座上，一踩油门，车迅猛开驰。

她抿嘴不语。他把她带到一个环境秀丽的小区里，乘电梯来到一个跃层大房间，告诉她，“楼上是你的地盘，楼下是我的，你在上面打游戏，我在下面打游戏，互不干扰。”

她扫了一眼房间的装修，这是她从未见过的豪华与高贵。她内心开始崩塌，游戏里当家作主、指挥若定的态度没有了，她怯怯地跟在他身后，听他讲解哪间是卧室、哪间是盥洗室、哪间是厕所、哪间是书房……他说了一通，让她洗澡，换洗衣服。他下了楼，躺在客厅沙发上，开始打起了游戏。

洗完澡，到小区门口吃了饭，她昏昏沉沉睡了一觉，醒来后，他就带她去天安门逛，逛完回家。她担心他会提出一些非分要求，但他没有，“他说了句你上楼吧”，就钻到了自己楼下的卧室里。她在二楼的主卧中，反锁了门，不敢相信自己能住到如此豪华的房间里，周围高贵而洁净，她小心翼翼地打量着，末了，拿出自己防身的一把小刀放在床头柜上，辗转反侧，夜不能寐。

接下来一个多月的时间，每天早上，他做好早餐，喊她下来吃，吃完早餐，他有事就出去办事，没事就带她四处逛，后海、恭王府、故宫、南锣鼓巷、鸟巢、水立方、清华园、颐和园、圆明园等，他俩兴之所至，就去这些人头攒动的景点里。更多的时候，他俩继续打游戏。可这个时候，她不好意思在游戏里继续支使他，他也就觉得没以前那样好玩，有点索然无味了。

她提出她要上班，不能这样白白住住了。

“上班可以，问题是，你连身份证都没有，而且年龄这么小，到哪儿给你找份工作？”

“你不用管，我去试试。”

“可以，我陪你去，我不开口。”

当然没有一家单位想要她。她个头挺高的，快接近十八岁了，但脸上稚气未脱。招聘者都要身份证，她没办法。没身份证，你凭什么让对方承认你是十八

岁呢？

她长叹短吁。他忍不住就说，你不行，到我公司里上班吧。

她这才知道，他有一家公司。

她成了他公司的仓库保管员，一天所做的工作，就是填写进出货物的单子，并保管好。她慢慢了解了，他公司的产品，大多是化工产品，但那些化学代码，她基本上不认识。她只是根据一个老大姐的指令，登记好进出货物就行了。

公司离他住的小区很近，走几步路就到了。有时候他开车带她到公司，更多的时候，她一个人走过去。她坚持每天准点上下班，以便对得起那份工资。而他，在北京的时间，相对比较清闲，除了晚上会会客户之外，白天大多在家里打打游戏，收拾收拾房间。他请了一个钟点工，每天会定时来打扫。

过一两个月，他要回趟南方。他说他家在广州，在北京只是做生意。他在的时候，饭菜几乎由他来做，她只负责吃。他不在的时候，她便一个人做饭，还好，住校两年，她有一定的独立生活能力了。他给她留了一笔钱，就在鞋柜里，说她不想做饭了，就叫外卖。可她一直没动那笔钱，坚持自己买菜做饭。

她十八岁生日那天，他特意赶回北京。一大早，阳光透过碎花的窗帘，像银币般，铺满了整个房间。当天是周末，她懒洋洋地躺着。他做好了早餐，一碗她爱喝的八宝粥，一块小甜点，两个鸡蛋，还有一枝玫瑰。她望着那枝玫瑰，觉得有些异样。他在她床边坐着，微笑着，用勺子给她喂八宝粥。她闭上眼睛，躺着享用了这一切。

他拍拍她脸蛋，示意她起床时，她不知道自己怎么啦，一把把他拥入怀中，他被吓了一跳，而她却兴奋得像个疯子，搂着她脖子满床打滚。他被她的情绪感染了，像一只直慢慢适应线团的大花猫，陪着她闹啊打啊笑啊，不知谁先用嘴封住了对方的嘴，接下来，男女之间该做的事情，全都做了。

## 五

每隔一段时间，他要回广州，去上课、指导自己的学生论文、完成相关的科研任务等。尽管赚不了多少钱，但他觉得，那是他存在的意义所在。他不在北京的时间里，她住在他大房间里，一个人生活，有些孤单，也有许多欣喜。他回来了，除了偶尔去公司，更多

的时间，是跟她在一起。他把她从仓库保管员安排到办公室文员，再到经销部经理，有时候，会带她去见一些客户。

不管是去吃饭还是请人吃饭，他要求她少说话，多微笑，少喝酒，多吃菜。她一一听命，也大开眼界。那些动辄一顿饭三五万的私人会所中，她压根儿没想到世间还有这等吃饭的方式，一桌人吃得红光满面，一溜宫女打扮的服务员在后面伺候着，不断端茶倒水，点烟斟酒。她极不习惯，又很快接纳了这一切，微笑着，听这帮老总分析世界经济风云、人事变迁，到了末了，喝开心了，又一个个显出不醉不归的架势，拉着她非要喝个够。她往往以不善喝酒推辞，但事实上，她发现自己酒量挺大，来者不拒，居然能保持清醒退场。

徐小凤从他们闲聊中得知，刘文华是南方一所高校的教授，名声响当当的，很受弟子们喜爱，不仅如此，还创办了自己的公司，既是知识分子，又是生意人，这很难得。刘文华做生意精打细算，慢慢大了起来，很多产品出口国外，效益很好。

虽然刘文华和徐小凤一个劲地强调他俩是上下级关系，一个是董事长，一个是小经理，可熟悉的朋友，从他俩偶然一瞥的眼神中，早探清了所有关系样，敬酒时连“早生贵子”的祝福语都说出来了。徐小凤还要辩解几句，刘文华笑笑什么也不说。回到家里，她问他怎么不辩解一下，他淡淡一笑说，越描越黑，解释什么啊。

有时候他回广州了，有些客户来北京，他没法接待，就安排徐小凤去见这些生意上的伙伴，具体位置，他都给订好。其实都是些老总，见面多在一些私人会所、豪华宾馆或酒店餐厅里，主要是为了表示一个态度，这些人不缺吃也不缺喝，但到北京来了，你邀请他坐坐，就觉得有面儿，坐在一起，说一些贴心话，谈一些生意。

刘文华不在北京，就会告诉对方，“老王啊，我不在北京，我安排一个人接待一下，你有啥话、有啥要求，尽管跟她提，她我很放心。”

对方就明白了，刘文华派了一个很放心的人跟我接洽。

有些人理解偏差了，什么要求都提，比如去唱歌，就要唱一些特别的歌，比如找几个妹妹相陪什么的，

徐小凤就很难。

“你什么时候回来？我不想去见你那些朋友了。”

“最近回不来，你得帮我应酬应酬，这些生意伙伴，得陪好。”

“他们说的我又听不懂，喝酒的时候，他们还要占我便宜，我不想去了。”

“再坚持坚持，我会尽快回来的。”

他没着急回来，而是安排她不断接待客人，一拨又一拨。

有些客人，对她动手动脚不说，最后肆无忌惮地叫小姐，喝醉了，五迷三道，放浪形骸，什么行为都有。她看不下去，出去把单买了，独自离开回家。

刚睡下，刘文华打电话来：

“怎么跑了？”

“我瞌睡了。”

“这是工作，瞌睡重要还是工作重要？”

“我不喜欢这样的工作，那些男人，一个个跟禽兽似的。”

“你就把他们扔下不管了？他们现在找不到宾馆，非要我过去接他们，我能过得去吗？你赶紧过去，打车把他们送回去。”

“卧槽，凭什么？为什么？你以为你是谁？”她开始发泄了，把这段时间积蓄的不满，像泄洪一样排出来，拣难听的骂，比打网游的时候还过分。

他不说话了，静静地听着，像做错了似的，最后，直接挂断了电话。

## 六

徐小凤连夜跑回了家乡，不知道赌气还是为什么。刘文华并没有像她想象的那样连夜追回来，甚至有好几天，连一个电话都没打过来，直到有一天，她重新办了电话号码，删除了自己在游戏中的一切踪迹，准备洗心革面、重新做人时，刘文华像从地下钻出来似的，神奇地出现在她面前，恳求她跟他回北京。

她决心已定，好马不吃回头草，好女不回头路。刘文华苦求无用，就决定在她家乡成立分公司，让她担任分公司总经理，说是给她的一点心意。为了成立分公司的事情，他跑了许多天，选门面，找工商、银行、税务等部门，办理各种手续，折腾了半个多月。公司开业之际，他给了她一张卡，说是分公司的启动资金，卡里有五十万。



“我的青春损失?”

“这是你应得的。”

“行，卡我留下，不是我要用，你肚子里的孩子要用。”

“我们有孩子了?”

“不是我们，是我。自此，你我一刀两断。这钱，我留给孩子，自己不会花半毛。”

“你有孩子了?”他惊喜至极。

“跟你无关。”她淡淡地说。

他笑而不语。离开这个城市时，他说我经常会来看你们的，但说完这话后，跟大海里的鱼冒个泡一样，随即消失不见了。徐小凤倒是收到发来的一批总公司的样品，但什么话都没有。两三个月之后，刘文华跟完全消失了一样，无声无息。当徐小凤跟几家公司签订合同，需要总公司发货时，才发现总公司的业务电话怎么也打不通，联系刘文华时，他手机处于关机状态，游戏里的联系方式也久久不见回音。

徐小凤心一沉，这下完了!

签了合同，到时交不了货，那属于违约，要赔偿的。徐小凤着急万分，嘴唇都起泡了，可北京那边根本不见动静。没办法，她只好飞到北京，到总公司里去找刘文华。可赶去时，令她震惊万分，办公室里人去楼空，物业人员毫不知情，连当年她看管的仓库也是大铁锁把门，像是好久没来过人了。

徐小凤赶紧求助秦思政，这事怎么处理?当时秦思政跟她相识不久，在拿腔作势了一阵后，还是帮忙处理了一下。这几个交定金的公司，秦思政是熟悉的，跟老总打了个招呼，把定金退还回去，赔偿相关的损失，在一起吃顿饭，算是解决了。但这相关的损失赔偿下来，五十万打不住，徐小凤填了一些自己的积蓄，加上刘文华留给孩子的五十万，算是把这些事情摆平了，没闹到法院去。可徐小凤做生意开局不利，加上总公司都联系不上，分公司自然没法开，就只好关门歇业。掐指一算，她这个总经理，当了还没到一年。

接下来，怀孕、生小孩、坐月子、雇月嫂，时光在艰难又欢喜中熬过去了。有了小孩，就有许多现实的问题要考虑，城里生活，除了吃喝拉撒之外，需要买房买车，娃娃长大需要上学，而且上好一点学校还得多花钱。她得拼命挣钱。但她没有学历，也不愿

意做一些苟且的事情，为此，工作屡屡受挫，不是对方不满意，就是自己扬长而去。零零碎碎挣的钱，也就够个生计。这样零打碎敲一年多，她知道了生活的艰辛。她也开始想，自己应该找一个男人，跟他共同来抚养这个小孩。她知道秦思政有这个本事，也有这个心思，可是老男人，会不会再骗了她呢。她一次次不让他上手，就是看他对她有几分真心。

她看过电视剧《蜗居》。她也想过，自己会不会成为蜗居里的女主人公?

后来她得知秦思政早就离婚了，妻子带着女儿到了国外，现在不怎么联系。她有些纠结，秦思政真要娶她，她到底答应不?秦思政也不算是大官，可至少有点权势，见过些世面，而且也有些生活情趣。每次吃饭，秦思政都是带她去一些偏僻的私人会所性质的地方，装修典雅考究，两个人要一个小包间，还有专门的服务员伺候。她很不适应。秦思政微微一笑说，那就别让服务员站在旁边了，咱俩自己动手。秦思政给她夹菜倒茶，殷勤备至。她有些感动。从小到大，她似乎缺这么一份爱。但问题是，从秦思政那炽热的眼神，徐小凤很快意识到，自己在对方眼中是什么角色。她委婉地拒绝着，秦思政却步步紧逼，像一只迫近的咻咻喘气的狼狗。

“你到底要什么?你要钱，一个月多少?要房子，想住多大的?我考虑考虑，会给你解决的。”秦思政开玩笑说，“我不会亏待你。”

“你没亏待我啊，我觉得这样很好。我不要钱，也不要房子，过几年，找一个疼我的老公，我就嫁了。”其实，徐小凤心里清楚，自己找的不仅仅是疼她的人。

“人生，多体验一点没错。”

“体验着呢，我人生丰富着呢。”

“我是说情感。”

“情感也很丰富，你看，未婚生子。”

“既然你能给别人生一个，要不，也给我生一个?”

“你想生，就跟你老婆再生一个呗，我又不是专门的代孕妈妈。”

“你别躲躲藏藏的，我的心思，你是明白的。”

“什么心思?”

“我想你和我做朋友，男女性质的那种朋友。”

“哎呀，你都有家了，我可不想当小三。”

秦思政看她回绝得这么痛快和自然，有些愣了，

只好说明白，“我是单着呢，可我也没想过结婚，看你一天这么累，想替你分担一些。”

“累是有点，可累并快乐着，我自己劳动，自己赚钱，也没什么不好呀。”徐小凤吃着菜，心想这个话题多么乏味啊。她觉得，爱情不应该是这样来的，应该是温情脉脉的，像和刘文华在太阳泼洒的暖洋洋的清晨里慵懒而温情脉脉地接吻一样。

这一次长谈后，秦思政很久没来找她。期间，有几个陌生人来，打问过秦思政的事，神情严肃，并告知徐小凤要保密。那几个人手里还拿着秦思政和她吃饭走路聊天的合照，看上去，明显是偷拍的。那几天，她觉得挺奇怪，但后来，慢慢忘记了。忘了也就忘了，可至少快一年了，她没见到秦思政。遇到节假日，她发个微信问候，也没有回音。她心想，这个棺材瓢子，多半觉得追求无望，就毅然决然换了个对象去追求。以他的身份和性格，当然不用特意通知她，说我去找别的女人了。她以为这次和他玩完了，但有一天，她在大街上发传单，主要促销一些电饭锅、电水壶等家用电器时，发现有一个老头，混在顾客群中，虽然手上接了一份传单在翻看，但是眼神不断在瞄向她。

“你来了啊？”她见到他，非常意外，但由衷地高兴，就高声招呼，“我好长时间没看到你了。”

他笑了笑，非常惨淡，说：“没事来逛逛。你好。”

他像变了个人似的，客气，疏远，还充满惆怅。他原本一头乌黑的头发，现在两鬓间一片白霜，现在像被一场风霜打出来的。她诧异万分。

“一年多没见了？我以为再见不到了。”等眼前的顾客少一点，她跟他闲聊。

“这一年，嗨，不说了，你还好吧？”

“我挺好的，日子，不就这样过吗。”她依然很开朗。

“待会儿，你下班，我请你吃个饭。”他有些底气不足地说，眼神有些游移，担心她不接受邀请。

“没问题啊，一年没见了，我请你。”她扬了扬手中的一摞传单，“很快的，等我。”

两人就近找了一家清静的餐馆，点了几个家常菜。秦思政几杯啤酒下肚，憋了一肚子的气，一开始还遮遮掩掩的，后来一股脑儿放开了，滔滔不绝，似

乎肚子里的话沓了好长时间，再不说出来，要发霉变质了。他说一年前，他被人告了。按理没什么事的，因为每个官员后面都有一摞一摞的告状信，但他偏偏赶上了纪委进驻、企业员工闹事。这一下，上面就开始查了，不久他被双规，规定地点规定时间交代问题。他不知道该怎么交代，近三十年的官场打拼，谁知道自己在哪些地方犯了错误。他闭口不言，纪委人员也不着急，一面从外围取证，一面等他坦白。他很快招架不住，心理防线不断崩溃，就交了自己不少问题，同时还交代了相关领导的一些问题。这些年，虽然他没有大开口子受贿，但毕竟有一些利益输送、人情往来。他被举报的信中，有人反映他跟徐小凤之间有不正当的男女关系，说不定有利益输送，这一点他矢口否认。而这个举报人，其他方面也没举报什么实质性的问题。所以他的坦白，很快得到认定。而工作人员跟徐小凤多次接触，加上旁证，证明徐小凤跟秦思政之间没有男女朋友关系，再说了，有也没什么，两人都单身，于是举报人的内容很打折扣。

秦思政最终从副处长降为一般职员。他本来打算年内扶正的，这么一来，不仅当一把手没有希望，而且降为一般工作人员后，成为全单位的笑话。

“我受不了所有人看我的眼光，有同情，有鄙视，有无奈，有责怪，但唯独没有理解。”秦思政像吃了口青绿的核桃皮一样哭丧着脸说，“家里的老太太对我也看不待见，觉得我多半得罪某个领导了，妻子女儿在国外，她们觉得，我下来就下来了，别多想，好好生活，可是，跟她们多说几句话，都不能够，你说我这日子过的，嗨！”

“当官有什么好，一天光想别人的事了，把自己累坏了。”她说。

“既然走行政，不当官，就觉得自己没得到认同，价值感体现不出来，你不懂的。”

“我是不懂，不过看你现在这个样子，我知道当官一点儿也不好玩。”

“是没意思，但你还得头破血流挤进去，就像高考一样，不考不行。”

“这些想想我就头疼。来，开心吃，霉运会很快过去，你会迎来大大的晴天。”

“到我这个年龄了，还有什么大晴天呢。”

“身体健康，生活快乐，还不是晴天？”

秦思政无言以对，笑了笑，喝了口啤酒：“我还能当你朋友吗？”

“我一直不是朋友吗？”

“以前我老想那个，现在没那个心思了。”

“干不动了吧。”

“没心思了。”

“我对你们这些老男人没好感，第一次见面就感觉到了，心术不正，老不正经。”

“哈哈，”秦思政一阵大笑，“那你还跟我经常出来，不怕我下迷药什么的？”

“不怕，你没那个胆子，我第一次就感觉到了。”

那天吃完饭，他俩经过一个巨大的公园，里面松柏森森，假山耸立，林荫幽静，秦思政告诉徐小凤，他从一名乡镇基层干部干起，一步步爬到这一高位，很不容易，但就一封举报信，差一点人都进去了，想起来还是不免后怕，所以人一辈子，不能妄求太多。

## 七

徐小凤在公交车上接到了好几个电话。她的传单微信群里，噼里啪啦发出一些伙伴们正在发传单的照片，主要是给召集他们的工头看。这个工头，是个勤工俭学的大学生，到处跑商场联络这些发传单的事宜。联系上了，再招人，找到合适的人，就去做各种各样的促销。这样的小工头，现在挺多的。徐小凤现在不定期给好几个工头干活。而这个周学成的工头，最近跟女朋友分手了，对徐小凤表现出莫大的兴趣。胡玉梅给徐小凤提过，他曾经打问过她的各种爱好和生活状况。

最近徐小凤没心思，跟她合租房子的闺蜜回家了。她白天要发传单，只好早上先把女儿送到幼儿园，下午五点得回去。亏了她人缘不错，下午早走，没发完的传单，其他伙伴帮忙发了。而这个工头周学成，也能网开一面，并没有说啥。这跟刚认识他时候那副色厉内荏的感觉好多了。但徐小凤一开始对他没有什么好印象，对他的频频好感，装作没有感受到。他送的一些巧克力等，当众和大家分食了。

她不想跟他纠缠，所以态度非常明显，该拒绝就拒绝。可这个周学成，属于那种不见棺材不掉泪的人，觉得这是徐小凤在考验他，为此更加殷勤，恨不得像只哈巴狗一样随时随地摇尾巴跟随。这让徐小凤发愁。她不喜欢黏黏糊糊，更讨厌轻佻的表白。自从

她父亲在工地上打工被钢钎穿透身体之后，她的处境日益恶化，母亲不断更换男朋友，她也遭受许多耻笑。她在城里上农民工子弟学校，不少同学了解她的情况，就说她母亲是水性杨花、朝三暮四，是一只很多男人穿过的烂鞋。她隐约明白其中的恶意，但不知怎么反抗。不仅如此，随着她身体抽条，有些男生老来找她，说要跟她耍朋友，还经常在学校门口堵她。她告诉老师，老师说，为何偏偏堵你，你少跟这帮同学混，不行吗？苍蝇不叮无缝蛋！她告诉母亲，母亲说，你好好学习，一天别想惹男生，学生就是为了学习，早恋会害死人的。她委屈至极，问她母亲干吗老换男朋友，她母亲说：“我给你找一个对你很好很好的爸爸。”

为了找到一个“好爸爸”，她母亲跟人到另一个地方生活，把她留给了奶奶。奶奶跟叔叔生活在一起，她住到叔叔家，饱尝了各种没有父母的滋味，经常一个人跑到楼顶，望着一轮月亮发呆。还好，奶奶那么疼她，把一个老人能付出的，全给了她。

基于此，徐小凤从周学成有意无意掠过眼神里，她知道他喜欢她，至少在关注着，并希冀以某种方式占有。她知道，要是有可能，他会想尽方法向她表示好感。

对付这种年轻人，她已经有一套方法了。首先说，我要一套房子，你给吗？如果答应了，那就说，我还要一辆车，法拉利就算了，路虎吧，你给吗？能答应的，继续说，至少一年有二十万的零花钱吧？按当地收入，这是个不小的数字，能吃得消的，继续往下提要求。没有男人喜欢这么物质的女人，那些满口应承的，基本上只有一张嘴，你让他掏出半毛钱，他才不愿意呢。当然，她对不喜欢的人，故意装成一个物质女郎，有些贪恋她美色的，垂涎三尺的，基本上听了这些话，二话不说就撤退了。

她不知道爱情是什么样子，但知道，哪有这么多爱情啊？哪能一见面就爱上啊？男人的话，跟一阵风似的，过去了就过去了，你还能把他找回来？她认识了一个中年大叔，结果消失得无影无踪了，可每一次想起来，那心脏，感觉被一只无形的手给掐住了，她不得不暂停手里的事情，安静地坐上一会儿。

周学成在面对一个又一个问题时，都答应得非常痛快，但后缀了一个限制词，五年后。房子，有，五年后。法拉利，有，五年后。零花钱，有，五年后，三十



万都有。

周学成野心勃勃，想组织一个庞大的促销团队，至少要上千人，一声号召，站满几条中心街道两旁，那效果，比任何一次声势浩大的广告宣传或会展活动更有影响力。到时候，他从每个促销人员身上每天收十块，每天会有上万的进账。日积月累，可想他的财富会有多少？

徐小凤对周学成的计划不置可否，但也不是那么讨厌周学成了，毕竟，他是一个非常努力的人。

现在呢，奶奶要到城里来看徐小凤，这下可愁死了她。一年多没见了，奶奶借着到城里做白内障手术的机会，要来看看自己刮屎接尿拉大的孙女。现在有了一个干啥事都离不开大人的小孩，她该怎么见奶奶呢？她晚上还要喂奶，不能不把孩子带在身边，而且她给奶奶说的是自己结婚生子了，只是这两年压力大，就没过来看望奶奶，只好固定时间给家里寄钱。她奶奶一直想看看孙女女婿，还有她的孩子，重孙女。

奶奶的到来成为徐小凤心头的一根刺。她想来想去，最终还是决定，找一个假丈夫，让奶奶开开心心地在这里呆上几天，然后开开心心、放放心心地回去。

这个假丈夫找谁呢？

孩子的父亲在哪儿呢？

她想来想去，给周学成打电话：“你过来给我充个数……”

“充数，充什么数？”周学成一听徐小凤有事让他做，非常兴奋。

“我奶奶要来看我了，可我一个人带着孩子，怎么给奶奶说？你就说我俩领证了，只是还没办婚礼，过几年经济条件好点，再补办。”

“这不是欺骗老人家吗？”周学成纳闷儿，“要不，小凤，我现在向你求婚，咱俩在你奶奶来了前，领了证，这不就合情合理了吗？”

“可我不喜欢你，我找你帮忙，是因为我一时找不到合适的人，可让我跟你结婚，肯定不行。”徐小凤沉着地说。

“既然如此，我凭什么帮忙？”周学成一听徐小凤说得绝对，立即反击起来，“我没这个义务，你找错人了。”

徐小凤挂断手机。但片刻，周学成又回了过来，意思是刚才情绪太激动了，冷静下来一想，徐小凤既然遇到难处了，自己作为朋友，无论如何不情愿，也得帮一把：

“你放心，你奶奶来了，我把她当亲奶奶照顾，比亲奶奶还亲。”

夜空如墨，徐小凤放了一大半的心。这个周学成，有时候令人厌烦，但心眼也不是那么坏，毕竟在社会上打工不容易，他见识了那么多冷眼，对其他人，不免抱一些警惕与防范。但问题是，她如果找一个老公，肯定不会找这么一个浑身长满刺的人。她想起刘文华，那是个笑呵呵的中年大叔，不帅，却温情脉脉，把她当女王，也当小孩，给她工作，也给她自由，让她高兴，也让她不痛快。这种感情，想想一点意思都没有，但有时候突然在大脑中闪白一下，瞬间撞击脑神经，于是不免要感慨一番。确实，随着时间流走，很多事情在发生变化，感情虚无缥缈的东西，自然也在改变，这时候，想起刘文华，是仇恨，还是哀怨，抑或当做梦一场呢？

徐小凤的奶奶来城里了。奶奶是晚上八点多到的，徐小凤和“丈夫”周学成从火车站接了奶奶，带她到当地最热闹的观光夜市吃了一顿。奶奶一路舟车劳顿，一点食欲都没有，但当着孙女，特别是孙女女婿的面，强打精神，说旅途见闻、家乡琐事。聊了半天，奶奶突然问周学成，你啥时候跟我孙女结婚？周学成忘记说好的“领证”一事，看着她，红了脸，有点吭吭哧哧。奶奶说，你不想结婚，就别耽误我家孙女，我家闺女有的是人要。周学成说我会考虑尽快结婚的。奶奶说，什么尽快不尽快，我要是你，明天就去领结婚证，我家孙女后面排队等着结婚的人多着呢。他说，这个奶奶，现在的年轻人跟你们观念不一样了。奶奶说，观念不观念我不管，我只知道男人和女人在一起，是要结婚生子的，不结婚生子，那是造孽，对不对？他点点头，看了一眼她怀中的彤彤，正睁大眼睛一眨不眨地注视着他，黑宝石般的瞳仁里，几乎都是疑问与不解，就不知道怎么回答这个问题，明摆着，小孩现在没父亲，这奶奶是不是真把他当成生父了？

“你放心，我不会赖上你的。”徐小凤开玩笑地说。

“你如果欺负了我家小凤，小心我这个老太婆不

放过你。”徐小凤奶奶故作恫吓。

“奶奶，如果小凤愿意，我们明天可以去领结婚证的。”周学成顺杆子爬。

“就是就是，明天我就看着你们领证，我就是证婚人。”徐小凤奶奶一下子乐开怀了。

“奶奶，明天我还上班呢。”

“请个假，就给你们领导说奶奶说的，要是不答应，我去找你们领导。”

徐小凤没办法，只好说明天再说，然后带奶奶住进了她租的两室一厅里。闺蜜回了老家，她奶奶刚好可以住到闺蜜房间。闺蜜特喜欢养猫，房间里有四只大大小小的猫，猫随意蜷缩休息，猫毛四处纷飞。奶奶讨厌猫，全赶到客厅里来了。被赶离了原来的窝窝，猫叫得哀哀的，徐小凤喂了一堆猫食也不顶用。还有，替她来充任“丈夫”的周学成，嘿嘿嘿龇牙笑着，想挤到她的卧室里，不愿跟猫一起在客厅里安眠。徐小凤眼睛一斜，周学成立即在卧室门口讪讪地说，这样可信度才更高。然后补充了一句：我在地下打地铺。徐小凤有点伤脑筋，这事情怎么办？既然名义上夫妇，肯定装得像回事才行，但一个男人放在身畔，万一这家伙夜半不老实怎么办？

“你出去，到客厅里睡。”徐小凤想了想说。

“万一奶奶问起来呢？”周学成不情愿地抱起铺到地下的毯子。

“就说孩子晚上醒来哭闹，你睡不好。”徐小凤说。

周学成无奈，抱着被子睡到客厅里。他倒是想假戏真做，奈何徐小凤身上有一种震慑力，令他不敢造次。

果不其然，刚睡下没多久，徐小凤奶奶窸窸窣窣地起床上厕所，一看周学成在客厅睡，立即责怪起来：“你当父亲的，一点责任心也没有，孩子哭闹，你不会哄哄？让小凤多睡一会儿？不能光图自己的安乐，快进去！”

“奶奶，小孩老半夜中醒来，我一醒，就睡不着，失眠厉害。”周学成告饶。

“我不管，你进去。”徐小凤奶奶牵着他耳朵，把他撵起来，然后一弯腰，卷起周学成睡觉的被子。

“奶奶，我来，我来。”周学成一把抱起被子。

“我看着你进去！”徐小凤奶奶一努嘴，严厉地

说，像个怒其不争的教师。

周学成没办法，硬着头皮敲开徐小凤的卧室门。但一进门，被迷瞪瞪的徐小凤劈头盖脸骂了一顿，“你傻啊，你不会说你夜半说梦话，怕吵醒我们两个人啊。”

“我哪有你那么聪明。”周学成埋怨，看着穿薄衫睡衣的徐小凤，觉得妩媚之极。

“我不管，反正我告诉你，你离我和女儿两米之外，喏，你就坐在门口那把椅子上吧，如果靠近一米之内，休怪我不客气。”徐小凤冷脸说，“我枕头下放着辣椒水，小心喷得你三天缓不过来。”

“这样能坐一夜？”周学成看那把方凳连个靠背都没有，不由得哭丧着脸。

“你自己想办法。”徐小凤恨恨地上了床，搂着梦中抽泣的女儿彤彤。

## 八

接下来的几天，他们带奶奶游玩了这个城市里的各大景点、繁华场所，可她奶奶最感兴趣的地方，不是人潮如织的海洋馆、风景区，也不是零零总总的特色小吃，而是这个城市里批发服装鞋帽的温州商城。她在里面逛了一整天，购买了一大包衣服，晚上回到徐小凤租住的房间里，把所有衣服摊开在沙发上，细细过上一遍，还要念叨着再去，说有些亲戚朋友给落下了，这不好。

在奶奶购物上，徐小凤舍得花钱。她挣得不多，手里几个钱，早花得没有了，平时那么喜欢砍价，可为了给奶奶买衣服，只要奶奶中意的，二话不说掏钱买下来。这让周学成有点心疼，何苦当冤大头呢？还抢着砍了几次价。有个女店主看他砍得那么凶，说，你一个大男人的，给老人买个衣服，还这么抠！

周学成赧颜，试图反驳。

徐小凤推了推他：“跟一个女人计较什么，走，下一家！”

周学成恨恨不已地休战。这几天，他抱着眼睛咕噜咕噜转溜、对万事万物煞有其事地观察的小彤彤，跟在徐小凤和她奶奶后面，极力装成一个称职的家庭男人，可他发现，除了抱孩子，其他方面，他毫无用处。徐小凤奶奶和徐小凤一样，乐观、随性、对事物充满好奇，尽管老了，逛哪儿都兴致盎然；而他一贯沉稳、话不多、对一切充满警惕，对逛商场等不以为

然。去景区的一路上，来回车辆、门票、吃饭等等，徐小凤打点得头头是道，衔接得无可挑剔，周学成只能跟木偶似的，抱着孩子，跟在后面，该吃时吃，该上车时上车，一路听徐小凤挽着奶奶的胳膊兴奋地说呀说，他插不上话，也不知道说些什么。

奶奶临走的那天晚上，徐小凤在厨房里做饭，做大餐，全是精挑细选的食料，村子里平时根本吃不到。周学成打算在厨房里帮忙，打下手，可徐小凤不让，让他陪奶奶喝茶看电视。沙发上，周学成面对着奶奶，不知道说些什么好，尴尬地坐了半天，奶奶突然冒出来一句话，让周学成心惊肉跳。奶奶说：“我家小凤是个受过苦的女孩，她要是跟你好，看上的是你这个人，不是你的钱财。”

“就是就是，奶奶，小凤是个好女孩。”

“可你这个小伙子，把钱财看得忒重了，小凤不会喜欢上你的。”

周学成听了这句话，嘴里一口茶水差点给呛了出来，强咽了下去，可咳嗽个不停，咳嗽得满眼泪花，人影憧憧。而徐小凤的奶奶，拿着一个毛绒玩具逗着彤彤，压根儿没注意到周学成的狼狈样似的。

奶奶要走时，提出要把重孙女彤彤带走：“你一个人，带孩子太辛苦了，晚上睡不好觉，白天就没办法工作，时间长了，身体和精神一起垮掉呢。”

“这不是还有他吗？”徐小凤用肘子捣了捣身边的周学成，“是不是？”

“是啊，奶奶，你放心吧，我会照顾好小凤母女俩。”

“照顾好母女俩？算了，我早看出来，你和她就不是一家人，我不想被你俩蒙了，话给说开，小周，你赶紧找一个老老实实的姑娘，小凤不适合你。小凤啊，你也是，遇到合适的就嫁了吧，不能再这样拖下去了。我知道，男人不是好东西，一个人在城市里，难免会受骗吃苦的，吃一堑长一智，以后多留心些。彤彤，我带回去养，你年轻的，拖一个孩子，怎么能有自己的生活？”

“不行的，奶奶，每天见不到彤彤，我会吃不好睡不着的。”

“行吧，那我就不带走了，你如果一个人带不过来，就给家里打电话，我来城里，替你带。”

奶奶离开了，佝偻着，拖着大包小包。

可她留下的话，似乎一语成谶。

不多久，徐小凤遇到一个男生，官二代，叫魏明凯，高大帅气，刚从国外回来，准备在国内发展。他在路边打车时，看到徐小凤戴着一大顶凉帽，穿着一袭花格子布裙，长发飘飘，却左跑右拦，辛苦地发传单，见一个人塞一张，还不断赔上一个笑脸。他觉得有趣，不由得特意从她身旁经过。徐小凤往他手里塞了一张，并冲他一笑。他被这笑容迷住了。他手持传单，走了几步，转过头说想买这家公司的产品，是否可以找她。徐小凤本来说上面有联系电话的，可想到公司老板说的，卖出一单，提成百分之五，不由得让他扫了自己手机的二维码，说想买这款产品就找她。

魏明凯父亲，曾是省商务厅厅长，家里不差钱。魏明凯从小到大，见识过各种女人，后来留学美国之后，对独立自主的女人，有一些特别的情愫，发现徐小凤的不同之处后，时常聊天，并不时约她逛街吃饭。徐小凤基本推却，要么说忙着工作、发传单，要么说在家洗衣服，出不来。被拒绝的次数多了，魏明凯心有不甘，主动找上门，在大街上帮着发传单，等着徐小凤下班，然后一起吃饭逛街看电影，流露出有点想找徐小凤做女朋友的意思，但也不敢冒昧表白，生怕一旦被拒，连朋友都不得做。

## 九

秦思政没想到，自己人生失意之际，徐小凤却迎来了人生的春天。徐小凤跟他吃饭时，故意刺激他似的说：有一个官二代看上我了，高大，帅气，家里颇有资产，本人已经开始创业，有自己的葡萄庄园，开的车三十万以上，你说我嫁不嫁啊？

秦思政当然摇摇头，说：嫁呗，这么好的机会，错过了哪儿找去？

但嫁给他，我得把我女儿安置好，他一直以为我单身，不知道我有女儿。

你这是隐瞒。

我没隐瞒啊，他没问。

你也喜欢他，怕说实话了，他不愿娶你？

我侧面旁敲侧击过，他说他没问题，可怕他父母接受不了。

你打算怎么安置你女儿？

我思前想后，想让你来帮我看管。反正你也单着，快退休了，当官彻底没希望了，不如在家带带孩子。你



也知道，我家女儿还挺喜欢你的。

嗨，退休了，也还有很多事做啊，再说了，我为什么找你？难道你不明白？是因为我人老心不老，想再找一个年轻的女人，做一回新郎！

这我知道，可在这个城市里，能帮我的，也只有你了。如果你觉得行，你有什么条件，提吧，我能做的，我会考虑。

我的条件，其实你早就知道了，我想跟你过日子。

哼，你想跟我上床吧？你眼神早告诉我了。可我告诉你，不行！

秦思政嘿嘿干笑说，你想错了，一开始有那么点意思，但后来，我是真想和你一起生活，因为像你这样的女人，还真不多了。能屈能伸，能高能低，场面上流光溢彩，私底下朴实温厚，要是我年轻的时候遇到了，肯定会不顾一切去追求的，可那时候，基本上是相亲介绍的，哪能这么自由地恋爱呢？

老秦，你今天嘴上涂了蜜了？我明白你的意思，可你也早不说，我快要答应对方求婚了，你再这样说，就不够意思了。你要是当我为朋友，那你就得帮我照顾小孩，要不咱们朋友也没得做。

哈，你这说的，赤裸裸要挟，似乎是你在求我，而不是我求你吧？

不是求不求的问题，现在我确实没办法了。

好，那我答应你，我有什么好处？

我每周会来看彤彤，当然，她只能叫我干妈，然后我每周也来看你，你不会不想见我吧？你看，你帮了我，我也关心你，你就当我是看望孤寡老人献爱心了。

我有这么悲催？

不是悲催，是事实了，我看你现在也没几个朋友，女儿老婆在美国，也不跟你怎么联系，你现在只有我这么一个关系好的朋友。

你这也是朋友？

是，我这个人，认定了你是朋友，你放心，我会当好朋友，生死相交。

够豪气，我认你这个朋友。可万一，我要成个新家怎么办？

你就说你带了一个女儿？

我能有这么小的女儿？

你就说你收养的。

对方不信怎么办？

那你不要跟她结婚。

嗨，你这是，我……

当朋友就得这样。

好……我考虑一下，我一个人没办法带小孩，还得请一个保姆。

嗯，你得请一个保姆，放心可靠的保姆，帮你看家照顾小孩。当然，你开头一段时间不适应，但过一段时间，你会觉得很幸福。

是你幸福吧？你开开心心嫁给一个多金大少，在家里做少奶奶。

当然，作为朋友，你不觉得这是一件开心的事吗？

容我再考虑考虑。秦思政摸着谢顶的光脑壳，有些伤感地说。经过前一段时间的贪腐风波，他副处长被拿掉了，成为单位里的反面教材。他明显老了，头发全白了，言语缓慢，钓鱼的时候差点掉进河道里，跟徐小凤初见时的那种略带强势的沉稳，判若两人。秦思政说，从内心来讲，我实在不愿意做这种活雷锋，我抓紧要找一个女伴，再跟她生一个小孩，如果再抓不住这个尾巴，那就太遗憾了。

徐小凤点点头说，理解理解，老秦，你这样的男的，把自己的人生精心策划得天衣无缝，一旦出现一些漏洞，会尽快补上，哪能为他人付出那么多呢？可是，有一段时间，我还真以为你或许真爱上我了。

秦思政不置可否地一笑。

徐小凤站起来说，没关系，你愿意了，给我消息。

## 十

秦思政许久没回消息。官二代魏明凯却催得甚紧，说他母亲也着急等徐小凤回话，到底结婚不？如果确定有过一辈子的打算，就赶紧把婚结了。新房早就布置好了，就等着徐小凤同意，把该履行的程序履行完，搬到一起住了。

魏明凯的意思是，他父母希望他早成家，然后干事业！

徐小凤说，你又不是给你父母过的。

魏明凯虽然谈天论地头头是道，思想也颇为多元，但在婚姻这一点上，非常中国，说，婚姻大事，该听父母的还得听父母的。

在一番精心策划的浪漫求婚告白之后，徐小凤喜

极而泣，不由自主地答应了魏明凯的求婚，在他带领下，去看了那已经装修好的新房，二百多平米，上跃，装修得非常精美。小区环境在本城属于第一流的，有湖有假山有运动场。加上那官二代经营的美轮美奂的葡萄庄园，一个本城商业繁华地带整层的公司办公的营业房，从物质层面看，这些让她这辈子足够赚了。作为农民工二代，她想也没想过这样生活一辈子。比起刘文华，这位官二代年轻、帅气、精明，又充满现代观念，更值得托付终生。

可秦思政像嵌入到大海里了一样，打手机一直处于关机状态。这让徐小凤非常焦虑。女儿彤彤托付不到可靠的人家，她就没法出嫁。本来奶奶说可以到城里来领的，问题是奶奶年纪大了，最近电话里老说腿脚疼，站起来都困难，这时候自然没办法来帮她带女儿了。把女儿送到奶奶身边，也不大合适，毕竟，叔叔家有一堆小孩，叔叔阿姨对她有看法，再送一个不知来历的女儿去，那恐怕会赶出来的。徐小凤可不想让女儿受罪。

即使貌美如花，奈何造化弄人！徐小凤深夜辗转反侧，泪水连连。

想来想去，徐小凤决定，还是跟魏明凯坦白好。既然看中了我的人，那么，我的一切，你应该喜欢，如果不喜欢，觉得女儿是个障碍，说明你还是不够爱我。哪怕你是官二代，我也不能委委屈屈地嫁给你。但是，她也明白，现在的婚姻，感情只是一方面，外在的附加物也不少，很多时候，内在的美丽抵不上外在的容貌，外在的容貌往往败于现实的物质财富。万一，这个官二代，仅仅看中的是自己的容貌，一旦发现还有女儿，觉得她已经是残花败柳，不娶了怎么办？

徐小凤只好投掷硬币来决定，可一次一次，她不满意，再投掷，结果次数越多，她心里越不安，越犹豫，就拖了一段时间。

这期间，女儿彤彤急性高烧，伴有呕吐、烦躁和癫痫，急促的鼻息声嘶嘶响着，瘦弱的小身板不时抖动、抽搐、蹬腿，嘴角也一翻一翻的。到医院一检查，居然是脑膜炎，而且是病毒性的，慈眉善目的老太太医生说，如果救治不及时或不得当，会死人的。

无疑晴天霹雳。

这是一种难缠的病。第一天住院就花了五千多，

医生估计，接下来每天差不多这个数，治疗效果好，需要住院半个多月，效果不好，一两个月也难说。就她目前的收入，是挽救不了的。指望家人？刘文华如一滴水，早就消失在人海中；徐小凤父亲早不在了，母亲跟另外一家人过，几乎不联系。唯一疼她的奶奶，饱受腿疼之苦，也需要治疗。

富二代的魏明凯，能借给她钱吗？她得说清楚用途，可这个能说吗？

为了女儿，她得说。省医院住院部门口，人来人往，她在电梯口迎接他。进了电梯，朝十二楼上升的几分钟内，她说出为何在医院里、需要他帮忙的原因。她把自己如何去北京、如何跟刘文华一起，如何离京出走，如何在省城又开始打拼，整个过程简略地说了一遍。

我不是想骗你，而是一直不知道怎么跟你开口。

魏明凯听得痴痴的，半晌才说，你怎么这样，欺骗人？

我也想跟你在一起。

既然有过女儿，就不能再装成一个姑娘。

我没装，我就一直这样。话虽如此，徐小凤自知理亏，便哀求地补充说，我想找一个合适的机会跟你说，可这个机会还没找到，彤彤就得了这么大的病，我没多少钱，就需要你帮忙。

电梯到了十二层，儿科的牌子醒目地出现在眼前，许多愁眉苦脸的家长抱着恹恹的孩童进进出出。魏明凯出了电梯，停了下来，说，小凤，这个事情，对我来说，一时接受起来，不是那么容易。

我明白。

这里有点钱，你先给孩子看病，我改天来看她。官二代冲儿科的牌子望了望，从钱包中抽出一叠百元大钞递给徐小凤说，现在进去不合适，我得想清楚，然后来找你。

徐小凤悲伤至极，可女儿在抢救，她得想方设法找到治疗费，以便院方不停止供药。

三天过去了，官二代魏明凯没有消息，这就是回答，他狠心拒绝了，以及她的女儿。徐小凤认识的人，都求救过了，能帮忙的，搭凑了几百上千元，转发到微信里；帮不上忙的，要么不回消息，要么说最近手头拮据，见谅之类的。这些干涸或涓涓而来的小溪，汇集成的河流，没法浇灌这么巨大的干旱。徐小

风万般无奈，给秦思政发消息说了她目前的困难，并承诺，只要救好女儿，她这辈子就陪他过。

秦思政的手机虽然打不通，可短消息还是接收到了。到了晚上，秦思政回消息来了，而且似乎明白发生了什么似的说，小凤，我早说过，年轻人的感情是靠不住的，在这个现实的世界里，钱财的分量越来越比感情重，其实，你不用这么说，我帮你应该是的，这个医疗费，我先给你垫上，你和我之间，你再想想，我不能在你危难之中，跟你谈这个事。

可徐小凤知道，秦思政这种人的做事原则就是，付出必有回报，如果得不到回报，他是不可能把钱借给她的。秦思政自己说过，他就不是活雷锋，成人之美的事情，他不做，救人于困危之中，他凭什么做？

这个人口几百万的城市里，她不知道有谁还能再帮她一把！在这个城市里，跟她合租房间的小刘，关系最好，但她打拼了几年后，还是嫁回农村去了，听到消息后，把家里的八千元存款都打给了她。这是最大的一笔。但这还是不够。徐小凤无助地瘫倒在医院的过道上，看着一对年轻夫妇也在那边抱头痛哭，不由得悲痛欲绝。在这熙熙攘攘的城市，每个人体千差万别，痛苦难以分享，喜悦无从感知，每个人就像一棵棵小草，哪怕有大地的哺育和阳光的照耀，但依然面对不可预测的灾难，还是在孤独而坚韧地生活。人与人之间，怎样才能不求回报地予以帮助呢？

千灯万盏，我只有一轮月亮。徐小凤才发现，从过去、现在到未来，都得一个人承担，一个人扛，这么多的灯火，明明灭灭，没有一盏，特意为她点亮。

秦思政就秦思政吧，老就老点吧，眯眼就眯眼吧，心思深就深点吧，她除了上天给一副好容貌，后天也有那么多不足，虽然喜欢到咖啡馆里喝个下午茶，或者一个人听着幽怨的音乐出神地想问题，但这一切，不见得自己多么有品味和高贵啊！她发消息，让秦思政带钱过来。秦思政说，我马上。

医院里灯火通明，秦思政带着她去交了钱，然后一起到门口的餐厅吃饭。小孩已经熟睡，秦思政请了一个护工帮忙照料。徐小凤已经三天没好好吃一顿饭了，这时候，面对一桌精心调烹的菜肴，居然无从下咽。秦思政建议她到附近的湖畔上走走。徐小凤没有拒绝。期间，秦思政名正言顺地牵起了她的手，或搂着她的肩膀，低声安慰。徐小凤清楚，这些动作，意

味着她默认了他提出的朋友关系。

## 十一

晚上徐小凤要回家，想洗个澡。秦思政说开车送她。她推掉了，她说一个人走走。她走在公交站台上，不知道谁扔了一块香蕉皮，她踩上去，脚下一滑，一个趔趄，脚踝处一阵刺痛，再站起来，走路时发现使不上劲，而疼痛如一股洪流，冲击着身体的每个神经末梢，她意识到自己脚崴了。

公交车来时，她单腿走路，一跳一跳地上了公交车。乘客坐得满满的，过道里也有不少。司机喊着乘客往后靠。她一跳一跳，往车尾挪。一车人不知所以然，纷纷观望。她视若无睹。可车一晃动，她不由得用上了崴了的那只右脚，于是钻心的疼痛使她瞬间失去了意志。她摔倒了。旁边一个男的赶紧从座位上站起来，扶起她，拍拍她的肩膀，让她坐下来。

这是一个戴金丝边眼镜的男人，中等身材，大众相貌，平素不会给她留下任何印象，这时候不由得多看几眼。他给她让了坐，自己站到了一旁，望着窗外，一脸的平静。她的脚踝越来越疼，如火炙烤，如面包发酵。到站后，准备下车，可感觉一条腿都疼得动不了，单脚起跳也非常吃力。她从座位上站起来，哎哟一声，又倒回座位上。

这个男人赶紧把她扶起来，并对司机喊，等等，等等，还有人要下车！

关了一半的车门，又打开了。

这个男的扶起她，把她送下车。公交车走了，他俩站在路边，他招手帮她打车。她说，你怎么办，等下趟公交车？他说不用，我把你送医院，你这个情况，需要拍个片子，不然耽误了，可是很麻烦的。他打车把她送到医院里，挂了急诊，拍片子，陪她等结果。她连声说不用了，你回吧。这个男的说他也闲着，本来晃悠着回家，也是一个人看看电影什么的，现在有事做了，刚好也是个打发闲暇时间的机会。

徐小凤笑了笑，不作声了。两人等片子出来期间，各自玩了一阵手机，又瞎聊了几句。她得知这个男的在一家文化传播公司担任制作总监，主要是搞一些动漫、影视方面的内容。她不大懂，但觉得，对方虽然其貌不扬，可是个文化人，难怪这么热心肠。片子出来了，医生指着上面的黑白阴影说，没事，韧带拉了一下，回去好好休息，这几天尽量少动。



徐小凤放了心，不然，她真崴了脚，这几天谁去照看女儿彤彤呢。

从医院出来，男的说，打车送你回家吧。

好的，谢谢！徐小凤心情较好，愉快地答应了。

她一只手扶在他肩膀上，继续一跳一跳地走路。上楼梯时，跳起来费事，他说，不介意我背你吧？她还不知道怎么回答，他一弯腰，双手往后一揽，就把她背到身上，一口气送到六楼，还脸不红气不喘。他把她放下了，她打开门，他笑了笑说，我就回去看电影了，你擦点红药水，睡一觉，明天应该能走路了，不过尽量少走。

她拉了拉他衣袖，说，你别走了，房子里就我一个人，你可以进来坐坐。

男人脸上闪过一丝惊喜，忙不迭地说，参观参观，好长时间没进过女人房间了。

两人的对话都有那么一些意在言外的味道。徐小凤意识到这一点，但不知道为什么，她喜欢这样的对话，特别是在这样一个闷热过后凉风轻袭的夜晚，很适合跟一个陌生人无所顾忌地交流一番。

不知道为什么，对这个男的，她毫无戒心，似乎认识了许久一样。她带他来到自己的房间，煮了一壶自己新买的黑茶，然后打开窗户，让外面的凉风大胆地吹进来。男的在参观她在柜子里的收藏品，一些新奇的水杯、游戏碟什么的。她说她要去洗个澡，让男的自己倒茶喝，如果闲得无聊，可以帮她拖拖地，好几天没拖了。这个男的立即去找来拖布，认真地拖地。徐小凤就进了浴室，开始洗澡，在揉搓自己赤裸的身体时，她突然发现，跟往常一样，她进了浴室并没锁门，要是这个男的不小心冲进来洗拖把什么的，她还真无法面对呢！

还好，他没有推门进来。

她洗完澡，裹着浴袍，带着热喷喷的香味走出来时，他有些害羞似的别过头去说，女人出浴后，是最美的時候。她笑了笑，说，我没洗澡就不美了？他说当然很美，像你这么漂亮的女人，在这个城里并不多见。

他把窗户关小一些，并给她倒了茶水，让她赶紧喝两口，缓解缓解疼痛。她跟他坐在茶桌的两端，毫无戒心地聊天、喝茶，甚至谈起了喜欢的明星。那个男人，似乎觉察到了她心思似的，那么顺从地听她聊天、跟她喝茶，并拿出所有的智慧，讨她欢心。她说

了自己跟父母怎么从农村跑到城里来的，又在城里遇到的零零总总的男人，最后变成了现在这个样子，女儿住院了，可叫天天不应，叫地地不灵。

隔壁房间里那几只猫又喵喵呜呜地喊叫起来，她说，我得给它们喂点东西，好几天没喂了，放的猫食肯定吃光了。他说，我也过去看看。看得出，他很喜欢猫，每一只猫只要被他抱在怀里，就出奇的安静，一双魅惑的眼睛，会闭上那么一阵子。她说，这些猫挺喜欢你的。

难道你不喜欢我吗？他突兀地反问了这么一句，继续抚摸着怀里一只黑亮黑亮的小猫，你放心，你现在遇到的困难，不是什么大困难，我来帮你解决。

夜深了。他俩回到她的房间，继续喝茶、聊天。对面楼层的灯火，像菊花一样一盏盏开放，又像烛火一样渐渐熄灭。男的望着窗外，说夜色真美，遇到你真好。徐小凤笑了笑，轻轻拉上窗帘，将窗外的灯火隔绝到另一个世界里。她觉得，裹着柔软浴袍的身体里面，有一盏灯火亮起来了。

冶进海，1980年生。先后在外国语学校、报社、电视台任职，文学博士。鲁迅文学院第十二届中青年作家高级研讨班毕业。在《民族文学》《花城》《青年文学》《光明日报》等百余家报刊发表文学作品数十万字，有作品先后被《小说选刊》《散文选刊》等报刊转载，入选多个选本。

责任编辑 冯祉艾

# 金色雨

(短篇小说)

张欣→

我高中的最后一年，去了十六中。还是我父母求了教育局的什么人才办成的。

十六中好，他们说，升学率高。

铁中也不错啊，我想。窗户上遮阳的白绸子窗帘飘飘荡荡，高而簇新的教学楼在阳光下白亮。

还有热闹。青年广场永远四通八达人来人往。一开运动会，大喇叭的声音窗户也挡不住。“幸福不是毛毛雨”，那个夏天唱来唱去的就是这首歌，晴朗的天空都给唱出了毛毛雨。

十六中不远，跟铁中像眼眉对着眼眶。不过呢，因为在广场的外面，就有点躲进小楼成一统。

小楼有围墙，还有一个黑漆大铁门。红砖墙配白窗棂，像画一样安静。配上冬天的雪地，就像从欧洲明信片里走下来的洋楼。别说，楼顶中间那一排拱形大窗尤其洋气，还有点古色古香。据说这楼是日本人留下来的，是从前的日本女校。楼后的锦山大街路两旁一溜儿银杏树古朴苍劲。走进校园必定要经过这一排排高大的银杏树。大树蓬勃遮天蔽日，也是三十年代留下来的。教室里面敞亮，走廊宽阔，楼梯的木质扶手透着精心雅致。

我竟然有些闲庭信步，众人不认识一个，倒一点儿不觉得人生地不熟。果然，很快就有人来找我了。

小胖喜欢找我。

去教室外面走走吧。她说。要不就是喝水、上厕所，反正课间十分钟能干的那些事儿也就这么多。

小胖原先跟王洁、李小慧她们一起进进出出。大概是小胖动作慢，王洁、小慧总催她。正好我也是个慢动作的，她们便从此名正言顺先跑出去了。

小胖大名美凤，姓仇。历史老师总爱纠正，你们都念错了，应该是君子好逑的‘逑’音，不是仇恨的那个音。

历史老师的眼镜片好像就要掉下来。他的眼镜是挂上去的，像电影里的中世纪哲人那样，一头挂在鼻梁上，一头怀表一样揣在胸前口袋里。

大家面面相觑，还君子好逑呢，谁敢啊。

小胖只管眯着眼睛咧着嘴笑，嘴边两个米粒大小的酒窝跟着跳。吊眼梢又让她看起来有点儿凶，像老虎，笑也威。别说叫她小胖，叫她大老虎大概也不在乎。

小胖的脸是真圆，眼睛也真是吊。脑后的两条辫子永远毛茸茸的像刚从床上爬起来，大概是跟她总喜欢趴在桌子上有关。

哎！那个同学别睡了。政治老师手指着小胖的书桌叫。全班的眼睛探照灯一样“刷”地一声扫过来。小胖就噙着嘴迷迷糊糊地抬起头来，两只手一边揉搓着眼睛。头发毛毛的像蜻蜓的翅膀在飞。

上课呢，怎么睡着了。政治老师沙哑着声音责备道。眼睛却似笑非笑，两条腿不由地在教室前踱来踱去。政治老师正在讲几届全会，革命成果重大

意义像一个个瞌睡虫，从他嘴里钻出来，下面的人眼皮就给粘起来。脑袋也像灌了铅，只往下坠。

坐在前排的王洁却皱起了眉头。

一身的烟味就够大了，还走来走去。下了课，王洁嘀咕着：还有他的皮鞋，一年到头永远不擦，上面的灰尘都能画地图。

王洁的妈妈是医生。人如其名，她爱清洁干净全班有名，两只马尾辫永远梳得像刚刚晨洗完毕。

李小慧最喜欢的段子是钥匙。政治老师原先的爱人，是高三语文老师。两个人吵架的高潮是政治老师找不到家钥匙，来找老婆要。语文老师“嗖”地一下把钥匙从门缝底下扔出去。钥匙哗啦啦滑梯一样冲到楼尽头，政治老师弓腰奔过去。学生们就隔窗翘首缩脖捂着嘴把笑搁住。

课间那十几分钟不过瘾，周末或者不上课的日子，小胖也会到我家玩。我妈喜欢小胖，说她总是笑眯眯的，一看就是个憨厚老实的好孩子。从我家出来，我总要送她一段路，陪着她边走边聊，过了烈士陵园，就离一路车站不远了。小胖住渔家沟，离学校六七站汽车的路。所以每天早晨，我坐到教室的时候，小胖事实上已经在路上奔波了一个小时。

冬天冷的时候，我们也照常去外面享受那课间十分钟。小胖的脸颊冻出两朵紫云，嘴唇变成紫葡萄。她吸着鼻子，手抄在暗红黑格子棉衣袖口里，左脚移右脚地跺脚取暖。

别晃了，快把我晃晕了。王洁笑着说小胖，像一团紫雾左摇右晃。

小胖停一下，没几分钟就又忘了。

王洁突然正脸道，今年我肯定考不上大学了。

为什么？小胖终于站定了，跟我一起愣愣地盯着王洁。

那天我妈值夜班，我去医院找她。王洁的脸凑近道：给我碰上了，当班的医生和护士，就在值班室床上。王洁一脸的颓丧：真倒霉。我妈说的，碰上这种事，运气不好。所以我今年肯定考不上了。

王洁脸上细小的粉刺像一个个粉红色的针孔。风里穿过一阵羊肉的膻味，马路对面的回民饭店烟筒冒出一缕青烟，店门口的幌子在风里飘来飘去。

高考高考，小胖倒好像从来没什么压力，说是考不

上就明年复考呗。

我那个学期运气却特别好，期末考试竟然拿了全班第一名。白纸黑字的大榜就贴在教室前方，一抬头便直逼心间。我当然假装看不见，不往那上面瞧。只有没人注意时，才偷偷瞥两眼那上面自己的名字，看看后面的一串97，98，心中也得得意得七七八八。

班主任老师大概觉得第一名不给个什么官衔没法交待，就把历史课代表的职务给了我。

历史是啥东西？陈胜吴广揭竿起义跟我有啥关系。我心里不以为然还有些忿忿然。历史老师呢，好像也有点莫名其妙，知天命的年龄了，连老婆都不需要的人，还需要课代表？

历史老师是老大学生，五十几岁了从来没结过婚。他的独立自主让我的帮忙总像是多此一举。课前纲目他自己就发了，我想上去帮忙，还没等站起身，他就手指一挥说：每个课桌一叠，往下传。批改好的作业，他也喜欢自己发，一边发一边走到那学生的旁边讲两句什么。说着，自己也跟着笑，一手扶着快掉下来的眼镜。只有收作业的时候，我才要把收齐的作业本放到他的办公桌上。如果有迟交的就再跑一趟他的办公室，算是尽了课代表的职责。

女生们又在谈论小魏老师，说他的英文课最生动有趣，人更是眉目英俊，容貌赛潘安。是工农兵学员，新科大学生。那时候，大家正背靠着学校幼稚园的栅栏，小魏两岁的女儿在院子里蹒跚走路。

上课的铃声大作，学生们潮水般往教室涌。坐下很久了，才见小慧从外面姗姗而来，脸上红晕如天边彩霞，只顾低着头往后面的座位奔。小慧要报考体育院校，她的铁饼和标枪都很棒，得过市里比赛名次。体育老师说她有天赋，就是不够用功。

体育老师体校刚毕业，一脸的青春痘红通通一片不分个，像一锅汤，嘎哒汤。这嘎哒汤从此成了他的外号。嘎哒汤叫谁从不指名唤姓，手指一扬，就那么指着，意思是：你，就是你。

照毕业留影了。照出的相片在大家手上传阅着。我看了一下，不想要。每个人都很小，蚂蚁一样挤在一起有什么好留恋的。

小胖却嘴角一抿，神秘地笑道：是不是因为你这张？她指着我笔记本里夹的一张全学年老师照。那上面



的小魏老师站在中间，阳光一般璀璨地微笑着。

我愣在那里。

想起历史老师的话：小魏老师说的，每次批到你的卷子就知道，这就是最高分了。

我的英文永远是全校第一名，班主任老师怎么看不见？不当英文课代表，却偏偏当什么历史课代表。我心里的忿忿又给勾了出来。

倒是有一次，上课铃响了好久了，还不见小魏老师的影子。班主任破天荒让我去找小魏老师，而没有让英语课代表去。我奔出教室，穿过庭院，登上楼阶，下楼梯，再往楼上跑。十几米的路像二万五千里长征一样漫长，又像百米冲刺一般短暂。胸口像卧了一只小兔子，咚咚就要蹦出来。我按抑着挣扎的小兔子，马拉松信使般壮烈地冲进小魏老师的办公室。他说了一句：马上来。我转身就跑，只觉得脸上发烧，热得要死。

我要死了。我想，不是心跳加速死也得给热死。

还有，只有小魏老师注视着黑板上面的大榜的时候，我才会觉得大榜的方式是多么地英明伟大。

本以为藏得很好的秘密却被小胖洞穿了。

放学的路上，夕阳西下，红彤彤的一片像我心底的热浪。街边的回民饭店门口的蓝色吊灯在风里摆动着，飘带飘飘荡荡像风筝，带着一丝羊肉味的风筝。两幢楼房之间，余晖里的落日铺天盖地，像燃烧，整个天际都是火红。

脚下是铺满了一地的白果树叶，黄灿灿的像地毯，踩上去哗啦啦响。然后，一阵风吹过来，扇形小树叶卷起一串，像蝴蝶，也像一朵朵小花，金色的太阳花。

不远处，小魏老师正在街边的自来水井接水。他家就住在临街的风子里，如果从风子里穿个洞，就是学校的后院。龙头里的水哗啦啦地流淌着，像收音机里飘出来的歌声：幸福不是毛毛雨，不会自己从天上掉下来。

高考成绩出来了，我的英文98分，当然是全学年第一。天可怜见，历史竟然不及格，59.5分。政治76分。政治老师说，这就算高分了，今年的考题难，及格都不容易。就像小魏老师说的，今年的英语分数没拉开，大家都八九十分，看起来都很光彩，实际上平常最多也就一两个能上八十分。

我报考的大学却如愿以偿。

历史老师站在教室里的地图前指指画画，眼睛从镜片上面望过来，说：湖南长沙，这回你可走远了，京广

线从北到南，啧啧，陈胜吴广起义的路线。

历史老师的头发梳得有条不紊，衣服有棱有角烫洗得像火车道一样平展，手好像也不抖了。王老五谈恋爱了。听说他跟语文老师好上了，就是政治老师从前的爱人。历史跟语文结合，文史从来是一家嘛。有人调侃道。历史老师如今也跟小魏成了邻居。

我读大学的第一个新年，还收到小胖的贺卡。春节回去的时候，她正在准备复考。王洁接了她妈妈的班，去了分局调度所。王洁的成绩跟分数线只差两分，比我大学里从上海和陕西考来的同学分数还高。谁让你们省分数线高呢，她们说。我想起王洁脸上的颓丧和无奈。

小慧呢，准备要结婚了，新郎官是嘎哒汤。学校保送小慧去了市体校。男生们把嘎哒汤在操场上给小慧示范铁饼标枪的肢体动作描绘得像漫画一样精致，送给小慧做礼物。

冬天的银杏树光秃秃的，枝干依然伟岸，一棵一棵仿佛从明信片上跳下来的。

美国很少见到银杏树，有一次我散步的时候偶然碰到一棵。很小，还是树苗吧。可是树叶特别，我盯得出神。

想起秋天时，银杏树叶落满一地的辉煌绚烂。小扇子形叶子在风里溜溜转，像蝴蝶扇动着翅膀；也像下雨。还有那个雨天，我去给历史老师送新年贺卡，班主任说，小魏老师的也顺便给他一起带过去吧。小魏老师把我引进门，一走进门里，就看到了坐在床沿的女生。女生面如皎月，身后露出被子一角，明黄的叶片层叠如雨滴，金色的雨。

张欣，现居美国德州首府奥斯汀。英美文学专业毕业，有小说及散文发表在《人民文学》《山花》《湖南文学》等刊物。翻译作品有：卡森中短篇小说集《伤心咖啡馆之歌》，老舍《四世同堂》（回译）。

责任编辑 谢然子

# 在婺源，与朱子相遇

徐可→

第一次去婺源，没看到她闻名遐迩的田园风光，却与朱子意外相遇。

是冬日。正赶上大雪节气，微风轻拂，细雨斜落，有那么一点浪漫的气氛，可这点浪漫，又“怎敌他，晚来风急”？

那天傍晚，从北京南苑机场坐飞机到上饶，再换乘高铁去婺源。飞机晚点了，开车的朋友使出了吃奶的力气，也没能赶上开往婺源的最后一班高铁。没办法，只好在上饶停留一晚。还好，我们吃了一顿地道的上饶土菜，配上土制的米酒，咕咕叫唤的肠胃得到了抚慰，误车的沮丧也稍得弥补。饭馆老板有心，在每张桌子下面都烧了一盆炭，浑身从下到上暖烘烘的。

第二天早起，坐头一班高铁去婺源，二十多分钟抵达。带着行李，我们直奔熹园。

朱子者，朱熹是也。熹园，顾名思义，与宋朝著名的理学家、思想家、哲学家朱熹有关。朱熹出生、生长于福建尤溪，但祖籍婺源，而且一生与婺源渊源颇深，所以宋度宗赵基诏赐婺源为“文公阙里”。不过朱家可没有这么一座大园子，这是当代人建的，在朱熹祖居地朱家庄。

熹园位于紫阳镇汤村街星江河畔，典型的徽派建筑，粉墙黛瓦，亭台楼榭，依山面水，古树掩映，一看就让人心生欢喜。按照熹园的规矩，我们每个人都穿上了南宋古装，走进熹园，仿佛走进了历史深处，亲身感受朱子文化的独特魅力。

熹园入口，牌坊上方正中写有“文公阙里”几个大字。朱熹是集儒学之大成者，在中国文化思想史上影响很大，他去世之后，被谥为“文公”。入园门，回头仰望，牌坊正中书有鎏金大字“玉德金声”；“玉德金声”一词本是苏轼用来赞美龙尾砚的，其实也正是

朱熹高洁品格的真实写照。从园门前行，是一座横跨在源头水上的单孔石拱桥，这是以前朱家庄的进出之桥——引桂桥。桥名寄托了朱氏先人对后人的殷切期望：蟾宫折桂，光宗耀祖。果然，在建桥的两百年之后，朱家第九世孙朱熹便一举折得“圣人”桂冠，为朱家庄、为婺源赢得无上荣耀。

宋朝建炎四年（1130）农历九月十五日，朱熹出生于南剑州尤溪县（今福建尤溪县）。朱家是儒学世家，他的父亲朱松对朱熹寄予厚望，按照儒家学做圣贤的目标对儿子施行教育。据《朱子年谱》中记载，朱熹在10岁时就“厉志圣贤之学”，每天如痴如迷地攻读《大学》《中庸》《论语》《孟子》。他自己回忆说：“某十岁时，读《孟子》，至圣人与我同类者，喜不可言。”不幸的是，朱熹13岁时父亲就去世了。临终前，父亲托付几位学养深厚的朋友代为教育朱熹。18岁时，朱熹在建州乡试中考取贡生；19岁，朱熹入都科举，中王佐榜第五甲第九十名，准勅赐同进士出身。经过刻苦努力，朱熹终成一代大儒，以唯一非孔子亲传弟子身份而享祀孔庙，位列大成殿十二哲者中。

朱家庄是朱熹的祖居之地。当然，现在的名字叫熹园。熹园是一座富有江南古韵的文化园林，每一栋建筑都有着厚重的文化内涵。“善庆堂”，取“积善之家，必有余庆”之意，展示着主人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澹成堂”，寓意只有淡泊一切名利，方可成就大事业；“修齐堂”，则饱含着儒家“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家国情怀。这些建筑是静止的，无声的，但是在静默中仍然释放出浓浓的文化意蕴，让人体会到朱子思想、朱子文化的传承和影响。

朱熹生前曾两次回老家婺源。第一次是绍兴十九年（1149）冬，朱熹刚刚考取进士后。朱熹这次回婺源故里，主要是祭扫先祖的墓地，省亲访友。在家乡，他受到族人亲友的盛情款待，还与文人学士饮酒唱和，非常欢畅。县城

名士俞仲猷听说朱熹书法艺术有很高的造诣，于是向他求了一幅大字。文人董颖看后赞叹不已，题诗说：“共叹韦斋老，有子笔扛鼎。”朱熹这次返乡还了却了一桩心愿。当年他父亲朱松去福建做官举家迁移时，因家境困难盘缠拮据，不得不把祖业田亩全部典当。曾在福建剑州为官的婺源同乡张敦颐在告老还乡后，慷慨地为朱家赎回了田地。所以，朱熹这次回婺源要登门面谢张老，并将赎回的田地交给族人管理，以便每年可用田租来祭扫和修理祖墓。

转过尊经阁，一泓清水映入眼帘。这就是朱绯塘，传说朱熹那首著名的《观书有感》就写于此塘边。朱绯塘位于熹园中心，所有的建筑都围塘而建。时值冬日，朱绯塘上烟雨濛濛，池水清冽如镜，塘边绿树掩映，蓝天、白云、绿树、太湖石和亭台楼榭倒映水面，一幅天然的山水画铺陈在大地上。当此美景，让人忍不住吟哦起朱熹的千古绝句：“半亩方塘一鉴开，天光云影共徘徊。问渠那得清如许，为有源头活水来。”一对身着古装的书生和小姐手撑油纸伞，在水塘边久久徘徊，仿佛千百年前的才子佳人穿越时空而来，让这水、这景多了几分灵气。前方有一棵古树，名叫苦楮树。据说它是朱熹第二次回家省亲祭祖时手植的，距今已有八百多年了，依然郁郁葱葱，苍翠如盖。

朱熹虽然远在福建，但对家乡却是“未尝一日而忘父母之邦”。于是在宋淳熙三年(1176)，47岁的朱熹第二次回到婺源祭祖、拜望宗族长老。他寻找祖墓，一一祭祀，在先祖墓前诵读他刚撰写的《归新安祭奠文》。他还在朱家庄植下了这棵苦楮树，据说，苦楮代表着故乡，寄托着乡愁；也许，朱熹在故乡栽下这棵苦楮树，就是让它代替自己朝夕陪在先祖身边，一尽孝道。

讲学，是朱熹第二次故乡之行的重要活动。此时的朱熹，已是名冠海内的一代鸿儒。他的呕心沥血之作《论语集注》《孟子集注》《四书或问》《周易本义》《诗集传》等已经出版，集孔孟思想之大成的朱子理学体系开始形成。故乡的子弟们渴望聆听朱子的教诲，他也愿意将自己所学所思所得贡献给家乡的学子。他亲临县学，向学校藏书阁赠送了《程氏遗书》《程氏外书》《经说》等书共10多卷，并撰写了《婺源县学藏书记》，阐述了书的重要作用。他在文中告诉乡人，读书是为了增加知识，要尽心竭力，才能善其身、齐其家，而及于乡、达之天下、传之后世。应当地儒士汪清卿之邀，朱熹为其学生讲了

一堂课。朱熹对学生们所提的问题，都一一解答，诲人不倦。为了表达对主人的敬意，他还为书斋题写了“爱日”匾额，撰写了《敬斋箴》。

三都滕璘、滕珙兄弟二人早就拜朱熹为师，一直是通过书信讨教学问。这次老师归里，他们执弟子之礼，邀请先生游朱绯塘。朱熹见朱绯塘一带山水幽静，好像梦中到过似的，便问：“这地方叫什么？”滕璘说：“这是朱绯塘，我们的祖业都在此地。”朱熹闻后十分感慨地说：“难怪，我与你早有神交了。”于是滕氏兄弟在这里建亭讲学，并为之亲书“草堂”二字。也许是朱绯塘那汨汨不息的泉水引发了朱熹的灵感，因而写下了那首著名诗篇，借景作喻，讲述了读书的道理。

位于朱绯塘边的紫阳书院，石栏护绕，巍峨耸立，肃穆庄严。紫阳书院，是中国最著名的书院之一。“紫阳”是朱熹的号，世人称朱熹为“紫阳夫子”。紫阳书院便是以祭祀朱子、宣扬朱熹理学思想为宗旨，读朱子之书，传文公之教，延续程朱学脉的场所。历史上，以“紫阳”命名的书院很多，分布在徽州、苏州、杭州、漳州、汉口等地。婺源的紫阳书院建于元至元24年(1287)，亦称晦庵书院，历代均有毁建。熹园内的紫阳书院，总体格局按《婺源县志》记载图案原样修复，由瑞云楼、讲经堂、方塘、三贤祠组成，规模宏大，构造精巧，雕刻精美，体现了徽派古建的独特魅力。书院整体展示内容表达的是朱子的教育理念，围绕朱熹从事教育和学术经历，全面深入地介绍朱子文化。有他在江西白鹿洞书院首开书院讲学制度，在鹅湖书院开启中国哲学史上学术自由辩论之端，在岳麓书院留下“忠孝廉节”四字教规……

走进紫阳书院，我们端正衣冠，焚香拜师，齐声诵读《朱子家训》：“君之所贵者，仁也。臣之所贵者，忠也。父之所贵者，慈也。子之所贵者，孝也。兄之所贵者，友也。弟之所贵者，恭也。夫之所贵者，和也。妇之所贵者，柔也。事师长贵乎礼也，交朋友贵乎信也。……”

朱熹不但是著名的哲学家、思想家、文学家，同时又是一位卓有成就的教育家。他不求仕进，毕生恒志于教育和著述活动，致力于儒家文化的传承和传播。所到之处，兴学校，广教化，置学田，使穷人子弟有学可上。庆元六年(1200)，朱熹生命垂危，双目几乎完全失明，他却以更加旺盛的精力加紧整理残篇，教育学生。在生命的最后几天里，他强撑病体，日夜与诸生讲说《太极



图》，又细讲《西铭》，续讲《大学·诚意》章，直至口不能言。临终前两天，他对一生修改了无数遍的《楚辞集注》作了最后的润色，直到颤抖的双手无力握笔。他唯一的愿望就是要将自己生平的所有著作全部完稿，使道统后继有人。朱熹集孔孟思想之大成，创建了一个博大精深哲学思想体系，是继孔子之后，又一位对人类思想史作出过巨大贡献的东方文化圣哲。

两宋时期的饶州和信州，经济发达，人文昌盛，是朱熹最喜欢的地方。《上饶县志》记载：“吾信州为闽之门户，文公（朱熹）游学四方，必道出焉，故信之山水最为赏爱，至今深山穷谷，虽土人亦罕至，而往往有公（朱熹）遗墨然，莫可考矣。鹅湖以讲道特显，怀玉、三清又平生所愿游，每见于书礼间不一而足，南岩去郡始绝溪而南半里许，公盖常至焉。”

朱熹一生不仅频繁来往于饶州与信州，而且常在上饶的鹅湖寺、带湖书院、象山书院、博山书院、南岩寺、章岩寺、怀玉山、银峰书院、双桂书院、忠定书院、东山书院等处讲学、读书、静思、著书。朱熹在余干东山书院一边讲学，一边注释《离骚》，完成了《楚辞集注》。公元1175—1194年间，朱熹多次上怀玉山讲学，与陆九渊、吕祖谦等人切磋学问。至今，怀玉山还有一棵朱熹栽的梨树。朱熹在各地任职时，曾经整顿了一些县学、州学，又亲手创办了同安县学、武夷精舍、考亭书院，重建了著名的白鹿洞书院和岳麓书院，并且还亲自制定了学规，编撰了“小学”和“大学”的教材，为国家培养了一大批知识分子，其中包括不少著名的学者，形成了自己的学派。他制定的《白鹿洞书院教规》，对教育目的、训练纲目、学习程序及修己治人道理，都作了明确的阐述和详细的规定，成为后续中国封建社会700年书院办学的模式。

南宋淳熙二年(1175)，在吕祖谦主持下，朱熹与陆九龄、陆九渊兄弟在信州鹅湖寺，就各自的哲学观点展开了激烈的辩论，这就是著名的“鹅湖之会”，是中国古代思想史上的第一次著名的哲学辩论会。公元1717年，康熙帝亲自书赐鹅湖书院“穷理居敬”匾一面和“章岩月朗中天镜，石井波分太极泉”楹一对，赞扬朱熹讲学史迹和学术理论功绩。

离开紫阳书院继续前行，面前一座两层阁楼就是熹园的主要建筑——尊经阁。熹园的尊经阁，地下一层，地上两层，整幢阁楼全用名贵木材造就。中间为旋转式

楼梯，直达顶楼。尊经阁与引桂桥、紫阳书院处于同一中轴线上，阁高19米，建筑高度为熹园之最。登阁四望，园内景物尽入眼帘。北面有台，面朝碧波粼粼的朱绯塘，清风徐来，有淙淙古筝缥缈传至耳边，足以极视听之娱。

自古以来，婺源文风鼎盛，弦诵不绝，县乡共有书院藏书楼百座之多。尊经阁便是以前朱家庄的藏书楼。作为朱熹的族人、后人，一直以读书为业，从来不敢有一丝懈怠，只怕有损于先人之誉。他们“读朱子之书，服朱子之教，秉朱子之礼”，几百年来，读书之气，蔚然成风。朱家庄的藏书楼所藏的书籍以五经及朱子的著述为主，供朱家庄及县内儒家弟子阅读。

尊经阁始建于明嘉靖年间，后历经沧桑，至民国后期全部损毁。荒废久矣。熹园新建，在恢复紫阳书院的同时，于熹园入口处修建尊经阁，重铸朱家庄昔日鼎盛的文风，让今人了解前人的读书奉贤之道。

走出熹园，耳畔仿佛还回响着紫阳书院的琅琅书声——

“见老者，敬之；见幼者，爱之。有德者，年虽下于我，我必尊之；不肖者，年虽高于我，我必远之。慎勿谈人之短，切莫矜己之长。仇者以义解之，怨者以直报之，随所遇而安之。人有小过，含容而忍之；人大过，以理而谕之。勿以善小而不为，勿以恶小而为之。人有恶，则掩之；人有善，则扬之。”

徐可，江苏如皋人，北京师范大学文学硕士、哲学博士，中国作协会员，现任《文艺报》副总编辑。作品散见各大报刊，被《新华文摘》《小说选刊》《中华文学选刊》等转载。著有《三更梦书当枕》《三读启功》《为了我们的明天》等文集。译著有《汤姆·索亚历险记》《六个恐怖的故事》《热河水》等。曾获中国新闻奖丰子恺散文奖等多种全国性新闻奖、文学奖。

责任编辑 袁姣素

# 诗风联雨桃花源

石光明→

不知是第几次来到这里了。不是秦人邀延，没有渔人指路，也非呼朋唤友胜日寻芳，心有所动便来了，只想静静地观花看景，念天地之悠悠，发思古之幽情。

在桃源山远眺，沅水西来，青山层叠，山脚桃花如云，楼阁若隐若现。夕阳下的沅江，三日生辉，斜阳浮云，把江面染得一片金色，又泛出银光，景象无比瑰丽。人称古潇湘八景之一的“渔村晚照”就是这里。也许是春水渐涨，没觅到相传是渔郎系舟的揽船洲，不免有点惆怅，当年渔人是经由这里追踪鱼汛，循溪而上，偶遇桃花源的吗？

每次来这里，跋山涉水，只觉得曲径通幽，绿野仙踪，武陵古郡遗趣依旧，青山绿水间的桃花源，是难以推拒的奇绝风光。在这里，缅怀陶潜，读桃花源记，感受秦汉沧桑，魏晋风骨，如入仙境，菊花酒润笔的桃花源，是难以言说的美轮美奂，让人何等的惬意，梦想联翩。最吸引我眼睛，最聚焦我思索的，还是那一首首浸染了岁月尘埃的大美诗篇，一幅幅挂满了历史风霜的绝佳楹联，是那若隐若现在漫山满谷诗风联雨之中的桃花源，那被千百年来文化润泽至美至纯的桃花源。

桃花源在哪里？自从打鱼人问津而复返迷踪后，就留下了谜团，惹得历代文人骚客们百般稽考，又让近来山水旅游之地竞相争名。即使有人质疑，即便群芳争艳，她却从没有向世人刻意地炫耀过，也从未与蚁聚蜂拥分抢名衔光环的甲山乙水争辩厘毫，只是默默守望着千古依旧的鸡犬之声，在岁月的演递中坚持着本源初心和富足和谐的梦想情怀。既有人间烟火，更富文运仙气。任由人们来问津访古，寻幽觅踪。

自陶渊明作记题诗之后，历代文人墨客游桃花源者众多，或写景描状，或思古抒情，或寻梦觅仙，或盘根究源，赓歌不断，留下了读之不尽的诗联文字。千百年来，这里风吹过，花艳过，雪飘过，月明过。她也迷茫过，沧桑过，荒野过，但总是在诗风联雨里润泽娇美着，矜持端庄着，风姿焕发着。

山水有韵，名胜得传。世纪初，桃花源文化研究会曾辑录历代诗文达二十余万字，宋代以来撰写流传的楹联近百副。这绵绵迭迭的诗情联韵，牵来桃花流水，染满田园晴雪，成为桃花源千百年多情的追随者，忠实的守护神，给它注入不竭的源头活水、生命活力，让每个来访者读出满满的文化自信。

入桃花源，必过桃花山牌坊。牌坊建于民国后期，上刻楹联为当地名士甘澍所撰，“红树青山斜阳古道，桃花流水福地洞天”，既极写眼前景，又尽出古人典，句精短而意幽远。还有一副楹联，曾经佚失，我却喜欢。“楚国山川周甲子，秦人鸡犬汉桑麻”，此联虽是集清人高屯、田斗光诗句，但十分贴切，山川地缘，岁月沧桑，皆入联语，而少了许多道骨仙风，尽显人间烟火气。集句人虽是佚名，其裁剪粘贴功夫真正令我钦服。

最引我注意的，还是牌坊附近唐代大诗人刘禹锡题写的“桃源佳致”碑。碑刻离现在1200多年了。因永贞革新失败被贬为朗州司马的诗豪刘禹锡，在谪居朗州的十年里，多次访游桃花源，先后写下了《游桃源一百韵》《桃源行》《伤桃源薛道士》《八月十五夜桃源玩月》，意犹未尽，还在桃花山入口处挥毫写了“桃源佳致”四个大字，匠心独运，概括了桃花源风貌，又警示百姓，保护好这里的一石一木。“桃源满溪水似镜，尘心如垢洗不去”（《桃源行》），“手植红桃千万树，满山无主任春风”（《伤桃源薛道士》），桃源佳致抚慰了刘禹锡贬谪岁月的凄凉心境，也种下了他与桃花的诗言情怨，成为他许多年以后两度题写长安玄都观桃花诗的豪气和犷劲的心源，玄都观的“花千树”仍是桃源“红桃”的一缕余香。晚唐著名诗僧齐己云游至此，留下了七绝《怀武陵》，“武陵佳致迹多幽，每见图经恨白头。溪水碧通何处去，桃花红过郡前流。”齐己与贯休、皎然、尚颜齐名，而传世诗作数量居四僧之首，他的怀武陵，一半禅机一半诗愁，写景状物笔墨不多，凭吊前贤之意跃然纸上，与刘禹锡“桃源佳致”碑相映成趣，一同在岁月

苍茫中静美。

有趣的是，永贞革新的反对派武元衡也在桃花源的徐徐诗风里与刘禹锡相遇了。武元衡比刘禹锡大十余岁，历仕德宗、顺宗、宪宗三朝，宪宗时两度出任宰相，作为政敌，由政见不同发展到对刘禹锡等八司马进行政治迫害，曾千方百计阻止朝廷召还刘禹锡等人。在他咏桃花源的诗篇中，我却读到了一份纯净和谐，“武陵源在朗江东，流水飞花仙洞中。莫问渔郎千古事，绿杨深处翠霞空”（《桃源洞》），笔下飞花流水，绿杨深深，翠霞空朦，一脉诗情画意。他的另一首《桃源行送友》，写桃花源之美，春风暗送，芳菲夹岸，有仙鸟衔花，无尘世纷扰，仙境一般。最后二句“多君此去从仙隐，令人晚节悔营营”，既表达了对友人归隐的羡慕，也流露出自己晚年对一生劳而不知休息的感叹。武元衡与刘禹锡在政治上是对立的，撇开他们的矛盾冲突和恩怨情仇，当他们都面对桃花源时，却表现出诗人审美的底色，在赞美桃花源上他们取得了一致的立场，或者说，诗歌化身为秦人，身处桃花源中，不知有汉，无论魏晋。

视线越过刘禹锡诗碑，看到诗家天子王昌龄的背影一晃而过，他被贬前往龙标的途中，在武陵盘桓多日，有诗作记：“先贤盛说桃花源，尘忝何堪武陵郡”（《武陵开元观黄炼师》其一），“欲访桃源入溪路，忽闻鸡犬使人疑”（《武陵开元观黄炼师》其二）。他过武陵时为冬季，无缘见到桃花，只能听先贤盛说，闻鸡犬之声。诗佛王维拄杖而来，“坐看红树不知远，行尽青溪不见人。”“春来遍是桃花水，不辨仙源何处寻。”他的《桃源行》把桃花源描绘得桃花水淼，云树空朦，满眼的田园风光。与王维并称“王孟”的山水田园诗人孟浩然来桃花源也不是好时



节，未遇桃花红，只见竹林深，因而感觉“误入桃源里，初怜竹径深”（《游精思题观主山房》）。诗仙李白的机会比孟夫子要好，游桃花源正是草色青青的春天，春水满溪，桃花蔽日，“露湿烟浓草色新，一番流水满溪春。可怜渔父重来日，只见桃花不见人”（《桃源二首》之二），这位谪仙游洞庭，兴起就“将船买酒白云边”，写起桃花源却是小溪流水，清新沁人。

屈指一算，诗家天子、诗仙、诗佛、诗豪都来了，更多全唐诗里的著名诗人也来赶这场桃花源的盛会，张旭赋诗桃花溪，刘长卿送人游桃花洞，杜牧酬王秀才桃花源见寄，王建放歌武陵春日，李群玉情重桃源洞，释皎然晚春寻桃源观，举不胜举，如同今日国内长假景区，看山看水看人头，热闹异常。

既是洞天福地，少不了仙家脚印。全唐诗里，吕岩虽然诗名不是很响，却是道教全真派的祖师，民间家喻户晓的八仙之一，吕洞宾是也。他是晚唐人，本乃文人，中了进士，当过县令，后来入山修道，浪游天下名山胜地。“三醉岳阳人不识，朗吟飞过洞庭湖”的他，自然不会错过桃源洞中仙的况味。诗风拂处，我读到了他的《桃花源八咏》组诗，“欲向山中询甲子，秦人尽日不相逢。”无醉态，非朗吟，把个壶中日月、碧桃苍烟，写得斜阳浓抹，紫气轻飏。

唐宋八大家也是不曾缺席的，从现存诗文看，犹有三位结了桃花缘。八大家的首席、与柳宗元同为唐代古文运动领袖的韩愈，为桃花源可谓不吝笔墨，一首《桃源图》洋洋洒洒38行。这是一首题画之作，而这幅画正是朗州太守窦常封缄签押寄给虞部郎中、南宫先生卢汀的，卢汀复请韩愈题诗。虽然开篇即质疑桃花源神仙之说为虚构，“神仙有无何渺茫，桃源之说诚荒唐。”责怪“武陵太守好事者”，认为“世俗宁知伪与真”，但结尾说“至今传者武陵人”，写实素描了桃花源深厚的社会和群众基础。苏轼是来过桃花源的，且不止一次，《苏东坡帖》有云，“过桃源想复一访遗踪”。桃源尚有苏黄溪、苏黄渡等地名，据说是苏东坡、黄庭坚游览桃花源的遗迹。不能确定王安石是否也来过，但他的歌行体《桃源行》却来了，并镌刻在岁月里。苏轼和王安石是北宋政坛及文坛的一对冤家，在变法问题上，他们势同水火，而在文学上，又互相推崇，惺惺相惜。他们都为桃花源代过言，如同中唐时期的刘禹锡和武元衡。王安石的《桃源行》基于陶渊明的《桃花源记》，又跳出

《桃花源记》，是别出心裁的再创作，诗风含蓄深沉，偏重说理。苏轼则以一首《和陶潜桃花源诗》表达了对古贤的仰慕和对桃花源的向往之情，以玄理阐明凡俗与仙源的异同，依然是他独特的理趣诗风。最为可贵的，是他否定“形隔”，主张“心诣”，提出像陶渊明一样“心诣”则自然进入仙源。

“联雨”比“诗风”晚来了数百年。目前桃花源尚存楹联中，最早当属明代印伟的作品。不知印伟生平如何，也许是道学中人。“鼎内有乾坤，虎啸龙吟分昼夜；山中无甲子，花开叶落识春秋。”明嘉靖年间，他站在秦人洞前，想的是炼丹鼎内的天地，只闻虎啸龙吟，看花开叶落。这是在秦人古洞遇到的一场早春烟雨，没有滂沱之势，是“春雨不烂泥”的那种，呼唤着更多楹联出现。

楹联是中国独特的文学艺术形式，它淋漓尽致地展现了方块字的魅力及其书法艺术，凸显了汉字一字一音一义的特点，反映了自然和谐的对称规律。尽管它未入列文体，在文学史也尚无一席之地，但它焕发出来的文学性和美学意义，实用性、装饰性和灵活性，决定了它深受百姓喜爱，雅俗共赏，经久不衰。楹联源于律诗，宋以后日益发展，兴盛于诗词曲日渐衰微的清代。

看联雨潇潇，最佳处在桃花观，檐外观苍茫水墨，门内听雨打花窗。“桃花多福命，得先生作记流传，千古不朽；晋代此高人，俾后学闻风兴起，百世之师。”这副楹联悬挂在正厅侧边的息机别馆，撰刻于清道光二十六年（1846）春，据称是悬挂楹联中最早的。此联文字平淡，意境颇有可圈点之处。上联反用俗语来说，桃花薄命，但这里的桃花却有福气，因靖节先生的《桃花源记》而流传千古。下联说陶潜虽是晋代的高人，却使无数后辈学者闻风兴起，堪称百世之师。从联语两旁的跋文得知，作者赵士逢是桃源耆宿，以高龄受命担当渊明祠的修缮工作，“时余髦矣，勉襄厥事”，竣工后，“缀数语于楹，工拙非所计也”，人不辞辛劳，联不计工拙，却留下了百年善名。

“卅六洞别有一天，渊明记，辋川行，太白序，昌黎歌，渔耶？樵耶？隐耶？仙耶？都是名山知己；五百年问今何世，鹿亡秦，蛇兴汉，鼎争魏，瓜分晋，颂者，讴者，悲者，泣者，未免桃花笑人。”刻挂在古隐君子堂的这副联，视野高阔，文采斐然，早在上世纪80年代从《古今楹联选集》读到此联，就特别喜欢，每次来桃花源都要找找这副楹联，仿佛寻访故人。这是桃花源联苑里不多

的佳作，它写文述史，既是全景式，又有重点论，把桃花源的人文历史浓缩在了66字当中，让人读后感慨系之。诗人文豪、渔郎樵哥、隐士神仙，都是名山知己，指鹿为马、斩蛇揭竿、三国鼎立、八王之乱，秦汉魏晋倏忽而过，五百年只是历史一瞬，波涛流逝，颇富哲理地告诉读者，不论王朝如何兴亡更替，不管世人颂扬讴歌也好，悲伤哭泣也罢，历史仍然往前而行，犹如这满山的桃花，年年依旧笑看春风。作者罗润璋是桃源人，清光绪年间在江苏当过知县，经历了清朝到民国的变迁，他谈起桃花源文脉和名山知己，如数家珍，把历史风云看惯了，都付桃花一笑。

沿桃花溪，过穷林桥，就是菊圃。三月的菊圃，雨肥芳草，不见菊黄。伴着淅淅沥沥的联雨，仿佛又听到民国3年桃江人夏受祺吟哦的声音，“却怪武陵渔，自洞口归来，把今古游人忙杀；欲寻彭泽宰，问田园安在，惟桃花流水依然。”联语不长，语意深远，别出心裁，一不渲染景物，二不显摆情怀，却用一个“怪”一个“寻”字，就把两个关键人物推到了读者面前，将“今古游人忙杀”“桃花流水依然”的情节因果道得明白。尤其下联，与毛泽东诗句“陶令不知何处去，桃花源里可耕田”，竟有异曲同工之妙。

考稽地方志得知，早在晋代，桃花源就有人学仙修道，建了寺观，名为“桃川宫”，风景秀丽，道观雄伟，是我国古代道教圣地之一。三十六洞天的“白马玄光天”，七十二福地的“绿萝晴画”，独步天下的“桃川香火”都在此地。唐宋时期，桃花源已声名鹊起，道观寺院不断扩大，风景名胜颇具规模，至宋代发展到鼎盛阶段。正因为此，宋太祖乾德元年（963年）析武陵县而置桃源县。至此，桃花源完成了从民间传说，到文人诗画，再到朝廷封疆的完美过程，实现了从洞天福地、风景名胜到行政区域的华丽转身。

桃云如烟的三月，呼朋唤友，踏青赏花，已是盛世时尚。身处和平盛世，却怀想起在战乱动荡风雨饥寒中踽踽独行的陶渊明来，走入一千七百多年前的历史深处，探究桃花源的前世今生。

鲁迅先生当年曾说过，“倘要论文，最好是顾及作者的全文，以及他所处的社会状态。”阅读桃花源，必要读陶渊明。读懂了陶渊明的生平和诗文，也就读懂了桃花源。陶渊明生活的时代，正值政治极端腐败，社会矛盾尖锐，边祸战乱频仍，内忧外患深重的东晋后期。

虽然曾祖陶侃以军功官至大司马，祖父和父亲也做过太守、县令一类的官，由于非门阀士族，加之父亲早逝，到他成年时家境就已没落。陶渊明二十九岁出仕，其后十多年里，时仕时隐。几次做官，不过是祭酒、参军、县令等低微的职务。十余年间，经历了司马道子、元显父子专权，桓玄篡位，刘裕崛起等重大事变，看多了战乱、篡夺、阴谋、危机，目睹政局动荡不安，民不聊生，自己的济世抱负无法施展，他感到百般无奈，又不肯同流合污，不愿卑躬屈膝，时时反侧难安，内心波澜起伏，于是下决心不为五斗米折腰，解印归田，并从此不再出仕，远远地隐居起来。后来刘寄奴征他为著作郎，辞而不就，并改名“潜”，以示决心。刘宋元嘉时，即使“偃卧瘠馁有日”，江州刺史劝他入幕，他仍拒绝，赠他梁肉，也“麾而去之”。

有人说他一生平淡无奇，也有人说他为避祸而归隐，还有人说他是“忘大守小”（王维语），更多人叹息他是失意的人生。我却从他的诗文，读出了对田园自然的挚爱，读出了书生傲骨。“自古叹行役，我今始知之。……静念园林好，人间良可辞”（《庚子岁五月中从都还阻风于规林二首》之二），“先师有遗训，忧道不忧贫。瞻望邈难逮，转欲志长勤”（《癸卯岁始春怀古田舍二首》之二），他忧的是道，坚持的也是道。逆境就像砾石，磨砺出他的伟大人格。尽管当时盛行的老庄思想和隐逸风气也不可避免地影响着他，但他与魏晋名士旁若无人地仰天长啸、放浪不羁地卧草游逛、肆无忌惮地清谈取闹截然不同。他走的是躬耕自给的道路，亲自参加生产劳动，这在“多见士大夫耻涉农务”的当时，是件了不起的大事。

尽管投入到了大自然的怀抱，融入村野乡民之中，但陶渊明并没有找到他梦中的世外桃源。他“力耕不吾欺”，但仍难以自养，和一般农民一样，家境日衰，常有饥寒之虞，“夏日常抱饥，寒夜无被眠。造夕思鸡鸣，及晨愿乌迁”（《怨诗楚调示庞主簿邓治中》），甚至乞食于邻居，“饥来驱我去，不知竟何之。行行至斯里，扣门拙言辞”（《乞食》），因此他对社会底层农民的生活有了感同身受的体验，有了更多亲切无隙的感情。清贫自守的日子，面对社会的黑暗，人性的浇薄，世风的沦丧，他常以上古贤哲自励，敬慕其固穷守节，敞开灵魂对话，“历览千载书，时时见遗烈。高操非所攀，缪得固穷节”（《癸卯岁十二月中作与从弟敬远》），然而，古人描绘的人人平等、丰衣

足食的理想社会在哪里呢？在极度憧憬、苦恼、困惑中，寄托其社会理想的桃花源模式，在他笔下奔涌而出。

《桃花源记》是篇优美的散文，本为《桃花源诗》之序，但序盖过了诗，文学成就和社会影响远高于诗，以致人们只言记而少提诗。其描绘的“世外桃源”，有儒家上古之世的云烟，也有老子“小国寡民”社会的牛蹄印迹，是作者的美好想象，代表了动乱时代人民对太平社会的向往。散文家把这篇文章看作清秀似水神韵无穷的美文小品，政治家推为以文学翻译政治的政治美文，小说家把他归入搜神猎奇的志怪小说，教育家说它是借事喻理的寓言故事，可谓仁者见仁，智者见智。但不管怎么看，这篇短文，如它所记的桃花源一样，也是既把天下读者“忙杀”，读了上千年，还让我这样的痴迷读者“白头”，读了一生。

梁衡说《桃花源记》写于陶渊明从彭泽弃官回家后的十六年，他57岁时。而《陶渊明全传》作者丁福林则认为写于陶渊明从江州别驾祭酒任上辞归，第一次辞官后。我以为梁衡之说更符合陶渊明思想发展逻辑，因为《桃花源记》“是他一生观察思考的结晶，是他思想和艺术的顶峰”。

其实，考据《桃花源记》写作年代并不重要，于陶渊明而言，桃花源的社会理想一直就萦怀于心，时隐时现于他的诗篇。在陶诗中，不经意就邂逅了桃花源的诗境，也不难找到桃花源的来龙去脉。“少无适俗韵，性本爱丘山。误落尘网中，一去三十年。羁鸟恋旧林，池鱼思故渊。开荒南野际，守拙归园田。方宅十余亩，草屋八九间。榆柳荫后檐，桃李罗堂前。暧暧远人村，依依墟里烟。狗吠深巷中，鸡鸣桑树颠。户庭无尘杂，虚室有余闲。久在樊笼里，复得返自然。”《归园田居》（其一）这首诗久享盛名，是陶渊明弃彭泽令归田不久之作。除了反复强调爱丘山、恋山林、思故渊、归园田和返自然，诗中的线条流利，墨色疏淡，诗中朴素美好、静穆平和的风景写照，与其后描绘的桃花源场景何其相似，活脱脱一个桃花源雏形。

再看《饮酒》之五：“结庐在人境，而无车马喧。问君何能尔？心远地自偏。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山气日夕佳，飞鸟相与还。此中有真意，欲辩已忘言。”这首著名的饮酒诗写于《桃花源记》之前约四年。“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是脍炙人口的千古名句，引

用频次高得爆表。“问君何能尔？心远地自偏”二句，哲思绵绵，耐人寻味。陶渊明自己给出了答案：心远了地自偏，心隐了才真隐。这何尝不是《桃花源记》构思逻辑的速写？把陶渊明的这些诗联系起来读，已探摸到桃花源理想孕育的胎动，如蝴蝶扇动翅膀。

南宋的陆游应该读懂了陶渊明。他在《遣兴》里戏说，“清闲即是桃源境，常笑渊明欲问津。”其心中的桃花源，就是清闲的心境、意境、环境，并以此赞誉他晚年归隐的镜湖，效仿陶潜经常去游览问津。

梁衡是第一个揭开桃花源归属之谜的当代作家。他曾感叹：何方化作身千亿，一处山水一桃源。问，陶渊明用了什么魔法，竟然将桃花源基因遍洒中华大地，遗传千年，繁衍不息？他亲身游历“遍布大半个中国”的几十处“桃花源”之后，得出了解答：因为桃花源在人们的心里，是永远的文化记忆，“心中的桃花源”是其基因密码。这与陶渊明自己的“心远地自偏”，苏轼的“渊明已心诣”，陆游的“清闲即是桃源境”，是一脉相通的。

穿透历史岁月，跨越大千山水，陶渊明留给我们的思想和文化遗产，正以沧桑不圯、风雨不蚀的风景偶像永远屹立。桃花源已成为一个文化地标，不仅具山水洞谷之美，而且有历史人文之远，拥寺观亭阁之盛，诗联碑刻之丰，民间传说之奇。于是，桃花源就成了山水风景的模范，道家洞天福地的标本，是人们美好生活的寄托，诗画丹青的草稿原型。这就是真正的桃花源。

石光明，湖南省作家协会会员，湖南省人大常委会委员，湖南省人大环境与资源保护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作品见于《湖南文学》《创作与评论》《芙蓉》《黄河》等刊物。著有散文集《岳麓山下》、七绝诗集《潇湘听雨》、诗集《难忘是乡愁》等。

责任编辑 冯祉艾



# 无关风景

梁瑞郴→

## 梅州慢

消停不到二日，便喜欢上了梅州。

喜欢的理由，是足可让你排出长长的一列。

我是冬日来到梅州的，当地一片凛冽的时刻，梅州的冬日，满眼都是青绿和无边的秀色，连绵起伏的山岭间正有山花开得烂漫，那些客家白墙黛瓦的民居装点其间，别有一番韵致。

梅州的民居，是会让你过目不忘的，作为客家人音乐史诗般的围龙屋，撒落于梅州大地，与福建的龙岩，江西的赣州仿佛世界三大男高音歌唱家一般，引颈高歌，雄浑壮阔，震撼人心，共同描绘客家人建筑的辉煌史诗，不愧是中华建筑的奇葩。

如果说梅州的奇葩，还当推客家的山歌。在梅州，我有幸第一次观看山歌剧《合家欢》，它的音乐有如山野之风，时而狂放，时而清丽，时而激越，时而舒缓，它的音韵有如九曲山溪，时而婉转，时而奔腾，时而飞流直瀑，时而涓涓细流。它的田野的气息，它的草木的芬芳，别开生面，独树一帜。难怪诗界巨子黄遵宪评说：“瑶峒月夜，男女隔岭唱和，兴往情来，余音袅娜，犹存歌仙之遗风，一字千回百抑，哀厉而长。”

梅州不仅有歌仙遗风，而且客家话的遗韵也会让你感受这个族系的历史的绵长，它在千百年的迁徙和发展中，不折不扣地坚守自己的精神家园。“客家话”，这个特有的称谓，我们在聆听其说的过程中，至少会有最鲜明的感受，客家话在其形成的过程中，是汲取，融合，变迁了多种语言而形成的。它有变化但又有固守，在客家话的语言中，你不难听到遗留的古音古韵，这在中国各种语言体系中，是为数不多的。

梅州还有区别于喧嚣世界的一份宁静和一份清新，这是用金钱难以换来的，梅州还有崇文重教的风气，它将祖先的遗训一以贯之，使之俊才驰骋，群星灿烂。……梅州还有许多让你历数种种让人过目不忘的优秀历史。

然而我此次的梅州之行，感受最深的却是一个“慢”字。在当今社会

“快”与“高速”这些体现时代特征的字眼无处不在之时，“慢”仿佛是为时代所鄙夷的字眼。

梅州的慢，既有其历史的蕴蓄，也有其现实的观照。我在梅州大地穿行之时，就深深感悟到，梅州的慢，耐人寻味，回味无穷。如果你煮一壶梅江的水，泡一壶梅州的“慢”，在细细的品味之中，你会兴会际遇，思绪万端，品出梅州慢的韵味，品出梅州慢的真谛。

梅州的慢，是生活的闲适，是节奏的舒缓，是心情的放松。梅州为之提供了必备的条件，它有美目的青山，它有妩媚的秀水，它有安静的城市，它有恬谧的乡村，它有清新的空气，它有诱人的美食。由此我想起瑞士的琉森，这个欧洲慢生活的典范，梅州的慢与之有异曲同工之妙，慢生活让人从精神的枷锁中解放出来，从而获得一种自由的状态。慢生活，是一种品质，是一种文化，是一种接近人性本质的生活状态。但这种“慢”，绝非只是一种外在的速度的表达，它在人与自然的协调之中找到和谐的规律。“快”与“慢”实际上是一种速度与长度的抗衡，梅州人已经将自己的生活状态提高到哲学的层面。当我在梅州短短的几天中，在不断地深入客家人迁徙，生存，发展的历史中流连时，当我一片片翻捡这块土地充满无数感人故事的瓦当时，面对先贤，触摸历史，审视现实。我对梅州的慢，有了一种新的体悟。

梅州的慢，决非是老态的蹒跚，更不是无为的消极，品读梅州的先贤，我从他们的血液中读到了一种从容与淡定。我在拜谒“诗界革命”领袖黄遵宪的故居时，在“人境庐”徜徉之时，就不能不感叹黄遵宪的那一份从容与淡定。百日维新失败之后，黄遵宪回到故乡，“人境庐”表面上是取归隐之意，但黄遵宪并不消沉颓唐，而是致力于家乡的教育，“十年树木，百年树人”，他耕耘于百年大业。使此后家乡的东山书院人才辈出，英才遍布华夏。不操之过急，不急功近利，而是从容淡定地集沙成塔，黄遵宪可谓是杰出的代表。他的《日本国志》50万字，历十年而成，此间，黄遵宪历任驻日参赞，驻美领事，驻欧洲使官，在繁忙的公务之余，他刻苦钻研，广泛

收集，以严谨的治学态度，完成中国人所写的第一部关于日本国家的历史。正是这本书的诞生，掀开了中国历史上的洋务运动和戊戌变法的历史篇章。这种精神，正是客家人身上所具有的那种平和改良主义的风格，而非狂飚突进式的革命。正是因为不激进，不奔突，而是渐进式改良，在水滴石穿的缓慢进程达到目的，因此，他便显出了一份从容，一份淡定。

这种淡定与从容，我从梅州大地上诞生的另一位客家优秀人物的身上也得到了印证。毛泽东评价其一生用了两句诗来概括：“诸葛一生唯谨慎，品端大事不糊涂。”叶剑英可谓是十大元帅中政治智慧冠绝群雄的人物。中国革命重大的历史转折关头，他总是用一种从容淡定，以如椽巨笔，改写历史。尤其是在粉碎“四人帮”这样决定中国前途命运的关头，他似乎不动声色，不紧不疾之中，兵不血刃，一举生擒“四人帮”，这一种淡定与从容，一是客家人千百年来一代代培育的品格和作风。

梅州的慢，更是注入了一种客家人的精神力量和精神品格。你看，客家人历千年的五次大迁徙，不折不挠，坚韧执着的精神，不能不让人敬佩。在漫长的寻找家园的途路中，客家人不沉沦，他们永远高举精神的火种，每到一地，便照亮那片天空。优秀的文化，优秀的传统，先进的生产方式，他永远执着地保留。在今日的梅州大地上，客家人正是一种坚韧不拔的精神，给我们留下了无数的文化遗迹，在梅县的“南华又庐”参观时，获悉这是潘氏在南洋赚了钱之后回乡所造之屋。一万多平方米的建筑，历时20多年。不能不说是“慢”，但潘氏坚持“慢功出细活”，让“南华又庐”修建得堪称“精舍”，而且这样的“精舍”在粤东连绵群山之中，屡见不鲜。

更让人震撼的是，梅州大地上客家人所修建的围龙屋，堪称中国建筑历史上的“绝响”，有的圆形巨屋共住几百户人家，蔚为壮观，而且修建时间之长，也堪中国民居建筑之最。正是这种一代人一代人的延续的修建方式，使客家人的这种大屋，不仅仅只是栖身之地，而且是真正的精神家园。它屹立于群山之间，召示客家的子孙们，他们的先辈正是用一种坚韧不拔，百折不回的精神，创造自己的辉煌。

盘桓于梅州大地，我听到为政者坚定不移地推行一个“慢”字，这是一种久违的声音，我从内心里为它欢呼。这是对天地自然敬畏的必然。我多么希望“梅州慢”能够成为一种常态。生活的节奏，生活的步伐，应该随着自然规律的拍节前行，这是远足者的姿态，未来将无限宽广。

### 秋水无尘

“夏雨一夜南山梦，烟云半天高台青”，这是今年仲夏我上城步南山偶得的一联。长沙的盛夏没有梦境，更无诗情，只有难

耐的酷暑，但在楚南的深山之中，梦境会次第展开，尤其是一夜夏雨的空气中的凉爽和高山中的草香混杂在一起，会让你呼吸到一阵阵诗意，泛起人生的种种快意。

如果说夏凉属于高山，那么秋爽则属于大湖了。新秋的季节，与鑫森，运宪二兄同赴水府庙，归来后得得一联，“秋水无尘一湖水，人间瑶池九月天”，联虽有不合法度之处，却是景由情生，言由心发，是我对水府庙的由衷赞美！

天地孕育山水，山水滋养人生，山水不独是风景，而是与我们的生命须臾不可分离的元素。这实在是非常简单的真理，但在生活中，却有许多人浑然不觉，不是对此珍爱有加，而是恣意践踏。

我与涟水，有过甚多的肌肤之亲。我也曾无数次往返娄底与长沙之间，每次穿越水府庙时，定会激起我一种莫名的兴奋。这种兴奋的情绪中，不仅仅只是喜悦，也有悲哀与伤感。上世纪七十年代，中国大地上还没有成立环保部门的时候，我每次穿越水府庙时，眼前就时时出现，“春和景明，波澜不惊，上下无光，一碧万顷”的图景。水府庙水库，50亿立方米的蓄水，浇灌了多少良田，滋养了多少物种，环绕它四周，又有多少享受甘霖的人民，但渐渐地，随着高度的经济发展，在过度开发利用的利益驱使下，水府庙亦曾几何时浊浪排空，碧波不在，对水质的破坏，工业排污自然是罪魁祸首。除此之外，网箱养鱼就真可谓煞风景之举，宽阔的湖面被切割成阡陌田亩，碧绿的湖面飘浮无数的渣滓，湖水发黑，每次路过，都有山河破碎之感。人类的愚蠢就在于不断地重复、循环自杀性悲剧，当人类不再善待生养他们的水时，山水便会报复人类。这样的事例举不胜数。

我也曾经非常天真地认为，人类为什么不可以歇歇自己前进的步伐，把经济发展的速度减一减，财富无限地创造将损伤地球多少的元气，控制人类的整体经济规模，限有余而补不足，而不是损不足而奉有余，让大家都温饱起来。然而，纵视天下，只能感叹这是何等的书生意气，正像谁都知道的对人类有百害而无一利的军备竞赛，即便在经济不景气的情况下，亦愈演愈烈。

面对美的山水遭遇不测之时，我常常会神思邈远地想一些不着边际的事情。非常庆幸地是，水府遭遇不测是短暂的，当我和这个初秋的日子里乘兴而来时，在水上驰舟斩浪，或湖上泛舟，让温暖的诗意渐渐回到了心中，当飞驰的快艇溅起一朵朵浪花的时候，雪白而晶莹，

撒落下去时，又融入到万顷碧绿之中，此时，你也会融入山水之中，心被这清清之水洗得透明澄亮。今日世上之人，最累的是心，在无处不充满竞争的生活之中，安顿疲倦之心在何处呢？皈依佛国太消极，归隐林家不现实，能够让我们获得片刻安宁的，便是这样的美山美水。

当我和文友们在水府庙的湖上泛舟时，眺望这连绵起伏的天门山，在秋日近乎水墨的天空下，我突然想起“望穿秋水”，这是对恋人，亲人无限地思念，秋水是何等的贴切！尤其是在鹭岛上，看到许多年轻的恋人相依相拥的情景时，我仿佛也能分享到一点他们的幸福，因为这无尘的秋水荡漾在水府庙，它惠赐给每一个人，在你的心中荡起一阵阵甜蜜的涟漪。

### 恒河上的自由之风

加尔各答，印度最大的城市，这座位于印度洋的海滨城市，得开放之先风而日见繁盛。印度方面安排中国作家团访问此，倒不是让我们来领略它昌盛的商业之风，而是让我们有机会来拜谒世界诗坛泰斗泰戈尔的故居。

泰戈尔的故居就位于加尔各答的恒河边。

这是一个天朗气清的早晨，当我们驱车来到诗人的故居时，恒河的风飘荡而来，浪漫而徐缓，恬静而悠闲。这不由得让我们想起泰戈尔那些清新而脍炙人口的诗歌，想起他对中国新诗巨大的影响。有人认为，印度文化对中国文化的影响，一是佛教，其次便是泰戈尔的诗歌。中国五四新文学运动的狂飚突进，便是从新诗开始。从郭沫若、冰心，到徐志摩、戴望舒，直至闻一多，无一不深受泰戈尔诗歌的影响。泰戈尔不愧为中国新诗重要的思想与艺术源头。

我们正是怀着这样一种溯源的虔诚，来拜谒这位东方文学的巨擘。

泰戈尔的故居，大大超出了我的想象。这座建于十七世纪的庄园，气派而豪华，这是泰戈尔的祖父修建的。它用料全部是印度的红砂石，但建筑风格却融入了英伦风格。泰戈尔的祖父和父亲都是商人。他的家境不是一般性的殷实。泰戈尔家族富可敌国，是印度首屈一指的富豪。泰戈尔1861年就降生于这座庄园里。祖父和父亲寄予了这个男孩无尽的希望，但泰戈尔并不像父辈所想象的那样，对商道产生兴趣，无忧无虑的童年过去之后，泰戈尔迷上了文学，并且表现了超人的天赋。

在印度这个宗教弥漫的国度里，泰戈尔毫无例外地要



烙上这一特殊的印记。但这位富家的少年，却对生命、爱情、自由、民族，都有自己独特的看法，他最初诗歌中所表达的对于缚束的冲决，对自由的向往，对生命本真的体味，让人一下子就如同看到高原上的一束亮光。诗人不仅征服了世界各国许许多多的读者，也征服了诺贝尔文学奖，这是获得该奖的亚洲第一人。

当我认真端详泰戈尔的每一幅照片，检索他的每一束诗札，抚摸他一生曾经无数次坐过的凳椅，漫步他曾经流连徘徊的回廊庭院，吟哦他曾经点亮过无数人心灵的诗歌，心中涌起的不仅仅是敬意，还有疑惑。

“诗穷而后工”，这一著名的论断和泰戈尔并不相吻合，自古富家多纨绔，泰戈尔在优裕的生活环境中，可以纸醉金迷、灯红酒绿，可以声色犬马、沉沦颓唐，但在泰戈尔的身上，处处所表现的是高贵的气质，高雅的情怀，高尚的人格。我以为，这不仅仅是得益于他受到良好的教育，更重要的是他将所读与所思结合起来，将思索与践行结合起来。他一生所追求的是精神世界的富有。

我所看到许许多多他在世界各国访问的照片，都是长发飘飘，一袭长袍，完全没有富家子弟的作派。当然，良好的教育让泰戈尔在为人处世上循规蹈矩，从这座庄园里降生，直至他八十岁时在这里溘然去世，他在行为上似乎缺少了传奇，但他在精神上的“反叛”却与这座庄园越去越远。现在这座庄园里还保留了三座塑象，泰戈尔，他的祖父，父亲。两位富可敌国的商人可能很难想到，他们用金钱垒起的声望，曾几何时，便烟消云散，而泰戈尔却以他的精神富有，保住了这座庄园，让他们的家庭真正地“光宗耀祖”。

是夜，印度文学院的秘书长檀吉迦莉陪我们去观赏恒河夜景，沿着透透迤迤的河堤，漫步其间，恒河水波光粼粼，堤岸树影婆娑。檀吉迦莉告诉我们，恒河是圣母河，是宗教河，恒河的洗涤可以冲刷一切的罪过。只有在加尔各答，恒河才可能变成一条浪漫的河。

此时，相依相偎的男女恋人，构成了恒河边最靓丽的风景。印度是非常保守的国度，传统的束缚较之我国更甚，但此时恒河边的胜景，即使是巴黎的塞纳河，英国的莱茵河畔的浪漫，也不过如此。

在有些燥热的加尔各答的星夜，恒河的江面上不时吹拂过一阵阵风，我感受到这些风的自由与清爽，它是从泰戈尔的诗中生发出来的，恒河的边上，正是因为这种自由之风的吹拂，才让这座城市有了灵魂，才让这条圣河有了与人的心灵相通的路径。

梁瑞郴，湖南作家协会名誉主席，湖南散文学会会长，中国书画院副院长。文学创作一级，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著有《雾谷》《秦时水》《华夏英杰》《欧行散记》等文集，有200多万字行世，《东江秋色》收入中学语文教材，获奖多次。

责任编辑 袁姣素

# 秋阳微风橘子洲

志在飞→

## 1

沐浴湘江吹来的微风，在橘子洲秋阳的舒适里，炽热的心顿觉清爽，心胸感到特别的温情和柔软，思绪漫无边际。

湘江，仿佛绵延生命的常春藤，从历史深处穿越而来，永远吸引着成千上万的人围绕她，亲近她。人们放下心中的烦琐，抛下城市的喧嚣，在绿树成荫的江边行走，嗅嗅她的体香，感受她的洁净和清凉。

橘子洲，似结在常春藤上的绿色瓜果，又似一颗璀璨的明珠。用她美丽的存在，形成了星城长沙独有的“山水洲城”空间格局。橘子洲从头到尾，绵延十里，又如一位躺在湘江怀里青春靓丽的佳人，她平静、高洁、纯净、优雅，永远让人温暖着迷，永远让人快乐神往。

她位于长沙的城市中央，浮于江心，平静如佛，又如同在人们的梦里，提升长沙的品质，轻易间改变人们行走的速度和审美。

## 2

橘子洲头，那挂满果实的橘子树，像是世代代生长在那里一样，浓密清绿的枝叶，散发着浓郁的清香，冥冥之中让人找到“橘子洲”名字的缘由和答案，给人最大的安慰和快乐。

走进橘子洲宽大的胸怀，到处是涂满生命的颜色，满眼是开放的花朵和绿色的植被，这些自然的精灵，坦荡倔强和从容。亲近她，倾听她的呼吸与心跳，让人感到幸福、快乐、亲切和美满。

临江的四周，那长长的、随风摇摆的柳丝，风情万种。情人们在垂柳裙下幸福的欢声笑语，像微风吹过水面，微波层层荡漾！

橘子洲，被湘江拥吻在怀里，溢满情爱、温馨、安全，即使河道干涸或是洪水泛滥，心与心的连结，爱，仍是最后的防线，生命的本质永远不变。

## 3

长沙历史文化在历史长河中积淀，点点滴滴漫散浸染在橘子洲每一寸土地上。每走一步，都踩着先贤的仙踪。无论伫立在什么位置和景点，都感受到历史文化的香薰。探访和破译洲岛历史文化密码，感受前辈们曾经游历过的风物，思古幽情，让人充满遐想。

古代学人朱熹、张□往来于岳麓书院和城南学院讲学论道的朱张渡，诠释着

八百年前长沙学子求学的盛况。

曾国藩操练湘军的操坪，仿佛就踩在脚下。先贤们的哲辩，依稀就在耳边回响。

伟人毛泽东站在橘子洲头发出“问苍茫大地，谁主沉浮？”的感慨，今天，站在诗词碑前，句句朗诵，细细体味，更增加对伟人的崇敬和热爱，也给橘子洲增加一份神奇。

修葺一新的爱国将领唐生智的故居，英国等诸多国家在橘子洲使馆旧址，无不彰显橘子洲历史文化的厚重、无不彰显橘子洲开放包容的博大胸怀。

湘江的涛涛水声，永远在苍穹中吟唱，永远在天际间回荡。

橘子洲是“中国第一洲”，同样，也是闻名世界最大的内陆洲。

#### 4

在绿色高大的香樟树下，阳光从枝叶间漏落下来，留下一个个光影，让人感到特别清凉。呼吸清新的空气，随意散步和思考，心情随意放松，感到特别惬意。

每个人来到这个世界，是为了实现某个梦想。人生是时间的符号，更是一段有跨度的旅行。到橘子洲，寻找自己，寻找那个漂浮的梦。有人说，梦想会随时随地产生改变。但伟大的梦想永远向前。人生竞走，需要一步步坚实地走下去。每个人的行走方式，正是决定人生成败的关键。人们清理好心灵的空间，正是准备迎接美好的明天。

休闲散步，也是散心，或许有了另一层意义。一颗心，一个梦，让时光在这里永恒。落叶乔木，总会以美丽健康的枝头，期待下一个春天。

#### 5

湘江带着浓郁的水草气息，穿过快乐和忧伤，穿过痛苦和苍凉，渗透血液，慰藉心灵。

把自己放在湘江河边，放在橘子洲头，当成寻常的风景，你就会感到，美丽不在远方，就在眼前，就在身边，就在自己的心里。

漫无声息、平心静气地闭上双眼，你会感应百草树木的气息，感受到空气的知觉，自己离宁静更近，离自己更近，离大自然的脉搏和心跳更近。

夕阳把自己的影子拉长，变成橘子洲一棵相思

树，坚强的树干，长满快乐和忧伤。

明天有明天的事情，别把明天的忧愁压在今天的身上。

今天，在眼前，微风吹拂，阳光灿烂。

#### 6

伟人毛泽东曾在湘江游泳，在橘子洲留恋，那些开满花蕾的文采，那些长着翅膀的思想，萦绕在橘子洲的每寸土地。

时间飞逝，像湘江之水，匆匆而去，空留下无数愁绪。伟人高大自信、气宇轩昂的青年头像，耸立在橘子洲头，激荡着人们的心灵，也给人们带来无尽的遐思。

仰望英雄，如仰望天上的太阳。

人生的态度，决定人生的高度和宽度，让我们每个人更加崇敬伟人的心胸与气度。

#### 7

这些年，总是摒弃心灵的丑陋，以一种美好的姿态坚守自我。

总是减少身心多余的东西，摆脱羁绊世俗的欲望，保持纯洁，保持平静，让自己安静地如躺在橘子洲草地上的绵羊，保持一颗方寸不乱的心。

站在湘江河畔，站在橘子洲头，淋浴秋阳微风畅想。那些曾经错过的机会，那些和自己摩擦与交融过的日子，那些消耗自己太多的精力，承载从四面八方奔来的苦痛，如背负一个自己打造的十字架，真让人失眠痛心，让心沉重得无法喘息。

橘子洲的神韵，自由自在地呼吸，让心灵安静。重新找回充满自信的自己，期待一个满怀的拥抱，让那些沉重的负担，随流水而去。

#### 8

淡雅的花木香搅拌缠绵的湿润，飘荡在金灿灿的阳光里。在橘子洲上沿江独步，徜徉在高大的林木里，如同徜徉在一幅美妙的油画里，徜徉在斑斓的梦里。

可以什么都想，什么都不想；可以走慢些，走快些。

仿佛看到一些飘忽的身影，熟悉的身影，渐渐清晰，又渐渐模糊。无论走快走慢，总有一个声音，总有一种芳香，飘荡、追随在身边。



心与心的对白，身体分成两半。灵魂总在人的头上，看着自己的肉体。让行走再慢下来，让那种亲切影随左右。香樟树浓密的树叶，散发清香，把淡淡的忧伤，带到远方。

嫩绿、修长、浓郁的刺木树，在凉爽、寂静的微风中摇摆，空气中弥漫着清新的草香。

仰望前方的天空，寂寞和孤独是对自己唯一的安慰。

## 9

那些花草树木的温馨，让心情滞留在花叶间驿动的空隙，让笑容删去心中的燥热，改变热血流动的情节。

一棵树和一棵树的跨度，一朵花和一朵花的距离，美与丑，存在与消失，佛学与哲理，所有这些，只存在于湘江的周边，存在于你我心中。橘子洲上那些樟树、银杏树，水果树，还有叫不出名的树，她们原生态幸福地生长在一起，她们沐浴着来自湘江湿润的微风，沐浴着阳光雨露，和谐共生。看到她们，自己就有一个梦想，真想变成一棵果树，一棵花果同枝的树，一棵美丽而甜蜜的树，摇动一身的花果，弹出动人的情歌。

把梦想种在微风里，种在明媚的阳光里，让她和橘子洲嫩绿的树一同长高长大，一同开花结果。无论如何，梦想绽放的新芽，绽放的花蕾，让漫步的人们回眸，充满希望和期待。

## 10

坐在橘子洲江边的木椅上，看对岸错落的城郭，道路上的奔驰车流，群飞的水鸟，江面上的游船，做一个孤独的思想者。

习惯一个人坐着，用这种坐姿，用这种思念，将自己的思想激荡。习惯像一只飞舞的蜜蜂，在火热的生活中，酿就幸福的汁液。习惯与不曾见面熟悉的陌生，颤抖自己的羞涩。习惯用一支毛笔蘸上自己的鲜血写下内心的独白。用枯萎的激情，点亮思想，在沉重的命运面前，释放美丽与能量。

在橘子洲江畔，无论坐在什么方向，都是面临湘江，眺望对面的城市。湘江，长沙的母亲河，这些年承载了太多的忧虑，谁能拂去她心中的沧桑与孤独，寂寞与忧患？城市长高了，发展加快了，污染也加重

了。她包容、博爱、深沉，却也憔悴。但她总是那么美，宽广的胸怀，蕴含着自信和智慧。

城市的快节奏，让人怀着深深的期待，等着自己征服生活，或被生活征服……

## 11

随心所欲，远离尘嚣，在橘子洲温柔的怀抱里徜徉，心情轻松平静如一江河水。

把路边的小草和小树看成是同辈的好友，悄悄地抚摸她们的枝叶，亲切地向她们问候，悄悄向她们倾诉心事。橘子洲的绿是四季常青的绿，四周是滔滔不绝的湘江水，空气纯净中带着湿润，在亚热带的气候作用下，她们长得茁壮、青葱。她们是有灵性的，她们无忧无虑，她们清纯美好，她们国色天香。和她们作心灵对白，将你心中的不快带走，给你平静、快乐和幸福。

大地抚摸着人们的双足，又不停地抹去人们留下的脚印。橘子洲上，无数的脚痕，被时间老人抹平，又被人们踩出新的脚痕。好像是青绿的小草，年年春风，年年又生。

路上的行者，或好友成群，或情人成双，一步一步地向前，向着生活，向着人生，走出各自的精彩。

在橘子洲，吹拂微风，沐浴暖阳，想着美事，随遇而安。

## 12

阳光的温润，把橘子洲生态绿色之美，流淌成灵动的音韵。

微风舞起青春的旋律，跳动着音符，树叶片片翻阅，顺着风的方向，以花开的艳丽深入浅出，如翻动少女的裙带，盛开温馨的芬芳。

微风带着江面的凉意，带着些微的禅意，轻轻地吹过来，花草在微风中摇曳，江畔垂柳的长丝，如美人的长发在缓缓摇摆。

生命如湘江一样源远流长，更像风一样自由自在，这是一种纯净的欲望，更美的风景，来自微风吹过鲜花的想象。

空气流动着，河面泛起了涟漪。独自与风为伴，怀着淡看人生的悠然，让风吹心事，寂寞与失意随风而去，心静如水，心美如画。

湘江平静，微风吹拂，阳光暖照，鸟儿飞翔，花

儿绽放，心灵安然，诗意向往。

微风在，阳光在，我心在，万物唯我所爱。

### 13

人流似海，那些熟悉的声音和身影，汹涌奔流。

众生，更多的是写着“平凡”两字。经历过大起大落的人，感叹生活，悔恨或悲喜过往，看破红尘。平凡之人，却总是全然不知其中况味，为生存奔忙。

生活在城市里的人，每天为生计奔走，为琐碎劳顿。生活对每个人都公平，对每个人又不公平。大千世界，大多数人却是生活的弱者，感叹自身的悲伤。

长沙这座城市，她灿烂而又落寞，繁华而又平淡，强悍而又沉稳。每个人与这座城，每个人与橘子洲，每个人与平凡脆弱的人生，都近着、远着、依恋着、共存着……

### 14

爱与恨、乐与悲、心与心，都行走橘子洲，行走在自由自在的秋阳和微风里。

放松心情，获得灵感，只是为数不多的行者。多数人，要在大好的时光里享受自然，增强体质，获得健康与长寿。长者，在无衣食之忧的余暇里，清闲地欣赏橘子洲的美丽。

每个人，都有老时。人生走到尽头，已是另一种心情。橘子洲，自然而神奇的力量，用爱抚平人生的创伤，用爱医治人生的悲凉。

### 15

看到游人悠闲地坐在黄昏的落日里，坐在香樟树高大的树冠下，沐浴江面吹来的微风，品清茶品晚霞。他们嚼着美丽的心情，品味生活的香甜，看杯中的茶叶，在清清的矿泉水中缓缓舒展，将江边的晚霞，泡红泡浓，泡在人生里。

湘江收藏起所有的雨滴和激情，微波的河面，泛着诱人光芒。坐着品茶，放松心情，周边的植物，顿时也跟着精神，湘江水在余晖中清澈，倒映的光芒，拉着长长的水影。

在甜静中，一杯茶滋润人们的心田，滋润人们的诗情，也滋润周边的环境。每个人都想诗意地活着，橘子洲正是诗意的处所。

### 16

长沙的秋天，天高气爽，鱼翔浅底，岳麓山上，层林深绿。

走在秋天，每个人都有获得丰收的喜悦。东篱下采菊，更让人看到秋天的写意。阳光温暖亲切，月色烫伤乡愁，点点滴滴的秋凉、秋雨、秋风，浸蚀愁绪。

人生的秋天，温暖中有点凉，凉爽中就有些温暖。这种适中的温度，最容易产生思亲的情感，产生爱恋的情意。

在橘子洲的怀抱里，随处找一块草地躺下来，一个人安安静静地想心事，想那些逝去的亲人，想那些一闪即逝的日子，想那些爱过伤过的人……

### 17

清爽的微风，拍打在心灵深处。

在橘子洲、在湘江边嗅到深深的草腥味。身在散步，心也会跑到远处。

每个人，都要用另一个自己在这个世界上哭，用另一个自己在这个世界上笑，而用真实的自己，来承担生命之重和尘埃之轻。为了梦想，用自己人生的支离破碎，换取耀眼的光芒。

伫立在朱张渡口，停留在蔡伦造纸厂遗址，把喧嚣置于世外，与古人须臾与共，思想相连，顿感襟怀豁然开朗。

不管日子多么悲伤艰难，都要坚强。努力坚定自己，努力待好自己，自己奖励自己。为了梦想，每天，用美好的心情漫步，心里装着明天的新希望……

### 18

总是有幸福的感觉漫涌，那是因为，有爱在心里。

总是洋溢着幸福的感觉，那是因为，活在爱的怀里。

橘子洲，这里是用诗句，建造的宫殿。

橘子洲，这里是用爱意，建造的花园。

每天都想，开开心心上班下班，活出诗情画意来；

每天都想，依偎在美丽温柔的橘子洲，期待爱情，憧憬未来。

### 19

故乡埋在每个人的心灵深处，乡音总是形影相随。

无论走到哪里，永远无法摆脱，永远亲切无比的乡音乡愁。

人流中的嘈杂，也能听出熟悉的乡音，亲亲切切、

山山水水的味道。一方水土，养育一方乡音。长沙的乡音，有一股辣椒味，听起来够劲。在他乡听乡音，听出喜悦和悲伤，听出家常和私语。听到乡音，思想进入回忆，身体改变姿势，空洞的心盛满欢喜，灵魂不再孤独。

湘江从遥远的家乡流来，涛涛的水声里，有亲人们的情和爱，有亲人们的忧和愁。无论走到哪里，故乡美丽的橘子洲，故乡朴实的方言，总在自己的心里，总在自己的梦里。

## 20

站在湘江岸边，静观水面跳动的波光，灵魂升华成飞翔的姿态。相信有一种风景，生长在每一个人的心里，自觉地寻找皈依的方向。生活总是喜欢开玩笑，你付出很多，收获不一定很大，流出的汗水，收获的是忧伤。

有的人激昂地战斗，有的人沉思着应对。成功与善良，成功与奋斗，有着密不可分的关系。每个城市，有每个城市的灵魂支撑；每个人，也有每个人成功的奥秘。

此时，别去想成功，也别去想失败，抛开一切杂念，坐在橘子洲头的石阶上看云卷云舒，看水势滔滔。繁杂的生活，必须用生命去包容，用灵魂去解脱。关闭一扇门，打开一扇窗。试试所有钥匙，总有一把属于自己，必将打开成功之门，让自己大大方方走进。

## 21

每个人的脚步，都在为生命远足，都在为生命迈出胜利与迷惘。

在时间的道路上，美丽的风景却让人错过擦肩而过的机会。

在橘子洲美丽的氛围里，总会有一个段落，让人存满抚慰与感动，总会有一个空间，让人沐浴爱的阳光与雨露。

美丽四季，湘女多情，爱情随处都会发现……

## 22

在橘子洲，静下心来倾听微风吹动阳光的声音。在香樟树的浓荫里寻找斑鸠的鸣叫；在橘子树的果实里感受丰收的喜悦；在垂柳的笼裙下看见多情湘女挚爱的情感。

希望从遥远的地方走来一个精灵，形影相吊、身影

相随。与自己灵魂默契，与自己灵魂对白，交流心照不宣的细节。美丽的景色，温馨的空气，让人激动，又让人平静。

清香迷人的橘子树挂满黄澄澄的果实，溢满无限快乐的神韵，带给人们无限遐思，让人充满激情与梦幻，充满创造和生机。

## 23

生活中发生的许多事，瞬间变成过去，变成记忆。

人生做了许多事，埋在记忆深处，却无法记起。

广阔的天空，日月轮流，过往的云霞不会太久停留，过往的谎言一如过往的风。只有橘子洲，是永远的橘子洲，不因人们的遗忘而消失。

行人在小径上穿梭。只有突破自我，才能走出生活的轨迹。用另一种心情，重新认识这个繁杂的世界，一切又是新生。

灿烂阳光，是上天赐予的智慧，永远照耀人们前进。

## 24

江神庙与拱极楼，重建明清风格。江神庙创建在南北朝，历史特别悠久。昔日，湘江两岸的居民、过往船家、渔民，每年都到江神庙焚香祈福，热闹非凡。

微风吹过绿树掩映的江神庙，就有一种声音，让心扉敞开。

那是人们祈福的声音，能让绿树发芽、开花、结果，能让人们平安快乐，心情平静舒畅的声音。

那声音，充满不可抗拒的力量，能将人们从沉睡中唤醒，仿佛就在左右，沾满了思想和情感，引领人们走出烦躁与迷茫，走向幸福明天。

每个走过的人，都停下脚步，在江神庙合十祈福，让神灵保佑，平安快乐。

有机会上拱极楼登高望远，该是多么心旷神怡的美事！

## 25

人们相信，头上三尺有神灵，灵魂会转世轮回。

人与神的对话，得到更多的是神对你心灵的安抚，让灵魂更加平静。足够的正能量在心灵深处奔腾、汹涌，演奏浩荡的旋律，这是一种神灵般的信仰，来自心灵的自信和力量。

平静的橘子洲，奔涌的人流，每颗心都在跳动，隐



匿大海一样的深沉与思念，温暖的爱怜，抚平疼痛和创伤。

幸福的憧憬，填满思想、沉默、痛苦和悲伤。

人与人的牵挂，埋藏在心灵深处，埋藏在奔流的血液里面。

## 26

水鸟在江面上飞翔，平静的江面，划破了伤痕。

在橘子洲尾的冲浪沙滩，难得有这么好的运动场。驾着水上摩托，在这里可以享受大海一样的冲浪乐趣。

夏秋日，阳光、沙滩、比基尼、清清的河水，是这里美丽的风景。多情的湘女，也是勇敢丰满的美人，她们驾驶着水上摩托在水中飞翔，将平静的河面划开条条波浪。

在沙滩上，稚童们在一起堆积沙堆，光着身子游玩。

夏秋两季，走近水、亲近水，这里真是美丽的乐园。

## 27

湘江拥抱着橘子洲，橘子洲浮于江心。

她们相互包容，幸福相守，旷世绝恋，天长地久。

学会沉默，学会像江水平静负重，包容苦涩与疼痛；

学会理解与洗涤，让内心变得纯洁、细腻而丰富。

学会宽容，学会像湘江水一样与大自然融为一体，吸纳生命与细微；

学会牺牲小我成全大我，让思想和行为变得强大、勇敢而敏捷。

## 28

赤脚走在橘子洲，与大地亲密接触，让脚板与佳人的香足接吻，让所有的时间，都停在脚下的历史记忆和丰富想象之中。

路，承载了走过来、走过去、走过去的距离，承载了走出去、走进来的历程。同样，承载了历史与未来的对接，承载了生命的虔诚与眷恋。

大地被岁月无尽敲打，风雨雪雾，冷暖凄凉，赤脚丈量着人生的履程，寻找深邃的哲理，寻找记忆和漂泊的破碎。

赤脚，从遥远走向零距离的真实，接接地气，让心

有更好地交流和放纵。

## 29

橘子洲空旷的中央草坪，芳草成茵，四周青竹垂柳随风轻漾，而青春的美好，只是随风而过的记忆。梦里的故乡，过往的人事，犹如昨日，却成记忆。

这个想象总是以美好和明亮投映出来，许多事都被分隔成多块，或参与，或没有参与，或痛苦，或快乐，时间总是滴滴答答向前流动，美好的，青春的，爱情的，一点点被剥落流失。

世界变化太快，来不及驻留和回味，一眨眼功夫，无数的事情已成背影和往事。

让我们记住快乐，将痛苦和伤痕深埋，随湘江的水流去远方。

空旷的中央草坪，又像人们空荡荡的心，让微风吹拂美丽的小草，别去打扰美好的梦境。

## 30

橘子洲头，面向湘江。水天一色，豁然开朗。

每个人，都不愿孤寂；每个人都在寻找心灵的爱情。赞美这个季节，在橘子洲头这个特定的地点，从青春的烂漫里找到自己的情感，找到自己的影子。

湘江边的树木花草，正是湘江的爱恋。在橘子洲，到处开满生命的花朵。微风里，秋阳下，选择谈情说爱，选择放牧心情，橘子洲是美好的去处。

到长沙，因为爱你，橘子洲。

志在飞，本名蒋志飞，湖南省作家协会会员，中国音乐家协会会员。著有长篇小说《市委办公室》《最高文字》等3部。著有散文集《乡情》、诗集《无题的思绪》等4部，小说、散文、诗歌在全国、省多次获奖。电影剧本《半条被子》荣获第27届金鸡百花电影节少数民族题材电影优秀剧本奖，广播剧《凤凰坡人家》荣获中国广播剧三等奖。

责任编辑 谢然子

# 中国天眼

谭仲池→

2018年8月4日，在贵州平塘参观直径500米全球最大射电天文望远镜，身临其境，感慨万千。

人潮从峡谷  
往山巅盘旋流动  
山脊层层叠叠的绿托起  
陡峭的绝壁  
在眼前高高耸立  
所有的脚步  
都是如此雄健  
连同白发老人的足迹  
与天真的孩童一起  
嵌入了台阶均匀的呼吸

午后的阳光  
像跳跃的五线谱  
斑驳而激扬  
在氤氲着参观者激情的空间  
奏响幽谷宏亮的清音  
站在脉冲星坐落的地标上  
我们能聆听到天籁之声  
细微而舒展  
美妙而悠远  
一缕缕沁入心灵  
它在告诉我们  
这里的山岩草木泉流  
神秘灵秀葱茏  
无所代替是中国天眼

诞生母体的最佳首选

于是天文学家在这里深情守望  
东方潮也在这里朝夕汹涌  
天空飘浮的白云  
和平塘的山水紧密携手  
迎着奋斗者豪迈的攀登  
太阳月亮星星和梦想  
在一同穿越岁月的苍茫  
去破解人类最神秘天文观测的密码  
为宇宙记录最新的脉动  
一个直径500米  
锅状形的观天巨眼  
在喀斯特洼坑中  
朝着全世界注视的目光  
睁开了瞭望整个宇宙的眼睛

这是远古的眼睛  
历史的眼睛  
深邃的眼睛  
神圣的眼睛  
时代和未来的眼睛  
也是当今世界上最大的天眼  
它能窥见星球之间互动的信息  
观测暗物质的变化  
测量黑洞质量  
甚至搜索可能存在的星外文明

我知道这些苍白的诗句  
无法诠释你的庄严使命  
但它可以将心中的神往  
化作鲜花的美丽  
绽放在你的身旁  
天空下起了毛毛细雨  
脚下是一条蓝色的大道  
虽然连着一道一道的弯  
但它却让我们从这里  
奔向抵达梦想的远方

责任编辑 谢然子

# 2018 年的雪 (组诗)

陈惠芳→

## 走雪

1

盼，火烧火燎地盼  
盼来了雪  
盼来了冰天雪地

雪来了，公交车没来  
盼雪的人，出门远行  
等车的人，冰手冰脚

我不停地围绕站牌，走动  
顺时针半个小时  
逆时针半个小时  
时间结冰了  
我要解冻了

2

城市的壳，很滑  
碾压过的道路，很黄  
像机耕道，南辕北辙

从南到北  
左手摸了摸右手  
右手摸了摸左手  
冰凉，无问西东

我不像浪漫的诗人  
倒像一个乞丐  
一场大雪，将我打回原形

乞讨一个词：回暖

3

第一站到了，刺骨的冷风  
一阵一阵加深  
光秃秃的树，喊不出冷  
一击冷拳，内伤看不见淤血

拐弯处，一辆出租车  
像陀螺一样旋转  
我咄咄逼人  
我寒气逼人

4

黄金大道，没有黄金  
只有白银

我丈量着铺天盖地的奢华  
一个人走在乡野的宫殿  
远处的青山  
还没有白头

空灵的声音  
来自体内  
脚趾间的暖意  
像看不见的炊烟

5

山坡上的小径  
失踪了无数条



不用搜寻犬  
太阳会主动归还

水深，水浅  
满腹才华，被挥霍了一半  
雪落，恰如其分  
池塘被修饰成  
水汪汪的丹凤眼

6  
没有一辆公交车，驶过  
我停靠在每一个站牌

三三两两的车辆  
小心翼翼  
好像前方是一个雷区

古驿站不见  
飞驰而过的是  
飘忽的雪光

7  
雪地上寻觅的小鸟  
被我惊飞  
落到了屋顶上

从低处的白  
到高处的白  
轻盈的意境  
一瞬间被转换

8  
没有下雪的地方  
下了雨  
没有结冰的地方  
结了果

深山的古木  
继续背诵经文  
那些炭火，也喃喃自语

我是我自己的酒壶  
提着，渐渐加温

9  
两枚银币  
被我手心搓热

一年前的预言  
已经验证  
我注定有这样的一个短途  
有这样的寒，有这样的冷  
有这样的，采集于雪中的暖

### 浴雪

1  
雪，是一把双刃剑。  
先，切割你的眼睛。  
后，切割你的脚跟。  
雪越下越大，越割越深。  
雪，有血。

2  
雪，在我的头顶下了一堆鱼籽，  
结在头发里。  
如果继续走在路上，极有可能孵化，  
我将带着一群透明的鱼，回家。

3  
看不见鹅毛雪。  
长沙的雪，分成了两种：雪籽与雪丝。  
那些落在我外套上的雪丝，  
很像理发时被剪掉的白发。

4  
街道旁的菜地，很低。  
仿佛，一群披绿的野孩子，  
抖了抖身上的白，  
准备跑上来。

5

很多年了，手从来没有冻得这么红。  
手背有些隆起，弧形，像故乡的丘陵。  
借一场雪，童年回来了。  
有那么一点点潇洒。

6

雪逼迫着车辆，缓行。  
一辆出租车，飚飞，溅起了雪泥。  
恰似五十年前，那枚扔到泥潭里的炮竹，  
装饰了我的裤脚。  
诗，维持了泥香。

7

趴在手机屏幕上的雪，  
化成了露珠。  
电快耗完了，黑屏了两次，  
被我强行启动。  
这个冰凉的随从，温暖了我的一天。

8

站牌下的人，像候鸟。  
又像长颈鹿。  
渐渐，人群散去。  
留下空白，给雪。  
雪落，空白更空，更白。

9

天色向晚。  
城市的灯，依次点燃。  
大面积的雪光，收拢了一半。  
另一半，依旧铺开。像凉席。  
我越走越亮。家到了。  
被锁定的方向，被解开。

## 品雪

1

人不能两次踏进同一条河流。  
我一直不解。  
解惑的时候，雪落了下来。

雪可以踏进同一条河流。一天两次以上。  
河水流走，补充雪水。  
合二为一。

2

雪踏进了湘江。  
我踏进了名字。  
我选择了一条草路，直达湘江。  
长了草的地方，不是泥潭，也不是陷阱。  
埋了大半个身子的草茎，与雪合唱。  
吱呀吱呀的声音，像开门。

3

轻重缓急。雪控制着节奏。  
昨夜，雷打雪。  
湘江没有冰封过。  
从蓝山到洞庭，变换着姿态。  
沿岸刷这么一道花边，像苗饰。

4

往日的洪水，不问青红皂白，  
扒掉了几颗好牙。  
倒伏的大树，露出了根须。  
一夜皆白，却不是悲伤。  
瞧瞧！底子就有这么雄厚。

5

水拍雪线。像催生婆。  
一些看不见的生命，正在诞生。  
雪停了。也有一个人独钓寒江。

6

我想抛一个手势到彼岸，  
会不会碰到一个雪球，弹回？  
孩子们像麻雀，点缀在雪地上。  
我弓着腰行走。中年是一道斜坡。

7

大桥与大桥之间，没有屏风。  
大雪来临之前，古渡口早已埋没。

杜甫江阁的雪意，更厚。  
唐朝的雪，苦味淡了。

8  
人迹罕至。  
偏远的雪白，是那么完整，  
被我一个人践踏了。  
众说纷纭的脚印，像印花被。  
如果有一只梅花鹿跑过，  
我一定举起它的蹄子，吹出火烧云。

9  
江岸漫长而空寂。  
一棵树开了十二朵花。  
每一朵都被冰冻，像透明的琥珀。  
我已经命令，今夜的雪风只准打落一半。  
另一半留给立春。

### 残雪

1  
周而复始。  
一年一度的清算开始了。  
完整的雪，破损。  
巨大的雪，缩小。  
狂热的雪，变得冷静。

2  
雪卷起铺盖，要走了。  
街头，墙角，一堆一堆的雪，  
很脏。盖了几天，就脏了。  
从空中，下落到尘世，  
就脏了。

3  
被封存的花，破壳。  
擦着冰凉的汗，一声不吭。

4  
石头上，摆着雪白的鞋样。  
量好了尺寸，一天一个样。  
从大脚、小脚，到三寸金莲，

都试过。

5  
屋顶的雪线，很美。  
像草帽。更像斗笠。  
圆形花坛，保持着一只独眼。  
望望天，也该瞑目了。

6  
两天前的血月，一晃，  
带着雪光，回到了同治年间。  
下一轮血月，照在子孙们的头顶。  
雪落在白发之上，返青。

7  
一枚绿叶，飘落在雪中。  
像耳朵。  
覆盖，听不见。  
天晴，却醒了。

8  
节节台阶，上升。  
摆这么多枕头，谁睡呢？  
失眠的是风。  
夜夜呜咽。

9  
清空。给春天让路。  
曾经的雪，细微的脚步，  
从地面到云端，  
从云端到地面。  
此起彼伏的一生。

陈惠芳，1963年1月生于湖南宁乡。1984年7月毕业于湘潭大学中文系。曾任《旋梯》诗社社长。现任《湖南日报》科教卫新闻部主任。系中国作家协会会员，新乡土诗派“三驾马车”之一。1993年参加《诗刊》第11届“青春诗会”，1996年获第12届“湖南省青年文学奖”，2018年获首届张家界国际旅游诗歌奖优秀旅游诗歌组诗奖。已出版诗集《重返家园》《两栖人》，体育评论集《场外任意球》。

责任编辑 谢然子



# 欧阳白的诗

(组诗)

欧阳白→

2019年元月十五日，或者大雪

天空降下的纸笺  
纯白的情感  
相较于蓝色的海  
空明、澄澈，而又冷谈  
神降的旨意  
大抵如此  
难怪所有的信徒  
都曾经失望过  
你不停说话  
我们却没有听明白  
不断降落的雪  
每一片雪花  
或每一粒雪子  
都有着神秘的寒意

屋檐下那只蜷伏的狗  
偶尔哆嗦一下  
给我们内心深处的寒冷  
增添了一丝嘲弄  
你或许是以纯美来遮盖  
人间的一切  
你用无分别的覆盖抹掉一切沟壑  
用安静来塑造宁谧的声音

哦，大雪飘飘落下  
多么美  
你舒缓的节奏  
在不断地提示我们

别急匆匆地走过此生  
然后，你变成水  
在世间婉转流动  
哪里是低处  
你就去哪里填补  
哪里干涸  
你就去哪里滋润  
就像今天  
我委顿地爬在屋檐下  
目光呆滞地昂着头  
你轻轻地从倒垂的冰凌上滴下来  
湿润我干涩的眼膜  
让人知道  
其实，我是一只  
并不只在被屠杀时  
才会流泪的狗

清明节写给喝酒的爸爸

你的泪水，我的泪水  
不断流下来，嘴角就咸了  
故乡的池塘就成了海洋

这时，故乡的山冬眠后醒了过来  
父亲坟头他亲手种下的四棵柏树  
有三棵已经长到人高  
另一棵如他枯萎的手  
失去了血色，留在冬天没再回来

我心疼  
你也那么爱着你的爸爸，他仿佛就是你的一切

临终的时候  
他也挥动着枯枝一样的手  
像是去另一个世界战斗，更像是坚定的告别

你的泪水，我的泪水  
流到杯子里，酒就咸了  
你的爸爸，我的爸爸  
他们在天堂喝着，笑着  
他们在天堂看着人间

这时，一只水鸟在海面盘旋  
尖锐的叫声撕开波涛  
你浅浅的眸子里  
汪洋也被撕开  
那里将挖出更深的海  
这或许就是他们的酒杯  
盛满了咸味的酒

波涛摇曳  
岸边的我们以为是在海上漂着  
其实，我们一直是在酒里浮沉

### 呵，靳江河这只小兽

题记：靳江河古称“瓦官水口”，为湘江下游支流，因河道经宁乡楚大夫靳尚墓前而名靳江，全长度87.5公里。发源于湖南省宁乡县白鹤山寨子冲，自西向东流经宁乡县大屯营、道林等地，在我家附近叫烧汤河，然后经湘潭县，望城县，然后于长沙岳麓区的柏家洲村附近汇入湘江。

呵，靳江河这只小兽  
喘着气，从白鹤山起步  
携水曲折迂回  
一路过了宁乡和湘潭  
调正方向，向长沙奔去

这只小兽喘着气  
它行走中至少要停顿过两次  
一次是面对江心之洲  
它分身滑过汀岸的芷兰  
一次是听到楚大夫靳尚  
坟墓里的叹息  
它犹豫着  
不再一跃而过  
生怕磕着楚地发炎的肋骨

沿途，杜鹃花从红到紫  
桃花、李花、野菊花  
从盛开到败落  
鸟雀终老，鱼虾死去  
虎形山上我一坐半晌  
看它这只小兽  
喘着气，美丽、孤单又忧伤——  
除了那只系在荒滩的渡船  
似乎没有人和它说话

它继续向湘江而去  
向远方的洞庭而去  
我知道，那里夕阳照着湖面  
阔达而静止  
一种与时空无关的美

一种令人想起死亡的美

### 棍子

关于春天，有一些惶惑  
我容易沉浸在一种被既定的氛围里  
像漩涡中的一根棍子  
找不到打击的方向

表面上，我一直挺拔而坚韧  
就像这根棍子，刚出生时迅猛  
向着天空进发  
被砍伐以后，没头没脑  
却不会弯腰

我认定了折断是最好的宿命  
却不期跌入春天  
万花开放，草木葱茏，溪水暴涨

### 葵花

我想被打碎  
脱去花冠  
脱去壳  
脱去脸上的阳光  
脱去跌落地上的影子

我附会了梵高  
给他一世虚名

事后，我开始整天慢慢地摇头飞起来

### 2015年11月19日，或者花朵

一片，两片，三片  
五六片黄色的瓣围拢来  
中间放十根细细的白丝

用绿色的围兜裹住  
褐色的枝撑起来  
枝上挂几片叶子  
把枝斜装入躯干  
让躯干直直地插入土地

让躯干的头朝下  
在大抵的内部开成  
虎踞龙盘的花朵

### 2016年7月5日，或者灰色的天空

打开办公室的门的时候，太阳已经被空调的低温吓走了。  
我看到窗外的那些一栋栋灰色的建筑更加灰了  
似乎风一吹，它们就可以消失，又似乎风一刮回来，它们仍然在。  
窗玻璃上有我忧郁的发型，身子的其余部分，隐藏在光明的深处，  
我的眉头紧紧锁住了它下面的一双眼睛，有一些吓人的眼睛，  
眼睛里除了黑色的眸子外，其余部分白闪闪的波纹在荡漾  
我看到波面有歌声浮在其上，它婉转，沉浮，低徊。

建筑物似乎在印证天空的无情，天空那张灰蒙蒙的脸，  
没有好气的面对人间，听说灰幕的后面是清澈的蓝洞。  
越深就越蓝，蓝到人生起对世界的敬畏，对无法了知的神的恐惧。  
飞机的轰鸣声，证实了那蓝洞的存在，那声音是从天空的底部传来的。  
传说中，飞机是令人尊重和恐惧的。

欧阳白，哲学博士，中国作协会员，湖南省诗歌学会副会长。发表以诗为主的文学作品1000余篇（首），著诗集五部，诗歌评论集二部。提出写好诗做好人的好诗主义观点，主编诗屋年选和《诗屋》杂志。

责任编辑 谢然子